



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通讯

2017年第3期

总第四期



北京大學人文社會科學研究院

通讯

2017年第3期 总第四期

主办单位：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院

刊名：《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通讯》

刊期：总第四期（2017年5月—2017年7月）

执行主编：杨弘博 韩笑

编辑：周诗雨

编务：陈天传

特邀编审：王珊

特邀摄影：刘学红等

装帧设计：王瑾

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院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颐和园路5号 北京大学静园二院

电话：010-62768010

传真：010-62768010

邮箱：ihss@pku.edu.cn

网址：<http://www.ihss.pku.edu.cn/>



微信公众号

目录

01 文研学术

(一) 北大文研讲座 02

- [32] 默多克 | 机器的生命——下一代的网络 02
- [34] 瓦尔特·米尼奥罗 | 文艺复兴的阴暗面——全球殖民性与美洲的早期现代经验 05
- [35] 冯象 | 约伯解放上帝——再论好人为何受苦 07
- [36] 黄宽重 | 笔记与宋人知识结构 11
- [37] 田浩 | 思考中国政治制度的皇权——在应对危机中发展行政权力 14
- [38] 韩启德 | 医学是什么 16
- [39] 王杰 | 听音识数 赏乐辨形 22
- [40] 亚当·纳尔逊 | 二战、冷战与军-工-大学复合体 24
- [41] 杰路易斯·法比亚尼 | 社会科学的分裂：糟糕透顶还是成果斐然 28
- [42] 黄一农 | 红楼梦中的物质文化
黄一农 | 红楼梦与文学研究中的索隐传统 37
- [43] 南希·科特 | 美国妇女史研究历程的回顾与反思 43
- [44] 斋藤明 | 清辨之“般若”——基于“二谛”的语境 47
- [45] 肥田路美 | 附铭佛教雕刻的意义与课题——以长安光宅寺七宝台石龕像与奈良法隆寺金堂像为例 53
- [46] 许宏 | “围子”的中国史——先秦城邑7000年大势扫描 60
- [47] 魏希德 | 唐-宋婚姻、信息与政治网络的转变 66

- [48] 黄宽重 | 宋人文集与宋史研究——以孙应时的《烛湖集》为例 69

(二) 未名学者讲座 73

- [19] 席天扬 | 清代官僚选任与制度变迁——新政治经济学角度的分析 73
- [20] 林小英 | 新政权的秩序与旧高校的谋生——新中国高等教育场域的形成 76

(三) 北大文研论坛 79

- [30] 周锡瑞 | 大革命时期陕西革命运动之特殊性 79
- [31] 应星 | 现代中国新教育场域的兴起 82
- [32] 天可汗及其时代——初盛唐的经籍、文学与历史 86
- [33] 王铭铭 | 超越人间的社会——广义人文关系的方法论 89
- [34] 高曼士 | 华化与复兴：现代中国的中西建筑互动 94
- [35] 潘悟云 & 来国龙 | 多维视野下的上古音研究 99
- [36] 钱理群 | 鲁迅与当代中国 112
- [37] 杰西卡·罗森 | 古代中国的中西文化交流 116
- [38] 王三庆 | 新见孤本《五杉练若新学备用》与敦煌斋愿类文献 118
- [39] 吴丽娱 | 天与祖——唐朝皇帝的内外与家国 121
- [40] 许宏 | 对早期中国的叙事与想象 127
- [41] 桑本谦 | 科技进步与中国的刑法革命 134
- [42] 仇鹿鸣 | 历史的解释及其可能 137
- [43] 战争·伦理·修辞——二十世纪的东亚经验 141
- [44] 黄一农 | “e考据”与文史学门的新机遇 144
- [45] 社会科学中的定量和研究：反思与探索 149

- [46] 中国历史人类学研究的南方经验与北方经验 152

- [47] 黄宽重 | 人际关系与政治纠葛——从元祐到庆元 157

(四) 文研汇讲 160

- [01] 李霖 | 文本·结构·经义——《毛诗》的经学世界 160
- [02] 孙秀林 | 一个城市，两个国家：上海市外来人口的居住隔离 162
- [03] 徐晓宏 | 比较研究的意义世界——一项宏观现象学的考察 164
- [04] 罗曼玲 | 唐代的故事讲述的文化 166
- [05] 魏希德 | 贞观政要与欧亚帝王学 168

171 专题会议

- “书法的物质性与历史研究”学术工作坊 172
- “中国古代信息沟通与国家秩序”工作坊第一场 178
- “中国古代信息沟通与国家秩序”工作坊第二场 182
- 学术论坛：逃离迷宫之线——古籍印本校读方法浅谈 185
- 学术讲座：项洁：数位人文视野下的类书研究 189
- 学术讲座：苏珊·施赖布曼：回到未来——人文学科中的数字化研究 193
- 菊生学术论坛 04：焉知死：古代墓葬研究的前沿与前瞻 197

- 菊生学术论坛 05：近代中国的政治革命与社会转型 233

- 菊生学术论坛 06：英国思想与社会的现代转变 239

245 静园学术

静园雅集 246

- [11] 张鸣：宋人唱词听歌风习漫谈 246
- [12] 孙柏：“热闹热闹眼睛”——十九世纪末的西方演剧与晚清国人的最初接受 253

257 专题展览

- “严复与北大”专题展览精选 258

267 文研回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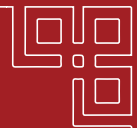
- “严复与北大”专题展览 268
- 文研院访问学者应邀访问荣宝斋总部 271
- 韩启德院士主讲“北大文研讲座”第38期暨首场“科学与人文”主题系列讲座 273
- 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院邀请学者项目第二期圆满结束 277

285 文研纪事





文研学术



（一）北大文研讲座

32

格雷厄姆·默多克： 机器的生命——下一代的网络



格雷厄姆·默多克发表主题演讲

2017年5月3日晚，“北大文研讲座”第三十二期第二场在北京大学第二体育馆B102报告厅举行。英国拉夫堡大学社会科学部文化与经济社会学教授格雷厄姆·默多克（Graham Murdock）发表主题为“机器的生命——下一代的网络”的演讲，北京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吴靖教授担任主持。

本次讲座是默多克教授在北京大学以“传播与资本主义：马克思在他的时代与我们的时代”为主题发表系列讲座的最后一讲。他从机器的发展的角度出发，回顾了新技术发展的历程，探讨了这些技术对未来世界的

冲击。他表示，选择“机器的生命”为题，正是因为机器和使用机器的方式是马克思主义的中心内容。首先他向大家介绍了查尔斯·巴贝奇（Charles Babbage）的《论机器和制造业的经济》一书。这本书在十九世纪早期极具影响力，马克思本人也从中引用了许多论述。这本书指出了机器和工具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和好处；试图阐述了运行的模式，并且探讨了用机器代替人力工作的原因和结果。这一时期诞生的机器虽然只是最基础的，但其影响力是非常巨大的，对于棉纺织工业的自动化尤为显著。机器的发明使得制造的

过程被分为许多部分；每个部分内部都能进行重新组织，生产效率从而大为提高。默多克教授指出，查尔斯·巴贝奇本人对机器应用对纺织业的改变十分熟悉，是第一个描绘了这一新系统的人。

此外，默多克教授介绍道，查尔斯·巴贝奇更为重要的成就是，他设计了第一台分析机——这是现代计算机的前身。他的朋友，著名数学家阿达·洛芙莱斯则为该分析机编写了算法，被视为首创的电脑程序，对现在的电脑软件有着深远的影响。查尔斯·巴贝奇的分析机可以按照人的要求运行，也可以进行跟踪分析，但却无法创作出任何东西，也没有能力预测任何解析关系或真理，因此他们被称作“愚蠢的机器”——因为它们只能依照人的指令运行，不能自主活动。这是十九世纪机器发展的成就。

因此，马克思开始思考机器制造业中的角色，思考机器会对过去由人掌控的工业发生什么改变。马克思指出：大工业发展的程度使得实体财富的创造更多地依赖于公司安装的机械装置，更少地依靠劳动时间。这一点成功地展示了科学在生产当中的应用所产生的“功率利用率”。劳动力不再是生产过程中所需要考虑的最重要因素，人类更多地变成了守卫者和管理者。对于马克思来说，这是其观念上的一次激进的偏离。

随后，默多克教授向大家介绍了智能机器。智能机器是指可以从错误中进行学习的机器。例如现在常用的人脸识别系统，比人工识别更准确，所以被安置在机场、超市等公共场合，通过机器对面部特征的准确识别；又如机器人，现在人可以有机器的朋友。机器人可以在餐厅工作，甚至可以主持婚礼，

也可以成为宠物。这些智能机器的使用，使得在几乎没有劳动力的情况下，工作的速度和效率都大大提高。而在传媒领域，智能机器也有着广泛的应用。现如今，许多的新闻报道是通过机械完成的；电脑可以创造艺术，例如通过电脑可以用任何一位知名画家的风格再现当地的场景，当今画手为市场作画的状态下，他们并不是在创造而是在模仿，而这一步骤通过电脑便可以完成；而在影视创作的过程中，也可以利用电脑在屏幕上创造出演员，因此，二十世纪五十年代的电影中，大场面都是使用成千上万的真人在现场进行拍摄，现在则不需要那么多的真人在现场了。总的来说，现如今，机器做的工作比其他人更为准确。另一个显著的特征是，智能机器是有着人类特征的机器。以谷歌研发的阿尔法围棋（AlphaGo）为例，阿尔法围棋在与世界顶尖棋手的比拼中能够获胜。他们在机器中载入了成千上万场棋局，因而机器可以学习所有的规则。默多克教授指出，这是机器发展过程中非常重要的一刻：机器有了和人脑相似的功能，机器可以从头开始学习，具有准确性，因而可以承担人脑的部分功能。

据此，默多克指出，所谓下一代的网络，指的便是物联网技术。下一代的网络会被智能的机器占据。机器之间能够相互对话，会跟人类发生联系，也会从世界汲取越来越多的信息。机器在生活中开始承担越来越多的功能。例如，当你在开车的时候，任何你到过的地方都会变成一部分有用的信息，如你在哪里学习，你参加了何种演出。甚至，每一次你开始使用这些智能机器的时候，你的信息就会被自动地收集。例如最新一代电视，被设计为智能电视。它可以记录你在看

电视的谈话，成为一段有用的数据。

随后，默多克教授谈到，对于机器的未来，不同人有不同的看法。乐观者认为机器能够帮助人们完成更多以前不可能的任务，而悲观者则认为机器的大面积使用会导致大范围的失业。默多克教授向大家展示了接下来的五年内，各行业被自动化的比例。从数据中可以看出，

对于销售一类的行业，大家的态度普遍是悲观的；而对于教育、卫生保健这些需要人的“关心”的职业，人力被机器代替的比例则相对较低。

回到马克思在百余年前所提出的理论和设想，默多克教授描述到，在卡尔·马克思的想象中，人类可以做各种各样的事情，不是为了挣钱，而是为了获得娱乐。大量的社会可支配时间和个体可支配时间能够为个人的生产力发展提供空间。因为真正的财富是个体生产力的全面发展，而机器的使用或许可以为这样的场景的实现提供契机。马克思认为，在共产主义社会，人类能够实现没有特定的职业，而按照自己的意愿工作。但这里仍然有一些问题存在，其中核心的问题是知识——谁掌握了制造这些机器的知识？谁能够制造这些机器？机器不是自然创造的，机器代表的是知识的力量。综合的社会知识已然成为了生产的直接力量，那些了解如何征服自然的人逐渐成为了生产和财富的基石。如今大工业生产已经到达了科学为资本服务的程度，科技发明也就成为了一种商业。



默多克教授进行现场讲解

知识产权在其中显得尤为重要。

最后，默多克教授向大家展示了一幅博物馆的藏画，卡尔·马克思和霍金都在其中。他表示，他们与机器有着一种特殊的亲密的联系。作为科学家的霍金提出了一个关键的问题：如果机器生产的财富能够平分，那么每个人都能享受奢侈的日常生活；反之，如果机器拥有者组织了社会财富的再分配，大多数人将会生活得非常悲惨。在霍金看来，目前为止的趋势正将人类领向后者——科技的发展反而加剧了不平等。默多克教授向大家展示了一组数据，2014年，华尔街的奖金是美国所有全职工人最低工资的两倍——这正说明阶级不平等仍在加剧。默多克教授引用马克思的论述总结道，“至今为止一切社会的历史都是阶级斗争的历史”，而机器的发展所带来的，正是我们需要应对的残酷斗争。

（撰稿：冯子涵）

34

瓦尔特·米尼奥罗： 文艺复兴的阴暗面——全球殖民性与美洲的早期现代经验

2017年5月12日下午，“北大文研讲座”第三十四期在静园二院208会议室举行。美国杜克大学罗曼语言文学系 William H. Wannamaker 讲席教授瓦尔特·米尼奥罗（Walter D. Mignolo）发表了题为“文艺复兴的阴暗面——全球殖民性与美洲的早期现代经验”的演讲，中国社会科学院拉丁美洲研究所助理研究员魏然主持。

主持人魏然对瓦尔特·米尼奥罗教授的到来表示了衷心欢迎和感谢后，对其进行了介绍：瓦尔特·米尼奥罗是美国杜克大学罗曼语言文学系 William H. Wannamaker 讲席教授，拉丁美洲文学与文化人类学教授，全球研究及人文研究中心主任。他生于阿根廷，1974年于巴黎大学高等研究院获得符号学及文学理论博士学位。主要研究领域为全球殖民性、现代/殖民世界体系与解殖思想。其代表作为《没有语词的书写：中美洲和安第斯地区的另类识字教育》（1994年）、《文艺复兴的阴暗面》（1995年，此书获得现代语言学会颁发的凯瑟琳·辛格斯·科瓦克图书奖（Katherine Singers Kovac Prize），2016年该书译为中文，由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本土历史/全球企划：殖民性、庶民知识与边界思考》（2000年）。2006年，他的新作《拉丁美洲的概念》（2005年）荣获弗朗茨·法农奖。



瓦尔特·米尼奥罗

随后，瓦尔特·米尼奥罗教授发表演讲，从总体上指出文艺复兴时期，欧洲人在“新大陆”推行的殖民主义是一套压抑系统。它不仅排斥那些无益于殖民统治的特殊信仰、观念、形象、符号或知识，同时还殖民并掠夺本土与矿业、农业或工程相关的知识、产品及劳动。殖民者发展出一套程式化、客观化的资源、范式和工具，使之在思想表达或视觉表达上，对认识模式、知识生产、形象系统、符号与意指模式等造成压抑。紧随其后，统治者强迫推广一套以自我的超自然信仰和形象为参照的表达法——这套表达法不仅阻碍了殖民地的文化生产，还发展出强有力的社会文化管控工具。随着反殖民运动的爆发，系统性的直接压抑手段失效，但建构出的文化管控工具仍然持续作用。

接着，瓦尔特·米尼奥罗教授从不同方面进行了具体阐述。理解“文艺复兴的阴暗面”，首先要理解文艺复兴。当欧洲文艺复兴出现时，今天的欧洲和西方文明的概念也跟着兴起了。可以认为，欧洲文艺复兴之前，并没有所谓的“西方文明”，希腊、罗马远没有建成统一的文明。直至欧洲文艺复兴时期，拉丁文才遭遇希腊文。

十字军东征受挫之后，文艺复兴给西方基督徒提供了思想工具，树立了向外肆意扩张的野心。在这个意义上，不仅要关注美洲，也要关注“东印度”（即当时的亚洲），亚洲才是哥伦布梦想抵达的地方。1529年，西班牙和葡萄牙君主签订萨拉戈萨条约，亚洲成了“东印度”。在那些朝罗马以东地带旅行的传教士中，利玛窦凭借其对地图的发现和改变成为最受瞩目的一个。他发现明朝士绅们对以“陆地和海域”为主的欧洲视角不甚赞同，对他们而言，中国理应端坐在世界的中心。利玛窦意识到他们的想法或许可以成立，不过他并没有放弃灌输自己的观点。他的做法是，保持地图原有样貌，将中国挪移到更接近中心的位置，而不是先前的地图右上角。它表明一种以非欧洲中心来审视欧洲文艺复兴的新视角。

哥伦布向往到达亚洲，而同一时期，生活在亚洲（中国、印度、日本）的人们却没有对耶路撒冷的西南方（即今日欧洲）产生足够的兴趣。丝绸之路延伸到意大利地中海沿岸，这里是古通道上最后、最远的一站，而别的地方还有不少停泊点和贸易站，如印度洋、波斯、阿拉伯等。对于居住在意大利西部和西北部的野蛮人来说，

这些文明地区给人的印象更为深刻。在那几个世纪里，中国始终是当时世界上最为丰富的文明。

公元1500年之前的世界秩序是多中心的、非资本主义的。自由主义的词库中，被称作“资本主义”的经济类型那时还不存在，“资本主义”这套制度尚未发明。资本主义出现在16世纪，欧洲发现美洲后开始大量攫取土地，大规模发掘金银矿藏，在加勒比海岛及大陆上发展种植园经济。劳动力、土地及种族主义是工业革命之前推动新经济形态的三种要素。种族主义是一种对非欧洲人种进行人群划分与排序的制度，是分类者的认知操作。他们掌握着知识（语言、机构、人员），相对于被分类的非欧洲人，分类者把自己摆在“人类楷模”的位置上。

18世纪之后，种族划分体系再次更新。到了19世纪中期，中国历史被鸦片战争打断，英国直接挑起战端，法、美从旁支持。1500年之前尚不存在统一认同的西方文明，在16到19世纪中期的三个半世纪里，开始着手自我塑造，并在塑造过程中介入到世界其它地方的事务中。从1500年到2000年，一种新的世界秩序出现了：多中心世界变成了单一中心的世界。欧洲文艺复兴和16世纪大西洋商贸圈的确立，是西方文明单极主义与霸权的历史基础。中国虽然没有像印度一样被完全殖民，却不可避免地带有被殖民色彩。

时至今日，“多极世界秩序”被反复谈论，但我们未必能重返公元1500年之前的多中心世界。因为多极世界是资本主义世界，而1500年以前的多中心世界却是非

资本主义世界。反对者认为，倘若世界还奉行资本主义制度，又怎能成为多极世界？中国是不是正像美国或德国一样，也奉行资本主义制度？俄罗斯、土耳其或印度尼西亚，是否也是如此？中国经济的增长，金砖五国的出现，土耳其和印尼三位崛起，似乎表明其可以脱离西方国家的机构和指令。如果将1500—2000年这个时期描述为“让多中心世界实现西方化”的进程，那么我们也可以将大约开启于2000年的动向描述为“世界去西方化”的进程，其中既包含从前多中心世界秩序的重新浮现，也包含将其转化为多极世界秩序的趋向。第一种世界秩序是非资本主义的，而第二种则属于资本主义。

瓦尔特·米尼奥罗教授还阐释道，在其阅读的中国作者的作品中，西方扩张的方式不仅仅是经济、政治和军事的，还主要体现在认知层面。没有这种神学和世俗的认识论，西方人不可能设计并实施政治、经济和军事上的扩张，并说服众多非西方人，他们是普世历史中占据优势的存在。

欧洲人就此假设，他们自身的区域历史就是世界历史发展的蓝图。但是，当瓦尔特·米尼奥罗教授看到了利玛窦地图，而且研究了阿兹特克人对西班牙征服者与传教士的回应时，他意识到，不管是中国人还是阿兹特克人，都不必也没有义务回溯到作为欧洲文艺复兴基础的希腊和罗马历史中去寻找自己的位置。同样，百万计的受奴役的非洲人，撒哈拉以南的众多非洲居民，他们不必也无需与希腊、罗马发生联系。

在讲座的最后，瓦尔特·米尼奥罗教授指出，世界秩序正朝向多极化和去殖民化方向发展，左派或右派已不能把握其中的方向。如今我们所处世界的历史基础来自于欧洲文艺复兴以来的双重线索：一是罗马帝国的解体和十字军东征时丢失基督教中心（耶路撒冷）所受的羞辱，一是对新大陆的殖民和西方现代性的阴暗面即殖民性的出现。

（撰稿：卢雨枫）

35

冯象： 约伯解放上帝——再论好人为何受苦

2017年5月19日晚，“北大文研讲座”第三十五期在北京大学第二体育馆B101地下报告厅举行。清华大学法学

院教授冯象发表了主题为“约伯解放上帝——再论好人为何受苦”的演讲，文研院学术委员、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朱





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朱苏力（左）进行评议

苏力担任主持。

朱苏力教授对冯象教授的到来表示了欢迎和感谢，并进行了简要介绍。冯象，北京大学英美语言文学硕士、耶鲁大学法律博士、哈佛大学中古文学博士，现为清华大学梅汝璈法学讲席教授。研究方向为法律与宗教（圣经学）、法律与伦理（职业伦理）、法律与文学（法理、社会批判）、知识产权与竞争资讯（民商法）。已出版著作有《政法笔记》（江苏人民出版社，2004年）、《创世记》（江苏人民出版社，2004年）、《摩西五经》（牛津大学出版社，香港，2006年）、《宽宽信箱与出埃及记》（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6年）、《智慧书》（牛津大学出版社，香港，2008年）等。

在朱苏力教授介绍之后，冯象教授直奔主题，开始其演讲。冯象教授指出，中国近些年来较为突出的问题中首先是宗教问题（边疆地区的宗教问题），以及伦理问题（职业伦理和政治伦理），这两个问题都与《圣经》有所联系。而《约伯记》是《圣经》旧约的一卷书，记载了义人受苦、他的朋友们与他的辩论，

以及上帝给他的回答等，最后约伯因回转而比受苦之前更加蒙福，着重探讨了为什么行为完全的人却会受苦的主题。该书是以诗歌的形式讲述约伯的故事。但约伯不是亚伯拉罕传下来的以色列一支的智者，而是外族的先知。约伯的故事核心是好人受苦，约伯是完人，但却受到上帝降下的灾难，这就是该故事的挑战意味所在。

接着，冯象教授对《约伯记》的故事情节进行了简单阐述：约伯是世界上第一个完人，绝对忠于上帝，并且为人谨慎，育子有方。但是上帝和天使在一起开会的时候，撒旦也出现了，在《约伯记》中撒旦是上帝的检察官，在人间视察，再向上帝汇报。耶和华问撒旦说：

“你从哪里来？”撒旦回答说：“我从地上走来走去，往返而来。”耶和华问撒旦说：“你曾用心察看我的仆人约伯没有？地上再没有人像他那样完全正直、敬畏上帝、远离恶事。”撒旦回答说：“约伯敬畏上帝，难道没有缘故吗？难道你不是在四周圈上篱笆保护他家及其所有的一切吗？凡是他所作的，都蒙你赐福，

他的家业日益兴旺。倘若你举手毁掉他家的一切，他不赞美你才怪。”耶和华于是决定让撒旦去考验约伯：“凡是他所有的一切，都放在你的手里，只是不可加害于他本人。”于是撒旦从耶和华面前退出去了。

又有一天，神的众子在耶和华面前侍立，撒旦也在其中。耶和华问撒旦说：“你从哪里来？”撒旦回答说：“我从地上走来走去，往返而来。”耶和华问撒旦说：“你曾用心察看我的仆人约伯没有？地上再没有人像他那样完全正直、敬畏上帝、远离恶事。你虽挑动我攻击他，无缘无故地毁灭他的一切，他仍然坚守他的纯正。”撒旦回答说：“人以皮代皮，情愿舍去所有的一切来保全性命。倘若你举手伤他的骨头和肌肉，他就必然会当面弃掉你。”耶和华对撒旦说：“他在你的手里，只要存留他的性命。”于是撒旦从耶和华面前退了下去，击打约伯，使他从头到脚长毒疮。约伯坐在炉灰中，拿瓦片刮身体。妻子对他说：“你仍然坚守你的纯正吗？你弃掉上帝，死了吧！”约伯对她说：“哎，难道我们光从上帝手里得福，就不受祸吗？”在这一切事情上，约伯并没有犯罪。

撒旦对上帝的挑战，上帝不得不回应，在一神教的语境中，这个神必然是全能、全知、至善的，否则就会有别的神或者魔鬼。然而这样的神在逻辑上是不可能统一的，全能和全知不可能同时由一个主体拥有。撒旦否认人的信仰是基于物质财富或其他的东西，而仅仅是契约关系。但是世界的不确定与偶然性

使上帝的承认永远在延宕之中，延宕意味着全能与全知不能排除每个个体的不确定性，不知道约伯的信仰是否坚定；也有可能上帝不是因为约伯挑战其地位，或者是信仰的动机不单纯，而是全能全知无法排除不确定性。市场逻辑可以渗透在人与神的关系中，上帝不愿意心目中的完人变成市场上的主体，这样信仰它的人就会来和他做交易。为了安慰市场上的失败者，“看不见的手”的说法出现，成功者是因为接触到了“看不见的手”，失败者是因为没有接触到那只手。上帝不愿意自己堕落为那只手，所以必须接受撒旦的挑战，做出回应。

约伯的三个朋友——提幔人以利法、书亚人比勒达、拿玛人琐法，听说这一切的灾祸临到约伯身上，他们就从本处约会同来。他们远远地举目观看，几乎都认不得约伯了。他们见此情况便放声大哭，各个撕裂外袍，向空中扬起尘土，落在自己头上。他们为约伯悲伤，默默地坐在地上，陪他七天七夜，一言不发。《约伯记》中没有恶人，因为上帝创世的时候一连说了七次“好”，所造的一切也都是好的，但是约伯质问上帝：“你让恶人得逞，好人受难，还觉得是好的，难道你也和我一样是凡身肉眼吗？寿命也有限吗？所以你才刻意挑我的过失，指责我犯下了各种罪行，其实你一清二楚我根本无罪！”约伯提出上帝能力有限，不配做上帝，而且故意迫害义人。故事的讽刺意味也正在此，作为读者我们知道上帝为何使约伯受难，但是约伯不知道，而约伯不知道的这样一种处境

恰好等于我们每个人在日常生活中的—种处境，我们并不知道自己的命运，而把一切归之于偶然性，而信上帝的人则会归之于神灵或者某种超自然的力量安排。虽然读者知道上帝和约伯背后的争议点，但是古往今来的哲学家和神学家在解释的时候则必须站在约伯的角度上，由此阐发出的神义论所面临的—最大挑战也正是约伯，因为—这个故事把困境推到极端，难以替上帝辩护。

那么上帝是否真的有所不知或者有所不能呢？因此他的完人才会遭受考验？冯象教授在他的文章《先知为什么要被考验？》中提出，上帝—而再、再而三地考验先知，似乎只有两种可能：其一，那不是动真格，绝非不放心怕看错人，而是创世宏图的设计；目的在树楷模，让子民受教育。不过，成效未见得理想，时间久了，容易变成走形式：受考验的无须承担大的风险，只消表态积极教条正确，便可充当好人。结果非但无助于教化百姓，反而奖励了伪善，每每被恶人利用，败坏以色列的风气——这一点国人是最有体会的。故天父将亲选赐福的“信约之友”召来审察，应该不是做做样子。其二，为使考验成立而落实风险责任、压抑投机，上帝暂且放弃全知，转过脸去，背对未来。这样，直至亚伯拉罕把献祭用的—木柴叫以撒背了，父子俩一步步爬上—小山，垒起祭坛，白发翁捆了爱儿“放上柴堆，然后取尖刀在手，举起”——要到这最后的、令丹麦哲人齐克果（Søren Kierkegaard, 1813–1855）颤抖的关头，至高者才能



冯象教授发表演讲

确定，圣祖是否百分之百地敬畏，“连自己的独生子也不顾惜”。换言之，这是耶和華為擢立先知，主动减损大能，出空了神格，故而“缚子”于人神双方都是一场真正的考验。因为结局怎样，可否证成，人子固然无法预料，天父自己亦是没把握的。

耶和華為何愿意冒险，放弃预定，将自己的威望寄予亚伯拉罕？因为圣言在挪亚之世出了意外：耶和華為因完人子孙筑巴别塔扬名，搅乱了他们的语言。没想到，扭了舌头“一个听不懂一个”，子民的信仰就蜕变了。随着部族相争，诸神蜂起，渐渐地，造天地的那一位反倒被人遗忘了；一部圣史，满是—人子对神的误读、抗拒。上帝在自己开创的世界上竟成了一个贫窶的圣者，几无立足之地。所以，挪亚死后，救主拣选先知，认其忠信为义，实际是发动他的“绝地反击”：他决意推倒一切偶像，恢复巴别塔之前的人神秩序。

所以正如冯象教授在《夺福》中所说，

人世的灾变，特别是义人的磨难和牺牲，是不可避免的：至善与自由意志，竟是互为因果的对立。换—角度，就圣史而论，也可以说，正因为有—好人如约伯，无辜受苦，坚忍而虔敬，造物主才能不受约束地统治世界——是的，超乎任何道德伦理界限，甚而扶持邪恶、折磨义

民，直至把“天下万国”的“权柄荣耀”都交到撒旦的手里，随他愿意给谁。新—英格兰诗人弗罗斯特说，约伯“解放了上帝”，是一点不错的。

（撰稿：卢雨枫）

36

黄宽重： 笔记与宋人知识结构

2017年5月21日下午，“北大文研讲座”第三十六期在—二体地下报告厅B102举行。台湾长庚大学讲座教授黄宽重先生作了题为“笔记与宋人知识结构”的讲演。文研院院长、北京大学中国古代史研究中心邓小南教授主持讲座，首都师范大学特聘教授张邦炜教授担任评议。黄宽重教授不仅从学科发展趋势和自身研究经历出发，呼吁重视利用文集与笔记进行研究，更将宋人笔记作为—个整体，阐发了笔记丰富背后的宋代社会原因，以及笔记中体现的—士人知识结构的多元化。

黄宽重教授首先从议题和史料两个方面把握了当今宋代研究的发展趋势。当前—教学和研究，已经从过往的—单一领域走向跨领域，研究时段也从倾向断代变为倾向



黄宽重教授发表主题演讲

长时段，议题从—中央政治、显要人物到基层人物与基层社会。议题的拓展，也拓宽了—材料面，在传统的—正史、编年史、会要之外，笔记小说、文集、方志、金石拓片、出土文物都开始受到研究者的重视。黄先生结合自身南宋史研究的经验，指出应当重视文集和笔记在研究中的作用。

文集以—个人为中心，包括作者个人的

成长, 经历的环境、社会交游, 反映了作者的生命历程。笔记集中了作者的所见所闻, 经过多种方式的流传, 影响比文集更大, 追索笔记的传播, 能够发现知识传布的途径。文集与笔记共同的优点在于记载的多元化。文集中不同文体的内容, 反映了作者参与的各类活动。笔记更为随意, 基于所闻所见, 较少刻意, 能够了解事实提供多重印证, 补编年、正史记载之不足。

在使用文集与笔记中均会面临一些问题, 首先是记载中缺少清晰的时间顺序, 重要人物的记载相对容易把握, 普通人物则很有难度。由于南宋政治局势瞬息万变, 清晰的时间定位对准确理解事件至关重要。不同版本间存在的内容差异, 研究者应先行予以注意。单就笔记而言, 记录的主观性强, 记载多是零碎的片段, 也给使用造成了困难。

关于宋代笔记的性质, 如洪迈所言, 因其“意之所之, 随即纪录, 因其后先, 无复论次”, 称为“随笔”, 即一种偏向散文性质的新文体。宋代笔记在内容上与前代的笔记小说有明显的差异。首先, 与前代志怪、传奇为主的创作相比, 宋代笔记注重记录亲见、亲闻的内容。第二, 笔记着重记录历史旧闻和辩论时事, 体现了宋代士人对历史和当下的关怀。第三, 宋代笔记的记载内容更加多元, 如在艺术领域有了极大的扩展。第四, 宋代笔记的叙述更为深入。正史传记、墓志铭、神道碑等传记文体大多强调个人的事功, 而笔记着力经营人物形象, 讲究情节和修辞, 突出反映个人某一方面的特质。应当注意到, 宋代士人文化活动的繁荣催生了宋代笔记

的上述特点。笔记的内容许多来自士人聚会, 与会者在讨论士人自身关切的问题时, 也同时传扬了前人的经验和遭遇, 在会后又被其他参与者记录下来。

宋代笔记的重要性首先在于: 笔记因为与士人的密切关系, 成为了解宋代社会、文化各面向的窗口。笔记中对社会文化、礼俗信仰、消费习惯、都市文化等方面的记载, 比其他类型的史料更为完备。其次, 因为笔记中的人物评传凸显个人特质, 不论事实真伪, 都反映了成书当时对一些人物的评价。第三, 笔记的记载能够补充修正正史、考辨典章制度。最后值得强调的是, 对两宋之际、南宋自身和宋元之际的政局变动, 笔记的记载比正史和其他传记更为多元丰富, 能够为梳理事实提供更多线索。以韩侂胄人头送往金国换取和谈一事为例, 传记材料多为传主忌讳, 只有笔记中的记载揭示了讨论中支持这一决议的人士。

我们也可以将笔记作为一个整体, 观察其与整个宋代社会脉动的关系。宋代社会中的若干特质, 有利于笔记的产生和传播。首先, 笔记产生与士人群体关系密切。笔记最初是宴会中的助谈, 并在聚会之后予以记录, 士人的活动促进了笔记的刊印和流传。第二, 社会移动性的增强是宋代与之前历代相比的明显差异。对士人群体来说, 士人人数激增, 在科举、任官等跨地域活动中, 不仅增长了见闻, 也产生了大量对新事物的记录。宋代社会中发达的商业活动也反映了移动性的特质, 海外贸易、榷场贸易与茶盐贸易都是大范围的商业活动, 商业信息的传递非常重要。商人群体呈现出规模小、活动力强的特点。第三,

官方信息的发布与流通渠道也已建立, 官方信息中的人事任命等消息。因为与个人仕途关系密切, 也受到士人的关注, 被士人群体记录和传播。最后, 印刷业的发达, 也为传递消息和分享个人经验提供了便利条件。

宋代笔记也反映了宋人对知识的汇整与建构。南宋文化有着丰厚的积淀, 文化积累不仅多元, 也进一步体系化, 在此基础上形成了新的文化。多元化是宋代笔记内容的核心特征, 文集和其他史料记载, 更体现儒家的价值观, 而笔记的记载则揭示了士人生活中容易为人忽略的面向, 令我们得以感受宋代的多元文化。

首先, 宋人汇集和整理了金石、收藏等多方面的信息, 逐渐建立起体系性的论述。文集和笔记中的相关讨论, 深度和细致程度都远超前代。这些领域开始从单纯的知识, 转变成结构化、体系化的学问。第二, 宋人对知识的观察、比较、记录、分类, 开启了知识的系统性分类。宋代士人在日益丰富的经历和旅行中记录了大量见闻, 并予以观察和比较, 从书目到花草, 都建立了分类体系。第三, 在知识多元而追求系统的情况下, 博学多闻成为士人追求的目标, 术数、金石、医学、天文等都成为士人学习的领域, 不再局限于儒家经典和科举内容。最后, 与国力孱弱、贪污腐化的惯常印象不同, 南宋的地方社会相对富庶, 地方上的世家大族资源丰富, 收藏丰富, 关怀的社会层面广。在科举竞争激烈的现实之下, 拥有荫补身份的世家子弟, 将生命价值的追求转向博物、养生等更加多元的领域。在科举成为最重要社会

流动途径的情况下, 子弟追求的转向预示了家族几代后的没落, 但同时, 也是酝酿多元文化、建立更广泛知识架构的土壤。明清社会文化的多样和丰富, 有着来自南宋的重要影响。

张邦炜教授对讲演进行了评议。他首先阐发了宋史研究中史料方面的两组关系, 其一是旧史料和新史料的关系。在运用史料时即便有偏重, 也不应当轻视乃至忽视另一种史料。宋史领域至今没有颠覆性的新史料, 但新的史料能够丰富旧有认识, 而使用新史料也需要传世文献的基础。其二是正史与笔记的关系, 笔记长期以来在研究中处于边缘地位, 甚至是学者尽力避免使用的, 以往也有学者努力纠正这种偏见, 证明《宋史》中许多内容取材于笔记, 运用笔记也能纠正正史之谬。在古典文学界也已经肯定了笔记的价值, 将其列为独立的文体。黄教授的讲演探讨笔记的史料价值和文化内涵, 是值得关注的议题。

张先生也谈到了讲演内容带来的启示。学者应当避免对笔记进行工具性阅读——即带着自身的预设和目的, 在笔记中搜集材料, 为自身的观点提供支撑。黄教授与之不同, 对笔记本身和作者群体做了深入而整体的探讨。黄教授讲演的论题不大, 但涉及面广, 包括宋代研究的趋势和宋代社会文化的特质, 值得大家的学习。

(撰稿: 尹航)



37

田浩： 思考中国政治制度的皇权——在应对危机中发展行政权力



田浩教授带来精彩的演讲

2017年5月24日晚，“北大文研讲座”第三十七期在静园二院208会议室举行，讲座以“思考中国政治制度的皇权——在应对危机中发展行政权力”为主题。美国亚利桑那州立大学教授田浩教授（Hoyt Cleveland Tillman）作主题报告，文研院院长、北京大学中国古代史研究中心邓小南教授主持讲座，北京大学中国古代史研究中心阎步克教授参与讨论。

田浩教授首先为大家阐释了“思考中国政治制度的皇权——在应对危机中发展行政权力”这一主题的由来。2001年9月11日美国纽约的恐怖袭击给了田浩教授一个灵感，从新的视角来理解中国政治文化的演变。继而，田浩教授重新调整中国通史的课程内容，从“应对危机”这一新的角度来分析中国历史。今天报告的主题也是由此而来，田浩教授直言，这一思考对于中国人或许不太合适，但回顾中国历史，各朝各代常出现危机，解决危机的方式往往以增强皇帝的行政力量为主，这与今天的主题很是契合。

接着，田浩教授提出单一行政权的增强会侵害公民隐私权与自由权的忧虑。

“911”恐怖袭击，使美国在一天之内，或者说仅仅85分钟之内受到了最严重的损害。三千多人死亡，一万多人受伤，损失惨重，超过历史上任何一场危机。美国对这个事件的应对措施是立即给予总统小布什更多的权力，比如给予国土安全部的权力，以及通过美国爱国者法案给总统的权力。这打破了美国一直标榜的自由传统——这是美国两百多年来引以为傲的传统。美国人自诩的民权和自由权，在遭遇“911”这样的危机时，却不得不为权力开路。

田浩教授指出中国的集权传统是源于特殊的地理挑战——黄河的定期泛滥。早年魏特夫曾提出这样的观点，亚细亚生产方式给予统治者很大的权力，并使社会基本固化，很难突破。同属亚细亚生产方式的印度也由英国殖民者强行改变。魏特夫从地理环境入手，他认为正是由于黄河的危机，使中国官僚从很早开始便必须集中力量控制黄河，这逐渐演变为独裁传统，

没有其他机构能制衡皇帝的权力。历史不是这么简单，魏特夫的观点稍显片面，但是黄河仍是一个重要的影响因素。黄仁宇教授也注意到这一点，国家幅员辽阔、人口众多，中央政府必须有充分的权力，才能有力地解决危机。

接下来，田浩教授回顾了中国两千多年的历史，列举了许多“危机与集权”的例子。

首先，田浩教授举到了商王的例子，他认为商代是中央集权式行政权力的起点。从甲骨文的裂纹中可以发现，商王把自己称作“余一人”，证明其无人与之比肩的地位。除了控制政治外，商王还控制文化，强调政教合一。后来，周朝取代商，周武王借用天命来实行集权。武王诡称上天给他一统天下的责任，因为他有道德，假如他像商王一样暴虐，上天便会将天命收走。从此便开启一个新的标准。

接着，田浩教授讲述了国内战争所带来的危机。以东周为例，虽然战国时期的战争数量不如春秋多，但铁质武器的发明使得军队的战斗力倍增，人员死伤惨重，异常残酷。对比美国的南北战争与东周内战，南北战争尚不到五年，已经是美国历史上最惨重的战争，它使人们倍加珍惜来之不易的和平。而东周内战超过五百年，它带给人深刻的历史记忆。

随后，田浩教授分析了外族侵略的威胁。以秦汉时期的匈奴为例，刘邦曾亲自领军作战，但屡屡战败，他便放弃战争，转以“和亲”的方式，送公主给匈奴。到了汉武帝时期，他痛恨匈奴的不断威胁，坚决和匈奴对抗。奈何匈奴实力强大，

八次对战中有一次甚至损失兵力百分之七十，最终历经二百五十年，才彻底除去匈奴祸患。汉武帝由于恢复了秦朝时期对于盐铁酒的垄断，并通过董仲舒等人在思想层面上对皇帝地位进行提高，为汉朝对抗匈奴提供了充分的准备。

田浩教授将蒙古军队的入侵看作是永久性创伤式的危机。田浩教授从明太祖朱元璋的态度中反观行政制度对此等危机的解决方式。朱元璋认为蒙古人的入侵源于宋儒缺乏纪律与团结统一的精神，十分脆弱，无力抵御蒙古进攻。因而朱元璋不信任儒生和官员，他在位时着力根除腐败，整治法纪松弛。在四次“大清洗”中，从高官到家族首领，十万余人被杀害。朱元璋甚至废除宰相，将大权集中于皇帝一人手中。明太祖独裁统治的出发点在于保护民众不受官员压榨，其对儒生的不信任导致明朝知识分子对于做官不抱希望，连科举考试都不愿参加。

最后，田浩教授做了几点提示。首先，中国历史上的危机往往比美国严重得多，通过增强行政权力来化解危机的力度和方式便更加复杂。其次，所谓的独裁统治是个别统治者的假设与决定，不同的时代面对不同的危机时往往有不同的应对选择。在这个意义上，文化观念对于集权制度的影响应该被重新考量。

在田浩教授的主题报告后，讲座进入了自由讨论环节。首先，邓小南教授赞扬了田浩教授“危机应对”的视角。今天的报告与其以往的报告不同，不单是从思想层面，更从政治、军事、自然等多种角度分析行政权力所遭遇的危机及其应对办法，

这是一个十分富有创见的角度。

接着，阎步克教授与田浩教授针对讲座内容进行讨论。他首先指出中国古代史的研究需要外部观察者的启示，更容易激发我们的思考。仅就思考角度而言，阎步克教授认为田浩教授的提问方式与叙事策略是典型的美国思维。911事件引发的对于单一行政权与公民权、自由权关系的讨论，是欧美政体遭遇的问题，而中国历史进程往往更为复杂。更进一步说，单一行政权与专制尽管息息相关，但二者并非同一问题。中国学术界对于专制的形成与强化的分析，以军事原因作为其主要原因之一。战争对于王权强化有着巨大的作用，因为战争需要统一的指挥。梁启超曾说，随着历史的发展，王权趋于弱化，导致分裂和战争。而当战争发生之时，王权便随之强化，一次次积累达到顶峰。蒙古入侵后造成的集权是由于它所带来的主奴思想，并非行政权力的应激反应。另外，文化的因素也是不可忽视的，主要以法家、儒家



阎步克教授进行评议

的思想为代表。以上种种解释表明，不同因素在不同层面以不同方式影响了专制，我们应将专制的发展与强化看作是多种因素的综合。讲座的最后，邓小南教授再次感谢两位学者的精彩发言，讲座在热烈的讨论中圆满结束。

(撰稿：刘媛)

38

韩启德： 医学是什么？

2017年5月31日下午，“北大文研讲座”第三十八期暨首场“科技与人文”主题系列讲座在北京大学第二体育馆B101报告厅举行。全国政协副主席、九三学社

中央主席、中国科学院院士、北京大学前沿交叉学科研究院院长韩启德教授以“医学是什么？”为主题进行讲演，介绍了中西方传统医学与现代医学的发展史，阐释

了医学的科学属性、人文属性、社会属性。讲座由文研院院长邓小南主持，北京大学常务副校长吴志攀、燕京学堂院长表明、文研院常务副院长渠敬东、北京大学医学人文研究院院长张大庆、清华大学人文学院教授吴国盛等出席讲座。邓小南教授向韩启德院士对文研院的支持表示感谢，并指出当今的世界作为一个科技引领的世界，也是一个呼唤人文关怀的时代。科学精神，就是求真的人文精神；人文精神，就是求善的科学精神，二者之间存在着内在的联系。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院启动“科技与人文”这一讲座系列，希望搭建人文与科学相互理解、对话的平台。

韩启德院士以《大学》“物有本末，事有始终，知其先后，则近道矣”开篇，阐明理解医学发展历程，对明晰“医学是什么”这一问题的重要性。韩院士从轴心时代前谈起，指出在轴心时代前有医术但没有医学。虽然有生必有死，有人必有病，有病必有医，但主要通过占卜、巫术等方式结合宗教信仰仪式，对病人进行精神上的安慰。同时，当时虽然出现了断肢固定、脱臼复位、外伤包扎、草药、炼丹等没有理论指导原始的医学行为，但还称不上是医学的诞生。

步入轴心时代，东西方传统医学兴起，全世界同时有了理论的发现。韩院士指出，其特征首先表现为脱离了神的依赖，通过人的观察而不是神的

旨意客观地观察病人，并在哲学思索中获得符合逻辑的理论，用以解释身体和疾病现象。比如在西方出现了四体液学说，强调整体，主张自然、合理的生活方式，从而维护体液平衡，预防疾病。虽然对疾病缺乏有效的治疗方法，但有着不伤害病人的底线。希波克拉底（公元前460—377）开始有了这个理论体系，这才有了医学。从那个时候开始，医生是一个高尚的职业，也要求医生具有美德。同一时期的中华大地上也产生了类似的医学。先秦时期就有人搜集这方面的知识，到汉朝一直不断整理，逐步形成了《黄帝内经》，即在黄老道家体系下建立阴阳、五行、脏象、经络、病因、病机、脉象、辨证施治等理论体系和基于整体的诊治方法。此后的罗马时期，传统医学进一步发展。盖伦（公元127—216）将人体分为心、肝、脑三大系统，继承和发展了希波克拉底的学说。他通过触诊、切脉、尿液观察、盖氏制剂的治疗及雄辩能力，成为当时的名医和御医，被后人称为“医圣”。同时期中国的东汉，张仲景（公元150—215）完成《伤寒杂病论》，被公认为中国医学的医圣。“不明本论者



韩启德教授与文研院院务会成员合影



韩启德教授

不可以为医”，《伤寒杂病论》为中国医学起到了重要的指导作用。此外，华佗采用茵陈蒿叶治疗黄疸，发明了麻醉药物麻沸散，发明了五禽戏锻炼身体，也是中医发展的重要成果。

在韩院士看来，4世纪以后，西方和中国开始走上不同的道路。公元4世纪以后，基督教被定为罗马国教，古典传统文化在罗马走向式微。在多次大瘟疫面前，医学无能为力；加上持续不断的战争、疾病、饥饿、灾荒导致人们心理上的恐慌和对宗教的依赖。宗教的救赎观、基督教对未来的信心和入道主义关爱捕获了人们的信任。基督教认为疾病是神的造访，是神意欲惩罚人间罪恶或是激励他们的精神，所以医师询问病因，治疗病人无异于干涉神的意志，是有罪的行为。结果是信仰疗法占据了统治地位，古典医学衰落。其间，只有8-12世纪的阿拉伯世界尊崇古希腊文化，保留并翻译了大量古典文献，为以后继承发展传统医学创造了条件。与之相对的是，中国传统医学在儒释道文化基础上持续发展。儒家重视礼乐制度的建构和人本思想，

知识精英中“不为良相，即为良医”蔚然成风，而以“仁”为核心的人格修养，对中医伦理学和优良医德的形成产生了重要影响。道教倡导养生，构成了传统预防医学的重要内容。此外，韩院士指出，轴心时代中医的水平，远超希腊罗马，同时期严重瘟疫来临时，中医能够发挥作用。事实上，今天张仲景的《伤寒杂病论》还有非常大的使用价值。两千多年来，中国传统医学传承、创新、发展，从来没有停止过，直到上世纪的新文化运动才受到颠覆性的冲击。

西方自15世纪文艺复兴之后，一方面吸收希腊罗马的医学精髓，强调经验、观察和理性；同时人文主义兴起，从神解放出来，机械唯物论成为医学发展新的理论基础；而现代科学的发展又为医学观察和实验提供了工具。在这样的基础上，现代医学一步步向前发展，解剖学、生理学、病理学、微生物学、免疫学等具体学科相继产生，对人体的认识从器官向组织、细胞深入。19世纪，孟德尔通过豌豆杂交实验，发现了决定遗传的“孟德尔因子”，提出了分离定律、自由组合定律。20世纪初，摩尔根在果蝇中观察到基因存在于染色体上，并提出了基因连锁和互换定律，由此奠定了遗传学的基础。1953年，DNA的双螺旋结构被发现，人们的视野从细胞进入分子，分子生物学兴起。1990年，美国正式宣布启动人类基因组计划，2002年30亿个碱基对解码完成，表观基因组学、蛋白质组学等等都在迅速取得进展。同时，从卫生调查和研究开始，流行病学，结合统计学、社会学，预防医学得到了前所未

有的发展。

韩院士指出，到19世纪中叶时，现代医学科学已经取得相当进展，但临床医学和药学仍然非常落后——只有靠排汗、放血、通便等作为主要疗法，基本还没有化学合成药物（仅有的正规药物只有汞剂）。鸦片在16世纪被发现可以用来止痛、止泻、止咳，19世纪初步提炼出鸦片生物碱。到19世纪后期，才有了水合氯醛、巴比妥酸、索佛那三种用于催眠镇静的化学合成药物。这一时期，医生的主要作用是安慰。有些外科手术已经在民间流传，范围也不断扩大，但人们并不认为这是医生干的事，况且没有麻醉、没有消毒，外科手术无法普遍开展。19世纪70年代第二次工业革命，开启了科学与技术广泛合作的全新时代，医学技术在20世纪突飞猛进，临床医学取得跨越式发展。今天看病的几乎所有技术，都是在20世纪发明的。从磺胺药、青霉素和胰岛素的发现开始，化学合成药物与生物制剂大量发明和应用；从X光摄影到CT、磁共振、PET，影像诊断技术不断发展；外科手术从体外循环直视心脏手术发展到可以在所有器官进行，进而到替代外科（器官移植）、微创外科，生物工程技术普遍应用——医学发展到可以改变人类自己的生育、定向诱导干细胞的发育，乃至编辑自己的基因。19世纪以前，医生都是以个体行医的，医院由宗教机构举办，主要从事慈善事业，承担收容、济贫、照护、隔离等功能。直到19世纪后期开始，由于医疗技术和装备的发展，现代医院得到飞速发展。

回顾这段东西方医学的发展历程，韩

院士总结了传统医学与现代医学在西方发达国家和中国的盛衰变化及不同发展轨迹。传统医学在西方于5世纪后衰落，而在中国则长盛不衰，持续发展。现代医学随现代科学产生于西方，中国百年前全盘接受，至今已成主流医学。随着经济社会的飞速发展，我国现代医学水平已从追跑到并跑。同时我们一直强调中西医结合，不断探索着现代医学与传统医学融合的途径。

韩院士接着指出，现代医学在很多疾病面前仍然缺乏有效的办法。传染病方面，艾滋病、埃博拉、寨卡、流感、疟疾、手足口病等仍在不断流行，血吸虫病、麻疹、猩红热等原来基本灭绝的传染病又死灰复燃。2004-2013年十年间我国传染病发病率年增5.9%。致病微生物几天、几小时就换一代，基因遗传适应性上比人先进，对抗生素的耐药性发生迅速。人类对癌症的发病仍不清楚，发病率越来越高。冠心病与脑卒中已经成为我国的首位死亡原因（272/10万）。自闭症、抑郁症、老年痴呆等精神性疾患也越来越多。由此，西方开始有不少人又重新转向传统医学、替代医学，乃至另类医学。

据此，韩院士阐明了现代医学的科学属性，指出其发展基本符合现代科学的发展规律，但同时具有复杂性和不确定性。人体是整合性的巨复杂系统，具有自组织性、自稳态性、开放性和时态性。目前科学还没有破解复杂系统的有效方法，采用还原论研究模式，存在“路漫漫”和难整合两方面的问题：一方面随着科学的发展，人们从分子到原子再到量子，发现了越来越细致的尺度，还原似乎永无止境；另一

方面,还原以后几乎不能精准地整合起来,系统一旦被分割,就会丧失信息。还原程度越高,分割产生的失真就越严重,至今还没有建立可用于整体状态描述的体系。同时,生命具有不确定性。表现为随机性、偶然性。现在临床医学也面临分科越来越细的问题。同时,临床循证面临困境,多数疾病的诊疗还无证可循,很多病的诊断还仅凭医生集体的经验来制定标准。即使经过临床流行病学和统计学得到循证结果,也只是群体概率,应用到每一个病人的时候还是需要根据医生的经验来做判断,临床决策还是离不开经验性与艺术性。据此,韩院士认为,医学发展需要更多科学技术前沿领域的交叉研究;从目前看来,医学无法完全依靠现代科学的实证与量化分析,仍然需要传统医学的整体观和经验性方法。

接着,韩院士就医学的人文属性作了介绍。他指出,价值既有客观标准,又有主观标准。客观上医学延长了生命,大大改善了生活质量,对生产力、经济和社会产生巨大的推动作用。但主观上人们的价值判断却并不与此平行,人们从来没有像现在活得那么久,活得那么健康,医学也从来没有这么成就斐然。然而矛盾的是,医学也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招致人们强烈的怀疑和不满。在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不同水平、不同年龄阶段、不同健康水平、对生命和生活的不同理解,医学的价值判断和主观偏好有所不同。

此外,医学既治病又治心。心理因素对健康至关重要,医疗过程中需要对病人进行心理关怀,疾病的根本危害在于心灵伤痛。传统医学落后的时代,医生主要发

挥心理安慰的作用,随着现代医学的发展,人们对技术的盲目乐观,拉远了医患之间的心理距离。基于此,叙事医学兴起,要求医生看病不单单要关注疾病本身,还要关注病人的心理状况、经济社会和家属状况等。

韩院士强调,医学是有边界的,随着医疗技术飞速发展,人们对医学的期许不断提高,加上现代科学具有的意志自由的秉性,现代医学已经被赋予了过度的使命,比如医学“生活化”(如美容、脱发、变性、男性更年期等)、衰老逆转研究、抵抗死亡、“征服疾病”等等。

韩院士指出,有的时候,医学把危险当作疾病治疗。就拿高血压来说,我们要求对高血压知晓、控制、治疗,这是出于以下几点事实:一是高血压人群冠心病和脑卒中10年发生风险率升高3倍;二是降压治疗可以降低约30%冠心病和脑卒中的发病率;三是西方发达国家高血压人群控制血压后冠心病和脑卒中发病率明显下降。然而,再仔细分析一下,在我国,高血压总体人群10年内冠心病和脑卒中发生风险率为5.6%,降低30%发病率,即降为3.9%,实际意义是100个高血压者服用降压药物控制血压,10年内只有1.7个人收益,他们还要承受药物副作用的可能,并加重经济负担。所以,单独针对高血压这一危险因素来普遍治疗并不是理想的办法,只是目前还没有找到更好的办法而已。实际上医学界已经认识到这个问题,开始综合考虑高血压者的具体情况,根据血压升高的程度、不同年龄、有没有合并其他危险因素、生活习惯等等来确定危险程度,并决定是

否需要治疗和怎么治疗。还有一个问题,高血压人群,应该把血压降低到什么水平比较合适,也是值得讨论的。由此,韩院士认为,人类文明的进步总体上延长了人的寿命,改善了健康,但人类身体本身的进化远远赶不上生活方式、人类文明的迅速变化,由此带来包括慢性病在内的一系列健康问题。对此,人类除了坦然面对外,重要的是尽力改善生活方式,而不是把主要责任赋予医药。人们对现代医学的不满,源于缺乏对医学目的和要到哪里去的思考。

随后,韩院士还介绍了医学的社会属性。一方面,医学和公共卫生、生活环境、社会经济环境等诸多社会因素紧密相关,共同影响健康;另一方面,医学技术发展体现社会伦理。医疗技术发展引发医疗费用快速增长,超过了社会经济和个人的承受能力,医学享用程度受身份和社会地位的影响,加重了社会不公。医学技术发展方向影响医疗资源分配、总体效率与社会心理。此外,资本驱动医学技术发展,健康产业成为支柱行业,资本进入药物和医用耗材的生产流通、医疗机构与医疗服务等方面。但是,资本是一柄“双刃剑”,容易造成过度诊断与治疗、药物研制逐利导向、药品和耗材流通领域腐败、传播与传销(养生节目中的过分宣传)等方面的负面作用,需要把控好方向,把好关。同时,资本开始“浸淫”学术,比如由药厂炮制的论文,请著名的专家在著名的刊物上署名发表,药企通过支持学术活动影响临床医学。这些也都值得警惕。

韩院士认为,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的结合,可能促进传统医学与

现代医学的整合,迎来人类医学发展的第三个阶段。认知型人工智能会自主深度学习,并做决策;人工智能不会有感情,但可以讨人喜欢。基于互联网和大数据收集基础上的人工智能技术,能让医学对现代科学所得到的还原性研究成果的综合能力大大增强,也使大量经验性观察结果得到最快、最全面的收集、评判和应用,克服现代医学缺乏整体性、忽视经验的弊病,为传统医学和现代医学的结合提供可行路径。针对同学关于大数据应用方面的问题,韩院士指出,需要特别注意数据的质量,比如中医中的典籍和偏方就有所差别,文献资料具有复杂性;同时,人体比较复杂,一次检查只能得到有限的的数据,进行全面的诊断也存在一定的困难。他希望能够通过今后的研究加以改进。

最后,韩院士以老子《道德经》“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无名,天地之始。有名,万物之母。故常无欲,以观其妙。常有欲,以观其徼。此两者同,出而异名。同谓之玄;玄之又玄,众妙之门”结尾,希望大家不忘维系人类自身价值、保护自身生产能力的医学初心。

讲座在与会师生热烈的掌声中圆满结束。

(撰稿:周伯洲)



39

王杰：
听音识数 赏乐辨形

王杰教授发言

2017年6月2日下午，“北大文研讲座”第三十九期“听音识数，赏乐辨形”在静园二院208会议室举行。北京大学副校长、数学科学学院教授王杰担任主讲人，北京大学前沿交叉研究院执行院长汤超主持讲座，北京大学常务副校长吴志攀、文研院院长邓小南出席活动。本次讲座是“科技与人文”主题系列活动的第二场。

讲座围绕音乐与数学的关系展开。在进入主题之前，王教授首先介绍了音乐教育在北大的传统。今年正值蔡元培正式出任北大校长100周年，蔡校长在职期间重视音乐教育，当时在北大也产生了一系列音乐团体、活动和杂志。他还在萧友梅的提议下成立北京大学音乐传习所，人民音乐家之一冼星海就曾在1926年进入北大音乐传习所学习。1936年，蔡元培在参加社会活动家、音乐家、少年中国学会创始人之一王光祈先生的追悼会时，也明确提出中国人最看重音乐，古代的六艺中除了乐还有数，音乐与数学自古的联系可见一斑。

王教授指出，在不同的历史阶段，不

同的人从不同的角度都能够看到音乐与数学的关系。他通过举例电影《2001：太空漫游》的片头配乐，即理查·施特劳斯的《查拉图斯特拉如是说》中，小号演奏的和谐的五度音程和四度音程，引入了频率比例与音乐的关系。关于这种关系的思考可以追溯到古希腊的毕达哥拉斯，他认为音乐是数学的应用，因为音乐中体现的宇宙的和谐的基础是数的比例，例如纯五度的频率比例是3:2，纯四度是4:3。普罗克洛斯也指出数量与阶（即数的比例）是音乐的重要组成要素。西方历史中也不断有人指出音乐与数学的联系，如莱布尼茨在信件中对哥德巴赫表示“音乐中的快乐愉悦来自无意识的算数”；西尔维斯特指出“音乐是感觉的数学，数学是推理的音乐”；德彪西表示“音乐是声音的算数，像光学是光线的几何”等。

与西方相对应，中国古代也对音乐与数学的关系有类似的思考。例如河南省舞阳县贾湖新石器时代遗址墓葬群出土的骨笛，它们大多为7孔，孔边有相应的划痕

记号，可见笛孔的位置是经由精心规划的。另外，《史记》也记载了确定音律的“三分损益法”。

接着王教授讲解了乐音体系的确定方法。乐音体系是演奏中所使用的、具有固定音高的所有音的集合，集合中的每一个元素称为音级。律学的基本问题是如何确定各个音级，包括确定绝对音高和相对音高。通过比例确定音高的方法在中国与西方都有记载。在中国，管仲提出了“三分损益法”，将宫音的弦长定为81，交替乘 $\frac{4}{3}$ 和 $\frac{2}{3}$ ，可以得到徵、商、羽、角，组成了五声音阶。七声音阶则是在五声音阶的基础上加上变徵与变宫。而在西方，毕达哥拉斯提出了“五度相生法”，即从基音开始不断乘 $\frac{3}{2}$ 再除2，得到一个八度之内的七个音。但是对于这种律，三度和六度音程并不和谐，并且通过这种方法最后不能准确回到基音，而与基音有一个毕达哥拉斯音差，它在中国也称为“旋宫不归”。

王教授指出，音乐虽然与数学息息相关，但不等于数学，在每个发展阶段中的音乐都只在不同的程度上符合数学。例如，格里高利圣咏中不需要精确的三度音程，因此四度和五度音程较为和谐的五度相生法就足够了。而文艺复兴起人们认为只有四度和五度的音乐不够丰富，开始重视三度和六度音程，这就促进人们改进三度和六度音程，产生了纯律，通过 $\frac{5}{4}$ 的比例确定了三度音程的频率，并由此产生了大三和弦。纯律比五度相生律更加悦耳，但缺点在于D-A音程不和谐，并且有两种不同的大二度。巴洛克时期产生了转调的需

要，需要统一大二度，但通过数学证明可以得到，只有有理数是无法满足调律的需求的，因此通过等比数列将一个八度内的音级均分，对八度的2倍弦长开12次根，得到了十二平均律。王教授举例了巴赫在致腓特烈二世的《音乐的奉献》中一首“经由种种调性的卡农”，其中巴赫写道，“随着转调的升高，国王的荣耀也在升高”。相对应地，在中国，朱载堉在《律吕精义》中提出了与十二平均律相同的新法密律，并最先用珠算方法精确计算出平均律。而西方粗略的计算几十年后才出现在梅森的《和声学通论》中。亥姆霍兹和李约瑟都对朱载堉的贡献做出了肯定的评价。

接着王教授讲到了音乐中的对称。第一种对称是移调，即单纯降低度数。由于平均律中有12个音级类，因此移调变换也就有12种。第二种对称是逆行，即对前面旋律从尾到头的反向重复。王教授举例了巴赫的《音乐的奉献》的一个片段，并用精美的动画呈现了两个声部以莫比乌斯带的结构连接和逆行，组成和谐丰富的旋律。第三种对称是倒影，即以某个水平线为基准，一段旋律上下颠倒。他举例了苏萨《雷神》中的片段。这三种变换的组合可以生成一个48阶群的代数结构。

传统的调性音乐总有一个主音，其他音从属于主音，而20世纪则产生了对这种调性音乐的背离。例如勋伯格的十二音技术就打破传统调性音乐对作曲家自由发挥的桎梏。它首先有一列每个音级各出现一次的初始音列，随后对其分别作上述的48个变换，就没有了回到主音的稳定感，能够持续保持张力，但同时也失去了传统调

性音乐的和谐感。面对随之而来的诸多批评和质疑，勋伯格回应：“人们指责我是数学家，我不是数学家，我是几何学家。”可见数学给音乐带来的可能性受到了勋伯格的重视。

最后，王教授介绍了音乐与计算机的关系。一种新的作曲方式借鉴了随机过程中马尔可夫链及概率转移矩阵，通过设定矩阵的各项参数，使计算机根据初始音的序列自动生成新的旋律。在矩阵的设定方面，一种方法是直接总体把握矩阵的各项参数；另一种则类似大数据的操作，以布鲁克斯（Brooks）等人的实验为例，他们选取一系列赞美诗的旋律，纵向建立4个八度的乐音体系，横向分成若干个八分音

符的单位，统计各个音级后续音级出现的概率，得到一种能模仿生成赞美歌旋律结构的矩阵。另外的尝试还有 π 之歌，其中钢琴的右手按照 π 值演奏，左手按a小调分解和弦，虽然旋律可以无限演进，但由于左手的分解和弦，听起来依旧较为传统。在最后的提问环节中，王教授总结了音乐与数学的关系。音乐在不同的时期以不同的程度使用着数学，同时，数学不仅提供了分析和理解过去音乐的一种方法，也为音乐提供着新的可能性。

（撰稿：姚思羽）

40

亚当·纳尔逊：二战、冷战与军-工-大学复合体

2017年6月5日下午，“北大文研讲座”第四十期在静园二院208会议室举行。美国威斯康星大学麦迪逊校区教育政策研究与历史系主任、哈佛大学查尔斯·沃伦美国史研究中心研究员、布朗大学高级研究员、美国教育史学会主席亚当·纳尔逊（Adam R. Nelson）作了题为“二战、冷战与军-工-大学复合体”的报告，北京大学历史学系牛可副教授主持讲座。

纳尔逊教授在讲座开始时提到自己以前的研究主要集中在美国早期的教育史，

但今天的讲座是他关于二战后和冷战时期的美国高等教育发展的研究，目的是探索



亚当·纳尔逊

美国政府如何利用研究型大学实施其地缘政治的意图。

他首先回顾了美国政府与大学发生关联的历史。二战前，美国联邦政府与大学几乎没有联系，对大学的研究也没有什么影响。1862年颁布《莫雷尔法案》，联邦政府通过赠地的方式资助各州新建大学或学院进行农业、工业和军事教育。二战从根本上改变了大学和联邦政府之间的关系，产生了后世学者所称的“军-工-大学复合体”。大学与政府间的紧密关系为大学带来了许多好处，如更丰富的资源、公共服务的意识和日益加强的政治合法性。但同时也使大学付出了沉重的代价，包括对联邦拨款的深度依赖、院校自主权的丧失和学术自由等问题。

传统观点普遍认为，冷战时期是美国高等教育发展的“黄金时期”，因为大学的研究经费和政治影响都日益增强，但纳尔逊教授认为大学为此付出了沉重的代价——丧失了学术的独立和诚信。在二十世纪40-60年代，联邦政府利用大学来实现其地缘政治目标。在这一过程中，联邦政府有意识地使大学依赖于联邦资金来侵蚀大学的自主权，而大学并没有力量拒绝，许多大学还主动去寻求这种依赖关系。

接下来，纳尔逊教授分三个阶段来阐述他的观点。1940年代，大学与政府关系发生根本变化，其原因包括结构成因和人口因素；1950年代，政府对科学的支持导致学术自由问题日益突出；1960年代，政府利用大学来塑造其在欧洲和东亚的冷战软实力。

在1940年代，大学和政府关系发生变

化，大学开始对政府产生财政依赖。一方面，《退伍军人法案》（简称为G.I. Bill）的实施不仅使大学开始依赖于增加的学费收入，而且使得职业教育在大学盛行。经过1930年代的经济大萧条，入学人数显著减少，大学普遍经历了财政短缺的状况，罗斯福政府通过资助退伍老兵进入大学学习，使得大学的入学人数猛增。以威斯康星大学为例，1944年只招收了263名退伍老兵，到1948年入学老兵人数增至11970人。美国在二战期间参战军人共有1500万，受到退伍军人法案（G.I. Bill）资助的有780万人，其中220万人获得了学士学位。为了安置这些退伍军人，大学新建了大量的教室和宿舍，雇佣了成千上万的新教员。而这些经费都来自于联邦的拨款，一旦入学人数减少或联邦政府停止了资助，大学就会陷入危机。另外，退伍军人通常年龄较大，对实用的或职业取向的教育更感兴趣，因此大学将注意力从博雅教育转向了职前教育和职业培训。

另一方面，与此相

吻合的是战后大学对应用型科学和技术研究的重视。1941年，联邦政府成立了科学研究和发展办公室，为大学从事战时研究提供资金支持。麻省理工学院（MIT）在1941年获得了90万的联邦研究资金，1942年达到600万，之后四年间共得到了超过1.16亿的联邦资金。政府更多地把大学的教育和研究视为工具，以此来实现自己的政治目的。联邦的合同改变了大学科学研究的性质，因为这些合同往往具有预先设定的目标，同时要遵守保密原则，大学不得不建立单独的实验室来进行机密研

究，且禁止科学家在学术杂志公开发表他们的研究成果。一些学者担心这种变化会动摇大学的根基，但他们毕竟是少数派，大学领导者热衷于追逐联邦的资金，因为如果没有联邦的持续资助他们将无法支付教师的工资。没有这些钱，麻省理工学院(MIT)就需要解雇至少30%的教师。一些大学领导甚至建议教师工资不应由大学支付，而应该自己从军事或工业合同中获得，那些没有合同的教师就会从大学中被淘汰掉，如果通过这种方式，这些外部资金一定会毁了大学。历史学家罗温认为，这一时期，美国大学的财政依赖成为主要问题，到40年代末，“大学管理者明确地将研究和学生视为可销售的商品，并欢迎有兴趣的买家购买”。

1950年代，大学逐渐丧失了自主权和学术自由。冷战的全面展开，使得美国的军费预算成倍增长，大笔资金都投入到了以大学为基础的军事研究中。在这一过程中，大学越来越依赖于联邦的核武器研究经费，逐渐丧失了学术独立性。50年代早期，那些加入到军事研究中的科学家都要受到政治审查，他们意识到经济上的依赖需要付出沉重的智力代价。政见不同的科学家受到清洗，反对大学军事化的学者被怀疑是苏联的支持者或同情共产党，红色恐怖笼罩在大学。1950年在加州大学和密歇根大学都发生了对有“亲共”嫌疑的科学家的“清洗”，校长解雇了数学教授戴维斯，理由是他同情共产党，尽管他的政治观点与数学研究毫无关系。显然，学术自由理念受到威胁，但是只有极少数大学校长为他们教师的智力自主权辩护。芝

加哥大学的校长罗伯特·哈钦斯(Robert Hutchins)勇敢站出来为学术自由辩护，虽然芝大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联邦的研究资金。1952年，朝鲜战争的退伍军人也开始受到退伍军人法案的资助，1953年，联邦政府每年投入16亿美金用于支持大学的研究。在这种情形下，许多人开始越来越担忧大学自主权的丧失。罗杰·盖格(Roger Geiger)认为，在50年代末期，大学已经深度依赖于冷战的研究经费，但越来越希望摆脱这一状况。约翰·霍普金斯大学为了使联邦经费附加的政治影响降到最低，在距离学校20英里外的地方建立了一个独立的应用物理实验室(简称APL)来进行秘密的军事研究，APL有95%的研究经费来源于联邦的军事项目。

50年代末60年代初，许多大学校长开始担心学校对联邦经费的依赖会影响学术自由和诚信。艾森豪威尔总统自己就很清晰地表达了这种担忧，他认为大学正陷入军-工-大学复合体的危险之中，在服务国家的同时很难保护学术自由。加州大学校长克拉克·克尔(Clark Kerr)在他的《大学的功用》一书中提出，大学已经失去了自主权，沦为国家冷战的工具。除自然科学外，心理学、人类学、社会学和政治科学的研究也都为冷战服务。区域研究项目逐渐发展起来，麻省理工学院在中央情报局(CIA)的资助下建立了国际研究中心，委员会雇佣了几十个研究生，并招募了国外的访问学者为其工作，服务于冷战期间美国的对外政策，由于批评过多，1965年中心被解散，但是CIA对美国大学的干预并没有就此终止。

到了1960年代，美国政府不仅通过国内大学来实现其地缘政治的目的，而且也尝试利用国外大学实现其策略目标，塑造其在欧洲和东亚的冷战软实力。60年代早期，世界各地的青年人对美国的冷战目标提出质疑。为了使自己的国家目标赢得国际支持，联邦政府开始发展新的项目，如增加了更多的富布莱特交换项目以赢得海外对美国政策的支持。1962年，负责政治事务的副部长麦吉创建了跨机构青年事务委员会(IAYC)，与CIA和美国新闻局协调组织青年项目，肯尼迪总统充分肯定了这一机构的重要性。IAYC渗透到每个国家的学生团体和政党的青年势力，声称目的是帮助该国未来领导人形成民主制度，并纠正对美国的误解。随着越战的进行，1965年美国国内爆发了大规模的学生运动，德国等国的学生和留德的富布莱特学者也都反对越战。虽然美国声称其目标是培养民主独立，但其在越南及其他地方的军事政策还是令人怀疑。这些疑虑并不局限于欧洲，而是延伸到世界各地。

为证明这一点，纳尔逊教授在讲座最后讲述了冷战期间美国在东亚的教育外交。他在图书馆查资料时意外地发现了1966年在香港大学举办的一个名为“大学合作和亚洲发展”的会议记录，许多美国大学的校长齐聚讨论大学研究合作和区域经济发展问题，其中包括斯坦福大学的校长斯特林和哥伦比亚大学校长科克。参会人员不仅来自美国、香港和台湾，还包括日本、新加坡、泰国、马来西亚、越南、老挝和菲律宾等地。其中来自台湾、日本和菲律宾的三篇文章引起了他的注意，这几个报

告都呼吁要扩展东亚大学的区域合作，而且把它放到美国60年代对东亚大学援助的广阔背景下去谈。

第一篇是台湾大学的校长钱思亮作的题为“自然科学和物理科学领域的国际大学合作”的报告，这一主题吸引了很多美国学者。钱思亮提到台湾人才流失严重，为培养科学家和工程师等人才，他赞赏几年前由“中央研究院”发起的夏季合作项目，聘请美国大学的华裔学者到台湾讲学，这一项目由亚洲基金会赞助，但背后真正的出资人是CIA。钱思亮并不知道这些机构实际上都是由CIA出资的，他只看到了项目的表面利益，认为这些科研机构间的合作能够使台湾保持更好的科学独立，但实际上CIA利用这些中心使得台湾更加依赖于美国。

第二篇来自东京大学的校长大河内一男，他也强调国家和区域科学独立的需求。大河内一男认为战后科技发展对人民的福利产生了破坏性的影响，如空气和水污染、交通堵塞等，而这一问题是泛亚洲化的，因此应加强亚洲大学学者和研究人员间的区域合作。大河内一男希望未来亚洲能够实现经济上的独立，他设想日本能够在区域合作中取代美国成为主导者。实际上，日本有它自己的地缘政治目标，新成立的亚洲开发银行，日本是最大的出资者。大河内一男强调自主经济发展和泛亚洲大学合作，是担忧东亚大学过度依赖于美国的经济援助，无法摆脱殖民地依附关系。

纳尔逊教授认为，在60年代中期，美国的军-工-大学复合体已经延伸到了亚洲，但并不总是受到欢迎，反而遭到了许

多质疑, 尽管亚洲大学很难逃脱它的影响。第三篇来自菲律宾大学校长罗姆洛的报告很好地证明了这种影响。罗姆洛曾任驻美国大使和联合国大会主席, 是菲律宾的军事英雄, 他与几位美国总统都有很好的私人关系。罗姆洛以“亚洲大学的未来”为题, 也强调亚洲的自力更生和区域合作的作用, 他特别指出 1956 年在他的帮助下成立的东南亚高等教育机构联盟, 他感谢亚洲基金会和福特基金会的慷慨出资, 以此回应大河提出的亚洲教育独立的需求, 只不过他把这种独立与美国持续的经济支援相结合。一方面, 罗姆洛呼吁学术独立和区域合作; 另一方面, 他又寻求美国持续的支持。这种小心的平衡反映了香港会议复杂的地缘政治背景——这次会议就是美国利用亚洲大学的影响来促进其在亚洲的冷战目标, 是美国扩大在亚洲软实力的一种方式。

纳尔逊教授指出, 军 - 工 - 大学复合体不只局限于美国国内的科学研究, 而是延伸到了全世界, 它同时利用美国和亚洲

的大学实现其地缘政治目的。大学不是政治中立的, 也不是思想自主的, 相反, 它已沦为冷战的工具。

纳尔逊教授在最后总结道, 战后美国高等教育政策的首要目标就是利用现代大学推进其地缘政治目的。其做法是严格功能性和工具主义的, 而大学需要资金来支持他的学生和科研, 因此参与其中。大学与政府之间的紧密联系虽然带来了许多好处——更多的资源和不断增加的政治合法性, 但是代价也十分沉重, 对政府资金的深度依赖导致机构自主性和学术自治的丧失。尽管大多数人都认为冷战是美国高等教育发展的黄金时期, 但纳尔逊教授坚持认为大学付出了沉重的代价。60 年代末世界范围内的学生运动反映了美国大学与冷战政策的共谋, 而且在某种程度上大学从未真正地从批判中恢复过来。

(撰稿: 张怡真)

41

杰路易斯·法比亚尼： 社会科学的分裂：糟糕透顶还是成果斐然

2017 年 6 月 9 日下午, “北大文研讲座”第四十一期在静园二院 208 会议室举行。法国社会科学高等研究院教授、中欧大学(布达佩斯)教授法比亚尼(Jean-Louis

Fabiani) 发表演讲, 题为“社会科学的分裂：糟糕透顶还是成果斐然? ”, 北京大学外国语学院法语系董强教授主持讲座。

法比亚尼教授从科学内部的分裂

状态切入。哈佛大学教授盖里森(Peter Galison) 的名作《交易区: 协调行动与信念》(Trading Zone: Coordinating Action and Belief) 开篇竟称: “我敢说, 科学不合直觉, 甚至是反直觉的——恰恰这种不合巩固了科学。”盖里森着色于 20 世纪物理学内部“分裂”出的复杂取径, 其实不只物理学, 科学活动与方法普遍处于分裂状态。分裂并非一成不变的状态, 分工也是分裂过程之一: 1893 年涂尔干《社会分工论》解释社会分工时常以学科演化史为例, 尤其是相对于从哲学“分裂”出来的社会学。

随着社会愈发分化, 知识渐趋专门化, 资本主义与殖民主义创生着前所未有的社会关系形态。诸如此类的新问题和新知识不仅吸引着曼海姆所谓“自由飘游、无所依附”的知识分子(free-floating intelligentsia), 也慢慢渗入大学。社会学与人类学正是诞生于此。当时的社会剧变将既有科学撕开一道口子, 提出新的社会问题, 对此, 涂尔干作出一整套社会分工的病理学解释。当然, 倘若非要采用 1960 年代以来的社会批判、性别研究或后殖民视角, 涂尔干以及其他的社会学奠基人都不够“干净”, 他们看待他者的方式仍带有殖民的“污点”。然而事实不像这些激进浪潮所假想的那样, 社会学从来无意撇清与奠基人之间的关联, 反倒致力于激活它。

法比亚尼教授承认人的认知活动不可避免地分裂多元, 即便如此, 他仍强调各知识目标的内聚力和认知实践的相互关联。争辩社会学算不算科学毫无意义, 法比亚尼教授认为社会学的确能提供知识, 只不



法比亚尼教授发言

过在韦伯式的视角看来, 对象的历史特殊性会部分地形塑知识; 或者用布迪厄的讲法, 知识具有反思性(reflexivity)。

在布迪厄看来, 反思性是所有科学的义务。不过, 社会学因为被社会世界所包围, 天然容易沉溺在偏见与歪曲之中, 所以认知的警惕性尤为紧要。《科学的科学及反思》(Science de la science et réflexivité) 提出, 反思性并非依照一套事先或事后核对检查的程序, 它必须是“一种科学惯习的基本倾向”。对人类行动的科学研究与解释总是受预先存在的“无意识的人类学”影响, “反思性”划定了它们共同预设的“人类学”: (1) 科学的对象是一些有反思性的行动者, 他们具备有限的能动性。法比亚尼教授将布迪厄的“实践感”弱化, 能动性和反思性并非科学家所独有。(2) 科学研究者必须在实践中反思自身。

关于社会科学的分裂, 法比亚尼教授力图在讲演中阐明: 社会科学缺乏统一认识, 这种巴别塔式的环境正是它丰产的根源。不过他首先澄清, “分裂”不是贫瘠的“细分”。确实有些所谓的学者热衷于滋生和填补科学上的小“空缺”, 称其为研究,

之后若有些专业学者追随，就算一个分支领域了。最近三十年，学界频频冒出各种“转向”，诸如语言学转向、文化转向、空间转向等，待下一波浪潮来袭，它们就什么也不是了。

正如前面提到的，法比亚尼教授所谓的分裂意涵之一是韦伯式的，依照帕斯隆（Jean-Claude Passeron）的说法即“所有社会科学都是历史科学”，经验科学必须将对象指向具体的历史语境，因此科学阐释的语言必定是多样的。帕斯隆对社会科学的理解略为狭隘，不包括语言学或经济学等形式化程度更高的学科。事实上，我们很难明确划定社会科学的边界，福柯的“治理术”、朱迪斯·巴特勒的“表演”或哈特与奈格里的“知产阶级”（cognitariat）等，都来自狭义的社会科学之外。皮凯蒂所著《21世纪资本论》将经济学纳入社会历史科学的语境，甚至连简·奥斯汀和巴尔扎克都加入了他的“数据库”。涂尔干提出相对哲学的社会学，但他并未抛弃哲学的所有思维方式。社会科学根本无法与人文学截然分开。

最近四十年，我们遭受着严重的危机：曾经进步、解放的科学成了性别歧视或殖民主义，草草审判后，启蒙精神就彻底被处决了。然而，世界性（cosmopolitan）的概念本身就问题重重：（1）偏好同质性，普及数学上普遍的东西；（2）单一线性占支配地位，在起源各异的社会科学里表现得尤为明显；（3）假想一种抽象的普遍性，将局限的观点误解成普遍的命题。法国人对此深有感触，因为法国殖民的思想正是推广法式的普遍主义。第三共和国将殖民的进

程等同于文明的进程。类似地，地方性的法国大革命被当作现代性与解放的符号，直至孚雷和奥祖夫解构革命神话。

19世纪民族国家兴起时期，虽然各民族文化对启蒙（Aufklärung）的吸纳与重构不尽相同，但政治秩序均与一套知识秩序重合。阿尔都塞认为，正如希腊人发现数学的新大陆，伽利略发现物理学的新大陆，那么马克思就发现历史的新大陆，他继承启蒙的精神，将政治与知识混合起来，整个社会秩序都可以被“科学化”。于是，一个职业革命家亦是了不起的科学家，比如阿尔都塞和阿尔·巴迪欧将列宁认定为真正的科学革命的英雄。像福柯所言，知识与政治的关联正是启蒙的关键。

雷·康奈尔（Rae Connell）率先拆穿社会学的意识形态面具。1997年，她在《美国社会学学刊》（*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上发文直指社会学奠基人：“1898至1913年间，涂尔干与同事共推出12期《社会学年鉴》，其中大部分研究都涉及到古代、中世纪、殖民地或偏远地域，几乎覆盖全球各个时期的各领域。……譬如涂尔干既能援引阿尔及利亚卡拜尔人的例子，也参考古希伯来人，并且没有对二者作概念区分。古希伯来的事例是从书房古籍读到的，那他怎么会知道卡拜尔人的事呢？因为那时法国已经征服了阿尔及利亚，正忙着驱逐原住民。法国的征服、农民起义以及关于殖民的辩论都留下大量材料，所以法国知识分子能了解卡拜尔人。出于猎奇，北非殖民地的社会生活被事无巨细地记录在私人或官方的档案里。”布迪厄的研究是从阿尔及利亚的殖民语境里出发

的，他认为“带有殖民色彩的”社会科学正是真正去殖民化的前提。在康奈尔看来，科尔曼、吉登斯和布迪厄也都是帝国主义的。

不过，社会学家真有必要无休止地指责奠基人吗？难道奠基人真的又蠢又坏吗？那还不如干脆放弃社会学，弃暗投明。显然，虽然涂尔干、韦伯和布迪厄都是“白人中产阶级男性”，他们的著作还是值得读的。正如我们热衷于揭露经典理论家如何忘却了殖民历史，我们也该反躬自省，难道我们没有忽视当下无数的社会灾难吗？我们如此理所当然地使用“批判”、“自觉”和“自治”的概念，难道后世子孙不会以同样的方式批判我们无知健忘吗？

迪佩什·查卡拉巴提（Dipesh Chakrabarty）的《欧洲地方化：后殖民观点与历史差异》（*Provincializing Europe*）批判得更重。这部著作是后殖民研究的经典，查卡拉巴提认为西方思想虽然不可或缺，却不够。譬如西方学者受马克思影响，在研究印度工人时压根不尊重宗教。他认为欧洲不仅是地理概念，也是一整套学术知识的体系。

一旦接受了后殖民的批判与修正，我们该做些什么呢？福柯评注康德《什么是启蒙？》时，认为争论是支持启蒙还是反对启蒙毫无意义，而应开辟新的问题域，考虑我们作为主体是如何被启蒙所定义的，并以此作为新历史的起点。“经验告诉我们，历史上的启蒙没有让我们变为成年人，我们尚未成熟。”福柯甩掉20世纪后期批判理性主义霸权的老生常谈，以考古学的方式研究理性逐渐自治的诸“契机”或“事

件”，他将其视为一个持续的进程，不局限于启蒙发生那一刻的历史情境。

法比亚尼教授认为，将启蒙的进程归于非常狭隘的欧洲时空也太过局限。一次“哥白尼革命”不可能是欧洲中心主义的。福柯的观点意味着我们知道理性有限，反倒是那些批判理性主义霸权的陈旧话语自己混淆了欧洲政治上的霸权和启蒙理性的概念。启蒙理性的概念仍然可以是非帝国主义的。福柯指出，“什么是启蒙”不是在问我们是否属于一个普遍的共同体，而是在问我们是否属于当下，是否属于一个特定的“我们”，这个问题始终指向一种当下所限定的文化结构。法比亚尼教授赞同福柯，尽管他更倾向于从启蒙概念里隐含的反思性着手。

总而言之，知识的民主化不是自古就有的议题，现在，启蒙的两大支柱——理性主义与契约论都受到了挑战：第一种批判取径的代表是拉图尔（Bruno Latour），他批判了“民族主义的理性主义”；第二种思路是哈特和奈格里等人对契约论的批判。

法比亚尼教授总结道，社会学家可以在三个领域内积极地推进社会科学：

（1）在知识领域，社会学家可以致力于改进目前分化严重的社会科学研究方法。从阿伯特（Andrew Abbott）《时间之重》（*Time Matters*）或《过程性社会学》（*Processual Sociology*）出发，将因果分析具体化，用“事件”取代确定的“实体”，用小威廉·塞维尔（William Sewell Jr.）的话就是不再使行动脱离语境。不过，这一思路与当下社会学定性或定量的主流都相反，人们

通常认为摆脱单一线性的因果论会危及整个学科。

(2) 在知识的组织领域，现在的大学是围绕学科界限组织起来的。这些界限还有效吗？社会学家可以提出不损害学术共同体的替代方案吗？有可能建立一种新的文化公共领域吗？

(3) 现代的“高端”文化仍然由社会精英所垄断，许多人文学科的专家都为文化的前景感到悲观。法比亚尼教授却认为公众有可能构建暂时性的、初级的文化公共领域，这样一来，文化机构不再是资产阶级秩序的遗存，更预示着新的社会前景。唐娜·哈拉维（Donna Haraway）在“情境化的知识”里写道：“首先，理性的知识不会假装超脱：脱离一切，凭空产生，避免阐释，不被代表，完全自足或彻底形

式化。理性的知识是对各领域不断的批判与阐释，是对权力非常敏感的对话。”也有人认为韦伯最早提出了“情境化的知识”。倘若抛开对“价值自由”（Wertfreiheit）的层层误解，韦伯绝对没有让知识分子脱离社会，恰恰相反，正因为知识始终嵌在与整个世界的关联中，所有知识都是片面的。韦伯根本不是相对主义，反倒更贴近反思性。现在，问题在于让整个“学术殿堂”都参与对话，以反思性的方式重审自身的处境？反思固然有风险，甚至可能彻底消解学者的权威，但这是构建共同世界的唯一条件。

（撰稿：吉砚茹）

42

黄一农： 《红楼梦中的物质文化》



黄一农教授

2017年6月9日下午，“北大文研讲座”第四十二期第一场在北京大学第二体育馆B102报告厅举行，主题为“《红楼梦》中的物质文化”。文研院特邀访问教授、台湾清华大学历史研究所教授黄一农担任主

讲，北京大学历史系教授李伯重担任主持。

讲座之前，李伯重教授介绍了黄一农教授传奇的学术经历。黄教授当选为台湾中研院院士时，是“中研院”历史上最年轻的文科院士。黄教授所获的博士学位是

天体物理学，他一直对历史有兴趣，后来决定转行——一开始转向天文学史，又从天文史转向中西交流史，进而扩展到军事史、科技史，在这些领域都取得了不凡的成就。但谁也没有想到，近些年，黄教授又转向红学，也作出了非常有价值的研究。黄教授对《红楼梦》的研究，时常让我们感到惊奇。

李伯重教授结合时代背景及阅读经历，谈到自己不同阶段对《红楼梦》的阅读体验，并对黄教授用e考据研究《红楼梦》感到十分惊讶——他惊讶于黄教授对《红楼梦》中装饰、丝绸、花纹进行的细致研究，且给出了非常好的、令人信服的解释。李伯重教授指出，一般人认为，考据学是历史学家才用的方法，而且是老派历史学家才用的方法，现在恐怕很少有学历史的同学静下来做考据。把考据与大数据、新的电子工作方法结合起来，黄教授在这方面作了非常大的贡献，也揭示了《红楼梦》这部小说非常多的问题。最近，黄教授又将研究扩展到《红楼梦》的物质文化，其中有很多是帮助我们理解它的重要课题。

讲座一开始，黄一农教授回忆了三十年前自己刚刚转到文科时的情景。他说，自己年轻时候，怎么也读不完《红楼梦》，更没有想到，三十年后，会有机会与大家谈《红楼梦》。黄教授先列出了本次讲座的大纲：戛子与两星沉速、宝玉与湘云要生食鹿肉、村庄头乌进孝呈进之鲟鲤鱼、元妃省亲时撑起的曲柄七凤金黄伞、凤姐头戴的秋板貂鼠昭君套等，以此大致勾勒了此次讲座的内容。首先，他将用三分之一时间谈对戛子、两星沉速的研究，并通

过此个案，介绍如何透过大数据的环境与训练，走出一条不一样的研究之路。其次，他将快速讲述宝玉与湘云生食鹿肉、村庄头乌进孝呈进之鲟鲤鱼等具体个案，分享对小说中陌生名词的探索过程。最后，回过头来，他将从物质文化层面整体理解这部小说。黄教授认为，通过e考据的研究方法读《红楼梦》这部小说，可以从平面跃至立体，达到3D般的观影效果。

第一个话题是“戛子与两星沉速”。小说第四十三回写宝玉祭金钏时，宝玉问茗烟附近是否有卖香的，要檀、芸、降三样。茗烟提醒宝玉，找一找随身的荷包里是否有散香，于是宝玉在荷包里摸了摸，“竟有两星沉速”。《红楼梦》校注本，对“两星沉速”大都解释为两小块沉香、速香。为准确理解这段描写，黄教授以《本草纲目》、《度支奏议》、《香乘》中的相关记载，介绍了沉香、速香及制作方式。

黄教授强调，e时代做考据，首先要学会问问题。小说里的“两星沉速”，“星”字是什么意思？如果再进一步问，“两星”是定量的，还是定性的？假如“星”是定量描述，你会在搜索的过程中发现“两星”、“三星”这样的材料。如何搜索才能解决我们提出的问题？直接搜索“星”、“两星”，大概都是行不通的。如何能在100亿字的数据库中快速有效地把资料提取出来？黄教授提供了一种思路：“一星”、“两星”、“三星”、“四星”、“五星”……把关键词具体量化后，再一个个地去搜索，才会精确定位解决问题的史料。

通过搜索，黄教授发现，陈继儒、纪昀、王芑孙等人的在自己著作中，都曾提到上

面几个关键词。比如，《金瓶梅》中有类似的描述：“陈敬济包了三千银子径到胡太医家来……向袖中取出白金三星……”

《笑林广记》也有类似的记载：“一友封分金一星往贺，乃密书，封内云……”通过这样的搜索，黄教授慢慢感觉到，“两星”应该是定量描述。

以前，我们没有办法说服别人、自我说服，但当大数据出现以后，问对问题，再与传统的方式结合，会走出一条不一样的路。通过对这些零散史料的归拢整理，黄教授对“星”字及当时的社会背景有了更为深刻的理解。其实，一星就是一钱。《大清会典则例》记载了当时各种量器的单价：“戥子，五十两至百两，每把银五钱；……升，每个银一钱八厘。星，每个银九分九厘九毫。”

《红楼梦》也提到了戥子，但我们今天读这部分文字，不太容易理解当时的语境。康熙六十年，沈起元曾提及市井中用银贸易的情形：“小民村愚，目不识戥……腰系一戥，长四寸许……”接下来，我们需要知道什么是戥子。讲到这里，黄教授指出，互联网的资讯常常不是知识的终端，而是知识的起点，它会帮助你迅速学习某个领域的知识，在这个过程中要学会对知识作判断。必要时，我们要走出Internet，去跟有知识的人对话，才会做与别人不一样的研究。在这个过程中，你会发现，我们的学习路径真的跟上一代人很不一样。

借助互联网，黄教授发现，浙江有一家专门收藏戥子的博物馆，为深入研究这一课题，黄教授让学生直接和博物馆负责

人对话。尽管作了很多类似的努力，因为无法直接接触实物，更无法对实物作比较。实际上，对戥子的研究，仍然无法深入。面对这种情况，应如何突破研究的瓶颈？接下来的演讲，让在场的听众都感到惊奇、有趣。通过淘宝网，黄教授在一周之内，从各地买来十支清末、民国时期不同样式的戥子。他半开玩笑地说，自己马上就变成台湾最大的戥子收藏家了。

通过对戥子进行个案研究，黄教授指出，现在的研究环境已经发生了剧烈变化，不仅是文本的数位化达到了千年以来的最高峰，实际上，还有各式各样的史料（非文本史料）也在不断被数字化。黄教授说，在这个研究课题中，自己从零开始，三个月之后，已经把论文写完了。现在的学习曲线，跟以前完全不一样。当然，这个过程仍然需要用传统的方式积累知识，如果你没有基础，会犯非常特殊的错误。

回到《红楼梦》小说文本，麝月拿起戥子问宝玉：“那是一两的星儿？”麝月之所以看不懂，是因为每个人使用的戥子是不一样的，麝月不知道这支戥子哪里是一两，所以才会这样问。如果对戥子不了解，小说第四十三回的文字（指“两星沉速”），是很难写出来的。为什么小说中写“竟有两星沉速”会用“竟”字？通过搜寻相关文献，黄教授发现，沉香、速香的位阶是很高的，有的只有宫内的佛塔才可以使用，所以小说会用“竟”字。通过这样的考察，我们会发现，小说中这几段文字，只有对宫廷非常熟悉的人才写得出来。黄教授以搜寻出的这些史料为例，特别指出，因为问不一样的问题，平时很多看似没用的资

料，在这时候却“活”了起来。这些来自不同古书中关于“星”的描述，为我们理解小说的叙述，提供了不一样的视角。

接下来，黄教授为说明曹雪芹如何把独特的知识经验与家庭遭际写进《红楼梦》，将话题从“戥子与两星沉速”转到小说中的其他细节描写。曹雪芹融合满汉两种文化，将这些独特的生命经验散在《红楼梦》中，其著作权是很难被剥夺的。

宝玉、湘云要生食鹿肉：小说第四十九回，宝玉与湘云要生食鹿肉，李纨听到后，担心他们吃坏了肚子，自己要担责任，就去制止他们。宝玉听到后，就说要烧着吃，并拿来了铁炉、铁叉、铁丝等用具。黄教授指出，这是满族风俗的遗存。

村庄头乌进孝呈进之鲟鳇鱼：现存不同版本的《红楼梦》，对黑山村庄头乌进孝向贾府呈进鲟鳇鱼数量的描写存在差异：庚辰本作“二个”，蒙府本作“二十个”，戚宁本作“二十尾”，梦稿本、甲辰本、程高本皆作“二百个”。对各种版本关于鲟鳇鱼数量描写存在差异的现象，黄教授敏感地察觉到问题所在。随后，他对当时东北地区如何打捞、进呈鲟鳇鱼，作了系统考察。清代，吉林地区官员捉到鲟鳇鱼后，先送圈蓄养，冬至前才将捕捉的所有贡物运到北京，经挂冰（避免腐坏）之后，每次用驿车二十辆送入京师内务府，送到内务府供皇帝享用的鲟鳇鱼只有十条。由此可见，程本作“二百个”是错误的，这是程伟元、高鹗因缺乏相关知识经验造成的。

为什么曹雪芹会有这样的知识经验？因为曹雪芹的祖先从龙入关后，仍然有家族的人留在关外。专门捕鱼的人叫打牲丁，

曹寅的女婿平郡王就分到三位打牲丁。所以，曹家应有很多角度可以掌握这类知识。一般人，即便文笔再好，也不会这样写鲟鳇鱼——没有这部分知识经验，根本无法写出来。这就是曹雪芹自己独特的“水印”。黄教授在小说的各个角落找到几十处这样的“水印”。这些“水印”往往带有时间的痕迹，是很难凭空虚构出来的。

元妃省亲时撑起的曲柄七凤金黄伞：小说第十七、十八回，元妃省亲用的仪仗，其中有曲柄七凤金黄伞。在康熙时期，贵妃所用的仪仗是曲柄盖伞，缎用红色。乾隆十年，才正式下令将红缎改为金黄缎。从历史的角度看，在乾隆十年以前，没有人知道，后来会把伞的缎面改为金黄色。所以，这段文字一定是在乾隆十年以后写成的。

凤姐头戴的秋板貂鼠昭君套：小说中有很多这样的时间印记，比如第六回提到“秋板貂鼠昭君套”。透过e考据，我们可以知道，“秋板”是形容词，是形容秋日八月所得毛皮的。后期的几种《红楼梦》版本，将“秋板貂鼠昭君套”改为“紫貂昭君套”，是因为小说的抄写者、编辑者担心读者读不懂，才产生的更改。由此研究，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这类知识是如何被更改，又是如何传递出去的。

除了以上几个例子，小说中有很多细节涉及典制问题。比如第三回，王夫人房内的大炕上铺着秋香色金钱蟒大条褥。康熙九年，议定服制，除了皇帝，其他人都不能穿秋香色服饰。又如，第五十三回写到黑狐皮的褂子，第一百五回写到黑狐皮十八张。查考史料，黑狐皮在当时是非常

珍贵的，入关前，只将黑狐皮赐给多尔衮、多铎。小说里贾家拥有的黑狐皮数目，堪与宫内匹敌。多尔衮死后，被清算时，罪状之一就是私藏黑狐皮。多尔衮是曹雪芹家的旗主，所以，曹雪芹有机会掌握这些信息，并将这些知识经验融入小说中。再如，可根据小说对皂靛裘、温都里纳、汪恰洋烟等物质文化的描写，来判断版本之先后——汪恰洋烟、金星玻璃只有在早期脂本中出现，后期的版本，因担心读者读不懂，这些陌生的名词大都遭到删改。因此，“程本在前，脂本在后”是说不通的。通过研究这些陌生名词，对理解曹雪芹的知识经验可以达到不一样的深度。

最后，黄一农教授指出：e时代获取知识的便利性让我们的学习曲线发生了变化。从阅读中国古代服饰专书和图录，到abebooks的鼻烟壶、烟草史及古代玻璃的西文专书，再到淘宝网的戥子、矿石专卖店的温都里纳石……善用e考据之法，有机会令物质文化史的研究产生全新的机遇。《红楼梦》中许多由陌生名词堆砌出来的物质文化，有机会让小说得以在平面的文字上镶嵌出浮雕般的立体图像，并让阅读的深度进入前所未见的层次。当我们有能力具体掌握这些名词背后的意象时，作者的生活背景与知识经验将鲜活地展现在读者面前，小说中的故事画面也开始呈现瑰丽灿烂的色彩，而物质文化亦将不再让人感觉是一种阅读障碍。

李伯重教授对此次讲座作了总结：首先，他非常感谢黄教授给我们带来这样精彩的讲座。从现场氛围看，大家对黄教授的演讲都感到非常惊喜。大数据，不仅可

以帮助我们了解物质文化史，而且对研究社会史、经济史、政治史、中外关系史、民族关系史也有非常大的帮助。黄教授的演讲使我们知道，清代上层社会并不是我们原来想象的完全汉化的场景。黄教授以小见大，通过对《红楼梦》中物质文化的考察，为我们揭示了18世纪中国上层社会真实的生活图卷。《红楼梦》确实是一部伟大的文学作品，其魅力让它在印刷之前就以手抄的形式流传。如果说《红楼梦》是一部纯粹的历史，恐怕只有历史研究者才会去读。它之所以拥有如此多的读者，是因为它首先是一部小说。写这部小说的曹雪芹在西山那边，十年时间，穷困潦倒，他只能用幼时的经验、回忆去创作这部书。那么，这些回忆、经验是从哪里来的？黄教授今天作了非常精彩的解读。马克思曾说，巴尔扎克的小说是19世纪法国的百科全书。我们也可以说，《红楼梦》是18世纪中国上层社会的百科全书。这部小说的丰富性，让它成为物质文化史、社会史等众多领域研究的对象。今天，黄教授的讲座，为我们开启了一个新的窗口。200多年前，曹雪芹在西山写《红楼梦》时，绝对不会想到，今天会有这样多年轻的朋友坐在这里，听黄教授阐释他的经历、知识的来源。今天的讲座也是对曹雪芹很好的缅怀。

(撰稿：一苇)

黄一农： 《红楼梦》与文学研究中的索隐传统



2017年6月14日下午，“北大文研讲座”第四十二期第二场在北京大学第二体育馆B102报告厅举行，主题为“《红楼梦》与文学研究中的索隐传统”。文研院特邀访问教授、台湾清华大学历史研究所教授黄一农担任主讲，北京大学中文系刘勇强教授担任主持，中国科学院应用数学所(原)副所长安鸿志教授也出席了此次讲座。

讲座之前，刘勇强教授介绍了上一场演讲的内容，即黄一农教授从小说细节描写入手，展示了运用e考据对物质文化所作的精密考证，并为我们带来了富有启发的见解。今天，黄教授的讲座，会涉及《红楼梦》研究中的重大问题。红学研究中有索隐派。索隐作为一种研究方法，与中国

古代传统的创作特点(寓言、寄托、春秋笔法等)、特定的题材、背景、创作环境有关，也与知人论世、发微探赜的研究思路有关。从研究方法上讲，索隐本来无可厚非，甚至是必须的。然而，在红学研究中，索隐派却一直饱受诟病，越走越远。这是很值得研究的现象。而更值得研究的是，尽管它饱受诟病，仍然吸引研究者继续走这条路，不断提出新说。以反对索隐派为标志的新红学，有时甚至也与索隐派殊途同归。因此，索隐作为研究方法，本身有反思的需要。黄教授在研究过程中提出，“理性且有节制的索隐，应重新纳入红学研究的正途”。黄教授所说的“理性”，以历史学、统计学研究作为客观基础，这些

都需要新的学术眼光、新的技术条件作为背景。

讲座一开始，黄一农教授指出，“索隐”一词在很多文科研究者的视域中应非常熟悉，比如《史记索隐》。而在红学研究领域，大家却唯恐避之不及。黄教授表示，一般不会在公开场合，谈红学的索隐传统。而今天，在这块土地上，是不一样的。因为之前的北大校长蔡元培先生，也是索隐派大家。当然，也有胡适先生，是考证派大师。黄教授希望通过此次演讲，从理性的角度，让考证与索隐作一次合理的对话。

索隐本来就是文学研究中的正途，要研究一部文学作品，怎么可以将这部作品当作纯粹的创意，完全不与作者的生活、思想背景挂钩呢？这是不可能的。但如何拿捏这个角度，拿捏到什么地步，大家都可以去思考。黄教授特别指出，自己最新的研究借鉴了安鸿志教授的相关成果。他希望以自己在传统文史领域的积累与数理统计方法结合，将小说中最重要的几个谜解开。

我们如何判断小说中的曲笔、隐语，作者是有意还是无意？如果小说中仅有一次这样的曲笔、隐语，我们都不会相信是作者有意为之。如果能够从数理的角度分析，将大量的个案汇拢在一起，就会发现，作者的确在做不一样的事情。

首先，黄教授先展示了永忠《延芬室集》中的《因墨香得观红楼梦小说弔曹雪芹》：

传神文笔足千秋，不是情人不泪流。
可恨同时不相识，几回掩卷哭曹侯。
颦颦宝玉两情痴，儿女闺房语笑私。
三寸柔毫能写尽，欲呼才鬼一中之。

都来眼底复心头，辛苦才人用意搜。

混沌一时七窍凿，争教天不赋穷愁。

此诗有弘昉批语：“此三章诗极妙，第《红楼梦》非传世小说，余闻之久矣，而终不欲一见，恐其中有碍语也。”

永忠是康熙帝第十四子允禩（原名胤禛，雍正朝先奉旨改行字为允，再改为允禩）之孙，允禩在皇位斗争中不敌胤禛，并与子弘明同遭禁锢，乾隆元年始获释。永忠因受家庭环境影响，生活十分消极，平素“常不衫不履、散步市衢”，且在父祖的引导下参禅悟道，但其内心世界或一直深存自己家族先前残酷遭遇的阴影。

诗题中的墨香，是曹雪芹最好的朋友敦敏、敦诚的叔叔。接着，黄教授展示了一张人物关系图，图中都是与曹雪芹家族遭际类似的人物。小说在印出来之前，主要的读者群大都与曹雪芹家族类似，这群人聚在一起，就是所谓的“受难者家属联谊会”。他们的祖先都在清代早期的政治斗争中被打压，如同永忠一样。雍正皇帝是这群人最大的仇人。小说的作者曹雪芹，想借此抒发几十年来自己或家族的怨恨。

曹雪芹到北京以后，写作《红楼梦》，就像有人写文革小说，因为他经历过那段历史，会把他的经历以小说的方式呈现。小说中，曹雪芹家族的关系，竟然要着墨于纳兰家族。纳兰家族与皇家有密切的通婚关系，这群人在皇族斗争中，都赌错了——没有人赌对老四（雍正帝）。因此，他们这群人的命运很相似，大都被圈禁或抄家。

黄教授重点介绍了纳兰家族，那是当时全中国最富有的家庭，他家的田产是内

务府的三分之一。黄教授说，自己之前的研究中最有趣的地方，就是把纳兰家族与小说连在一起。小说中大观园里开诗会，与真实历史环境中纳兰家的情况非常像。纳兰家是当时汉化程度非常高的家庭，专门从江南聘请家庭教师教他们作诗，且有诗集存世。

最让黄教授兴奋的是，将纳兰六姊妹的夫婿逐一考出：一位嫁给曹雪芹的二表哥福秀，一位嫁给傅恒（其亲姐姐是孝贤皇后），一位嫁给乾隆皇帝，一位嫁给永愆，一位嫁给希布禅……除了傅恒，其余都是爱新觉罗宗室。黄教授又列出了纳兰家族婚姻关系图。雍正即位后，图中大部分人都被抄家。

接下来，黄教授逐句解读了永忠的《因墨香得观红楼梦小说弔曹雪芹》：

曹雪芹传神动人的文采足以流传千古，只要是多情人一定会感动至流泪。可叹虽为同时代人，我却无缘相识，只能在读其《红楼梦》时，多次掩卷流泪，痛哭曹先生的英年早逝。

小说中两位痴情的主角林黛玉与贾宝玉，常在他们的房间内欢笑作儿女私语，此细腻之情哪是一般人能以一管毛笔就可以写透的？真想自阴间唤出雪芹这位堪与李贺相比拟的“才鬼”，一起痛快酣醉。

小说中的角色与文字，亦让我勾起对往事的回忆，既历历在目，也一再涌上心头。雪芹这位才子用尽心力刻画出书中的各种精彩情节，令《红楼梦》的创作有如凿开混沌的七窍一样，泄尽了天机，那我们又怎能怪老天爷惩罚雪芹，令其穷愁至死呢？

弘昉既然指出《红楼梦》中有“碍语”，

一定是看过小说的。如果他没有看过，其实完全可以不作此批。因为在他主评的七卷中，现尚存约一百首作品，有批语者仅三分之一。那么，《红楼梦》中有哪些文字可能是“碍语”呢？之前，很多红学家，如周汝昌先生，以为“碍语”就是艳词之类的内容。吴恩裕先生认为，小说中的“碍语”应是政治性的敏感文字。余英时先生则认为，“碍语”有可能是讥刺满清的话……但几乎没有人能够把这个问题谈细致。

安鸿志教授的《红楼梦中碍语多》，从概率学的角度提出了一个较客观理性的思考方向及具体事证。如小说第四十六回，鸳鸯被贾赦看上，鸳鸯当着众人发誓：“我这一辈子，莫说是宝玉，便是宝金、宝银、宝天王、宝皇帝，横竖不嫁人就完了……”黄教授指出，乾隆帝登基以前是“宝亲王”，这是众所周知的。小说中的“宝皇帝”，明显是在影射乾隆皇帝。

接下来，黄教授举例说明小说对乾隆、雍正两位皇帝的各种“意见”。如黛玉说的“臭男人”，赵嬷嬷“拿着皇帝的银子往皇帝身上使”，都有这样的倾向。如果以上都是细微之事，下面的例子就有些严重了。如蒙府本第十二回，有回前批云：“反正从来总一心，镜光至意两相寻。有朝敲破蒙头甕，绿水青山任好春。”把甕的头敲破了，“甕”字上半部分为“雍”字，把甕的头（“雍”）去掉——这在文字狱时代，是很严重的。历史上有几次类似的文字狱，比如雍正四年江西乡试，主考官查嗣庭出过一道考题，考题从“正”字开头，“止”字结尾。有人讲，这是“一止之象”，查氏被告大逆不道，最后惨遭抄家。这与小

说中这段回前批的情况十分类似。

又如，小说写秦可卿去世后，来了很多送殡的人。贾家除了荣国公、宁国公，还有六公，有这样一段文字：

那时官客送殡的，有镇国公牛清之孙、现袭一等伯牛继宗；

理国公柳彪之孙、现袭一等子柳芳；

齐国公陈翼之孙、世袭三品威镇将军陈瑞文；

治国公马魁之孙、世袭三品威远将军马尚；

修国公侯晓明之孙、世袭一等子侯孝康；

缮国公诰命亡故，其孙石光珠守孝，不曾来得。

脂砚斋担心读者读不懂这一段，就写了一段批语。甲戌本、庚辰本有这样一段批语：

牛，丑也。清属水，子也。柳拆卯字。彪拆虎字，寅字寓焉。陈即辰。翼火为蛇，巳字寓焉。马，午也。魁拆鬼，鬼金羊，未字寓焉。侯、猴同音，申也。晓明，鸡也，酉字寓焉。石即豕，亥字寓焉。其祖曰守业，即守夜也，犬字寓焉。此所谓十二支寓焉。

根据脂批的指向，黄教授排出下面一张表：

牛（丑、醜）清（水、子、子）

柳（卯、谋）彪（虎、寅、淫）

陈（辰、龙）翼（蛇、巳、四）

马（午、舞）魁（鬼、未、位）

侯（申、身）晓明（鸡、酉、犹）

石（豕、亥、猪）守业（犬、戌、狗）

脂批说“此所谓十二支寓焉”，是有特殊意义在里面的。当时有一部书，叫《钦

定协纪辨方书》，列出了十二辰、二十八宿与五行相关图示，这是当时人们都非常熟悉的知识。对以上人名，转换为干支，作排列组合。在众多的排列组合中，可以得到一组有意义的组合：丑巳子，卯辰未，午寅申，酉亥戌。

小说中经常会用谐音来暗示很多东西，比如“卜世仁”谐音“不是人”等。类似的例子有很多，这段文字同样如此。由干支谐音、对应属相的转换，可以得到这样一句有意义的话：丑四子，谋龙位，舞淫身，犹猪狗。

这一方向原来是霍国玲女士思考出来的，安鸿志教授在她的基础上，作了更为客观、合理的改动。黄教授表示，起初对安鸿志教授的结论也难以接受，但经过仔细研究并深入补充后，发现完全可以说通。

其一，关于“卯”与“谋”。《晋书·五行志》：“旧为履者，齿皆达楸，名曰‘露卯’。太元中，忽不彻，名曰‘阴卯’。识者以为‘卯，谋也’，必有阴谋之事。”由此可知，“卯”“谋”互通。

其二，关于“舞淫身”。以《大义觉迷录》卷三“又把和妃及他妃嫔都留于宫中”、其回应及当时的传说等，说明了“舞淫身”的来源。雍正是否好色，对这个问题本身可能不重要，重要的是当时的人如何想、如何骂雍正帝。

其三，关于“犹猪狗”。当时雍正给八王、九王分别改名为阿其那、塞思黑。大家说阿其那、塞思黑的满文意思分别是狗、猪，这是民初反满情绪造成的。其实，在满学领域，王锺翰、杜家骥、张书才等先生经过研究，都认为阿其那、塞思黑并不指猪、

狗，但这并不影响“犹猪狗”的意义。

将以上干支做排列组合，组成一组有意义的句子，安鸿志教授用统计学的方法，计算出它的概率，其实是极小的。而且，这组有意义的句子，可以与真实的历史一一对应。

黄教授又举了小说中类似的几个例证：如蕙香改名四儿。小说里写蕙香自述“我原叫芸香的，是花大姐姐改了叫蕙香”。宝玉给蕙香改名为“四儿”，脂批云“又是一个有害无益者。作者一生为此所误，批者一生亦为此所误……盖四字误人甚矣……”。“四”就是行四的人，指雍正皇帝。“被误者深感此批”，黄教授认为这是畸笏叟（即曹雪芹的父亲曹頌）所批，曹家、李家都被雍正（老四）抄家，所以曹雪芹与周围的亲友，会通过小说与批语把内心愤懑讲出来。

又如，小说写贾家开诗会、咏菊花、吃螃蟹的部分。整部小说一百二十回，描述的故事跨越十几年的光景，但第三十七到四十二回，五回只写五天——这是小说故事中最快乐的一段时间。曹雪芹写这一段时，用了隐笔，不告诉读者具体的日子，大都写“次日”。在故事最开始的时候，写贾政出差，是八月二十日。下一次出现具体日期，是几回以后。小说提到，二十五日，因大姐儿发热而查看《玉匣记》所记之“撞客”。《玉匣记》记祛病之法：“二十五日病者，正西得之金神。使老子鬼作病，头重身沉，不思饮食，其鬼在睡卧处坐，用白钱七张，正西四十步送之，即安。”

从第三十七回的八月二十日，到

四十二回的八月二十五日，一天一天往回推。第六十三回，二十三日，记贾敬骤逝。八月二十三日，是雍正皇帝驾崩的日子。小说对贾敬去世的描述，庚辰本、己卯本、甲辰本、梦稿本与程乙本用“殡天”一词，列藏本和程甲本作“宾天”，蒙府本和戚序本则写作“仙逝”。黄教授爬梳大数据后发现，“殡天”一词远比“宾天”罕见，前者仅见于少数章回小说。两词不论是否通用，都只用来描述帝、后等皇族之死。

而且，黄教授在《续修四库全书》中搜索时发现，700多条“宾天”几乎全是描述帝、后去世的。仅有三则例外：一称东宫妃郭氏之死，一称皇后刘燕珠长女志死，一称周灵王太子晋“宾天而仙”。

贾家请太医来验视贾敬之死因，并命天文生择日入殓。在清代职官编制中，太医院有御医、吏目、医士等五人，每日至各处轮直；钦天监的天文生则食从九品俸，包含“满十有六人，汉军八人”。这些直属宫廷的技术官僚非一般官员和勋贵可任意使唤。

皇帝在贾敬死后特颁恩旨：“贾敬虽白衣，无功于国，念彼祖父之功，追赐五品之职……着光禄寺按上例赐祭，朝中由王、公以下准其祭弔。”据清代礼制，只有贝勒以上、帝后以下的祭仪才是由“王、公以下”会丧。

贾敬之死与雍正之死，时间、死因等均存在很大程度的重合。更值得注意的是，多数脂本第十三回记贾敬出身为“乙卯科进士”。清代除恩科或博学鸿词之外，会试均固定于辰、未、戌、丑年举行。小说作者安排贾敬登进士在不按常理的乙卯科，

似乎大有深意。

雍正帝恰于十三年乙卯驾崩，并在同年十一月获上尊谥为“敬天昌运建中表正文武英明宽仁信毅大孝至诚宪皇帝”。乙卯科“进士”或许是乙卯“进谥”之谐音。在贾敬、胤禛二人事迹屡屡相互呼应的背景下，进谥说的“为真概率”应很高。

讲座最后，黄一农教授总结道：创作或修订《红楼梦》的几位要角（曹雪芹、脂砚斋和畸笏叟）有可能同因雍正朝发生在自己家的抄没之痛，而于书中置入一些所谓的“碍语”。通过一些情节（贾敬之死）、日期（雍正忌日大开诗会）或脂批（以“有朝敲破蒙头甕”诅咒雍正皇帝，且直指作者及批者的一生均为行四之人所误，并巧用十二支寓加以谩骂），转弯抹角地讥刺雍正帝。甲戌本第一回脂批“作者之笔，狡猾之甚。后文如此处者不少，这正是作者用画家烟云模糊处，观者不可被作者瞒蔽了去，方是巨眼”，也是在提醒读者。

黄教授再度呼吁“理性且有节制的索隐，应重新被纳入红学研究的正途”，并进一步解释道：所谓理性，当然要建立在历史学与统计学的客观基础之上，以避免所采用的政治背景或历史材料流于片面与主观。索隐派的猜谜方法与考证派的科学方法也不必然是有些人所认为的泾渭分明。担忧红学界受到先前部分案例的影响而“因噎废食”，不再有意愿甚至能力就史实背景与小说进行健康的对话，红学将大幅减弱其成为“学”的主要意义。

黄教授演讲结束后，安鸿志教授也作了发言。安教授在退休以后的十年时间里，一直在关注红学研究。黄教授在《二重奏》

中说，我们要站在科学巨人的肩膀上。安教授也曾说过这样一句话：希望寄托在年轻人身上，希望年轻人站在红学巨人的肩膀上，为红学画一个句号。这句话与黄教授的观点不谋而合。安教授说，红学研究，要在总结前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才能继续前进。红学需要不断积累，不要把别人的成果全盘否定掉。要对现有红学研究成果作系统比较，筛选可信的成果。旧红学、新红学之后，现在可以叫“演义红学”，如果这样继续下去，这个学科是会消亡的。我们现在的研究环境非常好，依托现有环境，利用新的研究工具、方法，有很大机会为红学研究打开新的局面。黄教授的《二重奏：红学与清史的对话》有可能像《红楼梦新证》一样成为经典著作，后来的研究者可以在此基础上，继续扩展、深入。

最后，刘勇强教授对此次演讲作了总结：《红楼梦》是内涵丰富的名著，也是智力的角逐场，红学可能是当今中国学界最难取得一致意见的领域。黄教授以他非凡的智力和技术手段为我们解读《红楼梦》提供了一个很好的视角或案例。我们要跟上黄教授的思路，可能也需要时间。黄教授在《二重奏》中曾提出“新曹学”、“新新红学”，这很值得我们期待，同时也需要大家的共同参与。

（撰稿：一苇）

43

南希·科特： 美国妇女史研究历程的回顾与反思

2017年6月22日下午，“北大文研讲座”第四十三期在北京大学静园二院举行。美国哈佛大学美国史讲席教授、美国历史学家组织（OAH）前任主席南希·科特（Nancy F. Cott）发表了题为“美国妇女研究历程的回顾与反思”的演讲，并与在场听众就妇女史（history of women）、社会性别史（history of gender）和性史（history of sexuality）研究的前沿问题进行了一场极有开拓意义的学术对话。本场讲座由北大历史学习教授王希主持。美国妇女史研究于20世纪70年代兴起，经过四十年的发展，获得了丰富的成果，在史学理论和方法论等方面颇有创新，有力地影响了新美国史学的整体发展，但国内学界对这一领域的系统、深入的介绍相对较少，科特教授的讲座对这一缺陷有所补充。

科特教授的讲座包括两个主要内容：回顾和反思美国妇女史和社会性别史自1970年代以来的发展经历；介绍和讨论目前妇女史研究的新方法论，尤其是“交叉研究法”的起源与运用。科特教授指出，西方学界对女性的研究由来已久，但早期研究主要针对卓越的女性个人，而新妇女史是将妇女作为一个社会群体来研究，注重探讨处于各种社会关系中的女性（尤其

是普通妇女）的思想和行为，尤其关注“社会性别”在建构国家权力体制、经济和社会关系等方面所扮演的重要角色，从而对传统的以男性立场和视角主导的历史研究提出挑战。在科特教授看来，妇女史与新社会史、新劳工史、人口史和家庭史等领域是同步兴起的，在史学分析法上深受英国历史学家汤普森（E.P. Thompson）关于“阶级”建构并非一成不变的观点的影响。她引用欧洲史专家娜塔莉·泽蒙·戴维斯（Natalie Zemon Davis）于1976年在《女性主义研究》（*Feminist Studies*）上发表的论文来说明新妇女史的目的，即希望“理解历史上的性和性别群体的意义，发现在不同社会中性别的范围和标志，发现其是如何维持或改变社会秩序的”——这种对于两性的研究“将有助于我们重新思考历史上的重要事件，我们的社会结构、财产和象征等”。

科特教授将美国妇女史的发展历程分为三个相互略有重叠的“十年”。1970年代是妇女史的起步阶段，学者们关注的重点是“性别政治”，即将女性确立为美国历史和历史研究的主体之一，记录并整理女性的活动与思想等。学者们把研究重点放在“权力”（power）问题上——不是国家管理机制中的“正式权力”，而是弥



南希·科特

漫于国家机器之外、渗透在日常生活、经济结构、街头政治和家庭生活中的那种管理男性与女性关系的“权力”。希望通过这种研究获取一种“性别政治”的视角，以揭示隐藏在男女社会地位和权利不平等背后的政治原因。

这一时期学者们关注的另一重点是女性的劳动问题及其相关的经济价值和社会地位问题。学者们的研究显示，女性的劳动能力长久以来被大大低估了，她们长期被局限在家庭劳动之中，承担起生育子女、照顾家人、洗衣做饭等繁重而单调的家务劳动。没有她们的付出，整个社会便无法正常运转，但她们的劳作却没有得到市场经济的承认和回报，所以在传统的性别分工之下，女性劳动的价值被彻底否定了。虽然劳动观念的改变使人们后来逐渐接受了女性可以与男性同工并得到报酬的实践，但顽固的传统观念和市场经济在薪酬方面对女性的结构性歧视让她们无法真正获得平等。所以赚取工资的经验经常会打击女

性就业的积极性，而不是鼓励她们通过工作以获得更高的社会地位。除此之外，杰奎琳·琼斯（Jacqueline Jones）等历史学家将目光投射到黑人女性的劳动问题上。黑人妇女在奴隶制时代就是奴隶劳动力的一部分，她们的劳动无疑具有重要的经济价值；在成为自由人之后，她们依然在家庭之外工作，但却没有因为为家庭创造财富而争取到平等的社会地位、权力或荣誉。所以，学者们得出结论说，工作或就业并不是决定女性社会地位的唯一因素，宗教、种族和其他因素也会对妇女在美国社会中的地位和权利享有产生重要的影响。

1980年代的美国妇女史研究呈现出三个重要特点，第一是研究重点转向至女性在美国社会中的“公共生活”中所扮演的角色，尤其是在志愿性的社区和利益组织中所发挥的作用，从而发现和揭示女性的表达自我的方式及她们如何在有限的社会空间中为改变自己的地位而变动的能力。科特教授尤其提到，早期无法参加投票的

女性是美国许多志愿组织的创建者和参与者，这种传统从19世纪上半叶开始一直延续至今，而且主要贯穿于基层的公共生活之中。通过参与和领导志愿组织的活动，女性获得了经验与能力，逐渐形成了有共同认同的利益集团，并具有了全国性影响力，这是个体女性难以实现的目标。

第二个特点是有色人种女性在妇女研究中开始强力发声，改变了先前的研究局限于“白人女性”历史的做法。金伯利·克伦肖（Kimberley Crenshaw）曾在1989年提出了身份“交叉性（intersectionality）”概念一说，即“性别”的建构并不是独立形成，而是与人的其他社会身份的建构联系在一起，如一个女性可能还会与她的白人女性、黑人女性、残疾女性、同性恋女性、拉丁裔女性等其他社会身份联系在一起，而不只是单纯的女性——这一思想揭示了妇女研究、社会性别研究与阶级、阶层、种族、族裔等分析概念之间的复杂关系，也促使学者们在研究中承认并重视不同女性在身份和地位上存在的差异。

第三个特点是“后现代”理论对妇女史研究产生了极大影响。后现代理论对统治话语的分析和强调帮助深化了妇女史的研究。约翰·华伦·斯科特（John Warren Scott）曾在1986对话语与男女身份建构的关系做了生动的表述：“问题不再是发生在男人或女人身上的事情，或他们是如何与此相关的，而是集合性的、主体性的男性和女性作为一种身份种类（即性别结构）的含义是如何被建构的。正是统治话语建构了我们对于自身是男性还是女性的

理解。”科特教授认为后现代的视角可以帮助我们探寻统治话语权到底是什么，了解处在不同历史场景中的男性和女性是如何吸收并遵从这种话语权的。她同时指出，统治话语权和接受这一话语权的男女的反应是一种相互建构的关系，历史上的性别身份的认定并不是由统治话语权的制造者单方面决定的。譬如斯蒂芬妮·麦凯丽（Stephanie McCurry）于1995年出版的著作《小世界的主宰》（*Master of a Small World*）就曾讨论内战时期的一个著名现象，即南部蓄奴州中那些并不拥有奴隶的贫穷白人为什么会支持奴隶主打内战。她的研究发现，奴隶主与贫穷白人男性在维系霸权这一点上立场完全一致——奴隶主希望通过内战来维护自己统治奴隶的正当性，而贫穷白人男性也希望通过加入内战展示男性力量，为自己控制妻子与家庭的权威提供正当性——两个群体因此产生了共同的诉求。性别作为分析工具的有效性可见一斑。

在讨论1990年代的妇女史研究中，科特教授提到，该领域的关注点重新回到国家、政治和公民权等问题上。这一变化与美国政治在这一时期趋于保守有直接关系。保守势力在关于性别问题上发动起新一轮的反对女权的攻势；在经济方面，虽然有少数女性能够通过就业上升到社会上层，但更多的女性却因为美国的经济结构和福利政策规定仍然处于新形式的贫困当中。这种情况促使学者重新思考美国福利政策的起源，比如考察1930年代罗斯福新政时代对养老金、失业救济和贫困救济等政策的制定，揭示这些设计如何可以保留了传

统的男性优势地位，而继续将女性置于依附于男性的地位等。但在另一方面，学者们开始突破传统的“私人问题”与“公共问题”的分野，将长期以来被认为是家庭内部的事务当作一种女性的公共权利来讨论，直接挑战西方文化中“家即城堡”、国家不得干预的传统。丈夫虐待妻子、父亲性侵女儿等恶劣事件的发生让女性主义者意识到国家需要介入家庭内部事务，女性在家庭中的权利不应该继续被视为是一种私人事务，而是应该受到国家的保护和公法的规范。堕胎权的合法化被认为是这方面努力的重要成果。

科特教授最后介绍了性史与美国妇女史研究的关系。这一新领域的发展始于1990年代，主要关注性行为、性规范、性取向、同性恋等问题。这些问题不是严格意义上的私人问题，而是与国家、宗教、财产、法律、社会制度等都密切相关。该领域将妇女史和社会性别研究向前推进了新的步骤，提出了一系列新的值得思考的问题，包括社会性别与性的关系、传统的性界定是否正确、以及变性的愿望与实践中的道德伦理与权利认知的关系等。科特教授认为，性（sexuality）是跟“行为”甚至是“过度行为”有关的概念；性关乎人们的欲望，关乎人们如何呈现自己，即一个人是愿意让自己看起来像一个女人还是看起来像一个男人。该领域研究的问题与种族、民族等问题也紧密相关，对于两性及其关系的理解体现了人们对于整个社会及其文化的基本理解。对于性的不同理解反映出不同的文化和社会习俗。很多讨论非裔美国人和白人的性问题的研究，或

多或少都会涉及到文化冲突或者是殖民化的问题。典型例子就是17、18世纪欧洲移居者与北美印第安土著在性观念上的冲突和误解。比如在有些北美印第安部落，向陌生人表示友好的方式是女性献出自己的性，这在他们看来跟为陌生人献上食物没什么两样，而这种行为在欧洲移民看来无异于妓女的行径，从而致使后者产生对印第安人文化的误解。

科特教授认为性别话语权使得美国区别于其他国家，并从很多方面定义了美国究竟是一个什么样的国家。当代妇女史研究面临的挑战是，该领域的研究局限在高等教育体系当中，研究群体不够广泛，因此她希望能有更多的人参与到妇女史的研究当中，发掘更多的历史以创造一个对于男性和女性来说都更加美好的社会。

中山大学历史系曹鸿教授在点评中赞赏科特教授带给中国学者的启发性。他认为，了解美国妇女史如何从无到有、从小到大的发展历程，可以帮助我们更好地思考和发展中国的妇女史研究。在随后长达一个小时的问答中，科特教授耐心细致地回答了与会者提出的诸多问题，包括早期妇女史研究者的研究动机、妇女史研究与女权运动之间的关系、以及妇女史研究未来的发展方向等。科特教授对妇女史与政治抗议运动之间的联系并不讳言，但她强调，和其他领域一样，妇女史研究需要有立场，因为政治立场会推动提出和发现问题，而要寻求到问题的答案，还是要靠充分的研究和令人信服的证据。

（撰稿：滕菲）

44

斋藤明： 清辨之“般若”——基于“二谛”的语境



斋藤明

2017年6月22日晚，“北大文研讲座”第四十四期在北京大学静园二院208会议室举行，主题为“清辨之‘般若’——基于‘二谛’的语境”。日本国际佛教学大学院大学教授、东京大学名誉教授、前日本印度学佛教学会理事长、国际佛教学会理事斋藤明教授主讲，北京大学哲学系王颂教授担任主持，北京大学外国语学院叶少勇副教授担任评议。此外，北京大学哲学系王宗昱教授、日本国际佛教学大学院大学Deleanu教授也出席了此次讲座。

斋藤明教授认为，分析清辨（Bhāviveka）在《中观心论》

（Madhyamakahrdayakārikā，简称MHK）第3章以及他的另两部著作《般若灯论》（Prajñāpradīpa，简称PP）和《大乘掌珍论》（Hastaratna，简称HR）中对“二谛”的讨论时，考虑prajñā（“般若”或“慧”，intellect）这一概念扮演着什么角色，是十分必要的。在《中观心论》第三章的前十三颂中，prajñā这一概念的用法与mati、buddhi、dhī是等同的，而“慧”（prajñā）或“智慧”（mati）在二谛的语境中又具有两种不同的含义。针对这些问题，本次讲座将主要从以下三个方面展开说明：（1）《中观心论》在“二谛”语境

中对 *prajñā* 一词的用法,与世亲的《俱舍论》有何不同;(2)清辨在《般若灯论》第24章中讨论复合词“*paramārtha*”(胜义/第一义)三种解释之一(*Bahuvrīhi* 多财释复合词)时,他在什么意义上使用 *prajñā* 一词(**śrutacintābhāvanāmayī prajñā* 聞、思、修所成慧);(3)《般若灯论》(*Prajñāpradīpa*)作为龙树《根本中论颂》(*Mūlamadhyamakakārikā*)的注释之一,我们应如何解读这一题目的内在含义。

1、清辨所作注释之题目,《般若灯论》(*Prajñāpradīpa*)

首先,斋藤明教授先讨论了第三个问题:清辨所作《般若灯论》(*Prajñāpradīpa*)这一题目的内在含义是什么?

虽然清辨并没有提供给我们理解题目的直接线索,但MHK3.6的颂文表明了清辨使用 *Prajñāpradīpa* 这一题目时,是如何理解 *prajñā* 和 [*pradīpa*] 两个词语及其关系的:

慧(*prajñā*)是带来满足的甘露,是光芒不受阻碍的灯,是通往解脱之殿的台阶,是燃烧烦恼之薪的火焰。

*prajñāmṛtaṃ trptikaraṃ dīpo 'pratihataprabhaḥ/
mokṣaprasādasopānaṃ kleśendhanahutāśanaḥ//* (MHK 3.6)

清辨在其对《般若灯论》的自注《思择炎》(*Tarkajvārā*, 简称 TJ)中这样解释上面所说的慧(*prajñā*):

上述的慧(*prajñā*)被比作灯,是因为它能驱走无明的黑暗。

(shes rab de nyid sgrom ma ste/ mi shes pa'i mun pa 'joms
pa'i phyir ro// D Dza 54b7, P Dza58a6-7).

根据上述所引MHK3.6的颂文及清辨的自注,“慧”(*prajñā*)可被比作驱走黑暗的灯、上升的台阶,燃烧柴薪的火。这里所说的黑暗是用来比喻“无知”的。以“灯”这样的解释来理解 *Prajñāpradīpa* 这一题目,我们可以将 *prajñā-pradīpa* 这一复合词理解为一种持业释复合词(*Karmadhāraya*),意为“像灯一样的智慧”,即“驱走无知(**ajñāna*)的慧”就如同“灯驱走黑暗”一样。

2、*prajñā* 一词在MHK和PP中的用法及含义

为了说明清辨对 *prajñā* 一词的用法及理解,斋藤明教授接着讨论了第一个问题:清辨在“二谛”语境中 *prajñā* 一词的用法,与世亲有何不同?

下面是清辨所著MHK第3章“对真理智慧的探求”(*tattvajñānaiṣaṇā*)中前22颂的颂文:

3.1.“拥有一只有知识的眼睛而非其他[眼]的人,他拥有着一只[真实的]眼睛。因此,有智慧者应专注于探求关于真实的知识。”

*yasya jñānamayaṃ cakṣuś cakṣus tasyāsti netarat/
yatas tasmād bhaved dhīmāṃs tattvajñānaiṣaṇāparaḥ//*

3.2.“即使有智慧者是个盲人,他也能无碍地见到三界;他能看到任何他想要看到的,即便那事物在远方、肉眼难察或被隐而未显。”

*paśyaty andho 'pi matimān didṛkṣur viprakṛṣṭakān/
sūkṣmavyavahitān arthāṃs trailokyāhatadarśanaḥ//*

3.3.“有一千只眼睛的人(因陀罗)如果没有知解力(*buddhi*),那他也是瞎的,

因为他看不到通往天国与解脱的正确和错误的道路。”

*sahasreṇāpi netrāṇām anetro buddhivarjitaḥ/
svargāpavargasadbhūtamārgāmārgāsamīkṣaṇāt//*

3.4.“一个睁开了慧(*prajñā*)眼的人,不会为了诸如被欲望所荼毒的棘刺一般的,可见或不可见的、殊胜的、所希求的果报而修习布施[波罗蜜]等。”

*drṣṭādṛṣṭavīṣiṣṭeṣṭaphalāśāviṣakaṇṭake/
pravartate na dānādau prajñonmīlitalocanaḥ//*

3.5.“他以清净的三种方式,具备着悲心,并为了获得全知,修习[圆满的]布施等,但是他的心意仍不坚定。”

*trimaṇḍalaviśuddhe hi dānādāv abhiyujyate/
kāruṇyāt sarvavittvāya tatrāpy asthitamānasaḥ//*

3.6.“慧(*prajñā*)是带来满足的甘露,是光芒不受阻碍的灯,是通往解脱之殿的台阶,是燃烧烦恼之薪的火焰。”

*prajñāmṛtaṃ trptikaraṃ dīpo 'pratihataprabhaḥ/
mokṣaprasādasopānaṃ kleśendhanahutāśanaḥ//*

3.7.“公认的有基于二谛的两种智慧(*mati*),因为智慧导向于知解正确的名言世俗(*tathyaśamvṛti*)以及真的对象(*bhūtārtha*)。”

*sā ca satyadvayāpekṣā dvividhābhimatā matih/
tathyaśamvṛtibhūtārthapravivekānugunyataḥ//*

3.8-9.“世俗慧(*prajñā śamketikī*),其所知依于十二处,能够圆满布施等福、智资粮,能确知因、果以及[因果间的]联系,

[那些资粮的]体相等等,能通过修习大慈和大悲摄受、成熟诸有情。”

*dānādīpuṇyājñānākhyasambhāraparipūraye/
taddhetuphalasambandhalakṣaṇādīvinīścaye//
mahāmaitrīkṛpābhiyāśasattvasaṃgrahapācane/
prajñā śamketikī jñeyā dvādaśāyatanāśrayā//*

3.10-11.“胜义的慧(*prajñā pāramārthikī*),能使我们否定掉整个概念网,它以无动之动进入到平静的、内证的、无概念、无文字、不一不异的、无垢的真空。”

*aśeṣakalpanājālapratīśedhavidhāyini/
śāntapratyātmasaṃvedyanirvikalpanirakṣare//
vigataikatvanānātve tattve gagananimale/
apracārapracārā ca prajñā syāt pāramārthikī//*

3.12-13.“如果不以正确的言语世俗(*tathyaśamvṛti*)作为台阶的话,就无法登上真理之殿的顶端。因此,应先基于世俗谛(*śamvṛtisatya*)产生分别的智慧(*praviviktamati*),然后确知诸法的自相与共相(*svasāmānyalakṣaṇa*)。”

*tattvaprasādasīkharārohaṇaṃ na hi yujyate/
tathyaśamvṛtisopānaṃ antareṇa yatas tataḥ//
pūrvam śamvṛtisatyena praviviktamatir bhavet/
tato dharmasvasāmānyalakṣaṇe suvinīścitāḥ//*

3.14.“智者应修习心意的定,以及闻所生慧,因为这会使其产生另外的[思所生、修所生]智慧。”

*abhiyujyeta medhavī samādhānāya cetasaḥ/
tathā śrutamayajñāne tadanyajñānahetutaḥ//*

3.15-20. 略

3.21-22.“当心意已定后,他应当

这样以慧 (prajñayā) 来观察: 当以智 (dhiyā) 审视诸法时, 诸法的自性是否在世俗意义上 (vyavahārataḥ) 和究竟意义上 (paramārthataḥ) 被认知? 如果是的话, 那么它就是真实 (tattva); 若不是, 则还应探究。”

samāhitamatiḥ paścāt prajñayaivaṃ parīkṣayet/
yo 'yaṃ svabhāvo dharmāṇāṃ grhyeta vyavahārataḥ//
vicāryamāṇas tu dhiyā kim ayaṃ paramārthataḥ/
yadi syāt tattvam evāyam ato 'nyaś cet sa mrgyate//

关于清辨对“慧”或 prajñā 所扮演角色的解释, 以下几点是值得注意的: 首先, prajñā 一词是 mati、buddhi、dhī 这些概念的另一种说法; 其次, prajñā“慧”或 mati“智慧”在二谛的语境中有两种, 即世俗的和胜义的; 第三, 清辨对 prajñā 一词的用法让我们想起世亲在《俱舍论》中对 abhidharma (阿毗达磨) 进行解释时, 也在二谛的语境下使用过 prajñā 一词; 第四, 诚如后文, 由于清辨和世亲对于二谛理解的不同, 他们两人在二谛语境下对 prajñā 一词的用法也是不同的。

3、世亲在以世俗和胜义两个层面解释“阿毗达磨”时如何使用“prajñā”

之后, 斋藤明教授又考察了世亲在《俱舍论》第一品中对这个概念是如何使用的: “什么是‘阿毗达磨 (abhidharma)’?” 阿毗达磨是无垢的慧 (prajñā) 及其随行。(2a)

在此[颂文]中, “慧”指对诸法的辨别。“无漏[慧]”指净[慧]。“及其随行”指伴随的诸多事物。正是像这样, 有人传说“阿毗达磨”是由无漏五蕴组成。首先, 这是究

竟意义上的(胜义上的, pāramārthika)阿毗达磨。另一方面, 世俗意义上(sāṃketika)是指: 能够获得它[无漏慧]的[慧]和论。(2b) 产生于闻、思、修的, 或藉由出生而获得的有漏慧, 再加上其随行[即五蕴], 都是[世俗意义上的阿毗达磨]。能够获得无漏慧的论也被称为“阿毗达磨”, 因为它是[净慧的]资粮。

传统上, 慧 (prajñā) 被说一切有部视为十种普遍的心智功能(“十大地法”mahābhūmika)之一, 并且, 正如之前所解释过的, 慧具有两种——无漏的(anāsrava)和有漏的。值得注意的是, 慧, 无论有漏或是无漏, 在其间是被定义为对诸法的辨别(dharmapracaya), 或(身体和精神的)元素。

这一对慧 (prajñā) 的诠释与清辨在上述 MHK3.10-13 中所说的形成了对比, 如清辨主张对诸法自相和共相的确知要凭借基于世俗谛产生的分别慧(praviviktamati), 而胜义慧 (prajñāpāramārthikī) 能使我们否定掉整个世间的概念网。

4、在 PP ad MMK24.8 以及 TJ ad MHK 3.26 中清辨如何理解与二谛有关的 prajñā

4-1 PP adMMK 24.8

《般若灯论注》(Prajñāpradīpaṭīkā) 中, 观誓 (Avalokitavrata) 解释了清辨在 MMK 24.8 中对二谛 (dve satye) 的评论。解释 lokasaṃvṛtisatya“名言共许的世俗谛”之后, 观誓转而诠释 paramārtha 这一概念, 或言“究竟的对象(目的)”。他分析了这一复合词的两构词: Karmadhāraya (持业释, 同格限定複合語) 与 Tatpuruṣa

(依主释, 格限定複合語)。他均在究竟的意义上称这两者为胜义谛 (*pāramārthikaṃparamārthasatyam)。接下来观誓解释了世俗意义上的三种胜义谛 (sāṃketikaṃparamārthasatyam)。(黑体的句子引自清辨的《般若灯论》)

现在要解释世俗意义上胜义[谛]的特征: [胜义]指示了(1)以 paramārtha 为对象的非概念性的知识, (2)[苦]灭 (*nirodha) 的教诫, (3) 慧 (prajñā)。在[三种世俗胜义]中, 首先, 为了解释(1)以 paramārtha 为对象的非概念性的知识, 清辨说: “以[究竟意义上的 paramārtha]为对象的非概念性的知识, 就是没有对象的 paramārtha, 因为其里面含有 paramārtha。”

在[三种世俗 paramārtha]中, 为了解释(2)[苦]灭的教诫和(3)慧 (prajñā), 清辨说: “与[苦]灭 (*nirodha)、产生于闻思修的慧相一致的无生的教诫等等, 都是 paramārtha, 因为它们是认识[究竟意义上的]paramārtha 的途径, 因此它们也是正确的。”

上述解释说明了慧 (prajñā) 的性质与作用: 第一, prajñā 被描述为三种世间胜义谛 (*sāṃketikaṃparamārthasatyam) 之一。第二, 正如世亲在《俱舍论》第一品中所说(见上述第三部分), 慧应从闻、思、修产生。第三, 慧与无因的教诫等等, 是在究竟的意义上认识胜义谛的一个途径。

4-2 TJ ad MHK 3.26

下面, 我们来看清辨对 paramārtha 的解释。其间, 清辨谈到了慧 (prajñā) 的作用, 以及具有命题限定含义的“从胜义上

讲”(paramārthataḥ) 这一含义。这一解释出现在 TJ ad MHK3.26。

[复合词]“paramārtha”中的“artha”指对象(或目的), 因为它是“要被知晓的”, 即“要被研究的”、“要被理解的”。“parama”一词是“究竟的(或最高的)”的意思。复合词“paramārtha”意味着“对象是究竟的”(an object that is ultimate)[对“paramārtha”持业释的解说]。

或者, 它意味着“终极之对象”(the object of the ultimate), 因为它是胜义非概念知识的对象[对“paramārtha”依主释的解说]。

或者, 它意味着“与终极对象相一致”(consistent with the ultimate object), 因为与终极对象相一致的慧 (prajñā) 当中含有 paramārtha[对“paramārtha”多财释的解说],

[命题限定的]“胜义地”(paramārthataḥ) 也是指向这一对 paramārtha[多财释的解说]。

yang na don dam pa dang mthun pa ste don dam pa rtogs (rtog | P) pa dang rjes su mthun pa'i shes rab la don dam pa de yod pas don dam pa dang mthun pa'o//
don dam par na zhes bya ba ni don dam pa de nyid du'ang (du'am P) don dam par ro// (D dza 59a7-b2; P dza 63a1-4):

上述对清辨的解释的重要意义在于, 作者清晰地将慧 (prajñā) 视为是多财释的 paramārtha 的含义, 因为与认识终极对象相一致的慧中包含了 paramārtha。还值得注意的是, 在接下来清辨的注释中, 我们可以有把握地说, 将 paramārtha 带入多

财释的意义时，清辨对龙树以及清辨自己的命题都使用了意味着“与终极对象相一致或导向终极对象（或目的）”的“胜义地”(paramārthataḥ)这一限定。

通过考察清辨对 prajñā 的用法和理解，斋藤明教授认为可以得出如下结论：

首先，正如世亲在《俱舍论》第一品中对 prajñā 的解释，清辨对这一术语的使用也涉及到了二谛。他们都把 prajñā 理解为从闻、思、修中得来。就此而言，或将 prajñā 呈现为“intellect”（知力，理解力）是可行的，它可以随着学习、思考、修习得以深化。

第二，与世亲不同的是，清辨强调对诸法自相与共相的确知，要通过不涉及胜义谛的世俗谛当中的分别念。

第三，当诸法的自相与共相被基于终极真理的慧 (prajñā) 或智 (dhī) 考察时，它们就会被否定掉。这一层次的慧，是认识终极对象的一个途径。正在这个意义上，慧才被归入到多财释 paramārtha 的语境中，因为与胜义相一致或导向于胜义的慧 (prajñā) 包含了 paramārtha。

最后，只有以无动之动进入无垢真空的胜义慧（或洞察）(prajñāpāramāthikī)，才能使我们否定掉整个世间的概念网。

在评议环节，王颂教授认为，斋藤明教授的研究体现了日本佛教学者一贯的特点：首先，他们十分重视语言的运用和对经典文本的解读，而这体现了一名佛教学者最基本的研究素养。其次，他们拥有广阔的学术视野，如这一次讲座对 prajñā 一词的分析，包括之前斋藤明教授在另一次讲座中对“二谛”概念的分析，都是从部派

佛教一直讲到大乘佛教，体现了宽广的学术视野。

叶少勇副教授对斋藤明教授的讲座作出了总结。斋藤明教授的这篇文章，运用了大量梵文和藏文的文献，讨论了般若一词在清辨思想体系中的用法。一提起般若这个词，很多人（尤其是中国人）很容易认为这是一种特别高的智慧，而这篇文章根据清辨的文献，将般若放在二谛的语境下进行考察，既有胜义的般若，也有世俗的般若。在这里需要介绍一个学术的背景，就是使用二谛对龙树的理论进行解释，就是始自清辨。

Deleanu 教授说，诚如斋藤明教授在讲座中所说的那样，禅定与智慧是密切相关的。而对我来说非常有趣的一点在于，观誓在试图对两种胜义作出解释时所说的“以 paramārtha 为对象的非概念性的知识”通常是与大乘的禅定联系在一起的，而他所说的第二种“无生的教诫”却经常与说一切有部修习禅定的方式有关。这种修习禅定的方式在大乘佛教的传统中一般是被否定的，或者被放置于一个较低的位置。而观誓在这里，试图将这两种传统调和在一起。

（撰稿：王楠）

45

肥田路美：附铭佛教雕刻的意义与课题——以长安光宅寺七宝台石龕像与奈良法隆寺金堂像为例

2017年6月23日晚，“北大文研讲座”第四十五期“附铭佛教雕刻的意义与课题”在静园二院208会议室举行。早稻田大学文学学术院教授、日本文化厅文化审议会专门委员肥田路美担任主讲人。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院长杭侃教授主持讲座，清华大学艺术学院教授李静杰担任评议人。此外，北京大学哲学系教授王颂、北京大学历史学系教授荣新江、中国古代史研究中心副研究员史睿等也出席了此次活动。

肥田教授在讲座开始时强调了美术史这门学问的特性——以造型作品为研究对象，美术史始于对美术作品的仔细观察，并从中抽提出种种信息以追究其历史意义。也就是说，非文字资料的造型作品才是美术史研究的立足点。另一方面，美术史研究者也时常会遇到以下情况：雕刻作品附带有铭文，绘画作品附带有题跋。这些附加在造型作品上的文字包含有大量历史信息，有助于研究工作的开展。不过，从美术作品的造型特征中提取出的信息和铭文题记等文字记录也有可能发生龃龉。而关键在于，如何整合两者以解释作品。有时，对作品的造型特征和铭文双方进行研究，也可能导出铭文记叙范围之外的历史意义。

为此，肥田教授举出了两组在东亚佛教美术史上意义重大的佛教雕刻作品，它

们分别是奈良法隆寺金堂的释迦三尊像、药师如来像和长安光宅寺七宝台的石龕像群。肥田教授借这两组佛教雕刻，阐述整合作品造型特征和文字记录两方面的研究实例。

首先，肥田教授向在场听众介绍了奈良法隆寺的释迦三尊像和药师如来像。这两尊金铜佛制作于7世纪上半叶，都被安放在法隆寺的正殿金堂之中——而现存这一金堂则是法隆寺寺院建筑在670年烧毁后重建的产物。

释迦三尊像和药师如来像的背光背面都镌刻有铭文，依照其内容来看，两像皆与日本古代的政治家圣德太子（574-622）有密切关联。法隆寺创建于佛教初传日本之时，而释迦三尊像和药师如来像也都是立于日本佛教美术发端的作品，它们在日本佛教美术史上的重要性是毋庸置疑的。因此，20世纪以来有关法隆寺及两像的研究论著为数众多，不胜枚举。不过，长久以来存有一个巨大疑问：造像铭中所记载的制作年代先后顺序和由两像风格差异所推定的制作年代先后顺序，并不一致。针对这一点，肥田教授接下来进行了更为详细的说明。

如果依据造像铭的内容，药师如来像的制作年代要早于释迦三尊像，它的背光



肥田路美

铭文用晦涩难懂的和制汉文写成。肥田教授将铭文内容概括为以下三点：

1、用明天皇祈祷自身疾病痊愈而发下誓愿造佛寺和药师如来像，并委托妹妹（后来的推古天皇）和儿子（圣德太子）造寺造仏。

2、佛寺和佛像尚未完工，用明天皇便已去世。

3、之后，推古天皇和圣德太子奉其遗诏，于丁卯年（607）完成了佛寺（法隆寺）和药师如来像的建造。

自8世纪以来，药师如来像铭在日本一直被当成记录法隆寺创建和药师像由来的基本史料。不过，这一铭文在内容上也存在一些疑点，因此，有不少学者都对其抱持着怀疑的态度。具体而言，如果以铭文为准，那么药师如来像的制作年代甚至要早于玄奘在永徽六年（650）翻译的《药师琉璃光如来本愿功德经》，即我们通常所说的《药师经》。而在中国，隋代之前的造像记里面也从来没有出现过“药师”

这一佛名。此外，药师像铭中还出现了“天皇”一词，这便远早于唐高宗在上元元年（674）为自己所上的尊号“天皇”。

接下来，肥田教授介绍了释迦三尊像的背光铭文，这一铭文共有十四行，每行十四字，镌刻之时规划齐整。事实上，也有学者质疑过释迦三尊像铭的内容，例如其中的“法兴”年号并未见于官方史书。对此，肥田教授援引了释迦三尊像的调查报告，并强调这一铭文镌刻于佛像制作之时。

如果概括一下释迦三尊像的内容，则有一下几点：

1、621年12月，圣德太子生母去世。

2、翌年1月22日，圣德太子也身患疾病。

3、圣德太子夫人也开始发病。

4、太子夫人、太子之子及诸臣深怀忧虑，发愿如下“造圣德太子等身释迦像，以此誓愿之力令太子疾病痊愈，延续寿命。若太子患病乃前世所定之业报，则令太子

死后往生净土。

5、2月21日太子夫人去世，翌日圣德太子去世。

6、释迦像、胁侍、装饰佛像的背光和台座在623年3月完工。

7、释迦像是一位名叫止利的佛师制作的。

肥田教授指出，在比较药师如来像铭和释迦三尊像铭的内容之时，最需要注意如下两点：

1、药师如来像完成于607年，释迦三尊像完成于623年，药师像制作年代更早。

2、药师如来像的发愿者是天皇自身，而释迦三尊像的发愿者是圣德太子夫人、太子之子及诸臣。

也就是说，从铭文来看，药师如来像比起释迦三尊像，年代更为古老，造像等级也更高。

接下来，肥田教授着眼于两像造型表现的比较。释迦如来像采用了“一光三尊”的形式——中尊释迦像和两胁侍菩萨组合成了三尊，其后附属有巨大的莲瓣形背光。释迦像的躯体厚重感不强，袈裟下摆垂到台座之前，在佛像整体中所占比例较多。袈裟两侧衣角向外弯曲，形状如翼，表现出衣纹的曲线流畅自由。脸部较长，眼睛呈杏仁形，嘴角微微上扬，似在微笑。总而言之，释迦像是中国6世纪上半叶流行的造像样式影响下的产物。

药师如来像则是没有胁侍相伴的独尊像，但从形式上来说和释迦像非常相似。不过，和释迦像相比，药师像的脸部和身躯更加圆润，背光比起释迦像来更为小型。在构成元素上，二者有共通之处：背光从

中心向外，依次是莲花、辐射纹圈带、同心圆纹圈带、连珠纹圈带。位于佛像头顶上方的宝珠中还生出莲花卷草，环绕在连珠纹圈带外侧。卷草纹圈带职位，亦即背光的外缘部，由火焰纹和七尊小坐佛组成。

虽然有构成要素上的诸多共通之处，但从宝珠和卷草纹圈带的表现来看，两像存在着相当的差异。首先，如果观察背光上的宝珠，释迦三尊像的宝珠稍稍以俯瞰的视角表现。也就是说，它的制作者止利佛师，至少在铸造该像的时候，还不熟悉如何将想象中的立体物描绘到平面之上。与之相比，药师如来像的宝珠则要胜出一筹。其次，药师如来像的宝珠左右伸出了莲茎，它们缠绕着背光外缘部和内层圈带的界线向下延伸，而释迦像背光中则是平面形态的忍冬纹。比起释迦三尊像，药师如来像表现出的立体感更为强烈，技法也更进一层。

两像从形式的细节来看十分接近，可以想象它们可能同出于止利佛师的作坊，或者是与其关系密切的作坊所造。但是两像在背光纹样立体感表现上的巧拙，是一种不可逆的进化。也就是说，从造型表现来看，释迦三尊像比药师如来像制作年代更晚是难以成立的。

那么，该如何解释和铭文记载的年代顺序不一致这一矛盾呢？肥田教授认为，在诸多研究成果中，大西修也教授的假说最具说服力。在介绍大西学说之前，她先指出了另一个事实：药师像铭并不是在佛像制作过程中镌刻的，而是后世的追刻。具体而言，药师像背光刻字的字槽中没有镀金，而文字边缘残留有毛刺。而一般来说，

用凿子在金属表面雕刻文字之时，字槽边缘会卷起毛刺，所以通常会将毛刺打磨平整之后再施以镀金。由此可知药师像的铭文乃是后世的追刻。

大西的假说解释了后世追刻药师像铭的意图，肥田教授将其总结概括为如下几点：

1、法隆寺如释迦像铭所述，当初是作为圣德太子一族的私人寺院而建立。但基于某些理由，法隆寺必须抛弃原本的渊源，获得由天皇诏敕发愿创建这一敕愿寺的新性格。

2、理由在于，670年法隆寺被烧毁，但此时作为施主的圣德太子一族已经灭亡，朝廷对法隆寺的食封业已停止。为了重建寺院，除了从朝廷获得经济援助之外别无他法。

3、因此，法隆寺模仿了飞鸟寺的做法，创作了自己原本是敕愿寺这一新的成立史。而飞鸟寺便由此从私人寺院改换成敕愿寺，享受国家官寺待遇而成功地摆脱了经营危机。具体来说，飞鸟寺原本是有力氏族苏我氏在587年创建的私人寺院，因苏我氏在645年灭亡的缘故，飞鸟寺改写了自身的成立史，在681年左右宣称是由推古天皇诏敕发愿所建。

4、并且，法隆寺在撰写新的成立史之时，不仅追溯到释迦如来像铭所述造像活动之前，更为了超越飞鸟寺的成立史，而将发愿建寺的年代设定在飞鸟寺发愿的前一年。药师像成为法隆寺的主尊，被设定为完成于607年，早于飞鸟寺主尊制作的609年。此外，飞鸟寺成立史中的造像主是推古天皇、圣德太子和苏我马子。法隆

寺为了进一步抬高造像主的身份而将其设定为用明天皇、推古天皇和圣德太子。

以上，肥田教授介绍了奈良法隆寺金堂的释迦三尊像和药师如来像，结合这两像的造型表现和铭文两个方面，导出了任一单方面所示范围之外的历史意义。肥田教授强调在此强调：一，法隆寺在7世纪下半叶到8世纪初奋力开辟出生存之道；二，当时日本佛教正在发生由有力氏族的信仰活动到国家主导的转变过程。

接下来，肥田教授介绍了第二组佛教雕刻作品，与武则天有密切关联的长安光宅寺七宝台石龕像群。这一石龕像群制作于8世纪初，在后世移至西安书院街的花塔寺（宝庆寺）。而在19世纪末，其中的一大部分流入日本和美国。现在，日本（包括东京国立博物馆等地）藏21件，美国藏4件，西安市内藏4件，原本的花塔上现存6件。它们在日本被称作宝庆寺石佛。

这些石龕像是石灰岩制的浮雕像龕，可以想象它们当初是被嵌在建筑壁面内的。没有破损的作品高度大致统一，每一例都高约110厘米。除去形状不明的3件石龕像，其它作品可以分为两种形式——独尊的十一面观音立像有7件，三尊形式有25件（其中只有一件是例外，加上二比丘构成五尊形式）。每一件三尊龕的下部都设有用来镌刻铭文的空白区域，虽然有超过半数的三尊龕未见铭文，但其中的12件带有篇幅较长的铭文。在十一面观音龕中，有1件附带有铭文。

肥田教授指出，在现有的研究成果中，颜娟英教授的论考特别重要。具体来说，颜娟英教授从转轮圣王的思想出发，论述

了石龕像制作和武则天政权的关系，探讨了石龕像原所在地七宝台的佛教意义及性格，并给出了石龕配置的复原图。

而肥田教授在自身的《关于宝庆寺石佛群的造像事由》一文中，专门探讨了石龕像的造像主，并针对七宝台的营造过程与武周革命的关系进行考察。肥田教授阐明了如下几点：

1、一系列石龕像的造像目的，在于为晚年的武则天延续寿命，并祈愿其政权永久存续。

2、石龕像造像的主导者，是出现在十一面观音龕造像铭中的僧人德感。德感参与策划了《大云经疏》的上进及《宝雨经》的重译等为武周革命谋求正当性的活动。此外，他还在长安二年奉敕赴五台山并奏闻祥瑞。德感也因此受到了武则天破格的厚遇。

3、和德感一起负责造像工程的还有官员群体，其中的主导者是王德俭之子王璿。王德俭在武则天封后之时有暗助之功。因为父亲半世纪前的功劳，王璿在长安元年受到武则天实封二百五十户的赏赐。可以推测，王璿的受封是这一造像工程的核心动机。

4、石龕像的原所在地是长安光宅寺七宝台。七宝台是为了宣传和纪念仪凤二年（677）光宅坊出舍利事件而建造。这一舍利现世的时间成为武周革命的谶语，被《大云经疏》所利用，作为武后登基的佛教祥瑞而赋予武周革命以正当性。

在上述论文发表的数十年后，关于石龕像的造像事由及其历史背景，肥田教授和颜教授的见解已经成为了学界普遍的看法。

不过，肥田教授认为，留待解决的问题尚有很多，对光宅寺七宝台石龕像的研究仍蕴含着丰富的可能性。这不仅在于石龕像群中现存的作品有35件之多，更在于铭文中包含了大量的历史信息。

接下来，肥田教授具体论述了自己对石龕像铭文的考察。她将三尊龕中的12篇铭文分别编号，并划分为“长安年铭组”和“玄宗朝组”——前者对应编号为1-8的铭文，其中的纪年都是长安三年乃至四年；后者对应编号为9-12的铭文，上面镌刻了玄宗朝宦官杨思勰的铭文及序，以及一同参与的其他宦官的官职、姓名。

首先是“长安年铭组”的8篇铭文，肥田教授注意到，这些铭文虽然篇幅较长，但发愿目的和发愿对象却不甚明确，行文颇为暧昧。例如，编号为2的高延贵造像铭，从头到尾都是一堆套话。由铭文获取的信息，只知道主尊是阿弥陀佛，至于为谁造像，为何造像则完全没有提及。

编号为5的萧元春造像铭，开头的文辞取自佛驮跋陀罗所译六十华严《如法界品》，其后的文句则转而颂扬与华严经毫无关系的弥勒，对应后文中的“敬造弥勒像一铺并二菩萨”一句。而从三尊像龕中尊的姿势来看，结善跏趺坐确为唐代的弥勒佛无疑。铭文提到发愿对象时，使用的是“七代先人”、“四类庶生”。通常，这类用语只是附加在亲族、师僧、皇帝等具体发愿对象之后的套话而已。

编号为3的韦均造像铭具体叙述了发愿的意图：身患疾病的“慈亲”因韦均发菩提心而得以康复，韦均便造像来表达对佛的谢意，并祈愿永赐寿于“慈亲”。肥

田教授特别注意到，“慈亲”在书写之时实施了一字空格的阙字处理。同样的处理也可以在编号为4的李承嗣造像铭中见到，在这一造像铭中，“尊亲”一语之前刻入了一字空格。为此，肥田教授还专门考察了初唐时期刻有“尊亲”等语句的其他造像记，发现其中并未出现上述阙字处理。由此可知，书写“慈亲”时，也像皇帝、国家等关联用语那样实施阙字处理，是非同寻常的。

编号为6的姚元之造像铭全是套话，而编号为7的姚元景造像铭也全是对佛及尊像的褒美之辞。不过，其中有“发愿上下平安，爰于光宅寺法堂石柱造像一铺”一句，这保留了非常珍贵的历史信息。第一，“光宅寺”作为石龕像群的原所在地，这一寺名只在姚元景的造像铭里出现过。第二，由铭文可知，石龕像当时被置于“光宅寺”的“法堂石柱”之上。

肥田教授指出，“长安年铭组”中的大部分铭文，并未明确记载为谁造像，为何造像。之所以如此书写，倒不如说，正因为造像目的不言自明才无需刻意提及。为“慈亲”、“尊亲”所造的两像，在材质和形式构成上和其他石龕像有共通之处，因此并不能认为它们是造像主出于私人动机而造。最为重要的是，阙字的处理非同寻常。石龕像与埋藏在地下的墓志不同，它们被安置在光宅寺这一官僚可以出入的场所之中。考虑到这点，可以认为，“慈亲”等用语之前的阙字处理，并非是针对自身父母的儒家式的孝心表露——“亲”这一词语的指代对象，实际上是身为皇帝的武则天。

而编号为1的王璿造像铭可以证实石龕像群作为整体的造像动机。其中有“圣寿无疆”、“上资皇祚”等语句。也就是说，这些造像是为了晚年屡次患病的武则天而造，祈愿她寿命延续，治世长久。至于那些没有具体叙述发愿对象和宗旨的铭文，也正是造像主们基于和工程主导者王璿相同的目的而参与石龕像群制作的。王璿铭中还提到于皇帝所建“七宝之花台”内敬造石龕像，据此可知“七宝之花台”是这一些列石龕像原本的所在地。

十一面观音龕的德感造像铭则最直接地表明了武则天身边近侍们的造像目的。依据铭文，正是德感“捡校造七宝台”，作为这一工程的总负责人。造像宗旨也非常明确，愿“皇基永固，圣寿遐长”。

此外，肥田教授还提及了《长安志》对光宅坊出舍利的记载和《大云经疏》对这一事件的利用。并列举《宋高僧传》中的法成传及梵境寺出土《大唐圣帝感舍利之铭》等史料来尝试还原由武后主导的分送舍利至诸州县一事。

肥田教授接下又还分析了“玄宗朝组”的四篇铭文，她认为这四篇铭文在内容上构成一个整体，当初应该是统一镌刻在两两相接并排而列的四座石龕之上的。铭文中记载了开元十二年以杨思勳为首的21名宦官重新“莊嚴”光宅寺石龕像群一事。

不过，比起单纯的重新装饰，肥田教授认为，更应该考虑玄宗朝宦官借由重新装饰石龕像的机会而主动改造七宝台本身性格及意义的可能性。正如颜娟英教授指出，杨思勳铭中未见“七宝台”，而使用了“花台”、“多宝之台”等用语。可能是在刻

意回避“七宝台”乃武则天天子即位之象征的这重含义。

肥田教授还提到石龕像中有三件作品，它们在形式上及中尊的样式上与其它石龕像不同，可以说打破了石龕像群作为一个整体的统一性。并认为把它们当作是开元12年“新莊”时所追加更为稳妥。如果确实存在追加石龕的事实，比起因破损等原因而替换长安年间的石龕，我们更应该考虑对七宝台“法柱”实施改造这一可能性。

在讲座的最后，肥田教授还提到了与武则天相关的佛教纪念碑式造像工程由玄宗朝内侍省高官加以重修的其它事例，即存在于龙门石窟奉先寺洞，由宦官们开凿的佛龕。这些参与开龕的宦官，有不少人的姓名也见于前述“玄宗朝组”铭文之中。

肥田教授认为，从作品的造型表现和铭文中导出的种种信息，若能对这两方面实施综合性的考察，便可使得埋藏在历史背后的实情得以彰显，这不仅是意义重大的工作，同时也将是令人感到愉悦的研究体验。

讲座结束之后，李静杰教授作为评议人，对讲座内容进行了精彩且极富条理

点评。

在提问环节，到场的诸位听众与肥田教授展开了热烈的讨论。史睿副研究员指出了从书法史角度考察法隆寺金堂两像铭文年代顺序的意义。荣新江教授提示了应关注光宅寺石龕像背后的佛教义理问题，肥田教授在回应中表示，在光宅寺七宝台石龕像群制作之际，所选择的尊像种类耐人寻味，其中引人关注的有十一面观音立像，以及结降魔触地印、在佛身上施以装饰的一类特殊佛像，亦即学界所谓的“菩提瑞像”。这些尊像带有“杂密”的性格，选择以它们为中尊营造石龕像群可能与义净译出的《金光明最胜王经》存在一定联系。此外还有针对石龕像铭文中“七宝”之含义、七宝台建造年代等问题的讨论。

杭侃教授作为主持人，在最后的总结陈词中论述了考古学和美术史这两门学科在着眼点上的差异以及各自的长处所在，并指出了开展跨学科合作的必要性和紧迫性。

（撰稿：青音）



46

许宏：“围子”的中国史 ——先秦城邑 7000 年大势扫描

2017年6月23日下午，“北大文研讲座”第四十六期在北京大学二体 B101 举行。文研院二期访问教授、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研究员许宏以“‘围子’的中国史——先秦城邑 7000 年大势扫描”为主题展开演讲。北京大学城市与环境学院教授唐晓峰担任评议人，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教授杭侃担任主持人。

杭侃教授首先介绍说，许宏研究员在文研院驻访期间组织并参与了多场学术活动，引起了强烈的反响，也带来了广泛而热烈的学术讨论，为考古学界带来了一种新的气象。杭侃教授随后介绍了评议人唐晓峰教授。唐晓峰教授是考古学出身，后师从侯仁之先生，而他所研究的历史地理领域往往需要宏观的视角。杭侃教授说，考古学者往往重视微观细节，而历史地理领域下的城市研究所具备的宏观视角恰好能够与考古学的微观视角相辅相成。

在到场师生热烈掌声之后，许宏研究员展开演讲。许宏研究员首先指出，本次讲座中涉及的不少考古学材料来自唐晓峰教授的田野调查成果。对于不久前6月3日举办的论坛“对早期中国的叙事与想象”，许宏研究员说，如果该论坛所展现的是考古学学理的论辩与讨论、所显现的是以考古学为中心的解构、反思和建构，那么本

次讲座更多呈现的是考古学建设性的魅力，是中国古代 7000 年的城邑之旅。

许宏研究员说，对于 1996 年完成的博士论文，自己本想稍做修订重新出版，但经过两年半的增补修订工作，目前的内容已与原书有了较大差别，俨然成为一本新书——书名也由《先秦城市考古学研究》改为《先秦城邑考古》，关键词从“城市”变为“城邑”，全书字数由三十万字变为八十万字……许宏研究员把这本新书的成长过程概括为“二十年的思考，两年半的冲刺”。而在这一过程中，自己所经历的心路历程、自己所得到的收获，正是许宏研究员今天所要分享的内容。

在新书的前言中，许宏研究员对《先秦城市考古学研究》与新书《先秦城邑考古》进行了比较。《先秦城市考古学研究》的主题是“城市”（city），对城市的起源而言，涉及定性分析，问题是十分复杂的。而“城邑”的英文是“enclosure”——也就是所谓“围子”，包含环壕、围垣、栅栏，以及部分利用自然天险形成的圈围设施及其所包围的聚落。由于城邑中纳入了环壕聚落，所以研究时段从公元前 3500 年上溯到了公元前 7000 年，作为研究对象的先秦城址数目也由原本的 506 座增加到了 1012 座，翻了一番。



许宏教授发表主题演讲

随后，许宏研究员首先谈及概念的界定问题。“城市”（city）的上位概念应该是“聚落”（settlement），聚落包括城市和村落，而其中城市是社会复杂化之后、人类社会发展高级阶段的一种特殊聚落形态。许宏研究员指出，一个聚落是否属城市与圈围设施的有无无关，界定城市的必要条件只能源自社会复杂化所带来的内涵要素。如果说《先秦》主要探讨城市的概念以及城市的起源，那么这本新书的重点则是回归考古学，从考古学的视角观察“围子”的聚落形态。“围子”（enclosure），或称圈围聚落，它除了防御的功能外，实际上还可能只具有区隔的作用。从这些概念出发，我们能够观察到它们所反映的考古学现象之间的辩证关系。

“城”在汉语中有三个定义。第一是城墙，一般译为“city wall”，但许宏研

究员说，城墙在城市（city）出现之前就有，最初的城墙、圈围设施与社会复杂化并无关系，因此用“city”作为概括性的定语是不妥的；第二是城墙以内的地方，这事实上也只是圈围设施所围成的空间，称为城邑；第三，“城”在汉语语境中还可以指“城市”，但由于前两个定义的存在，考古学中一般不使用这一定义，否则会造成混乱。因此，许宏研究员对城邑给出的最终定义是：拥有区隔或防御性设施的聚落，圈围设施一般为墙垣，但也包括壕沟、栅栏等。这与现在学术界所用的“城”的概念及与环壕关系的认识似乎相左，但从学者们对相关概念的应用实践中，可知环壕聚落属于城址几成共识。

许宏研究员说到自己对《先秦城邑考古》的定位有三。它首先是一部资料集成。它的图、表和参考文献资料是“全”的，

它彰显了考古学作为本源性学科，可以给其他学科的研究提供丰富给养与灵感的独特价值。其次，它又不仅仅是一部资料集成，而是一部地道的研究性著作。因为它贯穿了作者明确的史观，有不同于以往的概念界定和叙事框架，在若干问题上有作者独到的认识。最后，它更像是部教材，或者教辅读物。述而不作的写法，以及跨时空、文化谱系的综合图表、年表都是勾画性的，力求简明易懂；而全部文献存目，可以看作是个大的“延伸阅读”库。许宏研究员展示了公元前7000年到公元前221年全部城邑所属考古学文化的总表，表中体现出不同地区城邑由环壕聚落到垣壕聚落的转变过程，可用于横向、纵向比较，也是《先秦城邑考古》全书的论述框架。

对于题目“‘围子’的中国史”，许宏研究员指出，这里的“中国”首先指地理概念。因为，依照许宏研究员的观点，中国文明史不能做无限制的上溯，而二里头作为中原地区最早的广域王权国家，其登场昭示着东亚大陆最早核心文化的出现，在此之前无“中国”可言。因此，东亚大陆的城邑从公元前7000年开始，但在相当长的时间内“中国”尚未出现；而二里头时代之后，这里的“中国”才有了作为社会层面政治实体的新的含义。

许宏研究员展示了《先秦城邑考古》中的10幅东亚大陆城邑分期分布总图。

其中，第一阶段的前仰韶时代，是东亚大陆城邑的初现期。已发表材料的城址13处，均为环壕聚落。在北起辽河，南至长江流域、钱塘江流域的广大地域均有分布，而以钱塘江流域上山文化的环壕聚落

最早，可以上溯至公元前7000年。这批最早的环壕聚落，出现于史前农业的确立阶段，而农业的快速、稳定发展，与环壕和围垣城邑的发展大致同步，这显现了城邑与定居农业的密切关联。其中，属于彭头山文化的澧县八十垱遗址甚至出现了最早的土围的迹象。

迄今为止，共发现仰韶时代的城邑50余处。其中见于北方地区的红山文化、内蒙古中南部仰韶文化系统诸文化，黄淮流域甘肃、陕西、山西、河南境内的仰韶文化诸类型，以及长江流域的汤家岗文化、边畷文化、大溪文化、油子岭文化至屈家岭文化早期及凌家滩文化等。这一时期，绝大部分城邑仍为环壕，但土围持续存在并发展为最早的城垣。其中仰韶时代前期的城邑，主要见于黄河中游及左近地区仰韶文化早中期诸类型，分布最为集中的是自渭河下游的关中至豫中地区一线。此外北方地区的内蒙古中南部至东南部，以及南方地区的长江中游也有发现。到了仰韶时代后期，北方地区内蒙古中南部仍有环壕聚落发现；内蒙古东南部至辽西一带，红山文化晚期环壕聚落更为发达。在黄河中游，仰韶文化后期的环壕聚落的分布范围大为缩小，集中发现于豫西至豫中的郑（州）洛（阳）一带，而不见于其他地区。夯土版筑城垣在该区初现。长江中下游地区在延续环壕聚落的基础上，垣壕聚落开始有较多的发现。

如果归纳此前4000多年城邑最初的发展史，应该可以用“环壕时代”来概括前仰韶时代和仰韶时代。在最早的土围酝酿于长江中游近2000年后，垣壕聚落才“一

枝独秀”地在相当于仰韶时代前期的大溪文化遗址中得以问世，而成熟于仰韶时代后期的屈家岭文化。到了仰韶时代后期，中原地区的夯土版筑城址和北方地区的石城址才零星出现，从而开启了龙山时代同类城邑大繁荣的局面。究其原因，仰韶时代与龙山时代之交，环境发生了波动，对中原及以北的古文化与古人类的活动产生了强烈的影响，促使龙山时代做出了开源节能的日常文化调整，导致社会分化和守土卫族的城址的兴盛。

龙山时代前期，指的是与中原地区的庙底沟二期文化同期的时段。来自海岱地区的大汶口文化、长江流域的屈家岭文化等中原地区施加了强烈的影响，使得仰韶文化原有的稳定的文化格局发生了动荡甚至重组。进入龙山时代前期，长江中游地区仍领风气之先，屈家岭—石家河文化系统的城邑垣壕并重、以壕为主，“水城”特色既是区域上因地制宜的产物，又连通环壕与垣壕，具有承上启下的意义。与此同时，河套与晋陕高原地区的石城大量出现，令人瞩目。与此形成鲜明对比的是，中原及左近地区在仰韶时代晚期西山夯土城址昙花一现后乏善可陈，直到龙山时代后期才有垣壕聚落的成群出现。而自后李文化以来3000多年基本不见城邑的海岱地区，开始出现环壕甚至垣壕聚落。

龙山时代后期，北方地区的老虎山文化持续发展，出现了神木石峁那样的超大型石城。长江中游地区的石家河文化在持续兴盛一段时间后走向衰亡，城壕聚落也退出历史舞台，或与中原地区文化的冲击有关。与此形成鲜明对比的是，黄河中游

中原左近及海岱地区，垣壕城邑蓬勃发展。长江上游成都平原也集中出现城邑群。

接下来是开创中国历史新纪元的时期。考古学能够观察到的现象是，随着兴盛一时的中原周边地区的各支考古学文化先后走向衰落，到了公元前1800年前后，中原龙山文化系统的城址和大型中心聚落也纷纷退出历史舞台。代之而起的是，地处中原腹地嵩（山）洛（阳）地区的二里头文化在极短的时间内吸收了各区域的文明因素，以中原文化为依托最终崛起。二里头文化的分布范围首次突破了地理单元的制约，几乎遍布于整个黄河中游地区。二里头文化的因素向四围辐射的范围更远大于此。这是东亚大陆最早出现的“核心文化”。二里头文化、二里岗文化、殷墟文化和西周文化这一系列自身高度发达又向外施加影响的核心文化所代表的社会组织，从狭义史学上看可大体与夏、商、西周诸早期王朝对应但二里头文化和二里岗文化因尚处于“原史时代”而无法具体指认），就考古学观察到的社会现象而言，或可称为“广域王权国家”。

可以说，延续千年左右的二里头—西周时代，是东亚大陆历史上第一次大提速的时代，其在聚落形态上也有颇为鲜明的表现：遗址数量减少，设防城邑减少，人口集中于都邑及其周边，开始出现不设防的中心都邑。中国古代城邑发展史上的一个新的阶段——“大都无城”的时代即肇始并兴盛于这一时期。

继二里头文化之后，中原地区的二里岗文明及其扩散，在城邑建筑上也有深刻的反映。二里岗文化不仅迅速覆盖了二里

头文化的分布区，而且分布范围进一步扩大，聚落形态和社会结构都有极大的飞跃。正是在这个时期，以郑州商城为中心的二里岗文化急剧向周围扩展，先前黄河中下游地区存在的二里头文化、下七垣文化和岳石文化鼎足而立的文化格局被打破。在东至渤海、西达关中、北抵冀中、南逾江淮的广大区域内，形成了分布范围相当广阔的“二里岗文化圈”。有的学者在对全球早期文明进行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甚至认为二里岗文明的扩张可以看作中国历史上第一个“帝国”的出现。二里岗文明的上述特征及学界的相关思考，都有助于我们理解二里岗时代特殊城邑形态出现的历史背景。

殷墟时期，是整个东亚大陆先秦时代城邑建设的一个低谷期。自中原地区进入广域王权国家阶段——即二里头文化、二里岗文化和殷墟文化时期，中原及左近地区发现的城邑数在上述每个时期都仅在20处左右。从城邑发展史的角度看，随着二里头至二里岗时期北方地区夏家店下层文化的石城址群退出历史舞台，紧接其后的殷墟时期和西周时期的东亚大陆，都邑文化高度发达，人口集中于都邑及近畿地区，从而进入了以“大都无城”、城邑稀少为特征的新的历史时期。

西周王朝的中心区面积广大，西起关中原的“宗周”，东至河、洛地带“成周”，东西长达千里以上。以王朝都城为核心，广袤的中原地区成为控制其疆域的基地。西周王朝的都邑延续了殷墟时期开始的“大都无城”时代特色，终西周之世，在西周王朝的三大都邑周原、丰镐和洛邑，

都未发现外郭城垣遗迹。西周初年，为了加强对全国广大地区的统治，周王朝大量封建亲戚，建立诸侯国，作为王室的屏藩。这些诸侯国的都邑多有线索可寻。都邑文化高度发达，人口集中于都邑及近畿地区。总体上看，各地所发现的城邑数量较殷墟时期有所增多。

最后一个重要的时段是春秋战国时期，许宏研究员展示了一幅囊括600多座春秋战国时期城邑的示意图。尽管春秋战国时期在时间上仅占了先秦时期7000年中的500余年，但城邑的数量几乎占了先秦时期全部城邑的三分之二（1012座中的658座），由此可见当时城邑迅猛的发展态势。春秋战国时期城市的转型与进一步发展，集中体现在大规模筑城运动的展开和城郭布局的形成两个大的方面。这种转型与发展同当时巨大而深刻的历史变革密切相关。许宏研究员最后总结到，如果对东亚大陆早期城邑做数千年的长时段观察，就会发现一个值得注意的现象，那就是春秋战国时代围垣城邑的分布地域，较之公元前6000多年前东亚大陆最早的环境城邑的分布地域，并无太大的扩展。这显现了城邑分布地域的恒定性。定居与农耕，应是构成城邑立地条件的最重要的两个因素。这一城邑集中分布的区域，其主干可称为“华夏定居农耕系统城邑群”，或“华夏城邑群”。

许宏研究员说，《大都无城》一书只是涉及一些主要的大都，而《先秦城邑考古》则将范围扩展到了所有的城邑，可以使更清楚地观察中国早期城邑及都邑的发展轨迹。“大都无城”时代的下限超越了先秦时期，直到东汉结束。战国秦代的咸阳、

西汉长安、东汉洛阳三大都邑，都形成了超越城圈的大“首都圈”，是“大都无城”时代最后阶段的典范。而从曹魏直到明清，则属于“后大都无城时代”。“后大都无城时代”三大要素齐备：第一，城郭齐备；第二，具有纵贯全城的大中轴；第三，实行严格的里坊制。这与二里头至东汉时期的“大都无城”时代形成鲜明的对比，构成中国古代城市发展的两大阶段。许宏研究员最后强调，这些城市遗迹都是现代社会中不可再生的珍贵文化遗产，必须落实好遗产保护工作。许宏研究员演讲完毕之后，唐晓峰教授进行评议。唐晓峰教授首先指出，与文献学相比，考古学不但具有主体性，还具有更大程度的外延性；因此，许宏研究员的新书《先秦都邑考古》作为一种“述而不作”式的资料集成，很多不同学科的研究者都能够以这些资料为线索，从中发现值得进一步探究的问题。

唐晓峰教授说，70年代末80年代初，中国学术界开始兴起城市研究，当时有一种观点认为，中国中央集权的王朝没有全国城市体系。芝加哥大学的一名历史地理学者保尔·鬼帝著有《四方之极》，该书借世界范围内多处古老文明回答一个问题：城市如何起源。他以地理学家的视角指出，城市是一个管理区域的工具；他还认为城市都是由意识形态性质的祭祀中心发展而来，而我们认为城市是非农业的经济活动中心，这体现出不同学者在社会意识上的差异。澳大利亚考古学家柴尔德紧接“农业革命”提出“城市革命”，指人类社会由无城市社会到有城市社会的翻天覆地的变化。这些理论当时都引起早期中国历史

和考古学研究者的关注，但当时可供研究的考古材料十分有限，远不及今日之浩繁。

唐晓峰教授本人尝试从历史地理角度切入考古学本位并进行这方面的探索，对城市问题提出了一些自己的见解，包括城市环境问题以及城市的空间格局问题。首先是城市环境问题，唐晓峰教授举了武汉盘龙城例子。从地理平面图上看，盘龙城坐落于一个湖泊边，但在地理学的角度，位于湖边的城市是很少见的，因为城市往往修于交通枢纽的地理位置。但一旦用历史地理的眼光进行现场考察就会发现，这个湖泊实际上并不是一个湖，而是一个后世挖土形成的土坑因常年积水而形成的。从地图上看，这个坑的南边是一个大坝，显然这个土坑是修大坝时挖出来的；而追溯到大坝修成之前，盘龙城城址与河流相距很近，如此看来，盘龙城的区位选择非常合理。由此，唐晓峰教授指出，历史地理的介入能够更好地解释某个城市为何会在某地出现的区位选择问题以及相应的城市功能。

其次是城市的空间格局问题，可以借助社会学的观察方法。唐晓峰教授指出，城市是一个有格局、有内涵的人类造物，既是造物，也是人类本身行为的格局。关于早期城市起源的问题，许宏研究员曾在《先秦城市考古学研究》中指出，目前已知考古遗存中并没有基于原始聚落的城址，这可以证明城市与原始聚落并不具备连续性，也就是说，早期城市不是在原始聚落的基础之上连续发展演变而成，而是在新的地理位置上建立起来的，这属于地理学上的空间再分配问题。

唐晓峰教授还指出，空间秩序也是地理学中一个关心的问题，在考古学研究中具体化为原始聚落的空间秩序。从半坡到姜寨可以看到聚落空间秩序的复杂化、层级化过程，其中聚落进一步层级化会成为聚落群，而聚落群一定是非均衡的。在原始聚落中，以何种要素为中心线索找到聚落群的中心位置是一个有趣的话题，这种要素可以是政治、经济或是信仰（如祭祀中心），在不同情况下这些要素的重要性也可能不同。

唐晓峰教授最后对许宏研究员近期的两部专著发表了自己的看法。首先，唐晓峰教授说，许宏研究员在新书《先秦都邑考古》中表现出问题意识的变化，通过变换主题，甚至抛弃一些传统概念，对城市发展的复杂性提出新的看法。将对城市问题的思维进一步复杂化，这事实上与历史的真实面貌更加贴近。其次是在《大都无城》一书中使用独树一帜的“倒叙”写法，显示出一种历史研究方法：以晚近的、研究

相对成熟的历史为基础，倒推历史来研究晚近事物在早期的萌芽。许宏研究员的问题意识还表现在他提出的中国早期文明史中“广域王权国家”的概念，而“大都无城”实际上正是与广域王权国家相应的一种都邑形态，它们是互为表里的。

杭侃教授最后对本次讲座进行了简单的小结。杭侃教授同时也说，我们不需要完全认可许宏研究员对先秦 7000 年历史面貌的描绘，包括一些学者不大认同的“大都无城”的表述，但必须承认许宏研究员所做的考古学研究不但提供了大量可供利用的新材料，更重要的是提供了考古学科独有的思维方式和视角。可以肯定的是《先秦城邑考古》对学科发展的建树，因而是值得期待的。最后，许宏研究员对到场师生提出的问题逐一进行了回答。

（撰稿：施朝）

47

魏希德： 唐—宋婚姻、信息与政治网络的转变

2017年6月30日下午，“北大文研讲座”第四十七期在北京大学静园二院二楼举行。文研院访问教授、荷兰莱顿大学

中国史教授魏希德（Hilde De Weerd）以“唐—宋婚姻、信息与政治网络的转变”为主题作主题报告。北京大学历史学系教

授赵冬梅主持讲座，文研院院长、北京大学中国古代史研究中心教授邓小南，文研院特邀访问教授、台湾长庚大学讲座教授黄宽重出席讲座。

魏希德教授首先阐述了这一选题的由来。今年4月份，她受人民大学历史学系之邀参加了一个主题为“关系、网络与秩序”的会议，讨论关系与网络在一个比较大的范围里面（如社会政治秩序）能够扮演何种角色，探究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网络在社会政治、经济、文化等大方面能否起到变革作用。自80年代以来，唐宋学界对此研究颇多，比如家族、社会、政治网络。魏教授计划在前辈学者研究的基础上，结合自身比较感兴趣的婚姻史，分享自己的观点。

接下来，魏希德教授先探讨了婚姻网络在唐宋变迁中扮演的角色。谭凯（Nicolas Tackett）著作《中古中国门阀大族的消亡》一书，对唐宋变迁作了很好的总结：此书分析了为什么唐朝的大家族、大贵族会没落，书中附有一图，介绍唐代长安、洛阳一带的宗族分布，聚焦都市会地区，从而反映出宗族之间的婚姻关系。并且，谭凯将已搜集到的数据全部公开。从这张图可以看出，这些关系分为两个族群——一个是大宗族，另一个是李氏王朝。唐朝直到9世纪，都还是寡头政治。讲到宋朝的婚姻关系，有一本比较有争议的书，就是韩明士（Robert Hymes）的《官宦与绅士：两宋江西抚州的精英》（*Statesmen and Gentlemen: The Elite of Fu-Chou Chiang-Hsi, in Northern and Southern Sung*）。该书也附有一张图，反应宋代江西抚州的精英婚姻关系。韩明士认为，

北宋江西抚州的精英们不只是跟本州或者本县的人结婚，更存在跨地方性的婚姻关系——这表示他们不只是和当地大宗族建立婚姻关系，更追求全国性的政治地位。而南宋则相反——因地方主义抬头，精英们主要和本州或本县的人建立婚姻关系。从北宋到南宋，由追求全国关系到追求本地关系的转变，使国家与士人分离。该书自出版以后，不管是在美国还是在中国，都引发了很大的争议。韩明士无法说明南宋，特别是元代以来，地方和国家的关系，其实地方主义与国家中央集权在同时发展。因此，我们还需要作更多的个案研究。《剑桥中国历史》宋朝卷第二册中将南宋士人分成两类：一类心向朝廷，一类心向地方。目前，我们可以肯定的是，直到9世纪，唐朝仍是寡头政治。而到了12世纪，宋朝的地方文化呈明显的抬头趋势。至于婚姻能不能体现出朝廷与地方的关系，我们还要进一步探究。

随后，魏希德教授探究了信息沟通对于帝制秩序重构的影响。在当时，地方士人能阅读到的国家资料虽然有限，但是仅



魏希德

有的这些资料是很有意义的：通过翻阅宋人笔记、文集、日记等材料，了解他们怎么阅读这些国家资料及相关感想，再通过这些构建起他们的信息网络。《中兴两朝圣政》使用两种记录方式，一种是编年体，一种是按照主题。因此派生了两种索引方式，一种是编年，另一种是主题分类。《中兴两朝圣政》历代执掌地图是一个全国性的地图集。通过它，我们可以看到士人们的信息网络地理分布，了解他们社会地位，以及关注的人。魏希德教授曾读过500封杨万里的书信，通过了解他所处的地方及书信对方所在的位置，魏教授发现南宋地方官僚不仅处理地方事务，还具有心系全国的胸怀。

接着，魏希德教授分析了朝政与地方网络的内联。从北宋末期至南宋初中期（即三次党争），魏希德教授试图通过书信、文集来了解时人对被列为伪党人的看法；借助婚姻、籍贯、仕途等信息说明这些人的关系；并通过网络分析找出关系密切的群体。庆元党禁可看出等级性比较强的因素：元祐更为全国性，地方性关系不强；但庆元很多只有地方关系网。

最后，魏希德教授总结说，研究历史不能只看制度，非正式的网络有助于更全面地了解历史发展。存在的三种不同性质的网络间的关系，前人往往只看一种。在一些情况下，网络的确可导致变革，例如唐末大宗族覆灭后寡头政治便不复存在。

魏希德教授作完主题报告后，讲座进入了自由讨论阶段。邓小南教授介绍了她聚焦的问题——这些问题虽在上世纪八十年代就被人提出来，但是一直没有得到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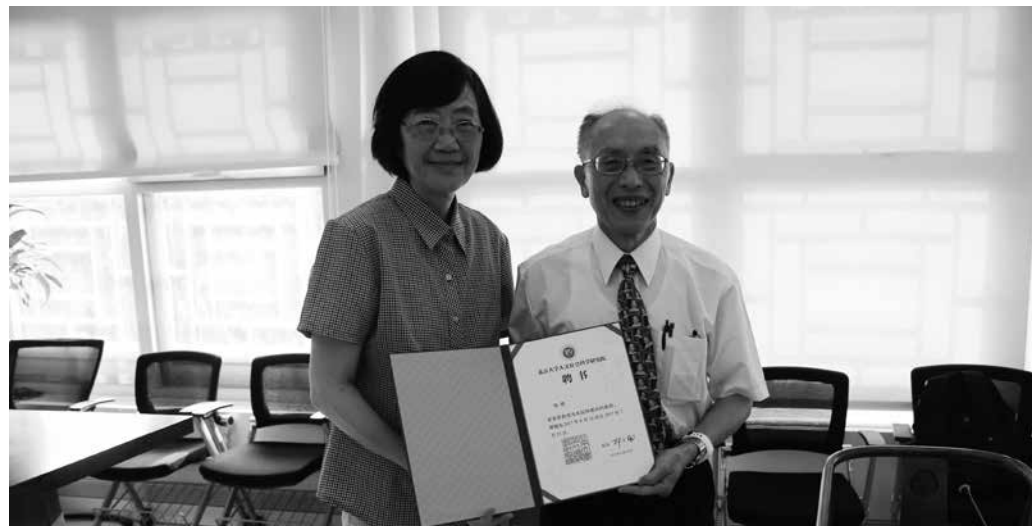
多的关注。魏希德教授将对这些问题重新予以观察研究，而这将对唐宋史研究大有裨益。其实不只八十年代，早在上世纪二三十年代就有人提出一些问题，直到现在仍然没有得到令大家都信服的解答。对过去的追踪是对现在学术的推进。推动我们一步一步往前走的，其实是我们内心中没有得到解答的问题。历史学科是一个实践性很强的学科，但是过去对于这种实践性重视不足，对于技术手段不是很关注。好在最近这些年发生了变化，像数字人文、历代人物传记库等手段都被应用得越来越多。

今天，魏希德教授的演讲对我们启发最大的，就是如何研究历史。历史学有一些基本的范式，直到今天都没有变。这些基本范式是对一些根本性问题的追问，追问质量的好坏决定了研究的差异。数字手段帮助我们看到了以前不曾关注的问题，并将其具体化、细致化；帮助学者提高效率，节省时间精力，将时间精力投注在更实质性更重要的问题上。在拥有如此多技术手段的当今，我们更应该充分利用好手上的工具来创造出更多的价值。数据库的出现，并不代表学者们可以不继续读书了。充分利用好数据库的前提就是对此史料有充分的了解与认识。其次，学者们还需要注意自己的提问方式，注意自己的能力和边界和数据的能力与边界之间的关系。

（撰稿：刘媛）

48

黄宽重： 宋人文集与宋史研究——以孙应时的《烛湖集》为例



院长邓小南向黄宽重教授颁发聘书

2017年7月4日下午，“北大文研讲座”第四十八期“宋人文集与宋史研究——以孙应时的《烛湖集》为例”在北京大学静园二院208会议室举行。文研院特邀访问教授、长庚大学讲座教授黄宽重主讲，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张鸣主持，文研院院长、北京大学历史学系教授邓小南及文研院访问教授、荷兰莱顿大学教授魏希德（Hilde De Weerd）等出席讲座。

在众多资料中，文集是研究中国历史、哲学、文学等领域都会用到的资料，其它通史材料则偏向某一领域的学者。一般人对文集并不陌生，但相对而言，历史学者

往往只利用文集中的一部分，因而对文集的具体情况并不清楚。为此，黄教授本次讲座的重点主要是介绍文集与历史研究特别是南宋史研究的价值、文集的局限性、如何利用文集拓展研究等问题。

在讲座开始时，黄宽重教授首先说明自己利用、研究文集是受孙克宽教授启发。孙教授终身以元人文集研究宋元史事，并且曾说：“考索一个历史人物的活动，他本人所著的文集，常常会发掘出重要的线索。如果合之同时人所著诗文，参互比较，便不难窥见历史全豹了。”黄教授早年进入台湾大学读书后，因对南宋中晚期史事

感兴趣，便开始研究这一时期的历史。他发现难以找到重要的编年史书，可旁借的只有文集和笔记小说。黄教授的硕士论文《晚宋朝臣对国是的争议——理宗时代的和战、边防与流民》主要利用的是宋人文集，之后在长期从事研究时也主要利用文集资料。

文集资料的特点是丰富多样、内容分散。研究者从奏议、传记、序记、诗文等内容部分取资，难窥全貌。黄宽重教授指出，在对宋人文集进行研读与运用时，需要注意几个问题：

首先，要认清不同文体的特质，如奏议、书启、制诰、传记等。黄教授以自身研究经历举例：通过奏议研究整个南宋不同时期朝臣对重要历史事件（如和战、边防、流民等）的看法；利用文集和人物传记来研究家族和社会以及地方势力；通过书信可以研究复杂的人际关系；制诰书写可以反映出朝廷对于拜罢人物的态度等。这些新的研究议题不断通过文集展现出来。

其次，应该全面阅读、掌握全貌。文集资料以个人为中心，资料的丰富程度和个人有直接关系，也与其家世及后人的财力和声望有关。在数字化时代，文集的资料被更广泛地加以应用。通过检索关键词，利用文集的一部分资料，学者也可以建构出其议题，但就整体而言，实际上是将文集作者和其时代割离掉。因而，黄教授认为，文集史料的作用应该被重新思考，包括文集中书信所反映的人际关系、制诰反映被任罢者的责任等议题。2006年以来，黄教授在台湾主持宋人文集读书班，要求参与者通读宋文文集，以期通过全面阅读，

掌握全貌。

再次，要厘清时序与人物关系。宋人文集中的书信一般不明确表明时间，其中所牵涉到的人物指向不明（如多用别名、字号等）——以上问题降低了用文集做研究的可信性。黄教授建议，在利用文集时，要掌握文集集中的每一个时间节点。对此，目前学界已经有了一定的积累，如陈来《朱子书信编年考证》、各种年谱及诗文系年等。

此外，利用宋代文集，还应该注重版本问题。一方面，要注意四库全书本与其它版本的区别。宋人文集仅有少量部分在作者在世时版刻刊行，大部分是由其子孙编辑出版——这导致传世文集与原稿之间存在差异。明中叶以后，重辑、重刻宋人著作成为风气，使宋人著作得以不同面貌再现；但也因商业因素，产生许多问题。及至乾隆时编纂的《四库全书》，在搜集传世文集的同时，也从永乐大典中辑出大量宋人文集，但发现有大量篡改、删修的痕迹。因而，对于不同版本宋人文集的辨析，成为研究的重要起点之一。另一方面，要注意不同系列四库全书版本之间的区别。文津阁本四库全书相较文渊阁本，多出许多附录。杨讷、李晓明曾编《文渊阁四库全书补遗——据文津阁四库全书补》，对学界帮助极大。如目前学界广泛利用的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烛湖集》存在不少值得探讨的问题，与清嘉庆八年重刊的静远轩藏本《姚江孙烛湖先生集》存在若干差异。

随后，黄宽重教授开始结合《烛湖集》讲述孙应时的生平。黄教授早年关注史弥远，从史弥远的人际关系网路中注意到孙

应时及其《烛湖集》。孙应时（1154—1206），字季和，浙江余姚人，出身于由农转儒的家庭。乾道八年，孙应时进入太学，因钦仰象山直指本心的“存心尊性之学”，与其同学们成为陆九渊早期弟子之一。此外，孙应时兼从吕祖谦游，与朱熹也建立起密切联系——这反映出当时道学家的追随者们转益多师的现象。淳熙十一年，孙应时被辞卸丞相的史浩召请到东湖书院，任其子弟史弥远、史弥坚等人的家庭教师，并与陆门弟子杨简、沈焕及功利派的吕祖俭等人建立人际关系。东湖讲学期间的经历，对孙应时的学术精进与人际开拓大有帮助。但迫于经济压力及仕途发展的考虑，他仍选择出仕：先任海陵县丞，及免丧后改任遂安县令；绍熙三年，成为四川宣抚使丘密的幕僚，建议丘密消除吴氏家族在四川的影响力。绍熙五年五月，孙应时离蜀东下，由选任关升为京官——然而此时史浩、陆九渊等人已离世，丘密、朱熹因朝中政争而被罢——这一情况使得孙应时在学术精进与仕途发展两方面受到挫折。此后，他因在知常熟县任上致力道学教化，被视为道学党羽而受到弹劾，虽澄清免罪，但最终仕途不顺，郁郁而终。

文集中所呈现的孙应时，是一位在政局变动下学宦难兼、仕途多难的道学追随者形象，而其传记资料则无法呈现出这些信息。孙应时去世后，因韩侂胄被杀而被平反，其子得以恩荫入仕，《宝庆会稽志》将其列入人物传。孙应时留下两个生平传记：一个是同门杨简所写扩记，大概四百多字，强调其与陆九渊的关系、在四川的做官经历以及如何蒙冤离世等情况；到《宝

庆会稽志》再写孙应时传时，增加很多内容，如提到其与朱熹的关系、在四川的功绩（提议解除吴氏在四川的势力）并加入叶适替孙家一个堂写的后记。然而，从文集看，孙应时的人生更加丰富。《烛湖集》共二十卷，其中有七卷是书信，大概二百二十封，主要通讯人物有史浩、朱熹、丘密、陆九渊等人以及大量的同门、朋友。这些人在政治得意之时，分享喜悦，如孙应时在当严州遂安县令时候，给师友写了六十余封信，积极传布道学，建立了二程、周敦颐与吕祖谦、张栻堂，并请史浩建议朝廷不要对道学有压力。表现出其实践道化理念的企图。但担任知常熟县令后，党禁兴，他被视为道学余党，师长或死或罢，他的施政遭逢挫折，除写信向人诉苦外，亦寻找新奥援。这些资料，在研究庆元党禁时，难以呈现，在人物传记中难以看到。

最后，黄宽重教授讲述如何扩大文集运用、开拓研究议题的问题。广泛利用文集，来探讨更大的议题，成为目前学界的趋势。例如，余英时《朱熹的历史世界——宋代士大夫政治文化的研究》是比较早的代表作，该书大量利用朱熹及当时人的文集，来探讨道学家群体如何与朝臣竞争，以建立其地位。最近，许浩然《周必大的历史世界——南宋高、孝、光、宁四朝士人关系之研究》，其实也充分利用周必大文集来谈其人际关系与政局变动，进而重新探讨周必大与庆元党禁的关系问题。黄教授认为，以往对于南宋道学与政治纠葛的书写，主要是道学得势之后构建出来的，与事实有一定距离。若能利用南宋中后期为数不多的文集，确立时间次序，梳理人物

关系梳理，也许有助于进一步了解南宋政治史，以突破传统认识。阅读文集需要花费大量时间，难以短期出成果，但文集是了解南宋中晚期历史的一个重要入口。黄宽重教授进而建议对年轻学者不妨找一篇篇幅适中、作者仕宦经历较为完整的文集，作为人手训练，再进行扩展。

张鸣教授认为，黄宽重教授利用文集的研究，提供了一个非常好的示范。以文集为基本材料，学者可以深入历史细部机理，还原历史人物生命。文集是研究文学史的最基本材料和研究对象，利用并读透包括文集在内的有关材料，是研究文学史的基本功夫，我们从研究生时代就是这么读过来的。张教授指出，文体形式的辨析非常重要，如墓志铭不会写墓主本人的负面信息。最后，张鸣教授认为，随着文渊阁四库全书数据库的出现，学界大量利用四库全书本，存在很多问题。

北京大学历史学系叶炜副教授分享自己开设《集部史料与南北朝隋唐史研究》课程、研读唐人文集的感受。叶炜老师认为，唐人文集中的材料有时候更为原始，并且可以与《资治通鉴》对读，我们可以发现出很多问题，如表和状的界限、敕书等。叶炜老师与黄宽重教授就当时人编与后世编的宋人文集差别、文集中题目的起源等问题交换看法。

最后，邓小南教授作总结发言。首先，文史哲专业在利用材料方面有各自的优势，同时在一定程度上都受到局限。中文、哲学等专业的学者往往以作家、作品为中心，因而会主要利用文集资料；对于历史专业而言，集部史料只是其所利用的大宗材料



黄宽重

中的一种，历史学者往往习惯构建材料组，把所见材料推进大的背景中，从而不太注意到活动在历史中的个人，难以呈现出个人的活的面貌。黄宽重教授可以将不同学科背景的优势结合，具有打通文史的努力与能力。其次，邓教授谈及如何处理关键词检索与全面阅读的关系。在基本的学术训练中，从哪一类材料出发没有定式，但是要了解基本材料的长短。初学者要尽量勾勒全貌，将材料延伸成线、面，放在大背景中观察，在问题意识的主导下，把相关的不同体材的材料尽量纳入议题的讨论中。邓小南教授以自己所从事的家族史研究经验为例，指出文集是构成个人生命历程的重要内容，但同时要注意方志、墓志、族谱等其它材料，善于编成材料组。

(撰稿：李灵均)



(二) 未名学者讲座

19

席天扬： 清代官僚选任与制度变迁——新政治经济学视角的分析



周建波教授(右)进行评议

2017年5月9日晚，由文研院主办的、兴全基金赞助的“未名学者讲座”第十九期在北京大学二体地下报告厅B102举行。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席天扬助理教授作了主题为“清代官僚选任与制度变迁——新政治经济学视角的分析”的演讲。北京大学经济学院周建波教授担任评议人，文研院工作委员、北京大学经济学院张亚光副教授主持讲座。

席天扬老师首先介绍了他开始通过经济史视角观察中国清代历史与社会变迁的

原因，早在他在纽约大学攻读政治学博士的时候，在课堂上发现欧美学术界对于官僚制度这一国家能力关键的环节的讨论仍然遵循着韦伯式的框架，以工业化之后欧美公务员制度变迁作为制度背景，使用比较静态的方式，观察历史长河的一个片段。他们没有注意到的是从封建时代家长制选拔制向现代选贤用能选拔制度的变迁是怎么产生的，因此席老师将目光投向了清朝官僚制度的变迁。

在政治学研究中，学者提出统治者关

注的两个方面之一是选贤任能，统治者可以通过升降任免赋予各级官员必要的激励，这意味着需要研究如何从官僚的角度来理解在今天文献里一再强调的国家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所以席老师在这篇文章中从清代督抚的任免和地方冲突相互影响的关系来切入。另一个目标则是政治上的代表性，现代意义上的具有代表性的西方民主其实出现得很晚，那么在没有代表的时候政治实体如何通过政治选拔来平衡不同群体的利益诉求，通过调整官僚精英集团的构成来达成维系政治力量的稳定平衡。

在这一方面影响很大的一支学说是新制度经济学，新自由主义与冷战的结束促进了新制度经济学的兴起，从80年代开始有人提出制度对于经济发展有着重要影响，大家都听说过，福山在他的《历史的终结》中提出了存在一种人类可以接受的、放之四海而皆准的最优制度，所有政治制度发展最终目的是要殊途同归地收敛到这一最优的组合，其特点是以竞争性选举为特征的现代民主制度，加快经济增长和资本积累等。关于光荣革命、议会政治和国家能力，诺斯等人认为代议制对于政府的限制能够保护资产阶级的利益，而民主制度的包容性容许民主国家中各利益集团能通过共同探讨，发掘共同利益来持续发展加强国家能力的建设。但是许多人今天也在对政治制度进行反思，当一个制度曾经在历史上证明是有效的制度在今天却成为革新的障碍时，官僚体制是否能够抑制这一政治衰退的过程，值得商榷。

与西方相对应而言的是中国，虽然中国并不具有西方式民主的制度，但是在改

革开放后却出现了快速的经济的发展，不同学者分别对此提出了几种不同的学说，如保护市场的联邦主义、行为的联邦主义、乡镇企业的股东、锦标赛以及地区性的分权威权主义等。

在中国这样的威权主义政治中，统治者面临着忠诚和能力的两难——官员作为代理人有动机偏离委托人偏好的政策为自身牟利，并对委托人形成威胁，因此代理人能力过强可能与体制外的挑战者合作而对委托人构成威胁——忠诚和能力的权衡取舍常常使得统治者为了维护统治而放弃效率。基于忠诚而言统治者可能会根据身份属性选择官员，比如，当少数集团统治一个国家时会根据身份属性建立排他性的行政控制体系，如叙利亚、伊拉克等国家统治集团是少数派，社会主体的精英没有机会被吸纳进统治集团。但是回过头看中国的时候就会发现，科举这种选拔制度具有相当强大的吸纳性，这也引出了政治权力分享的可能性：清廷通过吸纳精英进入统治集团保持稳定。在清代，汉族官员往往不如满族人对于统治集团那么忠诚，但是统治者为了保持社会稳定被迫向汉族大多数进行权力分享。

从清代的顶层设计来看，汉族官员面临的基本还是明朝的提拔模式，具有选贤任能的特征，而满族官员有许多其他的提拔方式。而清代虽然不会进行GDP考核，但是吏部有对于官员在任上的税收、民生等一系列指标进行严格考核：其中地方武装冲突如叛乱、起义等是一个重要的指标，冲突越多，其对于统治者的威胁越大，而往往越是优秀的汉族官僚能脱颖而出。



席天扬发表演讲

基于这一背景，席老师提出了三个可验证的假说：从选贤任能的角度看，汉人督抚会因为叛乱增多被问责而满族没有影响；从种族偏好看，在和平的时候满族更可能被升迁；以及从冲突诱导的角度看，在面临内部武装冲突时，新任命的督抚官员更可能从汉人中产生。

在实证中，席老师发现一旦发生战争，官员本来平均约7%的落马概率会增加4.8%，大约是平均值的70%，可见国家内部武装冲突对于督抚的影响非常大。内部冲突的出现会显著增加清廷任命汉族督抚的概率，但是为了防止出现反向因果，实际上是官僚制度的变化导致冲突变多，通过检验排除了反向因果

通过其他检验，席老师发现汉族督抚在维稳上的能力显著强于满族官员，而在民政方面，发生灾荒时汉族督抚申请了更多的税收支援，但是向民间提供的赈灾行为会更少——消耗更多的资源而产出的地方公共品却更少，说明汉族官员是一种更为“昂贵”的存在，不到动荡时期清廷一

般不随意动用。此外，其他稳健性检验对于结果没有显著影响。

随后席老师讲述了科举选拔制度所具有的政治代表功能，科举录取的名额会随着时间和地区而多有变化，中央政府对于科举名额的分配兼具选贤任能与笼络地区的功能，席老师和郝煜老师的文章提示进士录取率和人口有着共同的趋向，而会试录取率和代表能力的殿试名次是高度相关的。

最后席老师提到了厘金的出现。清政府进入了洋务运动后更加依赖于督抚筹集各种开支，在财政上提高了省一级政府的财政汲取与提供社会公共品的能力，但是也促进了各省相对于中央的政治能力。厘金的出现扩大了督抚的权力，厘金征收的增多可以显著增进官员被晋升的概率并降低武装冲突，在控制派系属性结果没有显著的区别，此外也发现了厘金对于辛亥革命、现代官员本地化的影响。

周建波老师进行了点评，认为席老师的讲座能给我们如下三个启示：多方面的视角会在相同的史料中产生不同的看法，而经济学的思维给我们提供了新的视角，大量的量化证据又能够带给我们更深刻的理解。而讲座重点关注两个问题。一个是能力和忠诚的矛盾，另一个是冲突和制度自身的变化和演化。随后周老师谈了一下他自己的体会，一点是对于选贤举能的理解，一大二公体制，对于危机的应对能力特别强大，但是和平时期管理成本高，改革开放是有助于提高管理的效率。另一个理解角度是政治代表，公平的目的是推动社会的进步而不是影响社会的和平，对今

天也有更多的启发。

他提出了两个可能改进的问题：统治者为了降低管理成本，可能增加对于意识形态的投资，清代在这一方面做的是相当不错的；但是另一个问题是清代的体制其

实在后期是有问题的，不然武昌起义也不会就此轻易成功，各省纷纷独立。

(撰文：魏金霖)

20

林小英： 新政权的秩序与旧高校的谋生 ——新中国高等教育场域的形成

2017年5月16日晚，由文研院主办的、兴全基金赞助的“未名学者讲座”第二十期在北京大学二体地下报告厅B102举行。北京大学教育学院林小英副教授作了题为“新政权的秩序与旧高校的谋生——新中国高等教育场域的形成”的精彩讲座。中国政法大学社会学院应星教授担任评议人，文研院工作委员、北京大学教育学院刘云杉教授主持讲座。

林小英老师首先介绍了她的研究定位和研究视角。传统的新中国高等教育史习惯从1952年院系调整开始讲起，但1949年到1952年这短短四年，却是新政权秩序与旧高校再生之间的复杂接口。中国共产党在接管城市、由革命党转变为执政党的初期，是如何体认旧高校的？又建立起怎样的新体制？这些制度遗产影响着当代中国高等教育领域的运转逻辑和改革趋势，具有重要的研究价值。而在大学史和个人



林小英教授发表演讲

史的记录中，又往往缺少政府一方的态度与行动。林小英老师的本研究，主要利用政府档案等史料，从政府的视角出发，研究1949—1952年间中共新政权如何体认、接管或接办旧高校。本次讲座，林小英老师选取北京辅仁大学（以下简称“辅大”）为例，分析了中共接办高校的整个过程。

北京辅仁大学为私立天主教大学，其办学经费由教会及圣言会资助，1925年建校，曾与20世纪初的北京大学、清华大学、燕京大学并称“北平四大名校”。从1926年起，历史学家陈垣担任校长。抗战期间，留在北平没有南下的教师和学生纷纷进入辅大，继续科研和教学工作。因此，辅大在抗战时期的办学成就极高，与昆明的西南联大共

同保护了学术人才与学术基础。1945年抗战胜利后，美国神甫芮歌尼担任教会驻校代表，加强教会对学校行政和学术的控制。校内逐渐分化为教会派、校长派、进步教授派三股势力。

1949年1月，中共解放北平。2月16日，中国教员会提出“八项主张”，要求辅大今后的教育宗旨必须符合新民主主义教育精神，学校内不能做宗教性的宣传，学校经费的管理权和使用权、行政权必须交予中国人。次日，驻校代表芮歌尼提出调整方案，声明辅大依然为教会所继续支持的私立大学。18日，陈垣校长召集各方开会，教员会委员们展开激烈讨论。刘景芳等进步教授积极发言，“反帝国主义”、“人民的眼睛”等话语开始在高校出现。3月，临时校政会议、学生生活辅导委员会、各系务委员会、临时教务委员会等各种校内各种组织相继成立，一般由进步教授领导，由中国教职员工和学生组成。中共在校内的党支部，也密切关注着教会及各方反映。



主持人刘云杉（右）与主讲人林小英合影

教会代表与中国教员会之间的精彩较量发生在4月8日，双方进行了正式会谈。林小英老师为大家展示了原始档案的图片。通过会谈记录，充分显示了中方和教会不可调和的分歧。教会声明，辅大若教授反宗教内容，教会将关闭大学；中方则坚持一定会教授唯物主义辩证法、唯物史观和达尔文进化论。

4月到5月之间，中共文管会主任张奚若、华北高等教育委员会副主任周扬相继召集辅大校领导、师生进行座谈，明确辅大的问题是“在中国领土下怎么跟外国人办学校的问题”，辅大是“为中国人民而办”的，“必须坚持要遵守新民主主义的文教政策”，“唯物史观、进化论一定要讲”。

直至6月，中共才与芮歌尼首次正式会谈。之后，芮歌尼与陈垣校长一直通过信件谈判，也未能达成共识。

1950年8月，辅仁大学开展第一次政治学习。10月，中央教育部正式接办辅仁

大学，文管会给学校拨发了小米，教会停止经费支持。

在这短短一年半中，旧高校成为各种权力和利益的角斗场。在旧高校内部，教会代表、中共党组织在校内的代表、学校行政权力代表，这三方相互角力，而新政权预先让进步力量在旧高校内部管理结构中谋求关键性的职位，是中共接管旧高校、建构新秩序的隐形动作。进步力量在教员、职员、工人、学生中产生，按照各方都认可的民主形式成立各种新组织机构，通过集会、群众斗争的策略，从底层和深层都架空旧高校已有的行政机构。

档案中的政策表述，奉行的是在革命斗争中浮现和凝练出的一套话语概念系统。当代西方高等教育体系中的“学术”概念、中国传统意义上的“文脉”概念，都不曾出现在政策文本之中。在这套新话语体系中，除了进步教师能发声，很多教师失去了说话和对话能力。

北京辅仁大学在中国大陆已经成为了历史名词，但它像是一个琥珀，在1949—1950年那颗松油滴下来的时候，凝固了一个新政权的秩序构建之道和一个旧高校的谋生之术。以辅仁大学的接办为榜样，政府陆续接管和接收了其他私立和教会高校。在此可以窥见，新中国的高等教育系统中的、人、组织、资源及其分配方式如何定型，这成为今天高等教育政策框架中的基因和惯性。

中国政法大学社会学院应星教授对本次讲座做了评议。他认为，林小英老师的选题具有极高的研究价值。研究建国后大学改造之所以重要，是因为从某种意义上

说改造大学就是中共缔造新秩序、塑造新人、建立“新德治”的风向标，而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所取得的经验、留下的教训，对中共此后几十年的执政、高等教育的发展态势都产生了深刻的影响。

在研究方法上，应星教授赞扬林小英老师所坚持的“灰暗的、耐心的、细致的文献工作”。将研究奠定在极其扎实的第一手史料上，用敏感的思维关注诸多细节和偶然事件，方才辨认得出多重矛盾的汇聚与张力。因此林小英老师才能发现，新教育场域的斗争要害，不仅是以往教会大学研究者所认为的宗教教育主导权与反宗教教育主导权之间的争夺，而是旧中国教育与新民主主义新教育的遭遇，又是外国教育主导权与民族教育主导权的碰撞。

如果要进一步拓展研究，应星教授认为可以将辅大的个案放到中美关系、朝鲜战争等更宏大的历史背景中去考察，同时利用档案以外的史料分析具体的行动者；最后选取更加微妙、尖锐的线索来展开分析，讲好这个故事。

随后的开放讨论环节气氛活跃，多位听众提出了新政权与旧高校关系的疑问，与林小英老师、应星老师进行了充分互动。

在最后的总结中，林小英老师表示，历史研究应结合历史情境、从“历史中人”的角度去思考，以避免后见之明。如果尝试着反问，中共在建国初制定高校政策时“他们不这么做还能怎么做”，可能会获得更包容性的理解，得出更公允的历史评价。

（撰文：薛颖）

（三）北大文研论坛

30

周锡瑞： 大革命时期陕西革命运动之特殊性

2017年5月2日下午，“北大文研论坛”第三十期在北京大学静园二院二楼会议室举行。论坛以“大革命时期陕西革命运动之特殊性”为主题。美国加州大学圣地亚哥分校周锡瑞（Joseph W. Esherick）教授担任引言人；北京大学历史学系王奇生教授主持论坛；文研院学术委员、北京大学中国语言文学系李零教授，北京大学城市与环境学院唐晓峰教授，中国政法大学社会学院应星教授，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章百家研究员，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罗敏副研究员、李志毓助理研究员，文研院访问学者、新加坡国立大学社会学系徐晓宏助理教授，华东师范大学思勉人文高等研究院徐进博士参与讨论。

周锡瑞教授认为，从新文化运动时期到大革命时期，中国的知识分子发挥着重要的作用。正如方德万《从朋友到同事》一书的标题，共进社首先便是朋友之间的



周锡瑞

结合，注重友谊和感情方面的联系，以好友为同志。这种“朋友—同志”关系，也是理解陕北革命起源的一种线索。从陕西到北京求学的学生往往举行聚会，而聚会的场所则逐渐成为共进社的总部，并印刷发放了许多进步杂志。陕西当地的学生在关注新文化之外，也关心自己家乡的状况。早在共进会之前就有了《秦劫痛话》。学生们提倡民主的态度、科学的精神、进步的人生观，在他们眼里，陕西的形象尤其守旧，特别是同沿海的大城市相比，这使学生们提出了发展陕西的呼声。

除此之外，学生们提出了地方自治的设想，主张陕西人自己治理陕西。共进社的成员向来反对陕西当地横行的土匪和军阀，一度发动了“驱刘运动”，反对军阀刘镇华。共进社早期继承了儒家思想中重文轻武的成分，后期也展现了反对军国主义、反对军阀当政的时代特点。当时社会曾一度出现对军阀、土匪等“有枪阶级”的批评，和他们相对的是“无枪阶级”。在陕西话里，“无枪”和“无产”相接近，但当时知识分子对“阶级”这个概念事实上一知半解，大都从政治势力的角度进行解释。对“阶级斗争”的讨论很常见，但并非马克思所提的阶级斗争，也没有从生产力、生产关系的辩证角度加以解释。

陕西当地的共产党往往是从共进社发展起来的，甚至当时还出现了“大共”、“小共”之分：前者是共产党，后者是共进社。20年代，北京、天津、武汉、上海等地的学生陆续回到陕西，他们大多不愿参政，而是到学校中任教，这也是共产党早期由学校开展的原因。周锡瑞教授强调，大革命时期学校往往成为共产党活动的重要场所，特别是那些领导相对开明的学校。但也并非所有学校都发展出了共产党势力。陕西共产党呈现小范围内集中的倾向，发展出了三大势力中心：渭南滑县、陕西中部、陕西中北部的榆林。滑县是陕西共青团的第一个据点；榆林中学和绥德第四师范都在当地培养了许多党员，建立起党组织。

周锡瑞教授认为，陕西的革命高潮，是从冯玉祥回到陕西开始的。中共在陕西得到发展的同时，国民党的体制也在苏联的影响和帮助下得以建立。陕西当地效仿

广东成立了中山军事学校并开办农民运动讲习所——前者的校长和政治指导员大多为中共党员；后者仿照毛泽东的模式，培养学生下乡、组织建立农民协会、发动农民的力量。不过从共产党的角度来看，尽管他们在国民党的体制中占有相当的地位，不过势力仍然相当薄弱。中共在当时的的问题有二：一是脱离群众，吸收的大都是国民党系统里的知识分子；二是依靠冯玉祥的庇护。冯玉祥变派之后，并没有直接对共产党实行武力镇压，而是礼送出境，让他们离开陕西转入地下活动。这一清党过程，与其他地方完全不同，陕甘宁边区的成立，在很大程度上受到了国民党军队中亲共派的保护。

周锡瑞教授强调，中共这一时期的活动对日后的发展有重要的促进作用。农民运动最初围绕学校发展，后来党中央和陕西省委都反对游击活动，建议到有党组织基础的地区活动，1928年发动的渭华起义同样有这样的考虑。这一时期在反军阀、反帝国主义的旗帜下联合农工的政策卓有成效，和抗战时期的统一战线一样，它们的成功对日后中共的发展壮大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王奇生教授指出，传统的大革命史研究，往往是一种“失败史观”的研究，集中探讨革命为什么会失败、失败的责任归谁等问题。但回顾中共早期，从同乡、同学最终发展成为同志，这种从个人之间的友谊与联系扩展而出的同志关系，是中共早期发展的常见现象。地方上的武装势力也是各方寻求支持和拉拢的对象，这是客观存在的事实。而历来诟病的右倾机会主

义，在中共早期反而成为推动和维系其发展的重要因素。

章百家教授认为，中国革命的特殊性在于，外部的挤压和西方思想的传入培养了一批接受过旧式教育又有相当政治敏感的知识分子，而这些知识分子在革命中发挥了不可忽视的作用。事实上，五四运动也正是在中国传统力量与西方新思潮强烈碰撞之中产生的，并成为知识分子发挥影响的生动展现。其次，白话文和日本引进的新词汇，在宣传革命理念、促进革命发展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翻译过程中词汇的使用，也反映了当时的思想与心境。另外，在辛亥革命时期进步的军阀，当他们独霸一方之后受到复杂利益关系的纠缠，呈现出一种“两面性”。这诚如费正清所说，中国在任何一个点上都是新和旧的混合物。但大革命时期的独特经验，使中共一度超越了国民党。其中政治宣传、工农运动、政治思想和地下工作经验，都得益于这一时期的积累。

唐晓峰教授主张从地理因素和基层互动两个方面展开探讨。周锡瑞教授在《义和团运动的起源》一书中认为三省交界之处往往会产生土匪或暴动，但陕西并非如此，最先爆发革命的地区大多是当时相对富裕的地带。革命同基层社会的联系也是陕西的另一特点。刘志丹同当地民团的联系，使其认识到边区反而有利于当地的生存。

李志毓助理研究员指出，大革命时期知识分子发挥了重大作用，革命的最初形式就是青年学生运动。陕西知识分子运动的特点尤为明显，但知识分子并非不重视

工农，受现实条件的制约，当地没有现代工业，组织起来的“工人阶级”往往是手工匠和脚夫。相反，学校在共进社却成为运动的沃土，教育系统的官员往往同情、支持或本身就是共产党。罗敏副研究员认为，陕西学者往往不会去考虑陕西革命自身的特殊性及其地方性问题。大革命时期的陕甘宁，除了存在知识分子间的联系外，共产党组织也建立了军事网络。陕西的特殊性在某种程度上也暗含了日后中共革命的共性。

徐进博士对比了湖北新军和北方革命的不同作用，认为陕北早期的状况和井冈山颇为相似。当地缺少革命朝向纵深方向发展的必要条件。在决策部署方面，杜衡同毛泽东相差甚远，缺乏实战经验。另外，中国传统社会的会党势力也造成组织的摇摆，地方势力、朋党关系同党的利益之间存在张力，如何塑造新的认同始终是困扰党的一大难题。徐晓宏助理教授认为，在地组织对公共政治的影响，为我们提供了审视全国革命状况的新视角。废除孔教和联省自治，从另一个角度来看，无不是地方精英在新的宪政框架下寻找自身位置与参与公共政治的新尝试。共产党通过其渗透性与全国的公共政治相联系，试图建立起一种局部的“霸权”。

应星教授指出，学校是我国共产主义运动的重要发源地，但师范学校和普通学校所酝酿的不同的共产党网络，则是值得深入探讨的问题。另外，陕西革命有其自身的曲折性和复杂性。陕西曾一度是全国范围内仅存的革命根据地，其发展历程屡经艰险、困难重重。地方上存在的独立武

装势力，它们同党之间错综复杂的关系，使我们不得不转而讨论党性与革命的关系。其中牵扯的利益斗争与政治安排，也需要我们认真辨析。李零教授指出，传统社会中士农工商的地位安排，从侧面解释了知识分子的重要作用。以秀才和教书先生为代表的农村知识分子，既是地方社会的精

英，又是革命的潜在力量。他再次强调了大革命时期陕西农村知识分子所发挥的作用。

(撰稿：孟熙元)

31

应星： 现代中国新教育场域的兴起



应星教授

2017年5月3日，“北大文研论坛”第三十一期在静园二院二楼会议室举行，本次论坛以“现代中国新教育场域的兴起”为题，就中国政法大学社会学院应星教授的新著《新教育场域的兴起：1895—1926》（北京：三联书店，2017年1月）展开讨论，本次论坛由应星教授担任引言人，北京大学教育学院阎凤桥教授担任主持，北京大学教育学院陈洪捷教授、北京大学哲学系李猛教授、北京大学高等人文研究院陆胤博士、四川大学历史文化学院王东杰教授、北京大学历史学系王奇生教

授、中国农业大学社会学系熊春文教授、中国人民大学历史学院杨念群教授、华东师范大学教育高等研究院周勇教授出席论坛并参与讨论。台湾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张寿安研究员列席论坛。

论坛开始，首先由应星教授就其新著《新教育场域的兴起：1895—1926》内容进行介绍并引出话题。本书由三部分组成，包含了应星教授几年有关近代“教育场域”问题所进行的三个研究案例。所谓“教育场域”，是法国社会学家布迪厄提出的一个社会学概念，强调教育和社会、政治之

间的关系，运用这一概念反思教育史研究，可以突破之前由教育阶层固化、偏重于地方性所设定的传统研究思路。应星教授认为，从晚清到民国三十多年间，中国教育经历了由科场到学堂、再由学堂到现代学校的转变过程，传统政教相维体系在这种机构转变历程中如何变化，新式读书人如何在学堂、大学和中等学堂之间安顿读书等问题需要通过一种“教育场域”的视角进行重新审视。从上述问题展开，应星教授提出了六个相关议题进行评述。

第一，中国近代的“新教育场域从何而来，通向何处”？在这一部分，应星教授关注于从甲午战争到废科举，再到新学堂兴起这一过程中中国教育发生的转变，并以湖南教育场域从1895年到1913年近二十年时间里发生的变化为个案，通过集体传记的研究方法开展研究。从此研究中，我们可以看到废科举与兴学校之间的张力，以及将科举营造的平衡格局打破之后新学与权力支配格局的重组，而在中体西用的主导方针下，西学已经突破了中体，新式学生出现了一种反体制的冲动；第二，蔡元培在任职北大期间的办学努力及其内在紧张。蔡元培在1917年至1923年之间担任北大校长期间曾对北大的方方面面进行了改造，从而打造出一个全新“学统”的学术社会。从蔡元培先生的治校经历中，我们可以看到政统、学统、道统之间的相互关系问题。新式大学作为中国近代的一个新鲜事物，如何维护自身的学统，并在新的教育场域中，和政统保持一定的距离和对抗，而传统道统的解体，如何促使蔡元培通过科学和美育重新建构一种人格培

养体系；第三，中等学校和中共革命的亲合性。应星教授在研究中国革命史的过程中发现，与早期同盟会依靠地方会党力量开展革命方式不同，中国共产党和国民党主要依靠新式学生开展革命，而在南昌一中和南昌二中两所中等学校的比较中，可以清晰地看到因家庭出身的不同而造成的参与革命之学生数量的差异，从而有助于我们理解中等学校是如何成为“革命温床”的，更进一步讲，在新式学生这个群体中，师范生、中学生和大学学生的差异更值得我们的注意；第四，新教育场域兴起的时空关系。在新教育场域的出现成型过程中，出现了由传统的士绅阶层到辛亥革命一代再到五四青年的学生世代的更替。而由于新教育场域在不同区域出现，受到不同区域文化影响而表现的情境也有很大差异。例如湖南地区湖湘文化的影响以及江西作为一个边缘省份新教育场域的不同等；第五，从新社会史到新革命史。应星教授在其新教育场域的研究中充分吸收了历史学的相关成果，而新社会史和新革命史的思路得到一定的结合与发挥。在地方史研究兴起之后，地方社会的问题导向促使社会学和历史学结合，偏重于更加精细化的研究，然而在精细化研究过程中应该和宏大历史叙事之间建立关联，由此寻求一种新社会史道路变得很有意义。同时，在以往的革命史研究中，根据地式的研究范式似乎过分的精细化和碎片化，因此要求学者在今后的研究中，应该带着总体史的眼光有选择地进入地方史，将宏大政治史的叙事和革命史相结合进行研究；第六，史学与社会学的交融与差异。应星教授阅

读陈寅恪先生论著时，从陈寅恪有关史料派“失于滞”，新史学派“失于诬”的论述中得到启示，认为在今后的研究中应该将历史学研究的思路和社会学的想象力更紧密地结合在一起，思考如何通过叙述本身建立关联，通过社会学的启迪处理史料的断裂性。

杨念群教授认为，回顾学术史，张仲礼和何炳棣等学者已对科举历史有过精妙的研究。科举本身是一种选官制度，是一套包括官员培养制度在内的完善体系，这套制度已经很好地将选官制度和社会安排结合在一起，因此，近代以来科举制的废除造成了非常深远的、严重的社会后果。杨教授同时指出，在有关近代学堂的学生培养体系中，政法系、理工系和军事系可谓“三足而立”，也正是这三股学生体系在中国近代历史进程中发挥了关键作用。而在包含教育历史研究在内的社会史研究中，研究者应该将历史时空流动的状态和惯习的恒定结合在一起。面对近年来出现的碎片化现象，应该运用历史社会学的结构框架，重新回归整体史。就此，杨念群教授也批评道，有关清史的研究，近年来竟然没有出现一部有关“康乾盛世”研究的扛鼎力作，是需要反思的怪现象。

王奇生教授指出，应星教授书中跨越的1895到1926年正是中国近代历史上重要的转型时期，从1905年到1925年，中国先后经历了废科举、废帝制、新文化运动和国民革命四件大事，而这四件大事环环相套，学生在其中也扮演了重要角色。废科举造成了读书人上升道路的断绝，造成后来出现的新式学生无安身立命道路可

走，辛亥之后，中国进入了新一轮动荡时期，随后出现的新文化运动和五四运动之革命主体正是学生特别是中学生群体，而正如应星教授所指出的，之后国民大革命的进行正在于发动了学生。在这一系列事件中，我们可以看到，新式学堂批量生产的而无从寻出路的学生正是中国近现代革命力量的主要来源。

王东杰教授认为，本书所讨论的时间范围正是中国近代社会思想重要的转型时期，断裂、延续和新兴并存。传统所谓“教”，在这一时期实际出现了“教育”和“宗教”场域的分化，二者之间又有竞争关系。可以说，利用“场域”概念分析“教”的转型，是很有指示力的。不过，书中认为“中国古代一直没有一个独立的道统”这一观点是一个带有现代眼光的预设，似乎暗含着道统和政统本应完全分离的意思。但是，彻底和政统无关的道统，在中国传统思想的理路中是无从想象的。然而，道统虽然无法完全和政统区隔，而仍具有超越政统的力量，具有可以突破制度约束的面向。由此，传统士人所具有的、逸出体制的“隐士”思想便值得我们注意。放之于中国近代，任鸿隽等提出的“学界”概念，胡适等人提倡的“不谈政治”的主张，以及本书中提到的蔡元培屡次辞职的行为，在某种意义上都可以看作这种“隐士”传统的一种延续（当然也有变异）。此书注意到，革命作为一种反体制的力量，成为读书人追求自身理想的新途径，与“道问学”式的学术追求截然相反，可以说是近代中国突破“道势之争”的一种新现象。书中有关南昌一中和南昌二中存在的学生追求旨

趣的差异似乎表现出这种不同。

陆胤博士认为，应星教授的新著体现出了独具慧眼的选取眼光，在政统、道统和学统之间建立了一种关联。但是在谈到具体个案时，还应该注意到晚清教育改革的具体制度，同时也应该注意到清末民初的京师大学堂（北大）实际上是极为复杂的，需要从多重视角进行理解。在关注中国近代大学教育时，应该对教会大学有新的思考。陈洪捷教授指出，“教育”一词之于中国是一个近代才形成的概念，所谓的“中国教育史”研究实际为现代人对古代人的一种历史想象，如何修正这种带有过分现代视角的研究需要被重新思考，而在今后的教育史研究中更需要注意应星教授提出的将教育和其他社会体系相融合的“教育场域”概念。熊春文教授认为中国近代教育的转型包含旧的场域的破和新的场域的建立、朝向革命的破和新科场的成形两个关键主题，而布迪厄的教育场域概念能充分地反映上述变化中的剧烈程度。在政统和学统两个层面，应星教授的研究实际带有一种政的维度盖过学的维度的倾向。而应星教授采用的集体传记研究法，在运用过程中，和费孝通先生早年提出的生活史研究方法、近年来盛行的计量史学方法都有一定的关联。

李猛教授指出，应星教授在本书中充

分表现出对历史社会学甚至历史学本身浓厚的兴趣。而本书虽然以教育场域为题，但实际是通过教育的视角带动对于整体中国近代政治、思想史的关注。分析本书的具体内容，我们可以发现，上篇通过蔡元培先生的个体传记方法，实际反映了上层学术领域旧体制瓦解和新的学术社会建设的一种努力，而在中下篇则从中国社会革命体制的建立过程，反思教育和中国近代社会形成的关联。前后二者在分析方法和思路上具有很大的差异。由此促使我们思考，近代以来学人学术自治、学术社会的建设努力是否存在结构上的不可能完成性，而革命社会体制确立是否是对前者的接续，二者的关系研究能否拓展出对于中国近代社会的理论，是值得思考的问题。

应星教授坦诚回应上述发言人的建议，认为本书在如何处理新和旧的关系上，对于旧的理解似乎仍然是不够的。而由于本书的确刻意回避了政治史和思想史的思路，在今后的研究中，如何将社会史、政治史、思想史三者更好地结合在一起也是需要注意的问题。

（撰稿：玉书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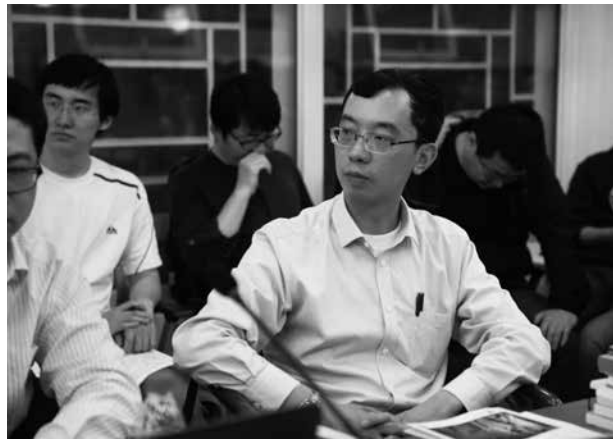
32

天可汗及其时代——初盛唐的经籍、文学与历史

2017年5月3日晚，“北大文研论坛”第三十二期在北京大学静园二院208会议室举行，主题为“天可汗及其时代——初盛唐的经籍、文学与历史”，从文献典籍、文学、思想、艺术、历史等跨学科多重角度，重新审视初唐之诸面相。论坛由文研院院长邓小南教授主持，论坛召集人为文研院访问学者、南京大学文学院童岭副教授和北京大学中国语言文学系程苏东博士。中国社科院文学研究所孙少华副研究员，文研院访问学者、复旦大学历史系仇鹿鸣副教授，中央美术学院人文学院耿朔博士后，中国人民大学文学院徐建委副教授等学者先后参与讨论。

邓小南院长介绍了文研院情况，认为本次讨论从经籍、文学等角度重新审视“天可汗”形象，具有开阔的讨论空间。文研院愿意全力开展类似活动，鼓励沉潜、个性，营造健康纯净的学术风气。

孙少华老师以“《贞观政要》与初唐文本书写问题刍议”为题，根据《贞观政要》的文本书写，指出文本研究不能单纯留意文本的文字歧异，还要关注“人”在文本中的作用。他强调，事实上，所有的文本都出自“人”的制作或改变，也都由“人”来阅



童岭

读、接受或传播，必然造成文本内容与形式的千变万化。其中，文本的编纂者或书写者对文本的影响最大，他们对文本的“特殊用心”，决定着文本的性质、功能、目的、意义，甚至左右着文本材料的真实性和客观性的程度，如唐太宗亲自审阅当代国史，就对史书文本的书写者有一定的心理干预作用。同时，纸质文本将“事件”局限在“一个”维度里面，而无法呈现多维的历史动态变化。在文本设计上，《贞观政要》也以“德行”为先，而不甚重视“文学”，甚至或有不合史实之处，但其终极目的是为了建立一个国家、社会、家庭以及人与人之间的正常秩序，探索出一个符合国家与人民利益的理想的教育、文化、经济、军事管理体系。从这个意义上说，不能单纯从“文本”角度苛

求编纂者遵守历史的真实，而应该对其“文本编纂用心”或“文本写作用心”予以特别的尊重。借助文本“义在惩劝”的功能，构建一个合理、公平的社会秩序并提供历史经验，则是中国历代文本书写者的共同理想。在此，个人命运屈从于国家、社会的需要，“历史真相”让位于“公平正义”，成为文本的“道义真实”。

程苏东老师以“从‘定本’到‘正义’：帝国文本与文本帝国”为题，讨论了《五经定本》和《五经正义》从“帝国文本”到“文本帝国”的巨大反差。“帝国文本”，与“圣人文本”、“私人文本”相对（谷口洋语），是指那些展现国家意识形态、并以其存在本身宣示帝国形态的文本，这可以追溯到《诗》、《书》。《吕氏春秋》就是初具规模的“帝国文本”，其集论以为八览、六论、十二纪，以为备天地万物古今之事，旨在改变秦“无文”的文化局面。这一类“帝国文本”，将现实世界中的时间、空间转化为一种文本结构，从而将现实中的各种知识、思想收纳到这一充满秩序感的文本结构中，森严的体例结构把各方面的“碎片”整体化了。一方面这是一个开放的文本，国人均有机会参与文本的编定；但另一方面在文本编定之后，就如同国家的各项制度一样，不可更易，“永为定式”。唐人在军事、政治、经济方面取得了出色成就，也需要通过“帝国文本”的编纂来彰显帝国的复兴和权力的有效性，“定本”与“正义”都堪称初唐的“帝国文本”，“一元化”或许是其最突出的特征。一反汉晋以来的多元师法，唐太宗在经目确定上选择了一元化的师法体系，《五经正义》的编纂及其“疏不破注”的原则使得唐太宗

的文化统治更显精细化、标准化和单一化。当视角从“帝国文本”转向“文本帝国”的时候，便会发现这些外面看来恢弘气派的“文本帝国”并未达到编纂者的意图。“定本”虽然经过严格的程序勘定、颁布，但成效难以令人满意，更受关注的《五经正义》文本内部的失序、错讹同样不容忽视。“文本帝国”与“帝国文本”的巨大反差，可以归因于唐太宗对于“君权”的过度自信而忽视了经学史自身的复杂传统、写钞本时代文本书写、传播的基本特点和衍生型文本在生成过程中隐含的巨大风险。

仇鹿鸣老师以“怀柔远人：出土墓志所见入唐吐谷浑、吐蕃家族”为题，就出土的归附唐廷吐谷浑王族慕容氏家族墓志及吐蕃将领论氏家族墓志为例进行讨论。首先他指出，唐帝国北方敌人突厥、回纥等都逃不出“其兴也勃、其亡也忽”的历史宿命，真正对唐帝国构成长期挑战的外族政权是崛起于青藏高原的吐蕃。吐蕃对唐长时间、持续的威胁，与其并非是纯粹的游牧帝国有关。由慕容家族的墓志，可以看出吐谷浑王族归唐以后，基本上仍然集中在灵武一带，但从一个独立的国家逐步演变为以附塞部落形式存在；唐王朝对吐谷浑王族长期采用和亲策略，这一策略在武氏时代仍在延续。同时，还发现慕容氏有与汉人士族的婚姻，但不符合当时的通婚规则，可能与皇帝赐婚有关系。结合新近发现的《论惟贞墓志》和之前的研究，可以作一些补充。论氏出自吐蕃噶尔家族，其先为主导与唐廷争夺吐谷浑的关键人物——松赞干布时期名将禄东赞。其子钦陵继任为大论，长期经营原吐谷浑故地，后招致吐蕃赞普器弩悉弄猜忌而被杀，

其子论弓仁率部下投唐。论氏投唐之后，率领的吐谷浑部落七千余帐，反映了其家族对于吐谷浑故地的长期经营。投唐之后其维持部落的形式，一直延续到了玄宗后期，在安史之乱战争中原有部落被逐渐打散。

耿朔老师以“天可汗的纪念碑：略谈昭陵六骏和十四蕃君长像”为题，从视觉形式角度对其进行讨论。首先他指出，唐昭陵所立的六骏为太宗生前征战四方所骑，图形刻石全过程来自太宗的授意，后者虽是在太宗归西后所立，但记录的是贞观年间周边邦国君长“擒伏归化”重大事件，二者都带有鲜明的个性色彩。与主要体现朝代特征的绝大多数陵墓石刻不同，昭陵的石刻可以被看作是天可汗个人功业的纪念碑，与贞观朝的政治特征和唐太宗本人的政治意图关系密切。六骏和十四蕃君长像被陈放于北司马院南部两侧廊房之中，谒陵者需入内近观方可明辨。人物圆雕通过五官、发饰、服饰展现个性，并借助题名予以提示，也不同于一般石刻对文臣武将的概念化表现。他强调，理念或文本到视觉形象的转化过程也值得探讨，就十四蕃君长像而论，有些君长未曾来过长安，可获取到的信息相当不均衡；也不是截取一个真实的时间断面，而是刻意将年龄差别很大的十四人在外形上塑造出彼此“和谐”的效果。六骏采用高浮雕形式，在技术上也有着合理性：相比线刻能生动体现战马身体的立体感，并能表现透视，如果用圆雕的话，对动作幅度较大的作品来说，非直立的马腿将无法支撑上方石材的重量。此外，太宗为六骏刊石意在“为镌真形”，但六骏中什伐赤、青骢和白蹄乌所做四足腾空状并非马奔跑中的常态——以上不是来

自对现实中奔马的真实观察，而是一种精彩的表现。

徐建委老师以《汉书注》、《文选注》为例，讨论了初唐注释的二次整理问题。他指出，李善《文选注》引书多达 1607 种（清汪师韩语），以当时物质文本的流传状况和《隋书·经籍志》、《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经籍志》记载，其很难备齐他所需的千余种古书，甚至有些在当时已经失传。《史记》三家注、《汉书注》同样引书宏富。这些集注，都是在前代储备的基础上完成的，是一个二次整理的过程。一是参据前代的注疏，如东晋蔡谟的《汉书注》。这个注本成为了后来《史记》注、《汉书》注、《文选》注甚至《水经注》的重要知识资源，属于颜师古等人的“原创性”注释并不很多。在涉及《汉书》相关部分时，《史记集解》、《文选注》等大书，也几乎抄录蔡谟注本。由于唐代流行的集注本往往都是晋人注本，故而唐人集注多引晋以前古注，基于此可对唐初文本生产方式深入讨论。第二，这些集注的编纂还参据了类书。如《齐民要术》引《隋志》未录书四十余种，这些书几乎全部见于《艺文类聚》和《太平御览》，《史记正义》所引唐前已佚地志书籍也应当源自类书而非地志总汇。此外还可参据通行的单一注本。这都是唐以前制作集注的便捷之途，实质上是一种古注的二次整理。

童岭老师以“天可汗的光与影”为题，讨论了读谷川道雄著作《唐の太宗》（东京：人物往来社，1967 年版）的一些体会。首先，他介绍了谷川道雄的生平著作、京都学派的学术思想。《唐太宗》是宫崎市定监修的“中国人物丛书”第二期 12 本中的一种，

这一系列两期共 24 本，大多出版于上世纪 60 年代，执笔者多为京都学派的中坚学者。这也是谷川的第一本“少作”，可以用于理解其学术思想之缘起和演变轨迹。谷川探求唐帝国形成轨迹的努力，在此书中也有所体现。书中的起点是“被背叛的青春”（唐太宗 16 岁时，隋炀帝于雁门被围），在第一章第三节从“六镇之乱”剖析了唐帝国的远流，这种长线条的做法也是京都学派的传统。谷川道雄认为“所谓唐宋变化，本质上是人的存在方式的变化”，研究具体的人是从《唐太宗》到《中国中世社会与共同体》、《隋唐帝国形成史论》一以贯之的思路。此外，虽在此时，谷川道雄与川胜义雄联合倡导的“六朝贵族制”鼎盛期尚未到来，但其对比“隋

炀帝的低劣与他们的崇高”，对坚持不降唐、最后为降唐的部将所杀的尧君素的推崇，标举这样独立与君王之外的人间大义，可以说是他今后“中世共同体”理论的先导。同样对于“义”的存在，其笔下对窦建德也十分推崇，这或许也有日本武士精神的影子。在叙述李世民时，谷川赞许其性格中的“智而不奸”，跳出常规的李世民魏征君臣相得的视角，重点分析“天子无私”的概念，也可看到“共同体”的影子。在第八至九章，谷川描写了“天可汗”光辉之下的“阴影”，贯穿了其“完整人间相”的构思。

（撰稿：周伯洲）

33

王铭铭： 超越人间的社会——广义人文关系的方法论

2017 年 5 月 8 日下午，“北大文研论坛”第三十三期在北京大学静园二院二楼会议室举行。论坛以“超越人间的社会——广义人文关系的方法论”为主题。北京大学社会学系王铭铭教授担任引言人；文研院常务副院长、北京大学社会学系渠敬东教授主持论坛；职业艺术家渠岩，北京大学燕京学堂院长、国际关系学院袁明教授，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宗教研究所陈进国副研究员，中国人民大学哲学院何建明教授，

中国政法大学社会学系杨清媚副教授，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学与人类学研究所舒瑜副研究员，文研院访问学者、武汉大学历史学院吕博博士，中国科学院大学科学史系刘未沫博士后参与讨论。

王铭铭教授在引言中指出，“超越人间的社会——广义人文关系的方法论”这个主题之提出，旨在从人类学的角度反思“社会”概念，思考社会科学领域的质性研究所存在的问题，旨在尝试提出一个合

乎经验和心态事实的解释框架。

“人间”一词，一是指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二是指相对于与天和神圣性而言的地面上的、世俗化的“人间”，可以用来形容近期社会学及社会人类学在界定“社会”时所秉持的一般主张——“人间主义”。这种主张只承认人与人之间的关系，而不认为社会构成当中还应包含除人人关系之外的人—物或人—神关系，在社会科学领域，特别得到青睐。

在社会科学领域，“社会”概念是核心，这个词，日本最早翻译为“交际”，后来翻译为“社会”；中国则先译作“群”，然后借鉴了日本的译法“社会”。而当日本人用汉字“社会”的概念翻译 society 时，他们可能未曾想到这两个字在中国历史上具有的丰富内涵。“社”意指地方信仰拥有的祭祀空间及祭祀空间表达的共同体的认同；“会”则指一种季节性的、缔造出来的社之聚合，及在这一聚合中社表现各自力量、认同和各自的物质、精神文化的精彩的行动。

今天的“社会”概念则丧失了这些含义，更多地继承了 14—16 世纪英国所指的那种交际性关系、伙伴关系以及后来衍生出来的相对于国家的市民群体。19 世纪末涂尔干学派将“社会”的概念拓展到世俗的人间定义之外，其代表人物莫斯笔下的礼物，不仅体现交换关系，而且同时体现物的“灵力”。莫斯指出，是这种超凡的力量把人们联系在一起。在其他论述中，莫斯还涉及社会的精神和物质形态。

王铭铭教授说，自己对“社会”的理解深受莫斯的广义定义的影响，他用这种

定义来重新思考“人文关系”。

“人文关系”（Human Relations）是 1940 年代美国文化人类学的核心词汇，它的出现跟人类关系区域档案（Human Relations Area Files）这个由耶鲁大学联合几所高校所建立的跨文化研究机构直接相关。Human Relations 正是这里所说的“人文关系”。这个机构企图建立一种跨文化的比较社会科学研究，把世界各地个案研究汇总在一起加以分类形成资料库。这个档案库有两个重要特点：一是这套分类体系以文化进化论的思想为基础，展现了当年美国人类学对文化演变、文化形态比较的研究旨趣；二是尤其关心文化及文化的物质和社会环境（这有别于社会学家和社会人类学家把社会当成核心，而把物质和文化当成其环境的做法）。而建立者之一的人类学家乔治·彼得·默多克（George Peter Murdock）所写的《民族志地图：一个概要》（*Ethnographic Atlas: A Summary*, 1967 中所列举的对资料进行分类的准则主要就是以人间主义为标准，诸如 Regional identification、Subsistence Economy、Mode of Marriage 等条目几乎都只是涉及人与人的社会关系。

而王铭铭教授指出，提出“广义人文关系”，旨在表明，此类人间关系论当中存在过多人类中心主义因素，在这一因素的影响下，人类学家忽略了人不可能脱离周边的事物而独存的基本事实。这表现在，西方社会文化人类学百科全书所定义的“他者”（others）仅指人和其他人关系当中的“其他人”，也即单指人类，与实际存在的他者有很大不同。所谓“广义人文关

系”，是指实际存在于世界上的、包括人、物、神三类“他（它）者”相互之间的关系。虽然人类学的具体研究都必须涉及这三类的他者，但是整个学科建制所定义的他者必须局限于人间，中文在翻译 others 的时候是也犯了这个错误（人字旁的“他”实际上强化了西方人类学人间主义的社会观）。

“广义人文关系”概念的提出，意在超越这种以人的关系为中心的人类学研究，它要求包括人类学在内的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包含人和其他人、人和物质世界当中的存在体以及所谓“超自然存在体”（divinities）之间的关系，从而拓展“狭义人文关系”所设下的界限。

王铭铭教授认为，经典人类学家对三类他者早就有所关注，但因后世人类学家越来越多受制于人间主义社会科学观，便越来越无法理解诸如爱德华·泰勒（Edward Tylor）、詹姆士·弗雷泽（James Frazer）之类前辈曾经有过的对广义人文关系的考察。

最近，人类学在人伦、生态、宗教研究中都取得了不少成就。比如，新近在既有“万物有灵论”（这个词虽可能出自一神论对上帝创造世界和人类的历史的回归，但现在被理解为非西方民族的宇宙观的总体特征）之下，出现“本体论转向”，借这个转向，人类学家重新理解了自然和文化的“互为客体性”，试图冲破其边界。他们中有人认为，在非西方文明里，自然可以是多样性的，而文化可以是普遍性的，这种看法挑战了西学的普遍自然和特殊文化的对立理论。又如，费孝通先生在 90 年

代提出“文化中人与自然的关系”的主题，主张关注不同的文明如何思考人与自然的关系。他提出中国古代天人合一的思想，跟世界其他地区，特别是原始民族的看法可以相互通融，构成一种反思天人分立的现代性的知识体系。

王铭铭教授指出，所谓“广义”，是指人文社会科学研究要包含人、自然界和神圣界相互关系之研究，包含自然界和神圣界自身之研究。

要做这类研究，就要有方法论上的纲要。王铭铭教授认为，人文社会科学研究方法也由两个部分构成——一是研究的手艺，二是手艺背后的思想——二者不能随意分割。广义人文关系概念的提出，旨在追求把手艺和思想通融起来，以有助于我们更整体地考察人类这种存在。

在人类学内部，这门手艺所追求的第一个层次是民族志研究（Ethnography）。英国和美国的民族志正在日趋重复，这是因为人类学家没有充分看到，人的存在与其他存在之间存在着深刻的关联。而广义人文关系的方法所要求的民族志研究，除了关注人与人、人与物及人与神的关系还不够，还要求关注研究群体的历史及群体在更大区域内的地位及这些地位的变化，这将牵涉到内部结构和“外部环境”之间关系，也牵涉到社会内部的等级秩序与外部势力之间关系的变化。民族志应塑造“立体的人”的本来面目。

广义人文关系，还指一种对比较研究的新看法：比较需要建立在整体主义的社会观基础之上，并追求对不同的整体社会事实的比较。广义人文关系是一套普遍存

在的关系，但是不同文明对这些关系赋予的定义不同，也正是在这些不同定义的基础上，不同文明形成具有自身特点的整体形态。从理想形态上说，一些文明以人人关系来形塑其整体特征，另一些文明则是以自身作为自然的一部分来形塑，再一些文明则以广义、复数的“神性”（divinities）来规定自身的价值和秩序。但是，在现实上，尽管文明间存在诸如此类整体形态区别，这些整体都是历史的，它们在历史和地理的情景中相互关联，形成复合体，这种复合体，才可以说是现实存在的文明的共同特征。

再者，人类学研究的第三个方法论层次是所谓“概括”。既往的“概括”，多流于西式物质或精神决定论，而“广义人文关系”的提出，也旨在表明，社会科学研究应容许以至鼓励研究者从不同文明出发，以非决定论的方式实现“概括”，使“概括”有助于丰富人文世界。

渠敬东教授在评议中指出，相对于从知识上理解广义人文关系而言，要真正理解王铭铭教授在人类学理论方法的判断、思考的契机，还是存在一定难度。与人类关系区域档案所代表的研究传统相关，康德在哲学体系分离出实用人类学，这实际上是服务于道德科学的发展而提出的，而后者被视为进入人类发展的最根本的内在精神脉络。人类学的发展中，渗透着普遍主义原则，但这未必是其最终诉诸的普遍原则，人类学其实服务于分离出一门照顾到全世界既存文化形态的学问，这才是人类学的危机所在。渠敬东教授还指出，今天的主题其实也触及到全世界危机的核心



王铭铭教授担任引言人

问题，这些危机与欧洲在长期的世俗化运动中忽略人与自然、人与神的关系有关。因此他认为王铭铭教授的此次发言不仅在理论上带来新的刺激，也带来更多实际问题的讨论可能。

陈进国研究员认为本主题是对超社会体系的一种新表述，提醒我们要用文明的眼光重新思考这个社会，思考不同文化的历史边界和历史流动。

何建明教授针对王铭铭教授提到的“立体人”概念，从哲学和宗教的角度阐释了他所认为的超人间主义。他认为佛教理论所强调的不二法可以为超越泛人间主义社会理论，因为它打通了出世和入世。美国社会在移民之前也是以基督教为主流的、并不完全的人间主义社会。而从哲学层面上讲，人跟动物的最大区别就是多元的精神世界，这也已经超越人间主义。他认为除了关注 19 世纪之后的世俗化运动，也不能忽视大量的反世俗化运动，应该承认大量宗教徒的存在。中国的传统思维建构中

已经承认现实世界当中有超越的成分，这一点能从道教中看到。

舒瑜副研究员基于个案讲述了其对“广义人文关系”中的“人一物关系”的理解。基于其对云南大理一个盐井村落进行田野调查并写就博士论文《微“盐”大义》，她指出，物的研究在社会研究中具有重要意义。之后她还以高翥映的《鸡足山志》为个案说明了山川与府州、山志与方志、在朝与在野、儒家思想与释老之道等多重关系如何互动交织。另外一个关于土家族的山川研究也很好印证了广义人文关系民族志的可能。

杨清媚副教授指出，广义的人文关系研究应该限制分析框架的适用，比如借用历史学的维度就能够实现这种限制。她以费孝通关于玉的物质文化研究（《中国古代的玉器和传统文化》、《再谈中国古代玉器和传统文化》）作为入手点说明了广义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的一种可能，详述了费先生如何用人类学方法和考古学方法，通过物的变化来讨论上古史中知识和社会结构的关系问题，指出玉作为一种象征，在文化变迁史中是如何从早期萨满的以玉通神，转变到秦汉以后的以玉比德，即如何从天人关系转向礼和德的关系——这个过程也实现了人、神还有心之间的整合。

吕博博士从历史的角度分析了中国在 3 到 6 世纪时期山中景观的变化，并通过山间与人神的关系来阐释主题，他提到在

社会流动较为缓慢的时期，宗教领域相对于其他领域更加活跃和多元，各个阶层在宗教的旗帜下进行活动，山里原有的信仰体系和外来体系融合或冲突，山中景观也随之呈现出多元化的样态。

刘未沫博士从比较宇宙论谈到中西宇宙观研究的不同径路，中国宇宙论可能会寻找与山野、星宿的关系；在西方，虽然没有把宇宙的关系叫做社会，但是仍将其作为一个作用于人的关系的整体。

艺术家渠岩讲述了 15 年来的乡村艺术实践，包括观察记录、重建村落、通过突破艺术本身的这种方式构建非审美的艺术表达的文本这三个阶段。同时谈到近两年在广州某村进行研究的观察：关于人神、人物关系以及历史的遗存和脉络的完整保留，北方村落的现状不如南方村落。他还谈到作为一个艺术家如何借用人类学的方法，用非主体的、非审美的方式介入村落。

袁明教授在发言中肯定了本次主题的方法论价值，认为方法论的勃兴对于中国人文社会科学非常重要。她指出，中国的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不能排斥西方现代学科带来的启示，但与此同时，也要形成能让世界理解的自主知识体系。

（撰稿：苏婉）

34

高曼士：
华化与复兴：现代中国的中西建筑互动

赖德霖教授（中）、李军教授（左）就论坛主题与高曼士进行热切讨论

2017年5月20日下午，“北大文研论坛”第三十四期在第二体育馆地下报告厅B102举行。此次论坛主题为“华化与复兴：现代中国的中西建筑互动”。文研院访问教授、比利时鲁汶大学建筑学院高曼士（Thomas Coomans）教授作引言，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徐怡涛副教授主持论坛，美国路易维尔大学美术系赖德霖教授、中央美术学院人文学院李军教授、清华大学建筑学院刘亦师助理教授参与讨论。

在会议开始之前，徐怡涛老师首先致开幕词。除了对此次论坛的背景，及与会嘉宾进行了简单的介绍之外，徐怡涛老师还指出，中国目前保存着几十万处近代建

筑，这些近代建筑见证了中国由传统社会逐步转型的宏大历史进程。建筑是历史的产物和历史信息的载体，所以，历史有多么复杂丰富，建筑就会有多么复杂和丰富。中国百多年来的近代化历程，充满着矛盾、冲突、交融、转变，而这些保存于建筑之上的历史信息，如果确定其存在与价值，如何保存与利用，在中国急速的城市建设和经济发展中，无疑是紧迫的问题。历史上，曾由中外人士所共同创造的中国近代建筑，今天，也应该由中外人士合作去解读与保存。而此次与会发言的学者们，有着建筑史学、考古学与博物馆学、美学、文化遗产学等多学科的专业思考，有着来自清华、

北大、欧洲和美国的学术背景，此次学术交流的成果，必将有助于探索和研究近代中国那段以建筑为载体的历史。在致辞中，徐怡涛老师还对北大文研院致以谢意，感谢他们对建筑史学研究的理解与支持，将“建筑物”这一非传统文科的研究内容纳入研究视野，涵养学术、激活思想。未来的学术史或将记录今天的改变，因为，今天的学术进步将改变未来。

论坛第一个汇报人为刘亦师，汇报题目为“Untold Stories of Henry K. Murphy: A Case Study of the College of Yale-in-China”。刘老师的此次汇报以近代中国著名的教会学校长沙雅礼大学（Yali University）营建校舍的事件为切入点，梳理了雅礼大学校舍设计者，20世纪美国著名设计师亨利·墨菲（Henry K. Murphy, 1877-1954）在设计理念上的转变。墨菲一生共来过中国8次，为近代中国设计了大量著名建筑物，如北京燕京大学、清华大学、南京金陵女子大学、南京国民革命军阵亡将士纪念馆、塔等。墨菲作为中国进行建筑设计时主张应尊重“中国建筑自己的传统”，将中西两种建筑风格结合起来，反对完全西式的建筑风格。刘亦师老师在正式进入主题前，首先讲解了一下Murphy设计雅礼大学的思想渊源与相关背景。

墨菲在设计雅礼大学校园时，参考了他与理查德·亨利·达娜（Richard Henry Dana）于1912年共同主持设计的、位于美国康涅狄格州的卢米斯高中（Loomis High School）校园的平面布局方式，即

建筑围绕长方形庭院，依中轴线对称分布的格局。随后又讲到了20世纪初美国兴起的学生志愿运动（Student Volunteer Movement，简称SVM运动），在这场运动的影响下，大批美国大学生在毕业后以传教为名义，前往了世界各地，其中三分之一的学生来到了中国，促成了著名的雅礼协会（Yale-in-China Association）的建立，并选择了中部中国即湖南长沙为基地开展活动，长沙雅礼大学的创立正是由这个组织倡议起来的。由于墨菲与达娜此前设计的卢米斯学校在美国引起了巨大好评，所以墨菲也被邀请来中国主持雅礼大学新校舍的设计。

墨菲在设计之初便主张，应该尊重中国建筑的 tradition，将中国传统建筑遗产加以利用，因此他便选择了中国北方，尤其是以北京为中心地区的建筑式样，将其与西方的建筑风格相融合。墨菲的主张提出之后便饱受争议，如在雅礼协会共职的著名学者赖德烈（Kenneth Scott Lattourette）便反对其中西结合的设计理念。赖德烈认为Murphy的设计理念在当时没有成功的先例，而且存在造价高不易维护、美学效果不佳的问题；因此，应采取如浙江之江大校园的做法，即遵从西方建筑的建造方式和美学原则，仅需根据当地气候做局部调整。然而，雅礼大学校长盖保耐（Brownell Gage）却主张应大胆创新，并引用启蒙主义思想家蒲柏（Alexander Pope）的名言：“Be not the first by whom the new are tried, Nor yet the last to lay the old aside.”认为墨菲的设计能帮助中国人重视自己的历史。得益于诸多雅礼会教士的推

动，才从客观上促进了“大屋顶”建筑的兴起，推动了中国的近代化进程。

第二位宣讲人为李军教授，宣讲主题为“Henry Murphy's Adaptive Architecture(1928)”，李老师继续围绕墨菲在中国的设计历程，以南京国民革命军阵亡将士纪念堂、塔为例，对Murphy等所倡导的适应性建筑(Adaptive Architecture)进行了具体阐释。对于适应性建筑，墨菲将其比喻为“新瓶装旧酒”或“旧瓶装新酒”，即折衷主义(Eclecticism)。近代中国著名建筑学家陈植则将其称为现代古典主义(New Classicism)。

1929年，南京国民政府颁布了《首都计划》，旨在倡导当时的建筑设计应以尊重中国传统，“发扬本国固有之文化”，找到一种既可以发扬中国固有之传统建筑之美，也可以适用于现代生活环境的方式。在此政治背景下，中国境内的设计师们积极响应，进行了很多有益的尝试。南京国民革命军阵亡将士陵园前身为南京灵谷寺，其改造工程由墨菲担任，工期始自1929年，1935完工。此陵园的主体建筑包括无梁殿纪念堂，横向排列的三座陵塚，纪念塔及其他一些附属建筑，以纪念堂和纪念塔所在的中轴线，与三座陵塚构成的横向轴线相交成为一个十字。在墨菲接手灵谷寺前，其主体建筑无梁殿以及中轴线尽头的塔都已塌毁，李军教授首先展示了当时已塌毁的无梁殿的老照片，并与改造后的无梁殿进行了对比。然后梳理了灵谷寺的历史沿革，分析了历史时期灵谷寺的格局，点明“灵谷寺”正式得名是明洪武十四年由皇帝朱

元璋御赐，至清代乾隆年间形成了以无梁殿为主体，以宝塔为中轴线尽头标志性建筑物的格局。旨在说明墨菲的设计继承了历史时期灵谷寺的基本格局，重新设计了无梁殿以及纪念塔的式样。重建后的无梁殿外观仍为中国传统建筑的式样，如双层屋檐，檐下有斗拱层，门洞以及诸多装饰都保留了原貌；对于无梁殿内部，墨菲进行了一定的改造，但保留了其基本格局。从其横剖面来看，其内部原本为三个并列的、东西向的拱形厅室，其造型与西方建筑的拱形大厅十分相似。而无梁殿室内还保留了很多带有铭文的墙砖，从其文字内容可以看出，明代在营建无梁殿时的砖材很多来自于南方各地。

根据这些线索，李军教授自元代时期西方传教士在中国的活动开始，指出自元朝时起，便有西方传教士将西方的建筑理念带入中国，并开始了与中国固有建筑传统的交融。而且其最先传入的是以杭州、泉州、广州等城市为门户的南方地区。最后，李军教授对其汇报进行了总结，将中西建筑的融合划分为四个阶段：第一阶段为元朝时期，在传教士的作用下，西方阿维尼翁(Avignon)式教堂建筑自西向东传入中国南方，首先与中国的木构建筑体系开始融合；第二阶段为明朝时期，传入中国的西方建筑传统由南向北开始传播；第三阶段为以灵谷寺改造工程为例，将西方基督教十字崇拜与中国建筑融合；第四阶段是将同位于钟山的明孝陵、中山陵、灵谷寺三个建筑群为中心，连同周围附属的各种纪念性建筑物，共同组成一个彰显中国

传统精神的新的精神空间。

第三位宣讲人为文研院邀访教授比利时鲁汶大学高曼士教授，其主题为“中国风格的基督教教堂”(the Catholic 'Sino-Christian' style)。整个讲授分为四个部分，第一部分的标题为“1920-30年代天主教关于传教过程中文化适应问题上的新政策”，讨论了罗马教廷为何以及怎样改变其世界范围内的传教政策；第二部分的标题为“1922年以来天主教在中国的文化适应进程——中国化的天主教”，讨论重点为此进程的过程和遇到的挑战；第三部分的标题为“中国天主教会的建筑风格——中国化的天主教建筑”，讨论重点有两个，一为为什么需要一个新的风格，二是这个新风格是怎样被创造、发展和认知的。最后一部分为总结部分。

高曼士教授首先介绍了一战后欧洲罗马天主教廷在传教思想上的改变，20世纪20年代，罗马教廷认识到了传教过程中文化适应问题的重要性，只有让传教士更好地与所在地域的文化相适应与融合，才更有利于推动传教活动的深入，也可以为天主教自身注入新的内容，从而做到博采众长。高曼士教授将其总结为“世界—本土—世界—本土—世界”这样一个不断循环的“收授”过程。在这种政策的指引下，中国教区的主教刚恒毅(Celso Costantini, 1922-1933在中国)在中国兴建了众多教会建筑，包括修道院、大学、教堂等。为响应罗马教廷的政策，建设中国化的天主教，刚恒毅面对诸多挑战——如来自法国传教士的质疑，中国新精英阶层的敌视，



高曼士教授作引言

以及缺少合适建筑师等。在刚恒毅的力主之下，他找到了牧师葛利斯(Adelbert Gresnigt)。葛利斯并非一个建筑师，这之前也从未来过中国，他只是一个为天主教廷服务的画家和雕塑家，常年活动于欧洲与南北美洲。他通过旅行、图片、阅读等形式学习中国建筑，形成了以横向宽阔的正立面，注重台基、屋顶等中国建筑元素的建筑风格，并将牌楼、塔等建筑形象采纳进了自己的建筑设计。以辅仁大学主楼为例，其形象综合了中国军事建筑如城墙、钟鼓楼，以及西方的庙宇建筑，其屋顶采用的是中式的歇山屋顶，室内装饰也采用了许多中国元素。而这种建筑风格在创造出来以后，至20世纪30年代，并没有得到很好的推行，究其原因，一是由于1929年爆发了世界经济危机，实践机会减少，其二便是因为此种建筑形式是一种自上而下推行的政策，并没有很好地与所在地的文化根基接轨，受认可程度并不理想。最后，高曼士教授进行了总结，中国化的天主教建筑既有其局限，也有其积极

意义：此政策来源于国外的集权化决策，而不是中国人或说中国教区自发形成的需求，而且自推行开始便存在认可程度不高的问题，但是从文化角度讲，此事件将中国建筑传统与西方天主教结合了起来，是中国对世界文化做出的贡献。同时，高曼士教授也就天主教廷为何没有推动现代化建筑方式这个问题进行了简单解释，其症结便在于技术不够成熟，且在当时缺乏成功案例的问题，因此直到20世纪50年代，钢筋混凝土结构、具备电力系统的现代化建筑技术建造的教堂才逐渐成为主流。最后，高曼士教授总结道，1920-30年代西方天主教中国化事件是基于中国背景而对天主教的重新定义，中国吸收了国外的思想，并对其进行了本土化改造。

第四位汇报人是赖德霖教授。其汇报主题为“中国建筑话语+设计常规：‘中国复兴’的范式解析”。其汇报分为三个部分：一、“中国复兴”是一个尚在进行中的大业；二、“中国建筑”是一个开放的话语场，存在多种解释的可能性；三、“中国复兴”设计是对传统的认知或话语与当代建筑设计思潮的对话与互动。

赖德霖老师认为，中国复兴或说中国风格、中国特色建筑设计，应该是史学史研究与建筑设计史的结合。赖德霖老师首先从近代中国中西结合式的建筑风格说起，时至现代。然后，以台湾著名建筑师卢毓骏（1904-1975）于1964年设计的台北中国文化大学教学楼为例，卢毓骏在进行此次设计时借鉴了中国商周时期的明堂的建筑形象。近代以来，自王国维开始，学术界对于明堂的研究一直持续不断，卢毓骏

本人也发表过《中国古代名堂建筑之研究》，其中国文化大学的建筑设计灵感正来自于他本人以及其他学者对明堂建筑的研究。在此建筑哲学的影响下，台湾还有如台北故宫博物院、台湾中正纪念堂等类似的代表。随后，赖德霖老师又提到，民国时期著名文学家林语堂在其著作《吾国吾民·建筑》（1935）的观点，即应对中国式的居室与庭院给予特别的重视。在此影响下，出现了一批与此对应的建筑设计师和建筑设计作品，如王大宏、贝聿铭等人。关于中国复兴式建筑设计，赖德霖老师还列举了其他设计理念，如“天地图示与现代几何设计”，代表作品包括苏州博物馆、日本甲贺市美秀美术馆；“民俗象征性话语与后现代符号设计”，代表性的作品如台湾101大厦出现的、取材于中国传统思想中的如意头形象；和贝聿铭设计的汉光建筑设计所中运用的五中马头墙造型；“画意体验与新粗野主义设计”，代表作品如取材于吴冠中画作的王澍设计的宁波博物馆；最后一种为“诗意体验与新粗野主义设计”，代表作品为黄声远设计的位于台湾宜兰的河滨公园西堤屋桥，作者在设计此建筑时取材于宋代词人秦观的《满庭芳》，设计者将词中出现的各种场景与意向都体现在了建筑中，使参观者可以身临其境的感受到诗中的意境。

赖德霖老师列举诸多建筑设计风格，旨在说明要做到“中国复兴”建筑范式，可以从多种角度，广泛取材于中国的文化传统。这也体现了中国式建筑设计是一个开放式话语场、具有多种可能性的演讲主旨。

在演讲结束后，演讲嘉宾与听众开展了积极的互动，继续在中国近代建筑的文化交融与形式演进等问题上开展了富于启发的讨论。本次学术演讲，从多学科视野审视了中国转型期的建筑历史，解读建筑

意向，推进了建筑考古学、建筑史学在近代建筑研究领域的发展，取得了良好的学术示范效果。

（撰稿：李松阳）

35

潘悟云 & 来国龙： 多维视野下的上古音研究



来国龙教授担任引言人

2017年5月29日上午，“北大文研论坛”第三十五期在静园二院二楼会议室举行。本次论坛主题为“多维视野下的上古音研究”，复旦大学语言与文献大数据中心、上海师范大学中文系潘悟云教授与美国佛罗里达大学艺术史系来国龙教授担任引言人，与谈人包括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所郑张尚芳教授、孟蓬生教授、王志平教授、首都师范大学文学院冯蒸教授、北京大学中文系李零教授、华东师范大学中文系郑伟教授、上海师范大学中文系王弘治教授、山西大学文学院王为民教授、厦门大学中文系叶玉英教授、中国人民大学国学院张瀚墨教授、香港岭南大学中文系徐刚教授

等。

来国龙教授首先介绍，发起本次论坛的契机是他与郑伟教授、王弘治教授三人合作翻译白一平、沙加尔的英文书《上古汉语新构拟》，即将由上海教育出版社、香港中华书局分别以简体、繁体中文出版（目前原作者正在校读译稿）。去年，白一平教授曾经来到北京、上海等地参加多次演讲、座谈活动，在国内上古音研究圈内引起热烈讨论；本次论坛更是借文研院这一平台，进一步深化、推进上古音研究。本次论坛主题中的所谓“多维视野”，就是从多个角度，用多种材料，以多种方法来研究上古音。来国龙教授说，上古音研究

迄今已步入非常关键的时期，必须基于“多维视野”深化、推进上古音研究，方能带来新的突破。

随后，来国龙教授向到场师生介绍了参与本次论坛的郑张尚芳教授与潘悟云教授，称赞他们二人是上世纪中期以来中国现代学术史中“传奇式”的人物。虽然他们的求学经历、人生道路十分坎坷，但取得的学术成就与贡献极为辉煌。来教授说，他在北大读研究生、赴美国求学之前，在国内接触到的上古音体系不外乎王力、李方桂等的学说；而到了美国以后，与白一平、许思莱等先生交流之后，才发现国内有许多学者的研究同样做得相当出色，其中就包括郑张尚芳与潘悟云先生。他们的六元音系统、对谐声系统的解释以及《喉音考》等研究，深为国外学者所重视。

来教授接着说，他特别关注的是古文字与上古音的研究的整合。90年代以来，大量战国楚简出土，这些古文字材料对上古音研究会有极大的推动作用；反过来，上古音研究的新成果也会促使对古文字的释读更加科学缜密。上世纪80年代末，朱德熙、李方桂、李新魁等先生也曾多次指出，上古音研究必须利用古文字材料。而事实上，瑞典汉学家高本汉早在1940年编《汉文典》时，就已注意到了古文字材料对于上古音研究的价值。只是囿于当时的研究水平，古文字材料并未成为他论证的主要依据。而古文字学界，虽然罗（振玉）王（国维）等古文字学者在古文字研究上与章（太炎）黄（侃）有很大分歧；但在上古音方面，古文字学者大多也还是继承了章黄一套的研究模式，没有关注及引进高本汉等开启

的现代语言学的新方法。唐兰早年曾与林语堂讨论古代有无复辅音的问题，但对于复辅音学说，古文字学界大多持保守态度，而林语堂则是受高本汉的启发而着手上古音研究。

古文字学家中唯一一个例外，可能是陈梦家先生。陈先生对以高本汉为代表的派上古音研究颇为关注，并在他1941年对《汉文典》的书评中作了极有见地的批评，其中讨论了三个问题：首先是“上古音”概念的起讫，主要是开始的时间问题；第二是高本汉基于中古“长安方言”构拟的语言与《诗经》的语言是否为同一种语言；第三则是对高本汉所援引古文字材料的质疑（见《关于上古音系的讨论》，收入《陈梦家学术论文集》）。以前有人常说陈梦家不是古文字学家，并说他考释古文字时，论据与论证过程往往错误百出，但结论却常常是正确的。从这篇书评来看，陈梦家对高本汉等新派的上古音研究的批评是中肯的，头脑是比较清醒的，因此他古文字考释结论常常能对，并不是偶然的。

来国龙教授指出，在高本汉、陈梦家的时代，古文字材料以甲骨文、金文为主，近数十年来战国秦汉简帛的出土（包括预计明年会出版的安徽大学藏战国《诗经》简）预示着，建构“以古文字为骨干的上古音系”的时代已经到来。但为了更合理、更充分地利用这些新材料和新方法，上古音与古文字的研究者必须“破除迷信、解放思想”，在观念上和学风上有个较大的更新，进一步开发既有材料，同时完善已有方法。来教授说，现在几乎每年都有新简出版，而许多人都是一窝蜂地简单考释几个字，写

些短钉小文，对这些新简的研究就结束了。正如李零先生用过的一个比喻——现在的古文字研究就像猴子吃苹果，咬一口就扔掉。必须认识到，这些古文字材料中有更多的内容值得、也应该被再开发、再利用。

在到场师生的热烈掌声之后，潘悟云教授以“对白—沙体系的评论”为主题发言。潘悟云教授说，白一平、沙加所著的《上古汉语新构拟》（*Old Chinese: A New Reconstruction*）在美国获得语言学界的布龙菲尔德图书大奖（The Leonard Bloomfield Book Award, 2016）。

这说明，即使在美国这个汉学并非“显学”的大环境下，上古音的研究也是受到重视的；而我们作为炎黄子孙，对汉语音韵学应有自己的学术建树，对音韵学这一传统的学术分支更应有所贡献。潘教授再次强调，近年来的出土文献所包含的古文字材料，既为汉语音韵学研究提供了一些极有价值的材料，也对一些传统结论提出了挑战。

潘悟云教授首先指出，白—沙体系所基于的“假设—演绎”的理论框架再加上“验证”，这是一切经验科学的研究范式；整个历史语言学的基石，就是新语法学派的关于音变无例外的假设。在新语法学派的假设下，音变是线性的——一个音段 p 在条件 C 下，在某一时代毫无例外地变为 p_1 。但我们发现，许多音会发生非线性音变——音 p 在相同条件 C 下，有的变成 p_1 ，有的变成 p_2 。例如，匣母（中古为 $/h/$ ），在《切韵》寒韵合口字的相同语音环境里，会在现代普通话中分化为零声母（完丸皖）和 $/x/$ （桓还缓）。前人已经注意到

了这一现象，并试图通过“词汇扩散理论”、“竞争性音变”等理论来解释（王士元、潘悟云等）。总之，我们必须对新语法学派假设进行修正，尤其要重视非线性音变的发生条件。潘教授说，从这个角度看，白—沙体系的构拟有一些混乱之处，其可能原因之一就是没有考虑到非线性音变。

其次，潘教授提到了语言接触引起的新史观。根据谱系说的语言演变模型，每个语言节点有且仅有一个父节点，因此，所有语言节点由下向上构拟，都将到达唯一的一个节点：这是所有语言构拟的理论基础。但在此语言演变模型之上，还可能发生语言接触现象。当某个语言节点 L_2 由于语言接触发生来自 C_2 的借词时， L_2 就有了 L 、 C_2 两个来源，我们无法判断某些语言要素来源于原始语言 L 还是来源于 C_2 的借词，此时必须借由历史层次分析的手段切断 L_2 与 C_2 之间的连线。各家关于历史层次分析的观点不尽相同，潘教授认为，历史层次分析最重要的用途就是切断这类 L_2 与 C_2 的借词连线。那么，这种切断是否会引起历史比较法方法上的改变，我们是否还能够运用历史比较法？潘教授给予了肯定的回答。例如，日语的汉语吴音大部分是由汉语借过去的，从而能够作为域外方言成为构拟的参考。

第三，潘悟云教授强调了三个演绎框架的前提假设。首先是中原雅言的历史承继性，也就是我们研究的上古音从夏商周直到秦汉，都是河南一带的雅言语音。语音的发展具有历史承继性，这是必须承认的一个前提假设。如果此假设不成立，那就意味着上古音研究会面对不同的研究对

象，从而失去历史追溯的可能。其次是关于《切韵》音系的真实性假设。白-沙体系认为，《切韵》是综合音系，并不是一个真实存在的音系。潘教授接受周祖谟先生的观点，认为《切韵》是真实的，是七世纪前后金陵、洛下的一种书音。第三是时空限制下谐声现象的内部一致性假设。目前，谐声材料是上古音研究最重要的材料，但我们使用的谐声字材料可能产生于不同的时代、不同的地域，那么它们内部的谐声现象与谐声规则是否是一致的？因此，必须假设在一定的时空限制下，谐声现象是内部承继的。如果抛开以上三点假设，许多讨论都无法进行下去。潘悟云教授说，任何理论都可能存在反例，而在这三个假设下讨论问题尤为重要。

第四，潘教授介绍了上古音研究所使用的基础材料，除《诗经》押韵之外，最为重要的有两类：第一是反切行为和反切规则，第二是谐声行为和谐声规则。这两类材料代表了上古音、中古音研究中最重要内部规则，借词等其他材料只能作为旁证。在谐声系列中，我们可能发现许多看似与众不同的谐声用例，例如，“的”（端母）、“豹”（帮母）如何谐声？一般认为，谐声字由假借字加声符而来，而假借必然同音，于是谐声也理应同音。那么，如何解释不同音的谐声字？潘教授指出，由假借字加声符得到的谐声字绝大部分都同音，但还有一类谐声字，是出于避免混乱的目的，不经过假借字阶段直接造出的，这类谐声字为近音而非同音。那么，怎样的“近音”才能合乎谐声规则？潘教授对传世文献上古用字音韵进行了统计分析，得到了一

张谐声类型表。谐声类型表统计了各个声符与各个上古音声母的对应关系，是上古音构拟的基础。

第五，潘悟云教授特别强调了音变现象和规则的普适性。研究音韵学就是研究音变，而音变所基于的发音器官的发音规则与听觉器官的感知规则，在古今中外都具有普适性。这也决定了音韵学研究的科学性，以及对音韵学构拟应用假设—演绎方法的可行性，前人如威廉·拉波夫（W. Labov）、王士元、约翰·奥哈拉（John Ohala）等都在这方面做了许多工作。目前的做法是，建立大规模的方言、民族语语音数据库，通过研究地理上的共时语音分布，求出历时音变规则。以上古之部拟音为例，白一平拟作 **ə**，潘悟云、郑张尚芳拟作 **u**。潘教授指出，拟作 **u** 而不拟作 **ə** 的主要理由，就是音变规则。如果拟作 **ə**，之部一等字到中古时期变为 **əi**（中古哈韵），韵尾 **i** 从何而来？潘教授认为，中古的元音音变大部分是推链：元音推到最高位后，就会与原有高元音合并，为了避免合并，原有高元音的音值会变化而发生“出链”，其中“裂变”是重要的出链方式之一。

例如，**u**（上古幽部）裂变增音变为 **əu** 再变为 **au**（中古豪韵），这跟英语“house”中的元音 **au** 来自古英语元音 **u** 的音变模式是一致的；又如，**i**（上古脂部）发生裂变变为 **ei**（中古齐韵），再变为 **ai**（粤语齐韵字音）；将上古之部拟作后高元音 **u**，首先发生裂变成为 **əu**，而汉语中的 **u** 元音不稳定容易变成 **i**，从而 **əu** 再变为 **əi**（中古哈韵）。潘教授再次强调，音变的普遍规则以及音变的微观过程，将会是今

后音韵学研究的重点。

随后，潘悟云教授强调了上古拟音的郑张—潘体系与白—沙体系两家达成的几项基本共识，这些共识的达成能够避免许多学术讨论的混乱。第一是上古“六元音系统”。格林伯格（Joseph H. Greenberg）在《语言普遍性》（*Language Universals*）一书中指出，世界上最普遍的是五元音系统（**a**、**i**、**u**、**e**、**o**），六元音系统则是第二普遍的。“六元音系统”最早由郑张尚芳提出，是后来上古音研究的一项重要假设；此后支持六元音系统的学者有包拟古、白一平、斯塔罗斯金等。而六元音系统的提出也是基于许多前人研究成果的，如现在一般将上古元部字三分为元1、元2、元3，但清人并没有注意到元部字的内部差别，最早是董同龢发现一部分元部字包含 **e**（元2），雅洪托夫发现一部分元部字包含 **o**（元3），这些都为六元音系统的形成奠定了重要基础。

第二是来母 ***r**- 与以母 ***l**- 的拟音。目前学界基本认可高本汉的中古来母拟音 **l**-，于是许多学者认为其上古来源也是 **l**-，实际上并不正确。蒲立本、许思莱、包拟古等学者都提出，上古来母为 **r**-，以母为 **l**-；李方桂体系原本为来母 **l**-、以母 **r**-，后来龚煌城修正为来母 **r**-、以母 **l**-。

第三是上声与去声的韵尾来源，上声 **< *-ʔ**，去声 **< -h < *-s**，最早由法国汉学家奥德里古尔基于汉语与越南语、南亚语的比较提出。王敬骝在《傣语声调考》中提出，由傣语声调以至整个侗台语声调，都遵循这样的音变模式。杜冠明（Graham Thurgood）对海南回辉语的历史比较研究

也支持了此观点，他研究的回辉语刚好是一种来自无声调南岛语的有声调语言。潘教授说，虽然目前还没有对苗瑶语声调的历史比较研究，但相信将来的有关研究同样会支持此种音变模式。

第四是三等介音 **-i-** 后起。蒲立本最早对带 **-i-** 介音的三等字在《广韵》里占相当大部分提出怀疑，中国学者方面最早则由俞敏先生提出，他们基于汉语与其他语言的对比，认为汉语中占大部分的三等字中的 **-i-** 介音原本是没有的。郑张尚芳、罗杰瑞着眼于汉语的音节结构，特别是罗杰瑞从标记理论来分析，既然三等字占汉字的大半部分，那么三等字应该是无标记的，从而支持了三等介音为后起的观点。

第五是二等和重纽三等的来源 ***Cr-**，最早由雅洪托夫提出，后来支持此观点的学者有蒲立本、李芳桂、郑张尚芳等。

第六是上古汉语有形态留存。潘悟云教授认为，白-沙体系中构拟的形态过多，上古汉语中的形态应该只是残存形式，其形态功能已经开始让位于语序。

随后，潘悟云教授讨论了几点对上古音构拟的新思考。首先是上古汉语的音节构造，潘悟云的体系与白-沙体系基本相同，但前者比后者稍简单。韵母部分中，韵尾所包含的后置韵尾，在后来的声调分化中起关键作用；声母部分中，基本辅音一定为单辅音，基本辅音之前可能有前置辅音，也可能有次要音节，两部分共同构成复辅音（见下图）。

次要音节虽少见于汉语方言，但多见于西南地区民族语。次要音节表现为其韵律长度往往是其所依附的主要音节的一

半——根据现代音系学的表述，次要音节为1个mora，主要音节为2个mora。例如，壮语中表示猴子的malau，ma的长度很短，为次要音节。此种音节结构常见于柬埔寨语等南亚语。基于以上分析，潘悟云教授给出了几条复杂辅音的音变路径：（1）C•r- > Cr- > Cr- > C-；（2）C•r- > r-；（3）C•l- > l-；（4）Cr-、Cl- > C-。复杂辅音包含两个调音成分，这两个调音成分同时成阻，但除阻有先后，塞擦音、圆唇化的简单辅音等都属于复杂辅音；复辅音则不同，其不同发音单位的成阻、除阻过程依次独立进行。构拟复杂辅音能够解释次要调音成分流失、主要调音成分保留的音变路径。例如：“不”在上古是帮母之部字，在“不律”（*p•rud）中则是作为长度很短的次要音节存在，后来*p•rud经由音变路径（1）变为prud（即中古帮母重组三等字），再到现代汉语的p-；“蓝”字必须拟作*g•ram其中g是在到现代汉语“蓝”的音变过程中脱落的次要音节，而泰语借词gra:m（蓝靛）说明了上古拟音形式中g存在的必要性；上古汉语孤*kʷa、球*glu中的调音成分l都在武鸣壮语中得到保留（武鸣：孤kla、球klau < glu）。如此从复辅音到复杂辅音再到单辅音的音变链，在南岛语、南亚语、侗台语等东亚语言中都具有普遍性。

随后，潘悟云教授提出自己构拟的前置辅音加流音的音变公式：（1）pl- > t-，phl > th-，bl- > d-，ml- > n-；（2）pr- >，phr > tʰ-，br- > dʰ-，mr- > ŋ-。潘悟云教授通过对一些藏语、汉越语个例的考察说明，潘悟云体系涉及这类音变的构拟与白-沙体系相比更具解释力。更有意思的是，

复杂辅音还可以作为复辅音的组成成分。潘悟云教授在此基础上提出C1C2r- > C1r-与C1C2l- > C1l-的音变模式，并以此说明郑张尚芳的“丙”拟音（*p•krak > prang）与“柔”拟音（*mlju）比白-沙拟音更能解释“丙”“更”的谐声与“柔”“矛”的谐声。此外，从古文字材料看，郭店《老子甲》简33中的“骨弱筋柔”之“柔”写作“求”，潘教授认为“求”就是声符（*glu），“矛”（mu）为前置辅音，而“柔”的上古音则是*mgliu > mliu > MC ŋiu；同时，粤语中表示猴子的“马流”（malau < m•lu < m•glu）来自以“柔”为声符的“獠”（mg'lu > mlu > nu > nəu > nau）也能够支持这种构拟的观点。

第二是关于三等与非三等的来源问题。蒲立本最早提出三等字的-i介音后起，那么其原始形式是什么？郑张尚芳、斯塔罗斯金都认为三等来自短元音，非三等来自长元音；罗杰瑞、白一平认为三等带常态声母，非三等带咽化声母；潘悟云教授综合了两派观点，认为三等来自松的常态元音，非三等来自紧的咽化元音，松元音通常是短的，紧元音通常是长的（详见潘悟云《对三等来源的再认识》，《中国语文》2014年第6期）。从个例看，“乌、狐、蛙”等动物叫声拟声字、“唉、鸣、哇”等人声拟声字，绝大部分都来自非三等的咽化元音。

第三是塞擦音后起的观点。首先，世界上其他较古老的语言中都没有塞擦音。从个体发生学的角度，塞擦音一定为后起。中古声母中，端、知、章三组声母近音。白-沙体系中，知母都拟作tr-，章母都拟作t-

其中知母拟作tr-能够解释其后来发展为卷舌音，但其不能证明上古也一定包含能够反映卷舌特征的成分，同时会为其上古音构拟带来麻烦。潘悟云教授认为存在三等字t->tj->ɬ->ts-的音变链。其中，上古知母与端母均为t-，端母一四等、知母二三等；上古章母tj-是t-的腭化音；中古知母ɬ-、章母ts-与上古同样存在先后关系；后来都变为卷舌音。但这一音变链无法解释二等字的音变现象。潘悟云教授认为，许多二等字可能本来并不是二等字，从词汇本身容易发现的例子如茶（澄母二等）来自荼（定母一等）、怕（滂母二等）来自怖（滂母一等）、爬（並母二等）来自匍（並母一等）。

第四是鼻音流音、擦音的三分格局（清不送气、清送气、浊）。到目前为止，从董同龢、李方桂到白一平、沙加尔都是二分的（清、浊）；但从谐声看，应为三分，如“撫（>滂母）、撫（>晓母）、無（>明母）”谐声、“絮（>彻母，即透母）、怒（>书母）、女（>娘母）”谐声、“澳（>透母）、噢（>晓母）、夷（>以母）”谐声等，这些处于同一谐声系列的字到中古分别成为清塞擦音（塞音）、擦音、鼻音，因此这些谐声系列的三分格局是不能否认的。但这样的三分格局似乎难以解释同一中古清音有两个上古来源（不送气、送气）的问题。潘悟云教授指出，这可能是非线性音变的结果，如m-可能来源于sm-或hm-。但必须承认这只是一种假设，其解释力需要更多证据来检验，如一些苗瑶语中还存在hm-、h-、m-的三分格局。

由此，关于精组来源问题，潘悟云教授指出，章组早期并非塞擦音（tj-），精

组早期也非塞擦音。白-沙体系中使用了塞擦音（ts-、ths-、dz-、s-），潘悟云教授不认同这种构拟，因为现在许多民族语（如壮语）中依然没有塞擦音，并且其他较古老的语言基本没有塞擦音。但如果取消塞擦音，会构拟带来很大的麻烦。对于精组的来源，*sk-、*sp-、*st- > ts-（精母）已经是许多语言学家普遍认同的观点，但这只能解释一部分字。郑张尚芳在《上古音系》中提出s- > ts-（精母）、sh- > ths-（清母）、z- > dz-（从母）的音变规则，这能够从苗瑶语、缅甸语等语言中得到证据；潘悟云教授则认为，精母字就是s-，心母字的s-则是sCl- > sl- > s-音变链的结果。

第五是影、晓、匣（云）母的小舌音拟音，影 > *q-、晓 > *qh-、匣（云） > *G-，其中非三等和虚词有*ʔ-、*h-、*h-变体，这是由于潘悟云体系中非三等字包含咽化元音，会促使小舌音声母后移而成为喉音。在此体系下，叹词“呜呼”的拟音为*ʔaha，语气词“兮”的拟音为*he，以及描写动物叫声的乌*ʔa、蛙*ʔwe、狐*ʔwa，拟音音值与它们的实际功能更为相符。另一方面，潘悟云教授接受了白一平的观点，认为小舌音G能够经由*g->ʃi->j-音变链成为以母。潘悟云教授还作了补充，提出*gʷ-，gr->ʃ-（匣母，一二四等），ʃi-（云母）的音变链以及cl->ʃl->l->j-音变链，如“摇”拟作*Glaw，能够从武鸣壮语音klau的事实获得支持。

第六是关于使动态的问题。白-沙体系认为，表示“打败”的“败”（p-，帮母）与表示“失败”的“败”（b-，並母）是及

物与不及物的对立，前者无标记（*prads）而后者有标记（*Nprads，N为鼻音前缀）——这跟英语一样，defeat无标记而defeated有标记。但潘悟云教授认为，根据汉语的语感，表示“失败”的语义是自动的，而表示“打败”的语义是使动的，“败”从语义对应上更接近于英语的collapse，因此应该是帮母的“败”有标记而並母的“败”无标记。在潘悟云拟音体系中，使失败的败带有s-标记（藏语动词仍用s-前缀表示使动），后来s-前缀使浊音b-清化为p-。

潘悟云教授发言之后，郑张尚芳教授作了进一步的补充，他指出，郑张尚芳、潘悟云体系在长短元音对立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出松紧元音的对立，这些都是重要的基础理论假设。而从一些南亚语的证据看，松紧元音与长短元音之间的联系能够被建立，如佤语中松元音对应短元音，紧元音对应长元音。然而，白-沙体系采用的“咽化说”观点无法解释“车”字两读一在麻三，一在鱼韵的-i-介音问题，白-沙体系拟音两读均无介音，而郑张尚芳体系区分了长短元音，短韵不加介音，从而解决了此问题。这从一个侧面体现出郑张尚芳体系之于白-沙体系的优越性。

随后，郑张尚芳教授着重分析了转注对于古音研究的作用。郑张尚芳教授指出，研究古音一般利用韵部、谐声等材料，但转注材料也应被重视。转注意味着同根字的分化。语言中音义相关的词，可分为“异源共形词”与“同源异形词”两类。前者本质是古同音词，反映到文字便是“假借”，或加形旁再加区别造成“形声”；后者本质是“词形体现区别”的古异读词，反映到文

字上就本字再加以改造分化，造成“转注”。同音指的是词根，不含词缀；而同源就是同根。因此，在古音研究上，与谐声相比，转注与词根的关系更为紧密。

郑张尚芳教授认为，许多转注都是“假形声、真转注”。许慎释“考老转注”时又说“老”是会意、“考”是形声，明示形声字包括转注。例如，“哭”ŋhoog与藏文ŋu、缅文ŋou、浪速话ŋuk同源，如果没有《说文》“哭，从囧狱省声”的记载，就难以确定哭是鼻音声母。又如，“手”、“首”二字中古同音，高本汉、王力的上古拟音都是同音的书母幽部三等上声字，但在“头”字流行之前，不太可能用一对同音字指称不同的身体部位。“手”的谐声字“扌”又作“扌”，而“丑”是透母幽部三等上声字，两字声母正合nh-与hn-的转注关系，因此可以认为“丑”是“手”的改体转注字。如此，将“首”拟作hl-、“手”拟作hn-，两字的读音形成对立。另外，前缀冠音也能反应于转注字，如s-可表示名物化，后缀附尾-s（中古变去声）表外向动词。

这些例子都表明，上古汉语在文字层面上也能够包含语法意义，而对于这些转注字的研究，有利于我们更好地了解上古汉语的面貌。

郑张尚芳教授发言之后，来国龙教授对潘悟云教授和郑张尚芳教授的发言做了简单的总结并指出，在上古音研究的领域，许多具体的细节都可以再推敲再讨论，但研究的思想方法、观念的进步是最为重要的。随后，本次论坛进入与会学者的自由讨论环节。

冯蒸教授指出，白一平、沙加尔《上

古汉语新构拟》的出版，对中国的上古音研究者既是激励，也是挑战。《上古汉语新构拟》在材料运用上，运用了闽方言和古文字的材料；在构拟体系上，接受了罗杰瑞的“咽化说”。郑张尚芳最早将音节分为一二四等与三等两类，对这两类音节对立的构拟，不同学者分别进行了各自的探讨，结论不尽相同，因此还需要古文字的事实来证明这些假设。

郑伟教授指出，对于喻四的构拟问题，白-沙体系中有*l-与*ql-两类，但从构拟的角度，根据谐声材料构拟喻四的上古来源只能个别字个别对待。孙景涛曾经提出，连绵词的后字都是简单的流音，一般由喻四、来母字充当，至少诗经时代之前都是如此；这就与潘悟云教授根据民族语将“扶摇”的“摇”字拟作*glaw产生了冲突。由此，郑伟教授强调，梳理好现有材料的时间层次很重要，其中古文字材料相对偏早，诗经时代的谐声材料相对偏晚，这同时也能够用来解释潘悟云拟音与孙景涛观点产生的冲突。

孟蓬生教授指出，利用材料的问题与历史层次的问题，二者相关。我们现在作的研究将“上古”作为一个整体层次，但若从有文字的时代算起，上古时期在公元前就包含了1000多年，用一个简单的“上古音”概念去管辖显然不合适（来国龙按：陈梦家已经指出来这一点）。我们若不对这些长期的材料区分层次，就会造成前面所提到的一些矛盾。孟蓬生教授还针对潘悟云教授提到的一些动物叫声拟声字提出，如果上古音不是一个“原生音系”，那么事实上这些所谓拟声字的读音并不必然地反

映那些动物的叫声。现代汉语显然不是原生音系，而诗经时代也未必是；研究《诗经》与《楚辞》的用韵，属于周秦音系的范畴；而研究甲骨文的古文字材料，则是商代音系的范畴。

孟蓬生教授认为，上古音至少应分为两个阶段：周秦音系是一个阶段，商代音系是一个阶段。由此提出“前上古音”的概念，而事实上整个音韵学界对“前上古音”的了解是浅层次的，包括郑张尚芳、潘悟云在内的许多学者并未在文章、著述中将其作为一个显赫范畴来对待。由于现在的许多研究并未明确层次的问题，现在古音学家所构拟的音值频繁地在古文字材料中遭遇矛盾。例如，郑张尚芳将“戍”拟作s-、“减”拟作sm-以解释它们的谐声关系；古文字中“戍”与“咸”同形，而“戍”属质部、“咸”属侵部、“减”则属月部，孟蓬生教授认为这三个字都有联系。针对潘悟云教授指出“荼”（澄母二等）来自“荼”（定母一等），孟蓬生教授认为“荼”与“𣎵”同源：《释名》中说“荼，苦也”，而“苦”从古得声，与“𣎵”的读音具有关联。又如，一般认为明母的“麦”与来母的“来”同源，可以用ml-构拟其原始形式；但郭店简中的“来”为“棘”，又说明“来”字读音的原始形式又可能包含见母（k-）的成分。

对于郑张尚芳、潘悟云体系与白-沙体系达成的几点共识，孟蓬生教授基本赞成；但在各家的构拟系统中，会不可避免地出现有一定数量的个例用现在的古文字资料无法解释的现象。因此，重视和利用古文字材料中反映的音韵信息，即将是今后上古音研究进行突破的一个途径。

孟蓬生教授发言之后，郑张尚芳教授补充说，现在“戍”字作为借词仍存在于许多少数民族语言中，如西双版纳傣语中“戍”字读 s- 声母，德宏傣语为 m- 声母，周边还有一种佤语为 sm-，这些民族语是将“戍”拟作 sm- 的主要依据。

潘悟云教授随后指出，这涉及到运用材料的方法论问题。上古音研究在学科门类上属于文史类，因此与自然科学相比，其研究方法上存在一定的落后性；并且，自然科学研究的结论通常更加明快。潘悟云教授说，首先要根据大批材料在统计学上的意义来建立较为简明的假设，然后从假设出发，通过演绎的方法得出新的推论，再回归经验世界进行检验推论——或是否定此前的假设，或是引进新的研究范式。谐声字是上古音构拟的基础，但谐声材料可能来自不同的时代、不同的地域。谐声字总体上具有内部较为一致的规则，而作谐声分析、归纳谐声类型以至构拟上古音的前提是某一范围的材料具有时空内部一致性（如来自中原地区、谐声时代为公元前某一特定时间范围）的假设。在此基础之上，再根据古文字、民族语等材料对假设、推论进行修正，或是将材料划分为多个阶段。潘悟云教授强调，所有假设必定都来自有限的归纳，且都要根据现实经验不断修正。

孟蓬生教授批评了一些上古音研究者，认为他们有些事实明明摆在面前却置之不理。例如，“朕”从中古往上推是 -m 尾韵，裘锡圭先生认为“朕”从“针”得声，但从“朕”得声的“胜”属蒸部；郭店简《尊德义》的“尊”按声符念为文部字，但（与“朕”

声符相同的）“送”为东部字。一些学者作形声系统却忽视这些事实，既不给予它们合适的解释，也不吸收前人的解释（部分东部字来源于侵部），他们的构拟无法令人信服。孟蓬生教授说，归纳式假设本身没问题，但有些人的归纳不到家，结果也无法令人满意。

王弘治教授说，上古音研究需要综合内部构拟、语言之间比较以及古文字研究方法等多种方法。又如，今天的闽语中也存在 -m 尾与 -尾之间的音变现象，根据奥哈拉的观点，我们可以以今视古，首先从现有的音变现象获知某种音变是否可行，再找出历时背景下同种音变的发生条件。以前认为，冬侵合部可能与圆唇元音 u 对后部韵尾的影响有关，但事实是否如此需要比对更多的材料。王弘治教授还以雅洪托夫基于简单观察而提出的圆唇音假设为例说明，我们可以根据所观察到的非常细微的规律提出假设；另一方面，我们有时往往过于偏重材料，例如，诗经韵部被认为是区分上古音韵部的唯一标准，但从文献角度来说，《毛诗》内部存在许多问题，如何莫邪曾经批评白一平将《新台》中的“泚”、“弥”、“鲜”定为韵例，白一平认为“鲜”收 -r 尾，但这无法全盘解释《诗经》之外其他古文献中的“鲜”字所反映的语音信息（如“鲜卑”文献又作“犀毗”“斯钹头”，“鲜”又有异读“斯”）。

王弘治教授指出，谐声现象中，根据郑张尚芳、潘悟云的分类，收甲类韵部的谐声比较规则，但乙类韵部就比较混乱。例如，从“也”得声的字一般归入歌部字，然而《君子偕老》中的“鬢”在篇中却与真

部字或佳部字谐声，如果按传统观点将歌部拟作 a，这就相去甚远；但从文字的角度看，“鬢”也有从“易”的异文，由此可以明显看出它属于佳部。从董同龢提出月部、元部要分两类后，潘悟云、余迺永等都研究过歌部能否再分，如“爾”字在《诗经》中经常与脂部字押韵，但从声符来看又要归入歌部。这些现象都说明，《毛诗》定本的字形存在很多层次，至少在文字、文献两个方面都存在很大的问题。王为民教授曾有一篇文章讨论《氓》的元部字押韵问题，其中提到“总角之宴”的“宴”按郑张尚芳的分部为元 2 部（*-en），但全诗大部分韵脚为元 1 部（*-an），如何押韵？但从异文来看，“总角之宴”或可作“总角卅兮”，而“卅”与“老使我怨”的“怨”都属于元三部（*-on），到汉代可能发生裂化成为 *-uan。因此，如果综合考虑多种材料，《诗经》中许多不能通押的问题是能够在六元音系统中得到解释的。

王弘治教授发言之后，来国龙教授说，任何理论都是建立在一定的假设之上的。我们不断强调现在的新方法要基于一定的假设——也因此被人诟病，觉得上古音构拟是不可靠的。但是我们应该认识到，原来旧的理论并不是没有假设的，只是我们对这些假设习以为常，视而不见罢了。另一方面，从音韵学发展史上看，从高本汉到蒲立本，再到白一平，后辈都敢于挑战前辈，体现出学术上“长江后浪推前浪”不断进取的过程。因此，身处当下的学术环境，我们更应破除迷信，解放思想，端正学风。

针对孟蓬生教授对“朕”字上古韵尾的质疑，潘悟云教授说，音韵学界中包括

潘悟云、白一沙等多家体系都认为“朕”就是收 -m 尾的。潘悟云教授指出，在韵母 um、om 中，鼻尾 -m 会受到前面圆唇元音（u、o）的异化而成为 -ŋ。除“胜”外，较典型的例子如“熊”字潘悟云拟音收 -m 尾，在韩语和一些民族语的借词中仍读 -m 尾，在现代汉语中则变为 -ŋ。这是“双唇异化”现象：后面的 -ŋ 会使前面的元音圆唇消失，变为蒸韵；同时前面的 u 使后面的 -m 异化为 -ŋ，相互影响。但即使 -m 到 -ŋ 的音变规则成为共识，我们依然要厘清它们分属的时代，同时明确导致该音变发生的前置元音条件。潘悟云教授最后强调，尊重事实是中国学术的一个重要特点。事实分为个体事实和规则体系事实，其中规则体系事实是由个体事实归纳得出的，带有一定的不确定性；但规则体系一旦确立，比个体事实更加重要。当规则体系遇到个别反例时，有可能是规则不够完美，也有可能是那些个例本身存在错误（如古文献中某些字被认错）。潘悟云教授个人倾向于规则、系统的语言解释体系。

孟蓬生首先肯定了郑张尚芳、白一平等学者对“朕”收 -m 尾的相关论述的价值，但同时指出，若只是称赞前人观点而无所新见，对于学科发展是不利的。孟蓬生教授说，上古音层次的问题是一个重要问题，而考古和审音则是另一个重要问题。例如，我们可以提出“幽、微通转”、“侯、歌通转”或者“宵、歌通转”，但这些都不能够完美解释所有的个例。俞敏先生曾说“章、黄拿弓箭比用现代步枪的人射得还准”，这说明，将考古与审音相结合才是目前最合理的方法。

叶玉英教授对谐声字的来源问题提出了自己的见解。叶玉英教授说，目前楚简、秦简中可供利用的材料最多，而她在梳理形声字异体形式的过程中发现，其中楚简就有三四百字能够反映读音的不同。通过对楚简与秦简进行对比我们可以发现，有些谐声字的来源并不一致，这也能反映方言的问题。基于这方面的研究，叶玉英教授指出，我们需要将谐声材料按照时代、地域重新整理，从而使古音构拟的基础更加切合实际。潘悟云教授肯定了此类材料对于古音研究的价值。

徐刚教授说，谐声字要划分层次毋庸置疑，而另一个问题是，汉字与拼音文字不同，我们在书写谐声字时是否就完全代表着同音或近音的假借？出土文献中经常看到谐声偏旁代表许多其他从它得声的字，如“襄”可以表示“釀”、“饗”等一系列从“襄”得声的字；于是，使用汉字的人读到这个字时，很快就能想到它实际代表的那个字。这种情况下，对每一处代表他字的谐声偏旁，是否都要认为它们具有同音假借关系，甚至构拟共同来源？因此，在古音构拟中综合考虑谐声关系和文字使用，也会带来一定的问题。

潘悟云教授针对徐刚教授的问题回答说，对此我们需要有谐声系统具有内部一致性的假设，尽管实际情况肯定是不完全一致的。我们可以先根据这一假设为声符分类，确定每个声符属于哪一类型，从而反映于上古音构拟。在此之后，这种构拟又涉及到与中古音的比较、与民族语的比较等问题。谐声材料本身包含的内容非常庞大，如果刚开始就认定它十分复杂，那

么可能就会丧失总结规则体系的可操作性。因此，我们只能首先基于谐声系统内部一致的假设以确保可操作性，再利用多方面的材料不断细化、修正抑或是推翻我们所总结的规则体系。

徐刚教授说，目前出土文献中发现有许多我们原来所认为的“例外”，有些甚至出现于相当数量的传世文献。因此，“例外”的阈值需要我们把控。徐刚教授还指出，由于层次问题，《诗经》成文时的用韵与后来抄写时的用韵也并不完全一致。因此，安徽大学藏战国诗经简面世之后，也不可避免地存在一些用韵层次的问题。

由此，王弘治教授对段玉裁“同声必同部”的论断提出了质疑。至少从目前所得的材料看，同一谐声系列中各字的分部未必相同。徐刚教授说，段玉裁也说过“知其分而后知其合，知其合而后愈知其分”，并在文献材料中发现了“支脂之”三分的一些例外。

随后，徐刚教授就潘悟云的之部拟音 ω 向潘悟云教授提问。徐刚教授说，这种拟音用语音转移的理论很好解释，但在这种拟音下如何解释出土文献中的之、微异文？相较之下，王力体系的之、微拟音相近，也较能解释此现象。潘悟云教授回答说，潘体系中的微部拟音为 ωl ，与之部是带不带 $-l$ 尾的区别，实际上比王力体系的之、微拟音更为接近。潘悟云教授还以“求”字复声母拟音的推理过程为例再次强调，我们需要不断从各种材料中找出更多的证据，从而完善现有的结论。

徐刚教授还就转注的问题向郑张尚芳提问。徐刚教授说，郑张尚芳教授提出的“转

注”概念似乎无法解释许慎所说的“建类一首，同意相受”。郑张尚芳教授说，“建类一首”就是指“同根”，也就是同源词；后来所说的累增、分化都不是“六书”之义。大徐曾说有 28 个字不合六书，郑张尚芳教授说，事实上这其中 21 个字是转注：如“藝”，即使省略“艹”和“云”，依然是这个字；许慎所说的“考、老是也”，本身一个字是会意，一个字是形声，说它们是转注关系，就是说其中一个字是由另一个字分化而来的。

郑伟教授指出，从语言学的角度讲，战国时期的语言面貌比较复杂。因此，整理出土文献材料时会涉及到语言文字方面的问题，文字材料本身又涉及到语言学的问题。例如楚简所对应的楚地语言，我们无法准确地认识到该语言原本的面貌，但我们可以预见多地“通语”和本地“土语”两个层次的存在——通语是权威语，而土语则可能携带民族语成分——这与现在许多方言中存在文白异读两个层次的现象相似。从而，当我们面对传世文献中一些难以解释的现象时，带着语言学的眼光去研究某些语音的交替现象，或许能够成为一种新的思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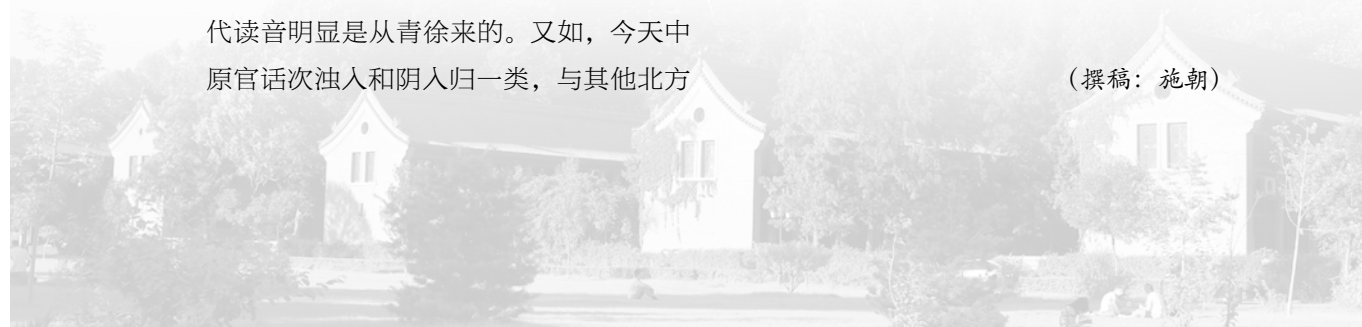
王弘治教授说，汉语史研究者一般认为中原雅音变动小、影响大，但事实可能并非如此。《释名》中记录“天”在洛阳、中原地方读为“显”，而“青徐以舌头言之”读为“坦”，今天“天”作为常用字，其现代读音明显是从青徐来的。又如，今天中原官话次浊入和阴入归一类，与其他北方

地区的官话不同，而与山西汾河片周边的晋语的人声归并一致。这一特征应当是从入声中本身次浊和阴入不分而后才舒化形成的，这极有可能是受到明初山西移民的影响，否则从语音条件很难解释这一现象。因此，从历史上看，通语中一部分很可能是由中原地区保留下来的，另一部分则包含混杂性成分。另外，《切韵》的音类系统稳定，混合形成的可能性较低，但与音类相比，具体的字音更可能包括人工的或方言的成分——《切韵》中一个字极端时甚至有五、六个读音，这很明显是有混合因素引起的。

王志平教授说，数学上有“定理”和“猜想”两个概念，其中“定理”是已经被证明的，“猜想”是未被证明、但在经验看来很合理的。我们应该允许假设、猜想的存在，这是科学发展史中的重要过程。从这一角度来说，建立系统的音变规则很重要，我们能够用音变规则来检验某些结论的合理性；但我们的音变规则无法全面照顾到多种材料。有些学者反对通转、旁转。但通转、旁转规则实际上就是西方语言学所说的“元音交替”，具有合理性。高本汉、白保罗、蒲立本也都研究过汉藏语系的元音交替，关键是建立具有解释力的通转、旁转规则。

最后，本次论坛进入问答环节，潘悟云教授对到场师生有关非线性音变、六元音系统和具体拟音音值的问题逐一进行了详尽解答。

(撰稿：施朝)



36

钱理群：
鲁迅与当代中国

2017年5月29日，“北大文研论坛”第三十六期“鲁迅与当代中国”学术论坛在文研院举行。此次论坛特邀著名学者、鲁迅研究专家、北京大学中文系钱理群教授主讲，北京大学中文系陈平原教授主持，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院院长、北京大学历史学系邓小南教授与中国人民大学文学院孙郁教授、北京大学中文系高远东教授、吴晓东教授、贺桂梅教授等担任讨论嘉宾。

近日由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的《鲁迅与当代中国》是钱理群教授的第11部鲁迅研究著作。该书五十万言，是钱理群教授荣休之后关于鲁迅与鲁迅研究的最新论述，聚焦于鲁迅对于当代中国，尤其是当下年轻人的影响与意义这一核心议题，申发了鲁迅作为民族性与原创性的思想家与实践者的重要价值，论证了鲁迅在新的历史条件下仍然具有的巨大启示作用。全书分为“我们为什么需要鲁迅”、“鲁迅与当代青年的相遇”与“重看历史中的鲁迅”三辑，史论结合，新见迭出，可谓一部当代鲁迅研究与思想史、文学史研究的力作。



钱理群教授被与会者热情包围

此次论坛围绕《鲁迅与当代中国》、钱理群教授的鲁迅研究以及鲁迅在当代中国的意义与价值等问题展开了精彩讨论。来自全国各地的百余位听众参加了活动。

钱理群教授首先发表了题为《我为何、如何研究鲁迅》的主题演讲。他坦言，尽管自己当下已经不再进行专门的鲁迅研究，但是鲁迅仍然活在他的生命中，不论做什么、思考什么，他都会想起鲁迅。尤其在面对青年时，他更会情不自禁地讲鲁迅。这种将鲁迅融入生命的研究态度，钱理群教授命名为“生命学派”。这是包括不久前去世的王富仁先生在内的一代鲁迅研究者所共享的研究精神，甚至可以作为当代知识分子精神史的一个研究课题。

钱理群教授从80年代提出的“回到

鲁迅那里去”的口号谈起。这一口号最早出现在王富仁先生的博士论文《中国反封建思想革命的一面镜子——〈呐喊〉〈彷徨〉综论》中。钱理群教授在其首部鲁迅研究著作《心灵的探寻》中也呼应了这一主张。在钱理群教授看来，“回到鲁迅那里去”意味着承认鲁迅是一个独立的世界，他有自己独特的思想和思维方式，独特的心理素质和内在矛盾，独特的情感和情感表达方式，独特的艺术追求、艺术思维和艺术表现方式，以及独特的话语体系等等。研究鲁迅，就要从鲁迅自我这一个独特个体出发，挖掘这一个体所包含的非常丰富的内容。这是钱理群教授一直坚持的研究准则。

在回顾了自己数十年的鲁迅研究生涯之后，钱理群教授以八个方面的“鲁迅面面观”具体总结了自己的鲁迅研究的利弊得失。

第一个方面是“个人”的鲁迅。这是80年代学者在反思“文化大革命”历史教训时提出的命题。80年代的“新启蒙”致力于重新确认个人欲望和个人权利的合法性，因而，鲁迅以“立人”为中心的思想 and 鲁迅丰富的内心世界成为80年代鲁迅研究的关注重心。钱理群教授的第一本鲁迅研究著作《心灵的探寻》就是在这一背景下诞生的。他和同时代的研究者试图对于鲁迅的认识从“三个伟大”的结果转向过程，并不是要否认鲁迅的伟大，而是探讨鲁迅作为一个伟大先驱者在探寻道路时的矛盾与痛苦，将鲁迅定位为一位平凡而复杂的探索者。“探索者”这一定位，也使钱理群教授将自己的生命与鲁迅结合

起来。

第二个方面是周氏兄弟互相映照下的鲁迅。通过将周作人与鲁迅进行对照，钱理群教授将周作人定位为“人道主义和自由主义的启蒙思想”，将鲁迅定位为“最后走向左翼传统的启蒙思想”。这两种启蒙思想的相互补充、冲突、制约，构成了现代中国思想启蒙运动的丰富意涵。

第三个方面是世界知识分子精神史上的鲁迅。这是改革开放后的“走向世界”所带来的全新视角，钱理群教授的相关思考凝结在他的《丰富的痛苦：堂吉诃德与哈姆雷特的东移》一书中。他发现，堂吉诃德和哈姆雷特这两个文学典型的东移经过了德国和俄国两个重要中介，这一路线与马克思主义的中国传播有着相通之处。因此，对于这一问题的关注有助于将鲁迅的意义与价值放置在世界知识分子精神史的视野中进行考察。后来，他又对鲁迅与东亚知识分子的关系产生了兴趣，从而提出了“东亚鲁迅”的命题，这一命题既包括鲁迅与东亚知识分子共享的思想命题，也包括鲁迅对于东亚的影响。《丰富的痛苦》关注的是西方世界，“东亚鲁迅”关注的是东方世界，二者构成了鲁迅研究的完整世界视野。

第四个方面是社会的、阶级的、左翼知识分子的鲁迅。这一思考开始于90年代中后期。当时，中国改革开放的后果逐渐显现，中国经济获得了高速发展，但也伴生了权力向资本的转化，从而导致了社会两级分化的严重局面。这样的后果是80年代“新启蒙”运动的参与者从未想到的。因此，钱理群教授开始拷问自己在这过

程中的责任问题，发现自己 80 年代的研究存在一个重大缺陷：只关心知识分子自身，而忽略了周围的社会群体。这与鲁迅批评 30 年代知识分子把自己的世界和个人的悲观看做整个世界有相似之处。这一发现引发他开始重读鲁迅 30 年代的杂文，并在 2009 年台湾讲学期间提出“鲁迅左翼”的概念。

第五个方面是作为“真的知识阶级”和“精神界战士”的鲁迅。在 90 年代“新左派”与“自由主义”的论争中，钱理群教授对双方观点既有同情和理解也有批判，因此希望在左右对立之中找到一条更为独立的知识分子道路。他在鲁迅在 1927 年的演讲《关于知识阶级》中找到了自己的历史定位。鲁迅提出的“真的知识阶级”包括三个方面：对社会永不会满意，永远在平民里面，任何地方都不受欢迎。钱理群教授将其发展为“四个永远”：永远不满足于现状，永远批判，永远站在平民一边，永远在边缘位置说中心的话。90 年代末，由于忧心于学院知识分子的异化，钱理群教授再次回到鲁迅那种“立意在反抗，指归在动作”的“精神界战士”概念，强调知识分子的行动性与实践性，因而开始关注中小学教育、青年读书会和志愿者运动，并面对当时社会上贬低鲁迅的流行风气，提出鲁迅具有原创性和民族精神源泉性的重要意义，认为鲁迅应该与《论语》、《老子》、唐诗和《红楼梦》一起纳入民族教育的基本工程。

第六个方面是作为现代白话文体语言典范的鲁迅。鲁迅的语言体现出周作人所说的中国语言的三大特性：装饰性、音乐

性和游戏性。钱理群教授经过考察发现，民国时期的国文课本中写得最多的现代作家正是胡适、鲁迅与周作人，这一教育经验值得重视。而《野草》则是鲁迅语言之冒险性和反规范性的体现。钱理群教授指出，鲁迅的作品既是精神文本，更是语言文本。

第七个方面是鲁迅的文体视野。钱理群教授提出鲁迅小说的从容美学、散文诗的独特特征、散文的“任心闲谈”等一系列值得研究的命题。

第八个方面是“活在当下中国”的鲁迅。针对要将鲁迅放入博物馆的声音，钱理群教授提出鲁迅思想是“现在正在进行时的存在”。鲁迅的杂文写作看似具有时事针对性，实则是把“这一个”与“这一类”结合起来进行讨论，其中“这一类”深入到中国文明和中国人性的深处，具有高度的超越性，因而对当下中国依然有着深刻的警示作用。

这八个方面构成了钱理群教授的“鲁迅面面观”，他将其命名为一种“钱理群鲁迅”。最后，钱理群教授将研究鲁迅比喻为进入一个神奇的公园，一路观察一路设想，每走一处便会发现一道异样的风景。研究即是用闪光灯把自己与这些风景的相遇瞬间捕捉下来，这最终汇集成了一本美轮美奂的相册，既带来了惊喜，也形成了新的探险的欲望。

在钱理群教授的发言之后，与会学者对相关论题进行了讨论。陈平原教授指出，日本学界有“竹内鲁迅”与“丸山鲁迅”的说法，指的是竹内好与丸山昇两位学者对于鲁迅的创造性阐释。中国学界也应当

提出“钱理群鲁迅”的概念。钱理群教授和王富仁先生、王得后先生等人共同代表了一代人的学术风范，他们将鲁迅特别深刻地与自己的生命体验结合在一起。这是特定年代成长起来的一代人的特色。

孙郁教授表示，他们这一批“文革”以后接受高等教育的鲁迅研究者，都处于钱理群教授的学术影响之下。历史上有不少人受到鲁迅的影响，比如徐梵澄、章培恒、胡风、张承志、莫言、余华等人，他们以各自不同的方式延续了鲁迅式的思考与实践。但很多人对于鲁迅的思考总是限于学科之内，而非像钱理群教授这样作为一位思想者不断与鲁迅进行精神对话。钱理群教授将鲁迅研究发展为一种生命哲学，因而成为鲁迅的“护法者”和当代阐释鲁迅影响最大的人。但钱理群教授身上也有非鲁迅的一面，他不像鲁迅那样峻急，而是有着堂吉诃德的气质，有着超越的快慰，这是一种当代知识分子中少见的宝贵气质。

高远东教授认为，在当代的鲁迅研究中，钱理群教授代表了一种特别的立场和态度，他对于鲁迅的精神原点和价值原型把握得尤其深入。常有人认为现在的鲁迅研究是将鲁迅当成“新经学”，但高远东教授却认为鲁迅研究者虽然在形式上将鲁迅作为思考一切问题的出发点，却并非将其视为经学宗师，因为这种思考是通过研究者的独立思考所得，而不是盲从和迷信。当代鲁迅研究既可以以鲁迅为“经”也可以以鲁迅为“史”，钱理群教授的态度是“经史结合”——一方面坚持鲁迅的价值观，另一方面将鲁迅的思想和文学与中国现代社会的历史背景深刻地联系在一起。

吴晓东教授提出，这次论坛是一种具有多重启示性的“钱理群鲁迅”的生成现场。“钱理群鲁迅”与“竹内鲁迅”对于“文学性”的理解有相通之处。“竹内鲁迅”中的“文学”，不是情念与实感，而是词语深处的伦理和作为机制的思想。竹内好尤其强调鲁迅文学中的挣扎。类似地，“钱理群鲁迅”也强调鲁迅的自我否定，并对一切事物持多重质疑的态度，避免本质化的理解。此外，钱理群教授对于鲁迅的“孤独”和“两难”的重视，与尼采、卢梭、黑格尔等西方思想家的论断也形成了对话。钱理群教授提出鲁迅的文学具有一种“丰饶的含混性”，吴晓东教授认为，这和鲁迅所关注的始终是人的精神现象有关。一切有关思想和价值的探讨及困惑，在鲁迅那里都被转化为个体生命生存和精神困境的体验。这一点也对钱理群教授的文学史研究产生了很大影响。

贺桂梅教授表示，钱理群教授的鲁迅研究具有一种自觉的当代中国视野。这样的鲁迅研究既不是经学的，也不是史学的，其最有魅力之处在于它是一种以鲁迅为原点、不断扩大的“活的传统”，这正是“钱理群鲁迅”的重要位置所在。钱理群教授在 2002 年之后转向了一种与 80 年代不同的鲁迅观，更加重视鲁迅作为左翼作家的面向。这一方面基于现实关怀，另一方面是在一种扩大的东亚视野中完成的。贺桂梅教授还提出，钱理群教授关于“真的知识阶级”的思考有助于我们打破左右对立的框架，考察知识分子如何能真正产生社会力量。钱理群教授笔下有两个鲁迅：启蒙的和左翼的，而这二者的统一在于“立

人”，在于面对一个个独立的人，以心寄心。

论坛最后，邓小南教授做了总结发言。邓小南教授回忆了自己1968年像钱理群教授那样带着《毛泽东选集》和《鲁迅选集》下乡的经历。她指出，我们过去常将鲁迅的著作当成一个句号，这个句号到1936年鲁迅去世就截止了。但钱理群教授提出的八个方面的“鲁迅面面观”，则将鲁迅延伸为一个可以不断追索的话题。鲁迅不仅是一个个别的人，而是一种活在我们这

个时代的精神力量的凝聚。这样的鲁迅研究正是像钱理群教授说的那样，“把结果当成过程”，从过程中追问中国的民族精神如何凝聚，在今天有何现实意义。

论坛在经久不息的掌声中结束。此次论坛的所有发言，将在专业学术期刊上以专题形式发表。

(撰稿：罗雅琳)

37

杰西卡·罗森： 古代中国的中西文化交流

2017年5月29日下午，“北大文研论坛”第三十七期“古代中国的中西文化交流”学术对话会在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院如期举行。牛津大学教授杰西卡·罗森爵士担任引言人，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徐天进教授担任学术主持，与谈人包括国家文物局宋新潮副局长，文研院访问教授、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许宏研究员，北京大学中文系李零教授，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方向明研究员等。校内外的专家学者们齐聚一堂，围绕中西文化交流的主题进行了深入讨论，并与现场听众产生了良好互动。

徐天进老师首先提到，此次杰西卡·罗森教授受北大“大学堂”讲学计划之邀来访，

在校内进行了四场讲座，这四场讲座都是围绕中西文化交流的话题，列举了大量东西方的物质文化因素和艺术风格对比的例子，其中很多内容使自己深受启发。罗森教授多次强调不用“影响”而用“接触”这个词，是出于自己的考虑，她不希望指出文化因素一定是从某一方影响到某一方，徐老师认为这仍然是一个值得讨论的话题。讲座中也多次提到童恩正先生早年提到的“半月形地带”及其特殊性，是了解中西交流的关键。罗森教授在空间上以欧亚大陆作为一个大的背景框架，在时间上从公元前2000年直到汉唐，视野非常宏阔。

徐老师进一步说，李零教授的很多研究



杰西卡·罗森与李零教授交流讨论

方向和罗森教授特别相像，《万变》《入山与出塞》中都有相似的细致讨论。李零教授认为，中国文明从来不是孤立的文明，外来的影响是一个长期的问题。李零老师是从中国出发向外寻找，罗森教授是从西方出发向中国来，两者殊途同归，很有意味。李零教授提及了与罗森教授1990年的初识，以及与她共同调查的经历，罗森教授讲座中的用到的很多马家塬、阿尔赞地区的资料，都是两位老师一同考察时获得的。两位老师也在之后的交流中，纷纷提到了对考古遗址进行实地调查的重要性。

许宏老师谈及了对石峁和牙璋的看法，认为这个问题很复杂。牙璋的分布主要集中于中原、山东和石峁，他个人支持孙庆伟老师的观点，认为石峁对牙璋的利用方式较为特殊，应当不是原生的器型。但目前研究牙璋分布的最大困难，在于目前所见的大多数牙璋没有地层学信息，期待之后在关键地点能有科学发掘的牙璋出土。

谈及石峁遗址，宋新潮局长表示自己更加关注石峁遗址所发现的石质建筑，这是与中国传统木构建筑所不同的传统，体现着建筑材料选择的变化。石刻艺术的传统在欧洲可以追到迈锡尼文明，石峁也有类似的现象，这是值得我们注意的现象。无论如何，石峁的发现，对于我们解释中国历史进程都会有着重大的作用。

方向明老师认为，东西交流是个很大的话题，但东亚内部也有很多的交流和接触。就良渚、石峁和黄河流域的关系来讲，以所见的琮和璧为例，可以看到我们之前觉得单向、直线的文化交流，在实际上可能更加复杂，有很多问题是我们现在无法解决的，在小的范围是这样，在大的东西方的交流中也会出现这样的特点。

对于青铜器的问题，许宏老师认同罗森教授早年就提出的想法，将中国青铜时代定义为青铜礼器时代，青铜礼器的使用和复合范的技术是中原的特征，“半月形地带”是

“中原礼器圈”的外围，中原所吸收的只是西方所传来的青铜铸造技术而已。罗森教授对此表示赞同，并多次强调了中国在接受外来影响时的选择性，青铜器在中国已经被用作特有的用途，与原有的用途不同了。罗森教授同时指出，中国的青铜器与欧亚草原的青铜器有很大不同，中国的青铜器在很早的时候就含有铅，而西方则是晚期才出现含铅青铜。这可能与中条山地区所发现的共生矿有关，但更可能的原因是，中国更加富有，也愿意在铸造青铜器上花更多的时间。

宋新潮局长认为，中西交流的情况也是和中国自身文明发展的程度相关，中国历史上的几次大的文明交流都发生在文明发展程度较高的时期。罗森教授也指出，中国自身的发展，会使更多的周边社会愿意与中国进行交流。

关于文献史学与考古学的关系问题，罗森教授介绍到，尽管西方学者也会受到诸如《圣经》、《伊利亚特》这些文献背景的影响，但西方学者中做文献史学的学者与考古学学者往往也是分开的。她认为，应该对出土文

献进行利用，尤其是战国的文献应该多看。

而针对考古学的作用是否是“证经补史”的问题，许宏老师笑称自己不属于“疑古派”、“信古派”、“释古派”，而属于“考古派”。

与对话的专家学者还就中国文字的产生与含义、人群流动的驱动力、二里冈与殷墟的关系等问题进行了讨论。场下的听众也就自己感兴趣的话题与在场嘉宾进行了交流。一位来自中国科学院的听众提出锶同位素的方法可以有效地对人骨本身所携带的信息进行提取，判断每个个体是本地的还是外来的。在场嘉宾纷纷表示锶同位素的利用应该有针对性的利用，比如礼县和马家塬两个遗址就可以一起考虑，或许对于解决人群问题能有一定助益。

对话的最后，徐老师总结到，罗森教授在今年8月和11月还会再来中国、蒙古进行进一步调查。中西文化交流这个话题的研究和讨论还没有结束，还需要进一步地进行讨论。

(撰稿：王晶)

38

王三庆： 新见孤本《五杉练若新学备用》与敦煌斋愿类文献

2017年5月31日下午，“北大文研论坛”第三十八期在北京大学静园二院举行，论坛以“新见孤本《五杉练若新学备用》

与敦煌斋愿类文献”为主题。台湾成功大学名誉教授王三庆作主题报告；北京大学历史学系荣新江教授主持论坛；中国社会



王三庆教授作主题报告

科学院历史研究所雷闻研究员，文研院访问学者、南京大学文学院童岭副教授参与讨论。

首先，王三庆教授为大家简要介绍了他报告的主题中“新见孤本《五杉练若新学备用》”的概况。《五杉练若新学备用》现存日本驹泽大学图书馆，为海内外仅存的孤本。《五杉练若新学备用》严格意义上来说，已经被称之为“新见”了，早在几十年前，日本学者就发现了这本书。江田俊雄执教于韩国东国大学校（前身中央佛教专门学校）时意外得到此书，并在《李朝刊经都鉴及其刊行佛典》一文中提到了此书。但因为是江田俊雄的私人藏书，所以没法得到世人的关注。在江田俊雄死后，其子将其藏书捐赠给日本驹泽大学图书馆，《五杉练若新学备用》才为世人所见。接着，王三庆教授为大家概括了《五杉练若新学备用》的研究现状。在2009年前后，台湾和日本一些学者对《五杉练若新学备用》进行了研究，发表过一些文章，其中的代表人物是朴镕辰和山本孝子。

接着，王三庆教授为大家解读了《五

杉练若新学备用》的书样和基本内容。“五杉练若新学备用”这一书名，顾名思义，五杉是指树木很多的地方，练若即兰若，新学备用即指给崇尚新学的学者所用。作者是应之，分为上、中、下三卷，有的已经残损模糊，版心中缝或作“五杉XX（页数）”，每半页12行，每行23至27字不等。上卷的《家海》篇值得我们关注。首先，它类似于后世的家训，其次，它是后来补刻的，因为两张纸的纸张明显不一样。王三庆教授指出朴镕辰《家海》的第二页版心为“上五”，应是判断错误的。因为，若以现存三卷计算，《家海》和《法数》各1.5页，其第二页“上五”，则上卷总数不过6页，尤其未补《家海》前，4页半不到，与中卷的26页，下卷的24页，显然不相称。因此，王三庆教授认为非“上五”，应是“廿五”，这样的话上卷就有25页，与中卷、下卷尚可平衡。

紧接着，王三庆教授为大家介绍了《五杉练若新学备用》的作者应之的生平及《五杉集》的编纂流传状况。在《南唐书》第26卷《浮屠传》中有关于应之的记载：“僧应之：姓王，其先南闽人，能文章，习柳氏笔法，以善书冠江左。初举进士，一黜於有司，投册骂曰：‘吾不能以区区章句取程于庸人，遂学为浮屠。’……敕应之书，镂版既成，上之，元宗欢曰：‘是深得公权之法者也。吾闻公权尝以笔谏，穆宗为之改容，今效其法，尚可见其风采。’应之书名益振，迁右街僧录。中主、后主书体与之相类，当时碑刻经兼众体，尤为精笔。尝作行书以文绢写进士深崧曲直不相入赋，颇有气骨。”钱塘倪涛撰《六

艺之一录》卷335中也有相关记载，目前可见记载，仅见这两处。《五杉集》一书在中国早已亡佚，原书传到高丽后，明英宗下令重修，因而幸存于国外。至于应之的文集或书迹，都已经亡佚。

接下来，王三庆教授重点解读了《五杉练若新学备用》卷下中的斋疏愿文。大致可分为以下几种：受五戒文、放生文、十念文、施食、悬幡、孩子挂脱僧衣或戴脱钳子、道场齋疏并齋文。王三庆教授将《五杉练若新学备用》与敦煌文献《齋疏文》进行对比分析，《齋疏文》斋疏愿文可分为十类：赞佛德、庆皇猷、序临官、偶受职、酬庆愿、报行道、悼亡灵、述功德、赛祈赞、祐诸德。两者内容十分相似，王三庆教授从“十念文”进一步探讨了敦煌文献与《五杉练若新学备用》的呼应。“十念”之探讨，文洛钧学位论文重在讨论“十念往生”之可能及议题，余如温宗堃、廖明活、陈剑煌等，或在讨论净土思想及高僧时偶或涉及，晚近朱湘玉撰述《十念往生的意义与相关讨论——以〈大正藏〉净土三经及其注疏为例》应是压轴之作，然皆止于净土大师或三部经典而已。有关“十念”的不同意涵及功能性，从未被讨论过。其实“十念”意涵非一，然而直念南无阿弥陀佛名，能够除罪往生佛国净土之说者，乃随后来净土发展所成的简易法门，并以易知易行，最称方便法门，直教人存于世间，只要一口气在，放下屠刀，口诵南无阿弥陀佛，即可立地成佛。也应如此，斋会或各个不同场合，都有不同的“十念”之文，例如：为病人十念文、为亡人十念文、山所十念文、除灵十念文。并且，儒家的丧葬仪式节在

临将入圻时，也都请僧道或部众助念“十念”的节目，然后才昇枢入圻，成为当日三教共同的实践仪式，也是台湾迄今依然存在的丧葬民俗。

王三庆教授举例说明了《五杉练若新学备用》中两组四篇特殊的斋会风俗——挂僧衣、脱僧衣，戴铁钳子、脱铁钳子。王三庆教授讲述了张学良“跳墙和尚”一事，张学良3岁时母亲请人为他算命以有克母之命，有人建议到寺庙做“寄名和尚”避灾。张母带着张到寺里烧香，一个老和尚指点：“自小多灾害，父母担惊骇。自许入空门，全凭佛爷带。前殿不打扫，后殿不礼拜。脱下僧袍来，赶出山门外。”说着，让张学良跑出寺外，听到第一个人的名字，就拿来为自己所用，那时刚好有人喊“小六子”，自此便成为张学良的乳名。跳墙和尚要在三年或结婚前还俗，还俗的方式多样，有从长板凳的一端跳到另外一端。跳墙和尚自有一套专属斋愿仪式，今日最早文献以应之《五杉练若新学备用》卷下所录为首见。至于小孩戴铁钳子，也并非徒为装饰，都是具有保护儿童顺利成长，并借着民俗而推广宗教信仰，本书卷下，无疑是载录这类民俗的最早见证。二者有关宗教的民俗信仰，如今已经变形演化成各式各样，距离原初设置的形式或意义已经渐行渐远。

最后，王三庆教授总结，《五杉练若新学备用》的发现为中国寻回了一部重要的亡佚著作。为中国佛教华化找到一个重要的里程碑。这次报告仅是尝鼎一脔，但已足以显示本书的重要性及内容上的独特地方，不但与敦煌文献或唐宋以来的作品

相呼应，对于元明以后的教律禅等佛教作品及茶毘仪式，以及韩国的佛教仪礼，也都有不少的影响。

在王三庆教授的主题报告后，论坛进入了自由讨论阶段。

首先，雷闻研究员称王三庆教授的报告有开创先河之功，受益匪浅。《五杉练若新学备用》虽是僧人所写，但远远不只是与僧人有关，它的应用非常广泛。其中的《家海》篇可谓是后世家训的开山鼻祖。并且，在佛和儒的关系、丧葬礼仪中佛教道教的介入、对于社会生活层面的影响这些意义上，这本书非常重要。并且，出乎预料的，没想到孩童出家的渊源竟然如此早。可以说，这本书非常深入日常生活。王三庆教授将《五杉练若新学备用》整理出来，可谓功德无量。使我们对于唐宋时期的了解会更加深入，我们应竭力从自己的研究方向来挖掘这座宝藏，不辜负王老师整理之功。

接着，童岭副教授表示赞同雷闻研究员的看法，并提出独特看法：这个书可以放在传世与新发现史料的整个脉络中来看。孩童铁钳子，在传世史料中有很多例证，

这或许与我国古代“贱童好养”思想有关，比如皇子要在宫外抚养，许多大户人家的孩子都有比较通俗的乳名。童岭副教授最后提出，关于《五杉练若新学备用》还有几点有待研究：孤本为什么会保存在日本或者韩国？韩国人和日本人为什么会将其保存下来？以及，僧人礼仪的世俗化，三教不齐论等问题都值得进一步研究。

最后，荣新江教授总结说，王三庆教授是与敦煌类书的第一人周一良齐名的，特别早被国际学术界认可。王三庆教授今天所讨论的《五杉练若新学备用》，多少年来既是敦煌学界十分重视的领域，也是有许多争议的领域。敦煌学界有学者提议把这类归为愿文，是从文学角度出发的，但很多学者不同意，因为愿文里有相当一部分是斋文，是介乎高等佛学著作与一般民间作品之间的，荣新江教授认为这是敦煌学研究的出口。《五杉练若新学备用》，是非常重要的作品，它非常细致、完整，应该得到学界的重视。

（撰稿：王晶）

39

吴丽娱： 天与祖——唐朝皇帝的内外与家国

2017年6月1日下午，“北大文研论坛”

第三十九期“天与祖——唐朝皇帝的内外

与家国”在北京大学静园二院208会议室举行。社科院历史研究所吴丽娱研究员作主题发言；文研院访问学者、复旦大学历史学系仇鹿鸣副教授主持论坛；北京大学中国古代史研究中心史睿副研究员，文研院访问学者、南京大学文学院童岭副教授，中国政法大学法律古籍整理研究所赵晶副教授，首都师范大学历史学院田天博士等参与讨论。



吴丽娱作主题发言

论坛开始，仇鹿鸣介绍了吴丽娱老师的研究成果。吴老师最早从敦煌书仪入手，其后讨论中古皇帝和士人丧葬制度。最近的研究关注中古国家祀典，对于从士人的私家礼到国家、皇帝礼仪有全面的研究和了解。他提到，通过礼仪观察中古时代国家、社会和士人，成为理解中古时代的一个窗口，非常期待论坛参与者的碰撞和讨论。

吴丽娱老师首先综述了研究礼制的重要性和近年礼制研究的特点。她提到，这次讲座的目的，是对唐代礼制研究做一些回顾和前瞻。而讲到中古或者唐代礼制，必须先提到陈寅恪先生《论韩愈》中的两句话：“唐代之史可分为前后两期，前期结束南北朝相承之旧局面，后期开启赵宋以降之新局面。关于政治社会经济者如此，关于文化学术者亦莫不如此”，这是研究中古史的基本判断。而何时结束、何时开启、怎样结束、怎样开启、新旧局面各是什么，则是后辈学人应该回答的问题。在这方面，礼制研究是最重要的，且留有较大的研究空间。

毋庸置疑，研究礼制必须从具体问题

入手，礼制研究的层面很多、材料也很多。目前研究礼制的学者，在具体讨论问题的同时，还具有方向性思考，大体能做到宏观与微观的结合。经学素养的不断提升、在较长的历史时段中讨论礼制问题、广阔的知识背景和史学素养，这三个因素使得今人讨论的问题和思想境界已远远超过前人。

随后，吴丽娱老师报告了她的三篇文章，分别是《从王通〈续六经〉到贞观、开元的改撰〈礼记〉——看隋唐之际经典意识的变化》、《从经学的折衷到礼制的折衷——由〈开元礼〉五方帝问题所想到的》和《也谈唐代宗庙祭祀中的“始祖”问题》，结合不同问题和方面，整体介绍唐代礼学和礼制发展的内在理路。

吴丽娱老师首先谈论了隋唐经学发展中的折衷与改撰。她认为，隋代的经学史中，王通是最重要的人物。尽管关于王通的具体事迹在文献记载中非常模糊，但是王通的思想对唐朝思想发展产生了很大影响。史料在记述开元十四年讨论《开元礼》制作时出现了两个词。通事舍人王岳建议“改

撰《礼记》”，张说反对，提议以“折中”《贞观》、《显庆》二礼取而代之。后来虽然按照张说的意图办了，但“改撰”与“折衷”这两个词其实是不可分的，它们互为关联，是唐代的礼制发展中交错存在的指导思想。两者不是唐人始创，而是源自王通。《中说》之中有许多关于“中”的讨论。折中即中庸之道，求中道、求折中的意念集中代表了王通的思想。但隋唐时期，不是王通一个人在“中”上这么纠缠。到中晚唐的新《春秋》学派和韩愈等人，都非常提倡中庸之道。从王通到唐后期的思想史，可以看到完完整整的一条线。

除了中道思想，另外值得注意的是经典的改撰。改撰也不是从《开元礼》和《唐六典》开始，而可追溯至王通的《续六经》。以前学者不敢提的改撰经典，王通居然敢，而且是全部《六经》的续写、改写，这说明了相关经典意识的变化。王通改撰经书，一种方式是用中古的内容代替上古的内容，另一种方式是添加评议性内容，批判前人注经之法（所谓“章句之学”），重新理解经典——两种做法事实上都可以视为改经。

唐代的改撰，贞观以后有魏徵作《类礼》，重新将《礼记》按类编排。玄宗时期的元行冲作了《类礼义疏》，“注移往说，打破原来的郑注和章句之学，在经文的解释方面做了更大的改动。此后改撰成风，且由皇帝亲自提倡。唐玄宗亲撰《月令》、《孝经注》、《老子道德经注》、《金刚经注》，还有裴光庭等准备作新《春秋》等，可见已形成某种风气，由此也可以看出隋唐之际改撰思想的继承和发扬。

其次是通过研究《开元礼》五方帝问题，来理解经学折衷与礼制折衷的关系。经学中郑玄和王肃两派在天帝问题上是有分歧的。在郊祀问题上，郑玄主张圜丘祭昊天上帝和南郊祭始祖所出的感生帝并行。感生帝来自纬书所说之五方天帝，由此而有郊祀“六天”之说。但王肃认为只有“一天”，不承认别有感生帝和五方天帝。《贞观礼》和《显庆礼》在此问题上立场相反，《开元礼》认为郊天礼应该遵循“一天”说，这继承了《显庆礼》，但是五方帝可作为昊天上帝的陪祀，遂将原有的争议融合到一起。《开元礼》的原则不是“择从”，而是统一调和，其中不再有家学门派之别，这是经学和礼制到了唐代的突出变化。

另外值得注意的是，虽然《开元礼》对郊天的说法是昊天上帝为主，五方帝为辅。但不同礼仪上，五方帝的待遇不同，从祭祀时使用的尊罍数量，就可以看出对五方帝等级的处理并不一致。因此，折衷既不是简单的概念，也不能理解为采取划一的原则。

为什么出现上述现象？其一，《开元礼》继承了对于郑学的批判态度。其二，唐初以来礼制在不断变革和实践。《开元礼》中的变革不是《开元礼》独创的。南北朝时期，郊祀已经有一天与六天的差异和儒学理论的对立。《显庆礼》以降便试图将两者折衷，但是当时宰相和武则天的矛盾影响了对于这个问题的讨论。其实《开元礼》的某些原则在高宗武则天时期已经开始实现，折衷原则也已经贯穿其中。

吴老师还讨论了礼制改撰和经学的关系。认为礼制问题不能光从礼制本身看，

还要关注经学方面的来源。孔颖达《五经正义》，和现存贾公彦的《周礼疏》和《礼记疏》学术取向不同。贾疏秉承北朝的学术传统，是章句性的解读。而《礼记正义》除了解说郑玄的学说，还引述了王肃学说和南朝一些学者的观点。虽然基本坚持郑学而未对此加以吸收，但论者无不指出其书的南学倾向。贾公彦在《五经正义》之后还做《三礼》疏，就是想要保留北朝的学术传统。《五经正义》完成之后遭到很大的批判，学者认为它过于杂乱。现在看一看，后来所说关于郑玄和王肃两种学问的对垒，在《五经正义》中都已经出现了。吴老师总结说，不可否认的是，孔疏实际上已经展现了历史上经学的疑难和分歧，所以才有针对性矛盾的调和和改撰。而在《开元礼》撰写之前，如魏徵《类礼》和元行冲《类礼义疏》那样改撰《礼记》的著作亦已出现，从元行冲为自己辩护的《释疑》一文可以看出，其中关于郊天等重大问题很可能对郑学已有的批判。所以经学的变化与当朝的礼制是彼此交融在一起的。

第三是始祖庙问题，这也是本次讲演的中心。唐代的郊庙祭祀，从皇帝的角度出发有国礼与家礼的问题，是政权与李氏家族两者的代表和追求。不难发现开元、天宝后，道教性质的祭祀渐渐多了起来。道教祭祀在高宗武则天时期即有，后来道教方式在祭祀中非常普遍，例如只要封禅就有道教因素，唐玄宗还在儒家祭祀之外，另建了许多道教祭祀。如开元十六年前后增加了五龙池的祭祀，这在《开元礼》是儒礼，但是在《册府元龟》记载的皇帝亲

祀却用道教的“投龙”仪式，岳镇海渎也有这样的两套仪式。以前常常会说，唐玄宗的宗教信仰越来越重了，但是在礼仪里面不能单纯这样看。宗教在礼仪中不光是一种信仰，还代表不同性质和对象。皇帝亲祭或派人祭祀，常常用道教，代表的是私人祭祀，也就是说代表宗族或者皇帝个人。国家规定的常规礼仪，则是儒礼的祭祀，代表整个王朝，两者各有场合，各行其是。

郊祀问题也牵涉始祖。郊祀和庙制是两项不同的内容，但是郊祀是庙制的基础。按照郑玄理论，始祖和太祖，前者是感神灵而生、宗族血缘意义上的最早祖先，后者是本姓族内锡土封侯（国）的第一人。南郊祭祀以始祖配感帝，感帝取消也牵连始祖。而太祖不但圜丘配天，而且也应是宗庙之主。唐初的相关讨论中，有时候会把始祖和太祖名称搞混。例如讨论庙制时，就将太祖称为始祖。中宗时候有人提出，始祖就是太祖，实际上讨论对象也是作为宗庙之主的太祖，始祖问题在唐前期则不突出。

但始祖曾在武周时候出现。有一说法是北周时候曾以周文王为始祖，事实上不一定。但武则天为了强调武周继周而来，尊周文王为始祖，把武周太祖和周文王放在一个庙里祭祀，这当然不可能为后来的唐朝各代效法。天宝时候始祖庙的出现似乎很突然，事先并没有什么征兆，但如注意到与同期玄宗建立道教天帝祖宗系列的关系，问题就迎刃而解。天宝元年建玄元皇帝庙，皇帝实行亲祀。次年改为太清宫。老子父母之庙也建于同年。而凉武昭王李嵩与皋陶正是同时得到追尊，并于后来建

立兴圣德明庙。这样的追尊不是凭空而来，南北朝以来，见于墓志，老子和咎繇都被当做李氏宗族的始祖，因此两者可谓儒、道二家的始祖庙。

但是为什么要立始祖庙呢？注意到天宝三年始立九宫贵神，而且在唐朝诏令的表达中，事实上是将九宫和老子（太清宫）视作昊天上帝和太庙之外的另一重天与祖。两重祭祀，分别代表国家和皇帝及其家族，而儒、道二家的始祖庙也显然被作为这两种祭祀的延伸及补充。但这并不妨碍儒家的始祖庙仍然有着追远尊先的含义。

正是由于这一原因，所以儒家的始祖庙在唐后期与禘祫问题发生了密切的关系。这一问题得到新《春秋》学派的关注和参与。矛盾来自于宝应元年以后，太祖作为宗庙之主的地位确立，排位在前的献、懿二祖在举行禘祫之礼时无法安置。贞元中经过反复的论争，最终确定了献、懿二祖神位向始祖庙的迁祫，使太庙以太祖为尊的意义得以凸显，从而解决了宗庙祭祀中尊尊和亲亲、国祭与家祭不同原则的冲突。

因此始祖和始祖庙问题并非单纯，而是牵涉到唐朝郊庙制度建设的系统工程。它的出现和成立有着经学和礼制双方面的背景，特别宗庙中太祖权威的树立成为献祖、懿祖神主迁祫始祖庙的前提，说明整个郊庙制度的各个环节是相互关联和递进的。始祖庙的出现和最终定位也绝非偶然，它是中古皇权不断增长下的产物，是公与私、国家权威与帝王家族意识不同方面矛盾的集中表现。而始祖庙及与太祖庙在禘祫时的功能分配，既是唐统治者因应时代新问题的变革与协调，也代表了国家郊庙

体系的进一步整合。为此，只有将始祖庙问题置于唐代郊庙发展的整体框架中，才可能理解它在这一礼制链条中的深刻含义。

最后，吴丽娱老师总结了两点，一是隋唐的礼学和礼制并不是完全停滞，而是在社会发展中不断发展和进步。其中的改革可以用“折中”和“改撰”二词作为核心和代表。通过折衷和改撰，打破了原有的礼制体系，建立了中古时代的新局面和新标准。后来宋代礼学的繁荣，应该说已有唐朝的铺垫。二是随着大族社会被皇权社会所取代，礼仪中本有的代表皇帝和皇帝家族的一面被显现和突出了。这在皇帝礼中体现为两方面，一是皇帝礼或者皇帝地位在礼中的升格（如即位礼、养老礼、丧葬礼），皇帝对礼的支配程度增强。二是围绕皇帝的私礼（包括佛道教仪式）、家族礼成分在国家礼的增加。唐朝的禘祫礼就属于第二种情况。而与国家和皇帝两重面向有关，道教作为皇帝私礼的形式出现，由此与儒礼分别作为公、私二重意义的代表。且融入国家礼制，反映了皇帝个人的礼仪地位和对国家意识形态的支配性。

以上报告结束后，各位嘉宾就礼制的问题交换见解。

史睿老师认为，吴老师的研究打通了思想史、礼制史和政治史，为更新更广领域的史学研究提供了一个典范。场域、仪节都是祭祀方面的主要话题。国家祭祀和私人福祉的祈祷之间存在的冲突。编纂五礼从西晋开始，但是当时的实施程度非常不充分，因为西晋国祚太短，还没有有规律实施，就灭亡了。之后经过四百年纷争阶段，重新归于统一的隋唐帝国，便出现

了礼制问题上的各种冲突和矛盾。新《春秋》学的思想上溯至王通，勾勒完整的唐代思想与礼制、理学相关的思想史脉络，是非常清晰的。王通以下操纵礼典的人，也是非常重要的，但之前关注的并不太多。从思想的发展思考礼制的实践，又从礼制的实践抽象出思想的脉络，这样一正一反的路向走下去有非常大的思考余地，包括国家祭祀、皇帝丧礼、书仪体现的家礼都是这样。家礼的线索也有以唐为中介的唐宋变革问题。

童岭老师指出，传统的《隋唐五代史》通史著作，没有写具体的礼制在唐代的变革。日本和美国学者有一些专文进行讨论。另外，郑玄学说确立以来，历史便进入三国两晋南北朝，尊郑玄的人，对于他的学说的吸收也是有微调的，折衷和改撰比较大。长线条来看，隋唐之前，大家一边在接受一边在微调，并不是隋唐之前都是一版不动地接受，具体的个案都是有微调的。

赵晶老师首先讨论了法制史研究应该如何回应礼制研究的问题。例如，唐律中有闾入太庙门一条，但太祖庙和始祖庙的问题在唐律中没有相关的记载，仅仅纠结于刑律，则很难回答，所以，没有办法单独从刑律的研究进行回应。其次，唐代前期有关礼的细节变化，背后暗含不同政治路线的博弈。对于思想史上的变化，是否与礼制上的变化有严丝合缝的承接性？比如礼制变化后面有很多原因，有可能是政治斗争路线之争，未必一定追溯到王通的《中说》，这可能是需要一定程度的论证。礼制改革的实践者的受学背景，是否能够贯通从王通到魏徵的一贯性，从而导致了

思想史的连贯性？其对于礼书的改撰，是否一定与中道思想有十分密切的联系，有所疑虑。第三，皇帝的身份有公的一面，还有私的一面。有时是以私的要求，实现在公的领域的制度变革。比如，汉武帝以酎金成色不足作为削藩的手段。这是皇帝身份的特殊性。第四，通过观察皇权上升地位的变化，如何定位中国古代的皇帝？日本学者认为，天皇不在官僚的序列之中。唐代皇帝是矛盾体，似乎在官僚制之外，以俯瞰的态度看官僚体系。有的层面，制度的条文将皇帝放在官僚的序列之中。宋以后的皇帝在官僚位阶中的位置是俯瞰的态度还是一个矛盾体，吴老师提供的路径能够在这方面给我们提供更多的思考。

田天老师首先谈及了先秦秦汉的宗庙问题。过去没有太意识到宗庙问题在先秦秦汉的重要性，西汉后期有争论，基本不是很大的议题，不像唐代有始祖和太祖的争论。《左传》重耳流亡归国的时候是朝于武宫，告庙晋武公，并没有往上追溯祖先。在周的封爵体系之下，这件事情应该怎么理解？先秦庙重视功劳，对于家族内部祖先不那么重视。前经学时代宗庙祭祀中奉谁为祖先，与学理上的祖宗没有太大的关系。其次，关于始祖，郑玄有很繁复的经学上的定义。另一个角度来看，经学上比较周密的解说，在任何一个时代都没有办法得到大部分认同，事实上可能也得不到大部分人的理解。吴老师认为，不但要把经学学理和礼制操作分开，而且还要看清当时的争论。她给每一个争论都找到学理上的依据。第三，礼学和礼制的讨论是触及到国家构造中核心的问题。皇帝个人和

国家的矛盾是礼制是上一一直存在的冲突。即使没有私人典礼制度，也没有办法阻止皇帝追求个人的幸福。第二个冲突是亲亲 and 尊尊的问题，这是与皇帝个人问题比较紧密。皇帝个人的选择能够体现他的个人意志和他与国家的关系。

仇鹿鸣老师最后做总结发言，他提到，当道教色彩掺杂到祭祀之中时，唐代看不到强烈的反对，是因为这些祭祀都是皇帝的私事。既往讨论南北朝到唐代的变化，讨论制度渊源是南朝还是北朝，具体到某一制度、法律。这种观察是现代史学家对唐代某一项制度的讨论，对当时人来说，

没有一定要取法南朝或北朝的执念，南北合流可能是一个时代的潮流。从经学、礼仪、法律、制度等方面来看，“折衷”是理解南北汇合的很重要的概念。也许把王通的折衷作为统一潮流中共有的行为，而不是将他作为缔造这个潮流的人物更为合理。唐代前期是南北朝汇聚的过程，从分裂到统一，这样的思考在更大范围内对我们理解隋唐帝国有所帮助。

（撰稿：王丹妮）

40

许宏： 对早期中国的叙事与想象



论坛现场气氛热烈

2017年6月3日下午，“北大文研论坛”第四十期在二体地下报告厅B101举行。此次论坛主题为“对早期中国的叙事与想象”。文研院访问教授、中国社科院考古研究所许宏研究员作引言，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徐天进教授主持论坛，北京大学中文系李零教授、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赵辉教授、中国社科院考古研究所徐良高

研究员、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孙庆伟教授参与讨论。

论坛开始后，徐天进教授首先对许宏研究员进行了介绍：其现任夏商周考古研究室主任兼二里头工作队队长，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考古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已出版专著《先秦城市考古学研究》、《最早的中国》、《何以中国——公元前2000

年的中原图景》、《大都无城——中国古都的动态解读》等，主编大型考古报告《二里头（1999—2006）》。

接着，许宏研究员就“对早期中国的叙事与想象”这一主题进行发言。引言由八个问题组成。第一个问题是考古学是否是实证的科学。针对考古学是实证科学的主流认识，许宏研究员引用了徐良高研究员的反思：“考古学本质上是考古学家通过古代遗物对过去历史所作的一种解读与建构，是一种具有时代性的描述与解释体系。真实的历史已成为远离我们的自在过去……我们既不能重来与再现，也难以实证。”许宏研究员认为这一观点具有代表性，除了科技手段可以实证某些细节之外，其他问题尤其是关涉狭义史学的问题能否被实证仍然是一个存在争议的问题。

第二个问题是今之“中国”是否可上溯至古代。如果可以，那么究竟可以上溯到何时？许宏研究员指出，现在有很多以“中国”为题的书出版，有学者认为，这显现了我们的某种整体的焦虑——即作为中国人，我们处在一个巨变的时代，有追溯本源、自我定位的欲求。在大部分中国人心目中，“中国”无疑可以上溯到古代，而能把古代中国上溯到什么时候则是建构层面的问题。

很少有人认为当今的中国等同于古代中国，因为“中国”这个概念一直在变化。上古的中国可称为“小中国”，东周时期已有蛮夷戎狄的观念，区分出我者和他者，而这些被认为是他者的族群完全在我们现在的国境之内，成为中国的一部分。后来形成了“大中国”（或称“中华”）的概

念——这个“中国”的概念，也有文化上、政治实体上、地理上和民族层面上的不同内涵。“中国”从天下国家到近代民族国家，其性质发生了巨大变化，在我们思考古代与当代的关系问题时，对此必须要有清醒的认识。

近百年以来，考古学界一直对中国形成的过程进行追溯，一系列的认知、学说被提出。从“中原中心说”到“满天星斗说”，后来又有“相互作用圈说”、“重瓣花朵说”或“多元一体说”，以及“以中原为中心的历史趋势说”等，后几种都基本上可以看作是多元认知框架下的“新中原中心说”。

李零先生指出，讲中国首先要有“国”的形成，第二要有“中”的形成。“如果国家根本没有形成，如在新石器时代，无所谓‘中国’；在国家形成后，我们知道有很多小的国家，如果没有一个文明中心对周边形成强大的吸引力，吸引他们加入其中，构成中国的核心地区，那也还没有‘中’的形成”。李零先生的“语录”被不同的学者引证，作为最早中国的依据。有学者认为说的是陶寺，天文遗存体现了“中”的概念，陶寺也已经是“国”。而许宏研究员认为，作为东亚大陆最早的核心文化，最早的中央之邦也即广域王权国家，“中国”是不可能无限上溯的，就考古发现而言，只能上溯到二里头，再往前就是无中心的多元邦国并存的时代，正如“满天星斗”。所以整个中国古代史可以分为：无中心的多元时代（邦国时代，前中国时代）、从二里头到西周的有中心的多元时代（王国时代，早期中国时代）以及秦汉以后的一元一体化时代（帝国时代）。



评议环节，许宏教授（右三）与诸位嘉宾交流

其中的两大节点，一是二里头，一是秦。

有学者对类似的建构提出“冷”思考，譬如徐良高研究员就认为中国文化具有延续性的观念“是具有强烈历史自我认同的中国历史学家基于民族主义思想和民族国家的时代需要，为塑造民族国家公民的共同历史记忆而建构的‘我的’民族国家历史叙述”，相关思考发人深思。

第三个问题是应当如何看待易中天中华文明史 3700 年说。许宏研究员认为易中天先生正是采纳了包括他本人在内的考古学者的意见，把二里头作为最早“中国”的政治实体来界定中华文明史的开端，所以他是实说，而非胡说。

第四个问题是传说时代和信史时代的界限问题，这也是争议分裂最大的问题。徐旭生在 70 多年前认为“我国从现在的历史发展看，只有到殷墟时代，才能算作进入狭义的历史时代。此前约一千余年，文献中还保存一些传说，年代不很可考，我们只能把它叫作传说时代。”许宏研究员

认为这相当确切地表述了当时（直至今日）的考古学家所能得出的最大限度的结论。迄今为止，还没有任何证据可以把中国的信史时代上推到出现甲骨文的殷墟时代之前。

关于这一问题，陈星灿指出，“对于古史传说采取信史的态度，把某一次迁徙、某一次战争甚至某一个人物同某一些考古文化之间的类同现象、某一个城址甚至墓葬等同起来，事实上根本无助于中国史前考古学的发展和对中国史前史的重建。”许宏对此表示认可。

第五个问题是夏文化可以讨论的吗。夏文化问题，如无当时的文书出土，能解决吗？许宏研究员认为是可以讨论的，学术界对其的讨论也持续了几十年了。但结果如何呢？夏文化问题，如果没有像甲骨文那样的文书出土根本不能解决。他追述夏鼐对夏文化的定义，即“‘夏文化’应该是指夏王朝时期夏民族的文化”，指出其中包含了狭义史学中的政治实体、确切

的时段（“夏王朝”）和具体的族属（“夏民族”）等概念，而这些恰恰都不是考古学家所擅长解决的问题，甚至是无法解决的问题。因而这一界定决定了相关讨论的路向与结局。当一个议题久议不决、聚讼纷纭，是否就该考虑其思路和方法出了问题。孙庆伟教授曾阐述过：“如果永远发掘不了文字，难道中国考古学永远解决不了夏的问题吗？当然不是这样。”而许宏研究员则持相反的观点。

第六个问题是应该先信还是先疑，又应如何看待研究中的“共同信念”。2003年出版的《中国考古学·夏商卷》的编者认为，相信夏的存在，“已成为王国维以来熟谙中国历史、文化的国学研究者的共同信念”。孙庆伟教授认为“信是疑的基础，没有信，疑又从何而来？”而要解决夏文化的问题，还是要靠中国学者自己。许宏反问道：国人能而外人不能持者，大概只有“信念”吧？

第七个问题是“过去就是外国”，对此本土学者能坚持吗？传统的客体化，是近代史学一个非常重要的变化，史学界有“过去就是外国”的说法，因为这样就没有认同问题，就可以相对冷静客观地看待研究对象。而就全球范围而言，中国是罕有的一处自现代考古学诞生伊始就以本国学者为主，建构起当地考古学文化架构的地区。这决定了中国考古学从一开始，就与探索其自身文明源流的“寻根问祖”密切相关。由科学理性、文明认知出发，追求史实复原，和为了救亡图存而构建国族认同，构成了两大主线，如何处理二者的关系是每个中国学者都必须严肃思考的问

题。

第八个问题是考古学科的短长问题。许宏研究员认为考古学长于宜粗不宜细地对历史文化发展进程的长程考察，而拙于对具体事件、人物和绝对年代的把握。可以预见的是，考古学将会把更多的关注，集中于它所擅长的对聚落形态、人地关系、社会结构、技术经济、生计贸易等方面的研究，将会对古史研究乃至史学理论与方法论的建设有更多更大的贡献。

许宏研究员的发言结束后，几位与谈人也分别发表了自己的看法。李零教授认为，现在学者们关于最早的中国有不同的意见，是因为考古学家是做大时段的历史研究，而且中国的考古发现较为丰富，史前和历史时期概念的界限也难以清楚划分。李教授指出，后来有“龙山中国说”，又有“二里头中国说”，这都是考古学家不断地向前寻找中国概念。我们现在几乎所有的关于上古的地理、历史等各个方面知识，基本上就是西周史，三大经典也都是西周经典，王国维也是这个看法。但是这不等于西周是一蹴而就的，一定有很长的准备过程；这也不等于说，必须把古史传说搞清楚才能做考古。因此李教授上一次在文研院讲帝系与族姓的主要目的就是把考古学家们从古史传说里解放出来，而绝不是给考古学家搞破坏。

徐天进教授提出，李零教授没有特别明确地讲从考古上“中国”可以上溯到什么时代？是否是指“夏商周三代”？李零教授解释道：夏代我们没法证明，是不是可以认为夏代就是中国的开始，甚至尧舜禹的传说，其实主要都是为了说“立足中

原”，有一个文明的中心。甚至可以认为中国实际上是亚欧大陆东部的一个最大的文明漩涡。这个文明漩涡的中心，是在现代中国（黄河和长江）这两河流域范围。所以表面上看，有一个中心——夏，似乎这就是中国。但是只有一个中心还是不够的，因为中心和边缘是一个相对的概念，没有边缘就没有中心，没有中心也就没有边缘。亚欧大陆的农牧互动是从新石器时代以来长期的主题，所以周边和中心，实际上有非常密切的关系，不能切割开。而这个中心的形成可能是新石器六大板块，自然历史形成中造成的中心，但是还要有周边的东西，有一个范围。因为国的意思就是域，有一个范围，说二里头就是中国，也要有一个范围。范围就是通过商来兼并夏，周又兼并商，然后把夏商周合为一块，奠定周人的天下。更何况“中国”这个词，从文献上看最早就是出于西周。

徐天进教授提出，赵辉教授在很长一段时间里，领导中国巨型的考古项目，这个项目叫做“中华文明探源工程”。这个项目持续了近十年，集结了全国很多领域考古学家一起工作。而这个工作的目标，就是要寻找中国文明起源。实际上经常讲的中原中心趋势形成，或者中国的史前基础，可能就是要完成这样一个目标。赵辉教授是这个项目的总负责人，所以希望赵教授就今天的话题，接着刚才许宏研究员的设问，从多年主持领导这个工作中的思考出发，看看是否还有可补充之处。

赵辉教授指出，关于中国文明最早以什么开始的问题，是把重点放在中国文明上面，还是最早的国家上面——这是两个

概念。国家在政治学上、社会学上都是有严格定义的，但是国家的这些标准，考古未必能发现，如国家的税收、国家的合法使用武力的公共权力。考古学家可以提出一些能够从物质文化上辨识出来的标准，如果早期的考古发现基本满足这些条件的话，可以认为这就是国家。从这个角度而言，赵辉教授认为良渚文化就已经进入国家阶段了，因为良渚有很强大的公共权力，又有很高超的科学技术，还有很大的城。从良渚遗址已有的考古发现来看，良渚城内的居民还不是农业人口，有很多贵族，组成了一个城，跟今天城市的组织原则差不多，而且他们并不从事农业生产。那么在良渚周围一定有一块面积很大的、他能够管得住的地方。从国家形态上讲，良渚古城是良渚文化里面等级最高的，在其他地区（比如上海、江苏）还有一些次一级的城市。这样，在良渚文化的整个范围里面，就好像有一个从上到下的等级结构。这些不同地区之间，有各种各样的关系，似乎还存在一个控制的网络。从这个角度而言，良渚就是国家。

探源工程花费了很大的精力寻找最早的文明。但良渚是不是中国，这是另一个层次的问题。对于这个问题，赵辉教授认为，探源工程不能有一个很系统的回答。参与探源工程的研究人员，也就这个问题进行过思考，比如李新伟先生曾引用张光直先生的观点，认为长江、黄河中下游的各地文化广泛交流，形成一个交互作用圈，而这就是中国的基础。之后他们的那些观点大概就是从这种角度提出来的。而赵辉教授本人在提出以中原为中心历史趋势的

时候,对这一问题还没有特别复杂的想法,只是觉得存在着这样的考古现象。在这个基础上,赵辉教授非常同意李零先生说,并不是说那个时候就是中国,我们很多的思想、制度、传统道德观念等等都是从西周来的,有些可以追到商代,再往前追不上去了。二里头阶段已经和前面的龙山阶段有了很大的不一样,不同点主要体现在龙山时代中原地区的文化在吸收周围文化的因素,这是当时的主要趋势。中原的形成,完全是一系列偶然因素凑在一起,因为它就处在这个地方,中国史前文明化进程里面,各地是此起彼伏的,有的在前面,有的在后面,竞争也很激烈。中原这个区域能够比较广泛地吸收、借鉴周围的成败经验。如果说有一些必然性的话,这个地方是中国最早的农业区,在农业区的核心,产生这么一个以它为中心的趋势,这个背后有其必然性。并不是因为制度发展先进,经济环境比别人好,反而它有可能不如别人,比江南地区资源反而更差。它的社会起步、文明化的起步也不一定比别人早,甚至比别人晚,发展程度不如别人。比如良渚,我们可以很清楚地看出墓葬分成好几个等级,社会成员分层化情况非常清楚。而到了中原,社会分层程度很剧烈,但是里面没什么层次,社会反而简单,为什么后来居上了,是一个非常值得再讨论的问题。

孙庆伟教授就“信古”与“疑古”、夏文化问题能否解决发表了自己的看法。他说自己是“迷信派”,但是他的迷信是有分寸的,简单而言,就是认为以司马迁为代表的上古史学体系基本上是可靠的。

他认为绝大多数考古学生都没有资格去“疑古”——因为他们根本没看过古书——很多考古同学容易忽略这一点。读完了古书,才能讨论“疑古”,讨论对哪里有怀疑。

“疑古”不仅仅是一个态度、一句口号,重要的是学术实践。只有在对古书进行大规模检讨工作的基础上,才有资格讨论“疑古”。所以他认为“信”是“疑”的基础。另一方面,他认为夏文化问题是能够解决的。过去夏文化研究的基本路径,是通过证明“禹域”内的、相当于夏时期的考古学文化是夏文化。可以说,这是一种比较法、对应法。这种方法从大面上来讲并没有错,因为夏人的活动空间,通过文献是能够看出来的,但现在问题是要怎样确定夏的开始和结束,实际是要解决一个绝对年代的问题。但是考古学家是没办法解决绝对年代问题的,因此争论才会这么激烈。孙庆伟教授认为解决夏的上限和下限问题,是要找到那些在夏开始或夏结束的关键节点上发生的重大历史事件而导致的特殊性,或者特殊文化现象——考古学家可以观察到这样的考古迹象再来决定夏商文化、早夏之间的区分。孙庆伟教授指出,以前有一部分学者已经做了这样的工作,但是做得并不十分系统化,现在如果仔细沿着这条思路去找,还是能够找到一些。他认为寻找夏文化的开始或者结束,并不是说某一个具体的日期,而是大致在某一阶段或者某一个时期已经进入到王朝更迭,这是从考古学上解决这一问题的态度。这一问题在上个世纪七八十年代就已经解决了,但是包括邹衡先生在内的学者,在叙述夏文化问题上的逻辑还存在一些不够严丝合

缝的地方,还可以做进一步的完善。他本人正在撰写相关著作,希望能对这个问题有所推进。

就碳十四测年的问题,赵辉教授也发表了自己的看法。中华文明探源工程把中国自新石器时代晚期到二里头时期的年代重新测定了一遍,重新讨论下来的结果,是二里头文化的开始的时间是公元前1750年——这是一个与传统认识完全不同的数据。然而前面还有一个更大的“乱子”,以往认为新石器时代是从一万年前开始的,后来测到两万年了,早的越测越早,晚的越测越晚。赵辉教授坦言自己并非理工科出身,不甚了解碳十四测年的原理,但是全世界那么多实验室在做碳十四测年,这一方法是有一套科学逻辑在后面的。这套科学逻辑没错,那么测定出来的年代就一定得信,除非在方法上追究,认为方法有问题。如果在这上面无可指摘,那就必须得相信测定的数据。相信这个数据的关键,在于这个数据背后的历史信息和文化内涵如何——这是需要考古学家做解释的。实验室并不会考虑这些问题,测定出来结果是两千年就是两千年。两千年是这块碳本身的年限,而这块碳代表不代表文化,代表不代表遗迹?碳完全可以是一个老碳,若干年前的碳进到取这块碳的地层里面,测定出一个数据。这个数据代表什么?什么是龙山,什么是夏,什么是商等问题,则需要考古学家做解释。

徐良高研究员则就考古学是否是实证学科及考古学的学科范式问题发表了自己的见解。他认为孙庆伟教授所言的夏的问题已经解决这一看法,需要思考解决的前

提是什么。实际上,这一“解决”是建立在一个非实证的基础上,因为前提是我们相信夏的存在。但是,这一前提是没有经过实证的。“夏是否存在”这一前提本身就具有巨大争议,可以围绕它展开讨论很多问题。关于考古学的学科范式问题,徐良高研究员则认为普的陶片不能作为研究“早期中国”的基础,因为各地生活习惯、文化传统差别巨大——但这个差别至少不能等同于国家之间的差别——这也涉及到考古学更深层次的问题。如果我们不反思这个问题,思考如何去解释和研究,那我们的研究只是给特定前提甚至特定信仰提供一种说法而已。现在的考古学家需要跳出考古看考古,跳出历史看历史,甚至用当代中国认同意识来看中国问题。但当我们用当代观念去建构古代社会的时候,其解释也是多元的,不是排他的。这种解释只能提供一种说法,但不能否定其他说法的可能。而且,我们不能套用现在的领土国家概念去解释古代社会。

在观点发表结束后,几位与谈人进行了针对古史是否可信、如何处理信古与疑古的关系、如何看待文献与考古学的关系等问题进行讨论。虽然论坛只有短短的几个小时,但众学人对早期中国的叙事和想象却没有终结。正如许宏研究员所说,也许我们永远不可能获知当时的真相,但仍怀着最大限度逼近真相的执着!

(撰稿:张天宇、卢雨枫)



41

桑本谦：
科技进步与中国的刑法革命

2017年6月7日晚，“北大文研论坛”第四十一期在北京大学静园二院举行，论坛以“科技进步与中国的刑法革命”为主题。中国海洋大学法政学院桑本谦教授作主题报告；文研院学术委员、北京大学法学院朱苏力教授主持论坛；北京大学法学院车浩副教授、侯猛副教授参与讨论。

桑本谦教授向大家报告了他在科技进步与中国刑法的近现代变革之关系方面的研究成果。桑本谦首先以热门美剧《权力的游戏》为引子，剧集中的维斯特洛大陆是一个丛林化的社会，生存于其中的人比现代人更为残忍，其间的刑事法制也更为残酷。但作为观众却往往能够同情式地理解这些现象，例如在全剧一开始，艾德·史塔克便未经审判处死了一名逃兵，且事后证明这是个“冤案”，但这丝毫不影响观众仍然视其为值得尊敬的英雄。带着对这一现象的思考，桑本谦引出了本场报告的核心观点：法律制度为物质经济因素所规定，而经济增长又取决于科技进步。伴随着科技进步和经济发展，总是会面临制度的重新调整 and 选择，但这种选择并非基于某种特定道德观念的道德选择，而是受制于物质、经济、社会的约束因素的策略性选择。

在这一核心观点的观照下，桑本谦接下来阐释了他对近代中国刑法革命的因果关系的观点。他首先批评了那种认为是“启

蒙”观念导致了近代中国的刑法革命的理论或因果解释。许多一直被学界普遍宣称为现代刑事法律制度的基本原则，作为一些法制理想，都曾在中国古代的诸多典籍中详细表述过，某些观念远在启蒙运动之前就已深入人心。因此这些刑法原则从未在漫长的古代历史中变成现实，应该不只是观念落后的问题，而更可能是因为古代社会缺乏支撑这些理想和原则的物质力量。

桑本谦分析的第一个具体问题是罪刑法定原则和疑罪从无原则。上述观念在古代中国就已经出现，甚至被视为法制理想。但古今刑事法制都面临着同样的两难困境或两种错误：严格遵循罪刑法定和疑罪从无原则，会导致“纵案”，即使得某些应受惩罚的罪犯逃脱惩罚；但放弃罪刑法定和疑罪从无原则，又会导致罪刑擅断和“冤案”。现代刑法确认罪刑法定原则，意味着在立法者看来，前一种错误成本会小于后一种错误成本。但在立法技术十分落后的古代社会，若疏纵太多，就会侵蚀刑罚的威慑效果，其危害之大可能不亚于扩大解释和类推定罪所导致的司法误判。桑本谦认为，事实上只有当立法者对其立法技术和立法知识高度自信的时候，罪刑法定原则才可能被真正确立，但古代社会显然并不具备作为立法技术之支撑的高度发达的信息技术。另一方面，普法宣传在技术手段上的天壤之别是导致这种古今差异的

另一个重要因素。

接下来，桑本谦分析了暴力资源和财政资源对刑法控制范围的影响。首先，这种影响体现在，严格意义上的罪刑法定，隐含着—个很容易被忽略的社会目的：国家可以堂而皇之地通过放纵某些有害行为来缩小国家责任并减轻财政负担；其次，随着科技进步和经济发展，国家财政实力空前雄厚，为刑法控制领域的持续扩张提供了物质和技术上的稳定支撑；再次，民刑关系从古代的民刑一体演变为现代的民刑分界，也遵循着同样的逻辑，现代社会之所以确立民刑分界，恰恰是为了最大程度地发挥私人社会控制和国家社会控制两者的比较优势，从而最大程度地降低社会成本。

随后，桑本谦分析了酷刑盛行和消失背后的原因。他认为，较之现代社会的刑罚，古代刑罚从整体上就相对严酷，这一方面是因为社会的普遍贫困导致犯罪和流亡的机会成本很低，另一方面是因为薄弱的警力会使罪犯逃脱惩罚的概率很高。对于潜在罪犯来说，刑法的威慑效果相当于惩罚概率和惩罚严厉程度的乘积。但在惩罚概率较低的情况下，惟有提高惩罚的严厉程度才能使刑罚的威慑效果保持稳定。而在刑罚整体上趋于严厉的条件下，为了保持刑罚在对付叛逆所必需的“边际威慑”，客观上就需要酷刑或株连。现代刑法之所以能够禁止株连和酷刑，在很大程度上，是因为军事科技的发展使得政府军队在武器装备和作战技术上获得相对于反政府武



桑本谦

装的代差优势——其中机械化部队的出现是一个转折点——并因此基本化解了反叛的风险。国家在军事上的自信度越高，其对酷刑的依赖就越小。桑本谦还提出，汉文帝时期废除肉刑，与当时骑兵建制的出现，存在着同样的逻辑关系。另一方面，近现代中国刑法的轻刑化趋势在很大程度上要归功于科技强警。科学技术的发展和在刑事领域的应用，使得预防和预警犯罪机制得以建立，破案率得到提高。而前者可以减少犯罪的数量，后者可以强化刑罚的威慑，因为在破案率显著提高的条件下，较轻的惩罚也可以创造足够的威慑。而在侦破技术十分落后的中国古代，由于破案率低下，加之犯罪的机会成本很低，统治者就只能依靠严刑峻罚来控制犯罪的数量，同时通过否认隐私权以及设定刑事连带责任来维持替代性的犯罪预警机制。

引言人的发言结束后，论坛进入自由讨论环节。论坛主持人朱苏力对桑本谦的研究方法表示赞赏，他认为，桑本谦的研究将理论的逻辑推到了最极致、最边缘的地步，且有助于突破法学界主流的局限于

现有法律制度和道德原则的思考模式，而唯有如此，才能够应对未来的科技、经济和社会发展带来的新问题。

车浩认为桑本谦的研究视野开阔、论证大胆、极具想象力。车浩表示虽然在个性上十分欣赏这种研究风格，但从严肃的学术研究的角度来看，他认为桑本谦的研究存在着以下三个方法论上的困境：第一，这一研究的主题是对中国刑法古今演变的历史回溯，但不同于历史学者的小心论证，桑本谦的研究信息量极大，同时提出了非常强的因果判断，但在史料和证据方面却较为薄弱；第二，即便退一步，认为其采取的并非史学研究方法，而是法律经济学和理性选择的研究进路，也仍然存在问题，因为桑本谦是根据已经发生了的制度选择的后果，用一套抽象的逻辑去推论当时的选择本身就是理性的，而并没有回到具体的历史语境去考察种种选择是否真的是理性的，以及这种理性的内容又是怎样的；第三，桑本谦提供了一套独立于道德观念的关于法律制度演变的因果解释，但现实往往是多因一果的，只考虑物质经济这一方面的因素，并不能回应社会科学界关于制度演变之因果关系与之竞争的其他理论。

侯猛则向引言人提出了几个疑问和质疑。首先，为何中国第一部近代刑法《大清新刑律》在1910年颁布？为何新中国第一部刑法典在1979年颁布？仅仅从科技进步和经济发展出发，似乎不能很好地解释其间的因果关系；其次，既然刑法的变迁是科技进步所推动的，为何新刑法制定后的宣传，往往还是会强调人权观念的进步是推动刑法进步的原因之一？其三，根据

福柯的理论，现代社会中酷刑虽然减少甚至消失了，但国家对罪犯的控制程度反而是增强了，因此，酷刑的逐渐消失，不仅仅是科技进步的结果，国家控制和规训技术的发展也是原因之一。侯猛虽然指出桑本谦的研究只强调了片面的因素，但同时也承认，唯有片面才能深刻。

最后，桑本谦简单回应了几位讨论人的评论、批评和质疑。对于车浩对其方法论的批评，桑本谦指出，自己的研究仅仅是提供因果关系解释，而并非验证因果关系；同时，他表示自己在制度演变这一问题上，并不认为物质技术是唯一的决定性因素，他认为物质技术和观念实际上往往是互动和竞争的关系；但另一方面，他也预测，随着人工智能等科学技术的发展，物质技术很有可能在未来成为决定性的因素。针对侯猛的问题，桑本谦指出，如果把观察的时间单元局限于一两年，许多刑法变革事例背后的因果关系确实难以浮现出来，但一旦将观察的时间单元拉长，就能够看出总体的因果关系；对于为何宣传时仍强调道德观念进步的问题，桑本谦指出主要是不同利益群体争功的结果；同时，他认为自己的解释与福柯的刑罚理论并不冲突，控制技术的发展同样建立在科技进步和经济发展的基础之上。

（撰稿：郑涛）

42

仇鹿鸣：历史的解释及其可能

2017年6月11日下午，“北大文研论坛”第四十二期在静园二院111会议室举行。复旦大学历史学系仇鹿鸣副教授作引言；文研院常务副院长、北京大学社会学系渠敬东教授主持论坛；文研院院长、北京大学中国古代史研究中心邓小南教授，北京大学哲学系李猛教授、社会学系张静教授、周飞舟教授、历史学系叶炜副教授，武汉大学历史学院魏斌教授、吕博博士，清华大学人文学院历史系方诚峰副教授、公共管理学院罗祎楠助理教授，首都师范大学历史学院孙正军副教授，国家图书馆高柯立副研究员，新加坡国立大学社会学系徐晓宏助理教授参与讨论。

渠敬东教授主持论坛。他指出，今天讨论的话题是“历史的解释及其可能”，这不仅指在历史学内部解释如何可能，也指在其他各个社会科学学科中都会遇到的历史解释问题。所以这是一个跨学科的问题。中国学术发展到今天，各学科都遇到了一些难题。在中国社会变迁中，古今关系不好纾解，再加上全球化的问题，使得历史解释不但是一个方法论问题，同时也



仇鹿鸣教授作引言

关系到我们如何在历史和世界文明里理解自己的问题。

仇鹿鸣副教授作引言。他首先指出，所谓历史解释，不仅只对单一的历史事实有效（即并不满足于在历史事实之间建立一一对应的因果性解释），而具有一定的普遍意义（这种普遍大约可以包括三种内涵，对一系列在时间上具有连续性的历史事实有效、对某一类同时性或异时性的历史现象有效，对于某一类历史现象出现或消亡的机制性解释），可以在今后的实证研究中得到进一步的证明或证否。其次，他对史学研究的进步与内在的紧张作了反思。如果说前辈学者尚能自信历史学家的天职是在矛盾的陈述中清理出历史的事实，那么对于成长在后现代语境中的年青一代来说，一方面面临着更加精致的规范性学术的自觉与压力，另一方面则对历史的真相是否可以“抵达”并没有那么自信。在此背景下，考证史实本身是否足以支撑一项合格甚至优秀的研究就变成了一个疑问。在史学研究进步的同时也存在着困局，一是在描摹历史“进程”的复杂性后，采用

多因论的解释，即强调某一历史结果是由多种复杂因素的合力形成的，但从某种意义上而言这是一种防御性的解释；二是将实证研究附着于某种通行的宏大的时代观察，但忽视了具体的实证研究与宏观假说之间的存在需要填补的空隙。上世纪80年代以后原有的意识形态主导的历史解释模式瓦解后，历史研究的进展主要依赖“两个轮子”来驱动，一个是新史料，另一个是新方法。对于中国古代史特别是宋以前的研究而言，基本史实的重建工作总有穷尽之日。新方法一方面在于研究领域的扩展，另一方面在于研究视角的更新。最后，他指出，新的历史解释形成的可能路径，一是检验与挑战模式，即用中国经验作为证明或证否西方某种社会科学理论尝试的得失；二是对于中国经验研究的概括与提升。

在引言结束之后，论坛进入讨论阶段。

李猛教授指出，历史解释不只是历史学的问题，在社会科学中也普遍存在。社会科学中的很多技术实际上是从自然科学中来的。之所以社会科学与历史学会感到焦虑，是因为它们在检验理论时或者从经验性的材料中归纳理论时，没有自然科学那样成熟的方法论架构。他认为历史解释有两个步骤，一是针对历史事实，建立历史因果性；二是通过结构、机制等中间步骤推广出一个具有普遍意义的理论。实证史学是有检验的标准的，虽然这种标准没有自然科学那么强，但仍然是可证伪的。而将因果性的论述进一步推进到具有普遍意义的理论，则是另一个层面的问题。他进而以西方史学形成阶段的事例对此加以

阐释。希罗多德的历史解释方法不是寻找历史规律，而是用大的历史图景将事件联系起来。17世纪以来形成的史料批评方法是检验历史解释的重要方法，但是这种方法如何能够检验大的历史图景与解释，是在历史学与社会科学讨论中比较欠缺的。他还指出，新的历史解释除了来自于对西方理论的检验和对历史经验的概括外，还有很多来自对当前处境的反思。最后他指出，对于普遍性的历史图景进行检验，不仅要检验历史材料与社会材料进行检查，还要对各种理论、概念做思想史意义上的思考，使其与史料批评有健康的互动。

魏斌教授指出在平时聊天时，就发现历史学者明显地分为两类。其中一类就认为历史学家的任务是重塑史实，历史解释越做越危险。但是除了纯粹做文献的学者以外，重塑史实背后一定隐含着对于历史的解释。他进一步提出疑问，我们究竟应该发展出一个什么样的解释方式。他认为从经验中提出历史解释是最佳的方式。他以自己的两篇论文为例谈了历史研究实践中的历史解释问题，从而反思：历史学家在经过复杂的考证之后，常常会懒惰化，这时脑子稍微停顿一下，就很容易滑到原有的解释框架上去了。他最后指出，我们在研究过程中，要不断地思考我们为什么要做这样的知识生产？做人文社会科学的工作是为了什么？要回答什么样的现实问题？这样才能不断反思我们的研究及其方法。

周飞舟教授从自身研究历程出发对历史解释的问题提出了自己的看法。他指出社会学在面对当代的经验材料时也同样面

临着历史学所面对的解释的问题。与历史学不同，社会学的好处在于可以直接去问，但这也有巨大的陷阱，即社会学者往往把问来的答案当作事实。例如在他曾经对于“农民上楼”问题的研究中，如果去对农民做大量的访谈，得到的答案大多是农民愿意上楼。这时从政界到学界都会说“上楼”是农民的选择，要尊重农民的意愿。但是实际上农民在这个问题上并不具有完全行为责任，因此农民的回答并不是基于真实的个人意愿，而是基于农民与政府之间的关系。正因为如此，他转向了对于政府行为方式的研究。只靠经验的调查，是无法把握农民与政府的关系问题，必须要放入历史中去研究。总之，实证材料一定要放入历史脉络中才能形成一个历史性的解释。访谈不能获得真实材料的另一个原因是中国的社会结构中，人们只对具有人际信任的人讲真话，而不是从责任和义务的角度去说真话。所以社会学的调查方法应该有所改进，要能理解被访谈者背后的意思。

罗祎楠助理教授认为西方社会学者对于中国历史的研究都是有理论预设的，这种具有支配结构的理论话语与实证材料之间是脱离的。在中国当代史学中，社会科学具有很强的拉动力，能够将中国史学的优势拉动进历史叙事和解释中。他进一步从制度史研究、思想史研究和政治事件史研究三个角度阐释了传统史学研究对历史研究意义上的因果机制构建和历史解释有了很好的积累。

方诚峰副教授指出，我们要反思历史研究中的科学主义方法论，对科学主义的

信仰应该得到质疑。具体来说有一“破”一“立”。破是要反思历史研究中出现的所有框架。任何框架都不是对于实证研究的归纳，我们需要从学术史的角度反思研究框架的历史理路。立是要反思我们研究的目的是什么。历史研究尽管必须基于史料文本的工作，但是史学的价值则在于基于文本所创造的东西。走出重塑史实，才能做出历史解释。

吕博博士提出了当前研究中的另一种反思，即现在历史学专业的很多学生急于构建框架，这也是非常危险的。他还指出，对于一个时代的抽象概括，和用何种方法来解释一个时代，是两个不同层次的问题。

孙正军副教授首先回顾了20世纪中日两国学者对中国古代史研究的发展，但凡优秀的研究都是具有历史解释的研究。从历史学发展的自身理路出发，学术发展到今天也需要对历史解释进行反思。经过80年代以来实证史学近40年的发展，我们又一次认识到实证研究的不足，唤醒了我们注意历史解释的问题。历史解释必然陷入“片面的深刻”，但比起“全面的平庸”更具价值。历史解释一方面要借鉴西方社会科学理论，但是其与中国历史的契合度也常招致批评。另一方面要从中国自身历史发展中提出历史解释的框架，但是具体到史料保存状况来说也是比较困难的。

叶炜副教授首先指出，历史解释要勾勒出一个历史图景，更多的是对当代图景的反映。这本身也存在危险。其次他指出，我们今天的研究不再是像朱熹所说的“读书得间”，而是问题史学。问题可能来自材料，但更多的来自其他断代、其他国家

或者其他领域。问题不一定是从历史出发的。在今天更容易获得材料的条件下，更需要敬畏史料。他进一步指出，史料可以分为有意史料与无意史料。无意史料的价值相对更大，但是也存在陷阱。例如他在上世纪90年代末寄信得到了一个邮局的凭据，上面写着“包裹中不得夹带现金与粮票”。如果若干年后得到这个史料，就会得出一个结论，即20世纪90年代末中国仍然使用粮票。但事实上当时粮票早就废止了。由此可见无意史料也不能完全相信。最后他指出，对于历史解释还是适当地保守一点好，历史解释是有边界的。认识这一点并不是要画地为牢，而是要认识到历史学的“短板”所在。

高柯立副研究员从自身研究入手，针对历史解释的问题提出了自己的看法。他赞同叶老师的看法，认为历史学有自己的边界，要认识到历史学该干什么，不该干什么。

徐晓宏助理教授从因果解释与观察的关系、宏观理论与微观理论、常态与突变的关系、对于人的理解、不同研究传统之间的关系等层面入手，对历史解释问题提出了自己的看法。

张静教授指出，在社会学上，学者们面临同样的材料，研究的水准差别特别大。对于事实的挖掘，既与材料有关，也与意识形态、理论水平、历史感、研究目的等具有密切关系。因此最重要的是如何提问。提问的目标是批评性的还是建设性的，都会得出不同的结果。将经验与解释联系起来的目标不是每个人都能做到的。但也有相反的趋势，即把任何问题都放入一个框

架中。只从表面的史料看问题而不联系理论会犯错误，纯粹用框架而不关心史料也会犯错误。在历史学与社会科学的关系问题上，她不认为历史学是社会科学的基础，相反具有社会科学的基本功会有助于历史学问题的提出。她还指出，现象之间的关系不是因果关系——现象之间的关系是经验性的，而因果关系是分析性的。只要分析就有视角的问题，只要有视角就是一个理论问题。有人说要建立中国自己的概念，这无疑值得赞赏的，但也值得思考：中国的固有概念是否就能完全解释中国的现象？西方的一些概念在中国传统中不存在，是否就意味着不能来解释中国的问题？例如当我们在说中国人在朋友之间不能互相欺骗，难以用中国固有概念做具有学术意义的界定，但是如果用西方话语解释为“基于人际关系基础上的权利义务关系”就能够更加深入地理解这种现象。

邓小南教授指出，历史学是一门反思的学问，不但要反思历史上的问题，也要反思我们研究历史的方式。任何历史学研究框架都是可以质疑的。我们对待研究框架一要“拉得开”，二要“贴得上”。在观察框架时，要与框架拉开一段距离，思考其提出的背景和优缺点。在研究具体问题时，要有能力贴上。历史与历史学从根本上是不同的，历史学是对历史的解释，没有解释就不是历史学。历史理解与历史解释也是不同的，历史理解是叙事性的，历史解释是分析性的。所有历史解释都具有一定的有效性，而不会是终极的解释。历史学家对于历史的解释与其他学科相比更具有能动性，这种能动性往不好的方面

说就是一种偏见，这需要警惕。在实证之前，对于材料的选择构成了更先期的条件。有时换一个方式提问，对于材料的选择就不同。因此我们要有追问的意识，材料的选择一定是可验证的。研究时的提问应该是内生发的，而不是“包上”的。社会科学理论对于历史学来说是用来研究的，而不是用来包装的。改变一套叙述的方式，运用一套新颖的话语，不是用来包装的。

最后邓教授指出要坚持多元化的研究。多元化应是学术理路和方法上的，而不是简单地用多元作为解释，得出无是无非，不分主次的结论。

（撰稿：熊峰）

43

战争·伦理·修辞——二十世纪的东亚经验



2017年6月15日下午，“北大文研论坛”第四十三期在静园二院208会议室举行。本次论坛由文研院访问学者、首都师范大学文学院副教授袁一丹担任召集人，清华大学中文系教授王中忱、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文学院教授赵京华、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所研究员董炳月、北京大学中文系副教授姜涛、北京社会科学院文化研究所研究员陈言参与讨论。

作为召集人，袁一丹首先介绍了本期论坛的学术缘起与基本题旨。在她看来，二十世纪东亚经验有两个关键词，一为“革命”，一为“战争”。近年来革命研究在文史学界日渐回暖，但对“战争”这一议题却缺乏原理性思考。基于此现状，本次论坛试图经由中国文学及中日比较文学两

方学者的讨论，摆脱既定的学科边界，突破已有的研究范式，将图像材料、都市空间、思想论述、视觉装置、地方书写等广义上的“修辞”内容均引入分析向度，以期重新思考战争体制下“文学”内核的改写与扩容，从而更深刻地把握“战争”与“文学”的咬合关系。

王中忱在题为《两次战争之间·图像与文字之间·殖民地的现代主义》的发言中，主要谈及日本成为大连、旅顺的“殖民主”以后如何用图像和文字表述殖民地，同时也讨论了诞生于殖民地风土之上的日语现代主义诗歌的修辞特征。伴随着近代印刷术与照相术的发展，图像在日俄战争与“九·一八”事变之间被大规模生产出来，而图像表征与战争体制之间的密切关联也由此

得以凸显。王中忱以公开发行的《关东都督府·在职纪念写真帖》为例，说明这套影集如何以“满洲”地理风景、在职军政人员肖像、公共建筑物等系列图像的排列组合，形象化地呈现出了日本在殖民地空间中的统治结构。除此之外，他也以《亚》诗刊同人的作品为中心，尝试分析这一诗人群体对于“视觉性”诗歌意象的追求，以及其中与西方现代主义绘画形象、殖民地风土之间的互相呼应。在他所举的诸多例证中，安西冬卫的《过街桥和不幸的少女》是其中之一。而王中忱将对这首诗的解读引入梵高的《过街桥》作为原型，又通过展示殖民地大连大量的过街桥景象，说明其诗歌写作有着“试图拆解透视法，切断画作与语辞上的纵深感，将殖民地风景与历史观点平面化”的群体性特点。

陈言的报告则围绕“殖民、博览会与东亚都市空间的开拓”展开。通过梳理日本对欧洲万国博览会的接受史与模仿史，陈言阐明了日本在帝国扩张的过程中，如何借助博览会这一殖民知识体系对世界、对东亚进行重新编码，进而成功地将自身衔接到了18世纪以来欧洲殖民者所形成的全新视觉霸权体制之内。据陈言的思路，日本博览会同时也对东亚都市空间的构成与拓展具有重大影响，其自明治以来建成的劝工场日后逐渐发展为百货公司，而这种城市空间形态随即在二十世纪初传入天津、四川等中国城市。她还指出，博览会所包裹的殖民经验也集中体现在日本对“满洲国”首都新京（长春）的建设规划之中。作为日本最重要的实验室之一，“满洲”在不同类型的博览会上随着日本的殖民统



袁一丹教授

制需求呈现出不同的面孔和功能，其后续影响一直蔓延至战后：一方面，1960年代韩国在实行战后“重建”体制时，从不同侧面吸取了“满洲国”的“建国”理念；另一方面，“满洲摩登”也回流日本，内化至战后日本的都市空间，1970年的大阪万博会即例证之一。就此言之，“满洲国”在某种意义上成为了战后东亚现代化的出发点，而现代化与殖民化相互缠绕的源头也可以追溯至“满洲国”。

其后，赵京华将论说焦点放在了“战争、社会革命与东亚社会主义构想——尾崎秀实战争期间的中国论述”上。作为中日战争期间最活跃的中国观察家及隐蔽的国际共产主义者，尾崎秀实从1936年到1941年发表了一系列关于中国民族运动、中日战争和亚洲改造的言论。赵京华认为，这些言论表面上是一个新闻记者乃至日本军政府智囊有关时局的判断和献言献策，内里却隐含着其对于二十世纪三十年代中国民族解放运动的丰富理解，以及反战革命和东亚社会主义改造的战斗性理念。从社会革命的视角进入，赵京华以尾崎秀实《张学良政变的意义》、《现代支那论》等文

本为例，探讨这位“三十年代左翼文学史所不能忽略的中国观察家”借以观察中国社会的方式方法、思想动因及其伦理真意；同时也指出，尾崎秀实1940年代提出的“东亚社会主义圈”构想有着经典马克思主义的显影，而其对于各民族平等联合等理念的强调，更是延伸出一种“东亚同时代史”的可能——二十世纪的战争实质上在东亚各国之间造成了更为密切、也更为复杂的关系史，而对此的讨论必须突破已有的民族国家视野，那么一种对于二十世纪历史的全新理解或许得以构筑。

姜涛则以沈从文“重写湘西”的文学实践为个例，同时借助“内地的发现”这一生产性视角，旨在深入探讨“‘内地的发现’与新文学的战时重构”。姜涛认为，“内地的发现”是继五四“个人的发现”之后又一个文学核心命题，它触及发端于沿海都市的新文学如何在迁徙流动中与广大的“内地”或“边地中国”结合，进而重构自身的政治意涵、伦理姿态及美学可能的问题。而“重写湘西”赋予了沈从文四十年代的文学写作以整体性和动态性，其中显露出相当开阔的社会政治视野，可以被视为战时新文学“内地的发现”的典型案例。有意味的是，沈从文的“重写”冲动建国以后也没有终止，五十年代下乡以后他曾打算以赵树理的小说为参照系再度续写湘西历史。对此，姜涛提出了自己的研究计划，即从外部社会历史变化与内在文学形式追求的双重维度上，将三十年代末的“回乡”与五十年代的“下乡”勾连起来看待，进而观察沈从文在战争与建国之历史进程中的主体姿态及社会感知。姜涛指出，

此写作计划将围绕三条线索展开：其一为如何在社会史视野之下解读国家权力与地方重组的关系；其二为如何阐释沈从文“文体综合的努力”；其三为如何从“家边人”的角色理解乡绅阶层的社會职能及其历史命运。

在随后的发言里，董炳月通过对新发现的史料查考辨证，以《“大东亚战争”文学体制下的汉诗汉文——以〈文学报国〉为中心》为题进行了会议发言。从其发展历史来看，日本文学报国会标准的战争文学组织，该会机关报《文学报国》则是名副其实的“战争文学报”。1943年7月底8月初，即《文学报国》创刊之前，文学报国会增设“汉诗汉文学部会”，自此，汉诗汉文被制度性纳入日本的战争文学体制。董炳月结合具体文本指出，该报所刊之汉诗皆宣扬日本的军国主义意识形态，此处“诗人”成为为“战争之国”代言的国民，诗歌崇尚“杀戮”与“死亡”，呈现出战时日本普遍性的“战争美学”面貌。此外，它也明确体现出战争体制、军国意识形态对汉学家的收编，如1943年12月10日出版的《文学报国》第12期，头版上方显要位置刊登题为“向五大共同宣言进军／汉诗汉文学部会之精锐崛起”的报道，所载内容为汉诗文学部决议邀请十六位“精锐”创作汉诗，供应报刊发表或电台播送，以配合“五大宣言”。董炳月认为，虽然日本文学报国会将“汉诗汉文学”纳入战争文学体制，但在《文学报国》中汉诗以异常的形式存在，汉文则近乎缺席，这说明在“脱亚入欧”的近现代日本，“汉文学”的没落难以避免，战争只是为之提

供了新的没落形式。

最后，袁一丹以周作人事伪时期的官样文章为中心，提出了“思想战中的政治‘拟态’”的说法。她将周作人北平沦陷时期以伪教育督办的身份所发表的公开讲话、训词、笔谈等统一称作“官样文章”，并将后者分为两类：一类是“留声机式”，多为秘书代笔；一类则“假公济私”，指夹带私货的“应酬文章”，乃是敌伪意识形态与周氏思想的混合物。袁一丹认为，后一类官样文章作为一个中间环节和一种暧昧不明的混合物，恰好能够还原周作人的正经文章与当时舆论环境、政治态势的隐性关联，亦能从中窥见他在所谓“大东亚战争”背景下所采取的政治性拟态。据此，袁一丹进一步将论题细化，首先指出了周作人沦陷时期“文人督办”的自我形象塑造，其次通过对周氏“大亚细亚主义”、“另树‘中心思想’”、“东亚一体性”

等言论行为的详细考察，说明他如何以自创的“儒家思想”置换了当时的“大东亚主义”，并将“儒家思想”改造为了具有普世价值与世界意义的“儒家人文主义”。她在发言中强调，一面是扮演伪教育督办的周作人，一面是作为文章家、甚至以“道德家”自居的周作人，这两面或许是分裂的，但只有把这两面拼贴在一起，才是周作人沦陷时期的一个完整形象。

随后，与会者就论坛题旨及发言内容与在场听众进行了多次互动，召集人袁一丹发言作结，期待以此次论坛为契机，在东亚文学场内围绕战争与图像、战争与语言政策等问题，展开更细化、更有针对性的系列研讨。

(撰稿：马娇娇)

44

黄一农：“e考据”与文史学门的新机遇

2017年6月16日下午，“北大文研论坛”第四十四期在静园二院二楼会议室举行。本次论坛主题为“‘e考据’与文史学门的新机遇”。文研院特邀访问教授、台湾清华大学历史研究所黄一农教授担任引言人，浙江大学文化遗产研究院教授薛龙春主持，文研院访问教授、荷兰莱顿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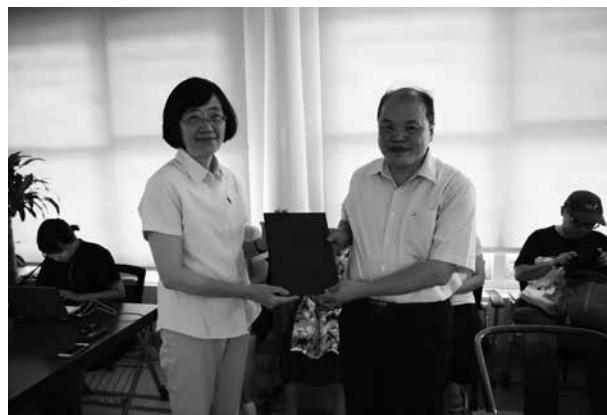
学教授魏希德、中国人民大学历史学院副教授张瑞龙、北京大学图书馆副研究员朱本军参与本次论坛。

首先，主持人对黄一农教授作了介绍。黄一农教授现任台湾“中央研究院”院士，1977年毕业于台湾新竹清华大学物理系，1985年获美国哥伦比亚大学物理学博士学

位，旋即至麻州大学天文系从事研究，1987年任职于新竹清华大学历史所，研究涉及天文学史、天主教史、明末清初史、海洋探险史、术数史、红学史等领域。黄一农教授曾在2012年、2014年分别于华东师范大学、浙江大学举办研习营，阐释了“e考据”的概念，为年轻学者指出了一条全新的学术研究途径。主持人介绍结束之后，文研院院长邓小南为黄一农教授颁发了文研院特邀访问教授聘书。

黄一农教授说，他在十多年前研究中西交流史的过程中，资料库就已出现，于是开始研究数位环境与工具对传统文科研究方式的新效益。当时黄一农教授的《两头蛇：明末清初的新一代天主教徒》出版，何炳棣先生就对他引用的文集数目之巨大感到极为震惊。黄一农教授说，以往文史研究者不可能有机会阅读100亿字以上的古典文献，而现在的“e考据”使之成为可能。“e考据”有无负作用，能够运用到什么程度？包括黄一农教授在内，现在学界对其仍在尝试、摸索的过程中。

黄一农教授首先举了《红楼梦》中的一处例子。他说，百余年来红学研究者颇多，但近来，我们能够在很短的时间内深入到以往并未深入到的范畴。《红楼梦》第二十八回中，黛玉生病，宝玉宣称配一剂药，即能药到病除，这种药名为“暖香丸”。据1972年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重排的《红楼梦》(以程乙本为底本)原文：“……头胎紫河车，人形带叶参，三百六十两不



院长邓小南与黄一农教授

足，龟，大何首乌，千年松根茯苓胆”。而此种语词、语境似乎不甚相合——黄一农教授认为此处标点有问题。对于这段话的标点问题，历来也存在各式各样的分法，无法达成共识，也没有人能够拿出全面而确凿的证据证明某种观点的正确性，这也是许多领域目前都面临的困局。

黄一农教授说，利用对大数据的耙梳，我们可以在短时间内从一部古医书中找到这一配方。现在能够大概知道紫河车、带叶参、何首乌是什么，但各种资料库均不能查得“茯苓胆”除《红楼梦》之外的其他用例，这说明“茯苓胆”可能存在形误。黄一农教授梳理大数据后，发现存在一种形似“茯苓胆”的药材“茯苓脂”，而“茯苓脂”出现于许多诗词中，并且常与“松根”相关联——这说明，“茯苓胆”很可能就是“茯苓脂”之形误。事实上，《红楼梦》舒序本中的“茯苓胆”就作“茯苓脂”(也是唯一写作“茯苓脂”的版本)，这使此结论的说服力大大增强。原文“千年松根茯苓脂”，指的就是千年松树根周围长出

的茯苓脂。另外，“龟大何首乌”也不应断开。通过检索不难发现，古书记载，最好的何首乌为人形或动物形；因此，“龟大何首乌”指的正是大如龟、且像龟的何首乌。

黄一农教授指出，掌握知识库是必要的，但必须“问对问题”、“问好问题”。对大数据进行耙梳还可以使我们发现，“暖香丸”的配方与一部古医书中“秘传大补元圆”的配方基本相同，而其所记载的对症也跟黛玉的症状相符，这进一步支持了此前的结论。此时又产生了一个疑问：曹雪芹写《红楼梦》时并没有大数据资料库的支持，那么这些关于药材的知识由何而来？黄一农教授此时强调了建构知识体系的重要性。我们能够利用到流传至今的曹雪芹祖父曹寅的藏书目，而其中包含几十部医书，此本恰好在列。这提供了一项间接证据。

还有一种假说认为，“三百六十两不足”原为侧批内容，在传抄过程中误抄入正文部分。这句话前后的“头胎紫河车”、“人形带叶参”、“龟大何首乌”、“千年松根茯苓胆（脂）”具有统一性，都是将药材品质提升到极致的结果，体现出真实药方与文学性描述的结合。而要增强这一假说的说服力，最可行的方法是在小说的其他部分找到类似用例。事实上，黄一农教授找到了许多类似的案例，例如程甲本中有一处“男芸跪书一笑”，此处“一笑”很明显为批语。

以上的问题都是文本阅读程度深入的反映，以往没有达成共识的问题，现在都可以用类似的方式进行处理。另一个问题

是，对于“e 考据”带来的超大规模数据，我们必须对信息的真伪有一定的考量。黄一农教授以研究曹家流传下来的诰命为例说明这一问题，这些诰命现藏北京大学图书馆。诰命基本使用套语，表面上看，如果仅凭文字内容本身，真伪难辨。

黄一农教授介绍说，当我们利用“e 考据”检索某一关键词时，要善于发现检索到的信息中是否还存有其他价值，并得到能够进行进一步检索的关键词。如此循环往复，直至学不到新的知识才结束。黄一农教授在研究方志库中的诰命时发现，诰命的时间点必须是颁布恩赐的时间，并且诰命中名词、形容词的使用也有很多规矩——这些都是检索过程中被重新还原而得到重建的知识。

随后，黄一农教授又谈到避讳用字的现象。龙光甸《字学举隅》中介绍了遇到不同皇帝名字的相关字时如何处理。如道光帝“旻宁”的“宁（寧）”字，在旻宁即位后、咸丰四年后都有不同形式的写法改易。黄一农教授认为，在现在大数据的环境下，对于这些现象，我们虽不能全然相信，却有机会超越以往的认知。从一个侧面观察，中国不同时代对政府讳例的接受程度是不同的，如何保证一个时代所有文字材料中的某个字都遵循政府的规定？

以在方志库中检索到的“宁”字为例，从笔形位置上看，康熙二十四年出现缺末笔的用例，可能被解释为后来“挖”的，但嘉庆十八年的“寧”字最后一笔深入到“我”字中，无法“挖”。那么，这个缺末笔的字是不是俗体字？黄一农教授强调，

“e 考据”时代下传统知识依然能够发挥作用。如果传统知识过关，我们就知道可以从书法作品中找，如乾隆时期收录了历代精彩的法帖作品的《三希堂法帖》。从《三希堂法帖》中的字形可以发现，“宁”字即使在不存在避讳问题的时期也有着各式各样的写法。并且，通过《说文解字》我们能够发现，缺末笔的字形才是正体字，而我们现在写的“寧”才是俗体字。

最后，黄一农教授对“e 考据”的概念进行了概括总结。首先，“e 考据”是在大数据时代融通数位与传统的一种新研究方法；其次，“e 考据”的核心不仅在于以寻找资料为目的浏览检索（当然包含搜寻技巧），更在于研究思维与学习态度。黄一农教授说，文史研究在大数据时代缺乏的往往不是资料，而是对资料的敏感度、解析力与整合力。在“e 考据”中，最难的是经营模式（business model）的提出——也就是构思可行性较高的解决问题的逻辑论辩过程，接着才是搜寻工具与方法的选择问题。

黄一农教授发言之后，薛龙春教授以“e 考据与尺牘研究”为主题展开演讲。薛龙春教授指出，在今天的学术环境下，“e 时代”提供了一种解决过去难以解决或不可能解决的问题的机会。随后，薛龙春教授通过殷廷枢《与念老年亲翁》、王宠《与长兄札》等五种个案讨论这一问题，并详细介绍了通过检索资料库逐步考证这些材料中某处人物代称具体所指代人物信息的过程。薛龙春教授强调，在此过程中，对关键词的把握十分重要——善于把控姓氏、职务等关键词信息能够大幅减小搜索范围；

另一方面，研究一个人物时必须细读与他相关的所有文献，因为某些重要的关键词信息可能并不存在于当前文献，但存在于与主要人物相关的其他文献。

最后，薛龙春教授指出，“e 考据”提供了海量的信息，但所有的信息都在一个层位上，如果没有对相关知识的掌握，很可能犯错。在错误率上，方志库稍低（20%左右），基本古籍库更高，但如此高的错误率对于学术研究是绝不能容忍的。薛龙春教授还指出，日记、信札等稿本材料，许多都藏于图书馆中而未被整理。对这些材料进行数据化处理，不仅是必要的，也是漫长的。另外，从图像分析的角度来看，“e 考据”将带来艺术史研究的转机。

张瑞龙副教授指出，现在的数据库大部分是商业运作的结果，这导致了很高的错误率。如何利用传统素养、专业知识明辨正误，尤显重要。张瑞龙副教授从“闰八月不详”的问题谈起，以从思想史到术数史的多个具体实例说明如何在运用数据库收集材料时做到与传统素养和知识相结合的要求，避免因误用伪造的材料而降低研究结论的说服力这一情况。

魏希德教授指出，数位人文不只提供新的检索方法，还可以创造出新的思维方式。“e 考据”目前正处于起步阶段，对于人文科学研究者，这些可能性是以前所不能达到的，既是机会，也是挑战。在图像处理的领域，“e 考据”还能从笔迹分析等角度提供考证的依据。因此，“e 考据”与以往考据模式的一个不同点就是，它能够从宏观角度去寻找一些微观问题的答案。

对于黄一农教授提出的新的“经营模

式”，魏希德教授提出一个问题：这种“经营模式”应该由谁负责？是创始人、运营人还是包括学生在内的使用者们？随后，与会嘉宾共同讨论了目前数据库商业运作导致高错误率的可能解决方法。黄一农教授说，他自己就是许多数据库的高级用户（power user）。理论上，数据库的经营者应向高级用户收集使用情况反馈以改善用户体验，但事实上并没有——这可能是其商业本质所导致的。黄一农教授说，相关的文科研究者可以组成一个共同体，共同从买方角度制约卖方提供的数据库质量。

朱本军馆员指出，“e 考据”在未来可能拓宽到更大的市场范围——不仅提供资料的检索功能，还能在所有古籍数字化的基础上做语义关联。例如，找北宋的“苏洵”，系统就能够建立与南宋宰相王柏的关联，所揭示的材料范围会远大于简单检索得到的材料范围。朱本军馆员说，目前属于应全部实现数字化但尚未做到的时期。我们可以通过简单的检索得到想要的信息，但一旦所有典籍数字化，反而可能得到大量无用的信息，而过滤无用信息的代价将被提高。另一方面，关于黄一农教授提到的北大图书馆藏曹氏父子诰敕的真伪问题，朱本军馆员认为，不能仅凭文本信息判断真伪——文本信息中一些不合常理的部分可能是一些更复杂的原因所导致的。因此，与文学领域相比，史学领域的文本分析要更加谨慎。

对此，黄一农教授回应说，“e 考据”目前尚不能解决所有的问题。以明清为例，还有相当多的诗文、家谱等材料未被数字化；但与上一代研究者相比，“e 考据”

提供的研究条件已经远胜以往。许多上一代无法解决的问题目前已经被解决，但仍不能解决的问题也依然存在。黄一农教授说，“e 考据”模式尚处于起步阶段，材料数量的增长速度非常快：当前的材料量为 100 亿字，一年后就可能是 150 亿字了，甚至更多。

对于北大图书馆藏曹氏父子诰敕的真伪问题，黄一农教授承认，不能仅凭文本辨别，但他的判断是以诰命文本整体的严谨性和数千份其他同类文本中无他“追封”用例为依据的。又如，《红楼梦》中贾敬去世时用“宾天”二字非常奇怪。《汉语大字典》中的“宾天”有“帝王去世”和“尊贵人物去世”两个义项，而后者的例证刚好使用的是《红楼梦》中的这个例子。此外，黄一农教授用“雕龙”资料库检索时发现，《续修四库全书》中有四百多处“宾天”的例子，除了三处分别表示皇后、皇子、皇女去世外，没有一处是表示一般尊贵人物去世的。黄一农教授指出，善于利用“e 考据”能够使知识的深度和完整度更加丰富，而文学领域的研究最有可能在此方面得到进一步发展的可能性。

邓小南教授认为，“e 考据”所带来的挑战性更强于其机遇性。在庞大的材料矿藏面前，材料发掘者的勤奋度、思维路向、提问方式、问题指向等因素都将直接影响材料发掘的结果。因此，在知识储备有限的情况下，我们要明确搜索的方法和所要警惕的问题。邓小南教授重申了黄一农教授、张瑞龙副教授所强调的传统知识与素养的重要性，并指出，对于检索得到的文字材料，我们必须厘清其文本脉络。

黄一农教授最后总结说，在实现传统与数位相融合的过程中，方向、态度的正确性尤为重要。他发现，有些人通过资料检索的方式，在很短的时间内进入新的领域；但由于缺失基础积累，未经受文科专业的训练且不懂得基础的考据，若仅凭自己发挥，往往犯错而不自知。因此，“e 考据”虽能够缩短进入研究领域门槛的时间，但不能被过度依赖。目前，文科资料库资源有限，有大量未被数位化的重要文本存在，

我们应投入到原始资料的数位化中。黄一农教授还指出，通过简单的检索而得到答案并不意味着问题的解决。在此基础之上，我们更应使用传统方式去研究文本中的其他内容，从而提高知识的深度与完整度。因此，黄一农教授对后辈研究者寄予希望，希望他们能够将搜索方法与传统知识相结合。

（撰稿：施朝）

45

社会科学中的定量和研究：反思与探索



孙秀林教授发言

2017年6月29日，“北大文研论坛”第四十五期在静园二院208会议室举行，题目为“社会科学中的定量研究：反思与探索”。参与研讨会的学者有：香港科技大学吴晓刚教授、北京大学经济学院秦雪

征副教授、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张长东副教授、复旦大学社会学系李煜教授、中国社科院社会发展策略研究院陈华珊研究员、上海大学社会学院教授暨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院访问教授孙秀林。北京大学社会学系周飞舟教授主持了论坛。

首先发言的是吴晓刚教授，他尝试总结了量化社会研究产生的成绩和存在的问题。他认为，中国的量化社会科学历史大概有十五年，期间大家知道了什么是量化研究，初步产生出研究规范。这部分得益于国家的相关投入。同时，我们开始有共享的社会调查数据。这些都是成绩。

在总结量化社会研究发展的问题时，吴教授借用拉卡托斯分析科学范式演进的

概念指出，量化研究必须在科学的“一头一尾”——即世界观和规范场景上——作出突破。量化研究已有的发展集中在分析工具及系统化应用方面，表现为数据收集上的攀比、分析方法的倾轧。但是在研究问题的想法思路有些选题太窄、创新不足，这是因为同行审查（peer review）还不到位，也没有对文献的批判梳理提出要求。

另一个问题是学者知识积累不足，甚至有人认为只要有分析工具就可以写出文章。问题的根源，一方面是学者知识素养；另一方面，研究者本身为了产出速度而写文章，十分无趣。对此，吴晓刚教授呼吁，选题和研究设计的独特性至关重要。由于数据已经共享，题目应在以下方面尝试突破：地方特色、国际比较或历史纵深。同时要跳出人口学分析，结合其他类型数据。比如，可以在一个较小的范围里面尝试掌握其中所有的数据特征，为社区研究注入新的方法。

随后发言的是主持人周飞舟教授，他试图指出田野调查对量化研究的辅助意义。很多定量技术都企图将抽样的系统误差降到最小，经常忽略对总体的认识可以帮助缩小抽样规模。

有些模型的自明性依赖总体假定，假定是否满足不是科学可以完全解的。因此，并不是所有社会研究都需要实证方法进行验证。类似地，理论可以洞见纯粹情况，在现实中不是直接可见的。这个“纯净的部分”也是一些高级量化研究的精彩所在。我们无法找到检验这些模型的更高标准，这也是社会科学相对于自然科学的特点。

社会研究的精巧之处在于，对于最高理论缺乏共识。在此前提下，田野的工作，不损害理论和模型的纯度，但是可以使之更加贴近现实。在运用高技术消除信度差异的时候，可以运用更具经验的方法在效度上进行矫正。

接着，周飞舟教授以农民对“上楼”居住的态度调查中隐藏的国家农民关系等问题为例，指出要提出真正贴近现实的解释和分析，必须进行田野调查——既可以作为前期探索，也可以作为提出分析的手段。

李煜教授的发言围绕“量化研究”和“定量研究”的差别展开。他认为定量研究是以确定特定数据值为目的的研究，其基本特征是：操作化较简单，理论抽象程度不高。技术上定量的准确性是其价值所在。

量化研究是从理论概念到操作化指标之间有较长距离的研究。比如对“排外”概念的测量需要很多指标。在进行量化分析时，得到的只是数量化的发现，与其意义还有距离，而测量本身含义是含糊的。今天的很多研究，看起来是量化的，实际上只能说明概念是否有影响，不能表达其含义。只看到数据上发生了什么差异，但是无法看到现象发挥的原因。后果是，感觉一切都有关联，但是没有因果分析的重点。

想要破除量化研究的困境，一方面可以用数据分析方法解释已有的议题，比如邓肯的社会经济地位研究；另一设想是借助大数据客服量化研究既有的盲区，慢慢得出理论。

另外，李煜教授还指出，应该排除过度的理论焦虑，可以做一些有意思的、不那么功利的文章，避免生搬硬套社会理论。

秦雪征老师梳理了美国经济学定量方法的发展史，并将其与国内的经济方法变迁进行了比较。90年代末，经济学的定量研究开始发展。经过几代人才培养，成为国内经济学主流的分析方法。

与此同时，国内也出现了量化分析的问题——新的思想越来越少。许多研究“用众所不知的方法说出众所周知的道理”。这是数据可得性越来越高的科研机构对产出速度的要求以及期刊审稿制度共同造成的。

通过回顾美国的经济学科发展史，秦雪征作出以下判断，国内目前的量化研究泛滥现象是一个历史的必然阶段。很多人建议“缩小定量的存在”，这是不可行的。数学本身保证了社会科学的科学性质。量化工具与思想性没有必然联系，好的研究分析工具可以十分简单。

秦雪征老师提出，社会科学研究生的培养不能只有量化手段的训练，还需要将田野调查、定量分析结合起来，来把握数据背后的故事。期刊编辑和审稿需要把握方向，科研机构也需要避免以学术产出作为单一评估标准的现象。

张长东老师结合国内政治学研究的发展状况指出，当前政治学定量研究的主要问题集中在数据残缺和主题碎片化等方面（部分也表现为一部分有数据资料的题目的研究扎堆产生）；另一方面，测量方法也不够严谨——其实只需要作一点访谈，就可以知道测量的效度如何。

陈华珊研究员的发言运用几个例子展现了大数据视角下量化研究的可能性路径。他认为个体层面的系统性行为数据（即网络层次上的数据）将会是大数据补益社会学研究的重要方式，譬如在更直接的水平上引入网络视角。“小数据时代”的特点是样本有限，面对的主要难题是抽样误差。同时，以前的数据形式忽略了社交关系，所有观测都基于独立同分布假设——好处是其先验性质，但是社会学应该关注各种内生的变量。

随后，孙秀林教授以《社会》杂志的投稿数据为材料，向大家展示过去数年间定量方法的研究占该杂志接收稿的比重，以及其中的高频主题关键词。

孙教授概括了八千篇投稿，认为其中定量研究在议题上的问题是主题单一化，模仿痕迹较重。由此他提出了定量研究发展的三个问题：1、为什么没有“好玩”的文章？许多研究往往被证明是众所周知的结论；2、测量的方法基本都是舶来的，在国内会面临很多问题。对其本土化的方式或者必要性，至少应有一些说明和讨论；3、所做的工作只是一些对理论框架的验证工作，如果未来想做得更好，突破点在哪里？

想要解决这些问题，学者们应该自问中国社会科学的核心议题是什么。严肃的学问不能以数据可得性为导向。对于这些问题，定量研究的优势和劣势在哪里？比如，以往的数据都是微观和个体数据，这些数据对社会学的结构性视角是无力的，那么定量研究可以尝试把宏观性议题纳入其中。

在讨论阶段，北京大学社会学系教师

张春泥等人陆续发表了自己对上述问题的看法，研讨会在热烈的氛围中落下帷幕。

不可否认，定量研究的水平具有较大的提高空间。从定性的角度来讲，政治学缺少社会学这样从田野中提升学术概念的能力，缺少方法论的系统阐述——这有学科传统的原因。

那么定性与定量如何相互补充？在美国，政治学理论有其演进传统，成为定性方面的基础。在中国，理论基础成形之前

就受到了定量研究冲击，而且存在很多现成的政治理论可以与之直接对话——但这样的研究没有扎实的基础。政治学研究者总感到被边缘化，这是有原因的。老学者有自己的研究议程（research agenda），年轻学者经常没有，便只能跟随潮流和热点。

（撰稿：余朋翰）

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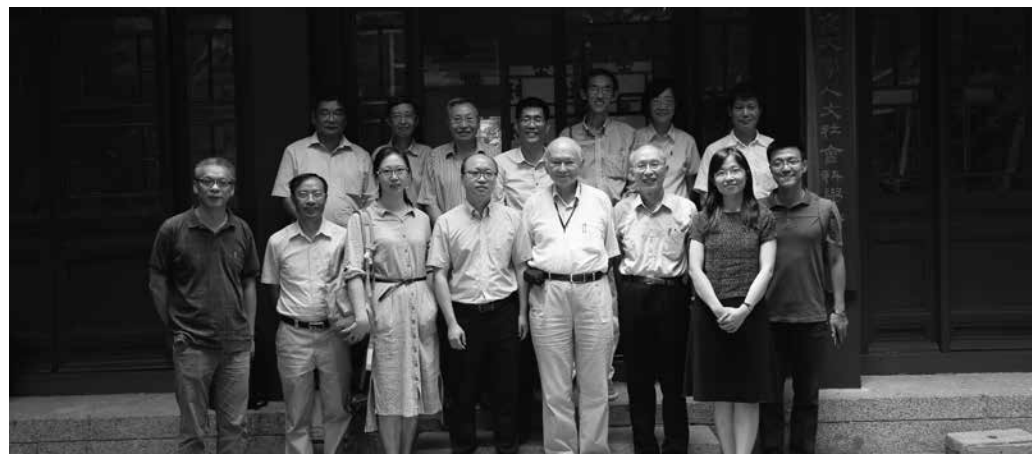
中国历史人类学研究的南方经验与北方经验

2017年7月3日，“北大文研论坛”第四十六期“中国历史人类学研究的南方经验与北方经验”在北京大学静园二院举行。来自北京大学、香港中文大学、中山大学、厦门大学、浙江大学等高校或科研机构的学者、师生参加了此次论坛。会议之前，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院院长邓小南教授简要介绍了本次会议的缘起和目的。随后，论坛召集人赵世瑜教授补充发言并主持上午一场的讨论。

上午场：南与北·小地方·国家议程

论坛首先由香港中文大学教授、“华南学派”的重要代表科大卫发言。他指出，首先，“南”与“北”的地域划分并不重要，他致力于历史人类学研究数十年，都是从小地方开始田野工作，由此来看当地社会如何与国家打交道。所以研究的关注点不

在地域本身，而是着眼于不同时代的国家在不同区域的存在模式。其次，他的研究强调看不同地方如何与国家打交道，值得重视的是“贸易路线”，这不是指政府确定的贸易路线，而是指包括“走私”在内的向外发展的路线，实际上是在讨论住在一个地方的人如何利用自己的资源去生活，这就不是一个简单的“南”与“北”的问题。再次，华南学派的历史人类学过去所做的研究集中在珠江三角洲或者莆田，但对北方还缺乏了解。在整体方法上，未来如果要拓展北方的研究，可以做一个村子，但一个村子并不够，要找一个大一点的范围，在这里面，要分析地方面对政府的问题是怎么处理的，商业是怎么处理的，乡村的关系怎么处理的，军队、税收的问题是怎么处理的。



与会嘉宾合影

厦门大学郑振满教授在发言中回忆起第一次去蔚县做田野时感受到的震撼。在当地，能够很清楚地辨明这群人是军队系统，那群人是民政系统。军队在当地社会曾经很重要，后来被慢慢整合经营，这在当地是重要的历史线索。后来他的田野也遍及北方诸多地区，如去年在洮州所见基本上都是军队的故事，然后这几天跑运河，也是很震撼的。在这些地方，他非常真切地感受到国家的存在。而作为立足于华南经验的研究者，正史的叙述一旦落实到华南地区，往往缺乏历史感觉，这让他思考华南跟中国历史的关系到底是什么？从他的田野经验来看，他认为无论华南华北，地方公共事务大部分还是本地在想办法经营，而不是国家去做。一般来说，华北跟“国家”关系比较近，比较依赖“国家”，但是“国家”也没替华北做多少事，大部分的事还是要当地人想办法去做。在地方公共事务层面，华南与华北可以做很多比较，包括什么时候开始交通，什么时候开办水利，什么时候兴办教育，什么时候做文化

事业、社会保障、慈善救济。如果资料多的话，也许故事至少可以从唐代、宋代写下来。

中山大学刘志伟教授表示，接续郑振满教授的话题，在他看来就是国家的议程和地方的议程不同，所以还是一个“国家”的问题。他早年研究从国家制度入手，后来受科大卫、郑振满两位老师影响，转而进入区域社会。他辩解说并未放弃原有的研究，而是觉得原来研究的国家制度，必须到地方层面才能够理解。譬如，隋以后有一个很重要的部叫户部，户部是管户籍的，不是管国家财政的，因为别的部也管财政，户部是管基于户籍的财政。这套制度有两方面影响，一是地方上的人，在国家认定他是国家的一部分之后，就是户籍制度下的人；二是这套制度其实一直都有市场的运作，在科大卫讲的走私以外的部分，其实也是在这套体制下面做生意的人。具体到如何做，有两个方面，一是自己发展一套组织出来，如郑振满提到的乡族，二是利用市场，很多市场行为与国家系统

联系在一起，但到18—19世纪以后，市场发展与国家日益脱离。造成这一变化的关键原因，就是明代白银大量流入，不需要有一套国家控制的信用系统和金融系统就可以流通，但付出的代价就是国家控制不了市场。现在看到的，不管是乡村社会的变化，乡村组织的发展，还有市场本身的改变，可能都跟这个体制有关。就是“户”怎么由一个社会单位变成一个税户，而税户能容纳的人与社会单位和社会成员的组织可以无限地扩大，就不再像以前那套系统那样，那个“户”是不可以扩大的。这个解释能够成立的话，就必须把乡村社会、货币、市场和国家制度都合在一起来看。

北京大学历史学系李孝聪教授谈到，他所从事的历史地理学研究也是两条腿跑个不停，与历史人类学有共通之处。从三千年历史的长时段来看，中国的游牧民族跟农耕民族，始终胶着在一起，有和谐相处的时候，但是也有反目的时候。而两大区域之间，存在一个农牧交错带，这个交错带是他田野调查和学术思考的中心。像大同这个地方，原来都是马背上的民族，从北方南下到这儿来，又被农耕民族推回去，然后游牧民族再度崛起，卷土重来，游牧与农耕的文明在此不断地交替。他又介绍了在四川和甘肃撒拉族聚居区发现的三个堡子，第一座堡子是唐代的，再往上走大概一公里多一点，有一座比海拔高一点的堡子，这是明朝修的。接下来再往上，又大概有不到一公里，这座堡子是清朝修的。在中原政权与游牧政权势力进退的过程中，农业文明进去了，把原有居民往高海拔地区挤压。然后随着定居人口增加，

继续往海拔高的地方再开发，开发的时候又把这一地区的人群挤走了，下面的堡子保护不了，就再往上开发，从明代一直延续到清代。今天所见当地情况，定居的族群汉人、羌人、藏人，像垂直剖面一样，是分层的，不同的海拔高度也对应着不同的经营方式，从农业到放牧，再到完全的牧业。他提示，从中国东北到西南这么一条地带，是值得做历史人类学研究的。

社科院文学所研究员孙歌说，此前她在与刘志伟教授的对谈中，从历史人类学的田野经验里打开了别样的视野。而就思想史研究而言，其工作的地方是书斋，处理的是一大堆思想史资料，因此思想史学者的“田野”，不是可视的经验，而是透过资料的文字背后透射出来的思想史的印象。随后，孙歌回应前述发言中关于如何从“民”的视角去处理国家的问题。她指出，民的视角并不一定是民众史的视角，今天大量民众史研究是国家视角的民众史研究，而民的视角，如果用一个相对不准确的方式来说，其实是一个生民的视角，这个生民是包含了国家和天下在内的，生活人的视角，这后面隐藏的是一个普遍性的问题。她展望学术的前景，认为下一代研究者要面对的是怎么在差异当中去提炼普遍性的挑战。

在本场的自由讨论中，邓小南也谈了自己的看法：“国家其实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实际上是内在于某一些社会，内在于某一些区域的。所以区域不同，所处的时间段不同，国家的意义可能是很不同的。”最后，她提示说，诚如孙歌所言，研究的主要的对象、习惯的研究背景和受训练的方式不

尽相同，但并不妨碍研究者有一个共同的问题意识，对于这个问题意识的追踪，“可能应该是我们至少在这样一个比较大的平台上对话的一个驱动力。”

下午场：基于田野的超越、文类的局限与历史人类学的可能性

下午一场的讨论由文研院常务副院长、社会学系教授渠敬东主持，他扼要概括了上午讨论的主要话题，如历史人类学的认识论、整体与局部的关系、关于中国文明本体的讨论和中国原理等议题，并由此引发后续讨论。

厦门大学历史研究所教授刘永华提出，如果不是从宗族、村落、市场圈群体出发，而是从个人和家庭角度出发，是否可以认识中国社会，尤其华南社会提出新的解读。他以晚清到民国时期，徽州地区一家姓陈的农户近40年的家庭记录为个案，探讨了这家农户的行动空间和生计模式，他指出，他们那种民俗化、日常化的宗亲关系，不一定始于宗族。宗族的兴起主要强化了这种关系，在当地资本信用提供市场当中，宗族非常重要，但还有一个泛化的圈子，包括他的家庭、整个宗族，还有普通人的圈子，非常复杂，这点要怎么样处理，我现在还没有想的太清楚，但却是实实在在的，需要做一个处理。同时，如何从个人家庭来看社会的变化，像陈家在经历生计危机的时候，主要是通过四个策略来解决，第一，通过抵押形式，借入大笔款项；第二，通过预付方式，提前预支；第三，通过发起和加入某种会社，也可以得到一些借贷；第四是比较零星的日常花销去求亲戚和邻里。透过带有一定结构意义的分析，刘永

华提出，是不是可以回过去形成某种对话，提出一些问题。

浙江大学杜正贞副教授说，她所体会到的历史人类学研究南方经验与北方经验之间的差别，与其说是地域上的，不如说是不同文献类型上的。她的博士论文研究山西，山西有很特殊的一面，地上文物的丰富程度，让研究者能够进入到一个村落中时，有一种非常强烈的直接的历史感。而且这种历史感一下子可以回溯到至少宋，或者宋之前，是一个非常连续的历史的感觉。到了南方则相当不同。譬如说在浙江做田野，第一印象是这个地方没有“文化”，因为村落非常新，庙宇的时间都不长，而且碑刻的材料不如山西那么丰富。后来机缘巧合，她碰到了浙江省龙泉市的档案，这个档案时间段非常靠后，基本上是晚清民国时期打官司的档案。她谈到，从诉讼档案的整理和解读出发，她会想到要把这些诉讼档案放回到诉讼、纠纷发生的乡村当中看。让她印象深刻的是，人是悬挂在意义之网上的一种动物，是自己构建的意义之网的动物。人们打官司的时候，一直致力于为自己的行动和诉求编制一张意义之网，正是在诉讼纠纷这样一种竞争或者虚构当中，人们在做一些很有策略性的选择，他们去为自己的行为和诉求，选择一种解释框架。不仅仅是人们怎么样看待国家制度，怎么样消化国家制度的问题，而是人们在背后，选择什么样的解释框架，为自己的行为做辩护的问题。历史学的吸引力在于这些解释框架是怎么变的，在什么时候、通过什么途径、怎样被地方民众所认识，以及在这些地方民众，怎样在不

同的解释框架之间进行一个选择的问题。

中山大学历史系谢湜教授介绍了他调查的一个案例。在广东南岭山区可以看到一些城堡，都是明代卫所体制的遗存，还有各种各样身份和语言的人群。通过各种民间文献可知，明代这伙人在国家的体制下，有军队的身份，但到明代后期，这些屯田都被盗卖，都逃亡。到清代制度发生变化，这些控制屯田的人不再有制度的保护伞，于是他们很想把自己的身份转成合法的子民，小孩可以读书，可以考科举，土地也能够保障，官方则在平息动乱之后，与民之间达成某种制度上的默契，这伙人通过签订契约方式，就是名为《宁溪所志》中所谓的“共同的族谱”，保证这伙人一起在一个户下当差纳粮，完成了社会的重组。在这个瑶族聚居的地带，这些明代军户的后代，在清代通过制度工具，借由身份重构的过程而获得霸权，变成统治山区瑶族的汉族代理人。这样的生存策略，在同一时期却相距遥远的福建漳州东山岛也能看到，他们面对同样的国家、社会的局势和制度，采取了类似的反应，这都会冲击研究者的思考。

香港中文大学助理教授贺喜指出，历史人类学研究不只是为了了解中国，而是要了解社会提供了怎样的可能性。所谓“中国”可能是一个想象的架构，这个想象的架构怎样出来，有什么样的工具可以帮助人们建构出这样一个想象的架构，这个背后的运作逻辑是什么，这才是研究者最关心的。通过“最后的黎族——一个合亩制的神话”之例，贺喜以其在海南的田野经历，揭示了“合亩制”是如何在1950年以后为了对



与会学者畅所欲言

付土改和划分阶级成分而被当地黎族领袖创造出来的，但更为重要的是为何如此和为何可以如此，是需要放回到当地100多年的历史中去梳理。这个过程就包括了中法战争后冯子材开山、胡适的父亲胡传去调查黎族互斗案、长老会传教士、人类学家，以及日本人和共产党等等外来力量的先后进入，共同造就了一部海南的和黎族的历史，但不一定真的是黎族自身的历史，后者讲的东西往往是另外一套东西。所以她说，这样一个架构建成后，原来没有文字的、神明四处存在的世界，相信很快都会消失了，代之以被外来者建构的、以及本地人为了对付外来者建构所做出的因应出来的“黎族”世界。这就是为什么叫“最后的黎族”的理由。

复旦大学历史地理研究所张伟然教授说，历史地理学和历史人类学关心的问题都一样，思路也一样，只不过思维习惯和工作手段稍微有点儿差别，但二者在很大程度上是互补的。他举例说，《小白菜》这首歌的流传范围，多分布在华北平原，东北有一点点，是闯关东的人带过去的，最南到淮河领域，南边少有。他认为，原因在于在南方宗族社会里面，儿子比太太

重要，儿子是自家人，这就是兄弟如手足，妻子如衣服。衣服是可以换的，手足是换不了的，目前他发现从江西到湖南有很多这种个案。此外，通过回顾其博士论文关于两湖地区文化地理的写作，他表示，也在思考南方内部的差异性是怎么来的，或者怎么表现的，这是很大的问题。最后，他还提到，以前研究的是湖南、湖北，最近这几年慢慢着手江南，每个地区的资料都有地域性，都有独特的资料系统，这会在很大程度上决定这些问题呈现的样子。

首都师范大学游自勇副教授在发言中指出，中古史研究的理论底蕴，像关陇集团、唐宋变革论、南朝化的问题等，都是指导中古史研究的基本理论。但做区域研究，在宋之前只能找到敦煌这一个特殊的标本，别的地方找不到，因为材料的缺乏根本无法支撑这样的讨论。在他看来，中古史研究的困惑在于，对国家如何体现的问题缺乏深入思考，中古时代地方社会的问题主要还是集中在豪强和士族。从门阀士族、地方大族到宋以后新宗族的变化，应该有一个量变到质变的过程，但现在还说不清楚，目前他就是想讨论整个祭祀祖先的变

化，及其对社会带来的一些影响。比如后来坟山的问题实际上是土地经营的问题，但在宋之前是墓田，墓田存在的意义在哪里？比如这些土地是可以用于生产的吗？可以作为财产的收入来维系发展？这个在中古时代看不到，但当时人为什么还要做这样的活动，还要去买墓田，都需要思考。这与历史人类学给中古史研究的启发是分不开的，之前没有这样一套理论的时候，很难从这样的角度去考虑问题。

最后，赵世瑜在对一天的讨论进行总结时认为，下午几位的讨论真正提供了符合论坛主题的具体样本，并且提出了一些超越性的思考。但正如科大卫在上午所说，这些仍是“南方经验”的样本，此次论坛仍然缺乏“北方经验”的样本来深度对话。可喜的是，下午年轻一代的讨论质量“完胜”上午年长一代的讨论，而且北大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院提供了这样一个多学科对话的平台，使研究者开始一步一步地打破自说自话的状态。

（撰稿：赵世瑜 韩笑 杨园章）

47

黄宽重： 人际关系与政治纠葛——从元祐到庆元

2017年7月6日下午，“北大文研论坛”第四十七期在静园二院二层会议室举

行。本次论坛的主题为“人际关系与政治纠葛——从元祐到庆元”，文研院院长邓小南教授担任主持，文研院特邀教授、台湾长庚大学讲座教授黄宽重先生担任引言人，文研院访问教授、荷兰莱顿大学区域研究所教授魏希德，北京大学历史系赵冬梅教授，清华大学历史系方诚峰副教授参与了本次活动。适逢北京遭遇恶劣天气袭击，但仍有几十位本校与外校的老师同学冒着大雨前来旁听此次论坛，会议室里座无虚席。

首先由文研院院长邓小南教授致辞。邓教授介绍了此次活动主题的确定过程。原本此次论坛的主题初拟为“人际网络和宋代的党争”，经过了一番讨论和推敲后，才改为了现在的主题。邓教授指出，这个改动看起来变换不太大，但是事实上很明显地调整了聚焦的核心，拉开了关注的层次，因而也拓宽了讨论的空间。由此引发的诸多问题，正是参与论坛的几位学者一直以来关注的议题。

黄宽重教授回顾了近年来宋史研究的发展历程，肯定了新材料、新视角、新工具和新方法论对于新议题开展的推动作用。而在未来，我们也需要发展出新的、能够引发更广泛深入探讨的议题。或许，元祐与庆元这两个党籍名单就是一个很好的开始。黄教授指出，在过去的研究中，这两份名单似乎代表着一种事实，即存在两个不同阵容的人之间的政治斗争。但是如果我们细究这两份名单的出现、成长和变化过程，会产生一个问题，即它们是否代表了一个集体性的、集团性的对抗？因此，在既有的研究基础上，我们可以从不同角



黄宽重教授作引言

度对这两份名单进行再检讨，这也有利于我们重新看待这个问题，并且观察到很多宋代政治社会文化人际之间的关系；而在未来的研究上，我们也可以从宏观的角度出发，利用数据社会人文的新工具、新观念，去看看这些其中的人际关系到底发生了何种变化。因此，黄教授认为，本次论坛的意义，不在于能够从这次讨论中得出哪些具体的结论，而在于能够集思广益，来探讨对这样一个问题，我们在未来的研究中可以有什么样的新方向、新视角。

接下来，魏希德教授介绍了她利用数字人文等新的研究工具对元祐、庆元两份党籍名单中的人物之间的关系所作的分析。她指出，中国古代所谓的“党派”是否是一些实体，是很值得怀疑的；更普遍的情况是，一个人在某些具体争论中被其他人贴上了“某党”的标签。而进入党籍的人物之间，到底有着什么样的联系，需要我们作更加全面性的探究。魏希德教授为此利用党籍名单与全宋文中相应时代的文章，利用数字人文工具找出了这些文章中同时提到党籍中两个人的情况，以此在这些“党

人”之间建立关系。魏希德教授认为，这种尝试固然存在一定的问题，但它也能帮助我们比较好地了解入党籍之人的整个社会网络以及其中各种各样的小群体之间的关系。她指出，这些新研究工具还不尽完善，但它们可以帮助我们看到一些之前被忽略的人与事，给我们的研究带来一些新的启发。

赵冬梅教授提及她在进行以人物为中心的政治史研究的过程中得到的三点启发。第一，一些偶然性的、细节性的因素，在政治发展的短期层面上，发挥着决定性的作用。这方面的具体实例，是神宗在即位初期对变法主持人的选择问题。第二，皇帝与皇权在政治纠葛当中起着决定性作用。我们过去常常将皇帝与年号作为一个单纯的时间标志，但却经常忽视其作为人在政治过程中发挥的作用。第三，信息是一个非常重要的分析工具。士大夫在政治活动中的实际感受以及其对经验信息的总结与代际传递，都是非常重要的，它们对于以后的士大夫的相处模式有着很大的影响。

方诚峰老师的发言从对“政治集团论”的反思开始。他指出，在中国古代的政治史研究当中，“政治集团论”是一种非常流行的范式，随后分析了几种类型的“政治集团论”的思想起源。由此，方老师认为，围绕着“人际关系与政治纠葛”这个题目而展开的讨论，显然处在一种“政治集团论”的延长线上，某种意义上是对这种模式的疏离。今天，从人际关系的角度出发，我们可以针对集团的角度、针对政史研究

产生一些新的看法。方老师认为，“政治集团论”是一种大事件因果关系的思路——这些集团左右了历史的进程，而个人是被集团所决定的；而进入人际关系的层面之后，我们会关注个体的活动，以及个体之间的交往和认同，进而探究这些交往和认同关系之间的联系，及其对历史变化的推动作用。

接着，黄宽重教授从他近期对孙应时的研究出发，从个体角度对庆元党籍名单中几个代表性人物的社会关系与人生命运进行了简要分析。他指出，南宋的政治变动大都是短时段的政治冲击，不容易形成长期的、稳定的政治集团。随着政治纠葛的不断产生、风向的不断转变，士大夫个人的身份、地位甚至于历史评价，都因此而受到影响。在一波波具有偶然性的政治冲击中，许多人为了自己的前途着想，试图建立多元的人际关系。黄教授提示我们，个体的表现与其人际关系在政治风波中的变化，需要我们从新的角度去审视。

接下来，几位学者就人际关系的涵义、比较史学的研究、元祐与庆元党禁的不同社会影响、数字人文的作用与局限等问题展开了深入的探讨。论坛最后，黄宽重教授对几位发言人的观点作以归纳，邓小南教授作了总结发言，两位教授均对论坛的启发性作用加以肯定。最后，本次论坛在全场师生热烈的掌声中圆满落下了帷幕。

（撰稿：杨光）

（四）文研汇讲

01

李霖： 文本·结构·经义——《毛诗》的经学世界



李霖教授作主题发言

2017年5月2日，本学期第九场邀请学者内部报告会在静园二院111会议室举行。文研院访问学者李霖发表演讲，主题为：“文本·结构·经义——《毛诗》的经学世界”。文研院常务副院长渠敬东教授主持报告会，院长邓小南教授，访问教授陈国球、高曼士、孙秀林、许宏，访问学者罗曼玲、吕博、仇鹿鸣、童岭、徐晓宏、袁一丹、张瀚墨，清华大学法学院赵晓力教授等老师参与讨论。此次报告，是李霖老师近年在中山大

学博雅学院讲授和研究《诗经》的阶段性总结，也是他未来数年研究的规划。

李霖老师首先介绍了报告主题的含义。《毛诗》即儒家《十三经》中的《诗》，由诗、诗序、西汉毛公传、汉末郑玄笺构成。对于《毛诗》的“经学世界”，基本文献还应包括郑玄《诗谱》。李霖老师试图追问，在内容丰富的《毛诗》“世界”中，什么内容是经学的，经学在本质上应该是什么？一般认为，经学是从经书“文本”到“经义”

的阐释，李霖老师则特别提出，在“文本”与“经义”之间尚存在“结构”作为沟通二者的桥梁。“结构”的产生基于经书“文本”，而又具备“文本”本来欠缺的要素。

“文本·结构·经义——《毛诗》的经学世界”的核心议题是，《毛诗》将风、雅、颂各部类诗篇，对应商周天子及列国国君，使古史成为《诗》的内在结构。毛传、郑笺对诗篇经义的具体诠释和发明，均附着于这一古史结构。三百篇不再是孤立诗篇的叠加，而呈现为一个主次分明、秩序井然的整体。李霖老师认为，这个整体是经学家层累地建构形成的。建构工作主要不是根据史料，起决定作用的是《诗经》乃至群经经义。换言之，《毛诗》中蕴含着

一套广大而精微的经学体系。该议题所针对的问题主要有二。一是以往的《诗经》学史研究，集中在对《毛诗》诗序、毛传、郑笺是非对错的评价，对各种经说成因的认识，则相对不足。二是上古史研究者对《毛诗》认识的分歧，李霖老师希望在疑古、信古之间，找到通向经学本身的道路。

李霖老师拟通过两个方面展开研究。一是《毛诗》经学体系是否存在及其特点。二是《毛诗》经学体系的由来。对于前一方面，李霖老师指出，《毛诗》大序提出“正变”之说，小序将诗篇系以商周天子及列国国君。《毛诗》实以古史来建立诗篇的结构秩序，并将对该君王乃至该时代的价值判断与该篇经义保持一致。《毛诗》的古史结构统摄全部三百篇；序、传、笺、谱各级文献均严格遵循该结构；相关古史叙述属于经学话语，不必是信史；即便不

是信史，《毛诗》各级文献也极少自相矛盾；各级文献在该古史结构中各具不同功用。基于以上理由，可以说明《毛诗》中存在一套完整、严密、自洽而精微的经学体系。

对于《毛诗》经学体系的由来，李霖老师认为这一体系是“层累地建构”而成的。关于“建构”，李霖老师指出，《毛诗》的古史结构不是从《诗经》文本中自然生长的，也未必有史料依据，而是经学家建构的产物。建构过程中，起决定作用的是经义。经义不局限于《诗经》学，经学家还可能受到《尚书》、《春秋》、《礼》等群经经说的影响。

关于“层累”，李霖老师以室屋设喻，认为诗为基址，序、谱为椽栋，传、笺为泥瓦。古史结构的建造，起于诗序，成于《诗谱》。看似琐碎孤立的各条传、笺，实皆从属于《毛诗》的整体结构，并着力完善其体系。无论是序、谱建立的结构，还是传、笺的阐释和发明，又皆得以容纳于《毛诗》经文之字句、篇次、部类等提供的文献基础。

最后，李霖老师介绍自己的写作规划，除了已完成的《〈大雅·思齐〉看郑玄解〈诗〉的原则》、《〈秦风·渭阳〉的经学建构》等论文，还将写作《郑玄〈诗谱〉之原貌与定位》等一系列文章。

报告之后，各位学者就“层累”、“文本”与“结构”、“序”、经学家的意图、疑古思潮等问题展开了热烈而深入的讨论。

（撰稿：李霖）



02

孙秀林：
一个城市，两个国家：上海市外来人口的居住隔离

2017年5月9日，本学期第十场邀请学者内部报告会在静园二院111会议室举行。文研院访问教授孙秀林发表演讲，主题为：“一个城市，两个国家：上海市外来人口的居住隔离”。文研院院长邓小南，常务副院长渠敬东，访问教授陈国球、高曼士、许宏、张寿安，访问学者罗曼玲、吕博、仇鹿鸣、童岭、徐晓宏、袁一丹、张瀚墨参与讨论。本次报告以上海市为研究案例，分析了外来人口的居住模式，居住隔离指数的不同测量指标，不同社会阶层的居住模式差异，来源地对于外来人口居住模式的影响，等等。

美国城市社会学的兴起，源自1920年代的芝加哥学派。20世纪初期，随着美国快速的工业化，大量移民迅速聚集到城市地区，美国出现了纽约、芝加哥和费城等一系列大城市。在快速工业化、城市化的过程中，出现了很多问题，比如贫困、人口拥挤、犯罪、移民融合等等。在这种背景下，以研究芝加哥城市问题为核心的芝加哥学派异军突起。在芝加哥学派的代表作《城市》中，伯吉斯提出了著名的“同心圆模式”，用来解释不同社会阶层在城市内的空间分布及其演化机制。在“同心圆”模式的基础上，美国城市研究又发展出了霍伊特的“扇形模式”，及哈里斯-乌尔曼的“多核心模式”等，试图通过城市空



孙秀林教授

间形态所体现的发展逻辑，来理解城市这一人类历史过程的内在逻辑与运行机制。

从中国的情况来看，在过去30年中，随着工业化、城镇化的发展，庞大的外来人口进入城市，在为城市发展注入活力的同时，也给城市带来了压力，譬如交通拥挤、公共资源供给不足、以及居住紧张等问题。随着城市化进程的不断加快，中国城市居住空间不断重构，空间日益分化。外来人口聚居区的出现和发展，是城市进化中的产物。国内的居住隔离研究相较于国外来说起步较晚。城市中早期的外来人口通常来自于同一个省份或者县城，从事相同或相似的职业，由此被人们称为“浙江村”、“河南村”、“新疆村”等。早期的研究，也以“城中村”的研究为起点，关注外来

人口在城市中的聚集，特别是老乡群体的聚集现象。近年来，随着数据可获得性增加，实证的研究方式也开始越来越得到重视。

上海市作为中国特大城市，有着独特的地理位置以及信息资源，吸引了大量的外来人口。在上海，外来人口已经占到常住人口40%的比例。以上海为研究案例，不仅有助于我们认识上海的外来人口的居住模式，也可以对中国其他城市提供一定的借鉴作用。

首先，通过上海市的数据，对外来人口的居住隔离状况进行总体描述。数据显示，本地人大多数生活在距离市中心7km（25%）-25km（75%）之间，外地人大多数生活在距离市中心12km（25%）-28km（75%）之间；从居住形态上来看，外来人口沿着城市中心以环状分布，呈现出点状和簇状的聚集形态，并且近郊区的外来人口比远郊区要更加密集。

其次，使用邓肯等人（1955）的分异指数D（Dissimilarity Index）和里尔登（Reardon）等人（2004,2008）的空间熵指数（spatial information theory segregation index），考察上海市不同社会阶层的居住隔离情况。在过去的一个世纪中，西方国家城市中的居住隔离问题，一直是城市社会学研究的经典议题，经久不衰。在这个过程中，为了更好地测量城市中的居住隔离，学者们发展出了一系列的隔离指数。对于隔离指数具有开创新意义的分析是1955年邓肯等人在ASR上文章中提出的D指数：分异指数（Dissimilarity Index）。D指数一直是理解居住隔离的数学表达的基础，并被当

成一种标准指数用于大量的研究中，可以说，后来对于隔离指数计算的推进，在很大程度上都受到D指数的影响。上海的数据分析发现，上海的居住隔离，更多发生在不同社会阶层之间；相比较而言，由于身份差异导致的隔离较小一些：（1）从蓝领与白领情况来看，所谓居住隔离，仅仅发生在外地蓝领与其他人群之间；外地白领、上海白领、上海蓝领之间并不存在居住隔离。（2）新上海人（蓝领和白领）、与上海白领的居住模式非常类似（50%住在内环之内）；上海蓝领居住更往外圈（内环-外环）。（3）新上海人与老上海的蓝领之间存在居住隔离，而新上海人与老上海的白领之间的居住隔离指数很小。

再次，在国内的大都市中，是否存在明显的地域聚集效果？“老乡见老乡，两眼泪汪汪”，外来人口在城市中的聚居，往往带有非常明显的地域特点。在西方很多城市存在的“唐人街”，就是这种老乡聚居的最明显标志。通过对上海市内来源于不同省份之间的外来人口之间的居住隔离指数进行比较发现，不同地区的外来人口存在明显的聚居现象，如中原地区、东北地区、华南地区的外来人口更容易居住在一起。具体而言，京津地区的外来人口更容易聚居在一起；东三省、浙江、广东聚居在一起；中部地区的河南、湖南、湖北省份的外来人口在沪更易聚集在同一村居委；西南、西北省份的外来人口更易聚居在一起；河南省、山东省更易聚居在一起；安徽人喜欢与江苏人住在一起。

最后，针对中国都市研究未来的发展方向与可能的分析路径，与会各位代表

进行了热烈的讨论。对于大城市中的外来人口聚集模式及其社会效果，使用传统的数据和 OLS 回归模式来进行验证，是比较困难的。因此，对于当代城市社会的研究，需要扩宽学科视野，引入一些新的数据格式和模型方法，比如社会网络分析方法中的 ERGM 模型 (Exponential Random Graphical Model)，来自电商、政府部门的数据等等。同时，要理解当代中国的

城市生活，以及人们如何在这种现代化的组织结构中行动与思考，对于城市的制度发展过程、城市的空间规划布局、城市的房地产发展过程、城市产业布局以及不同城市的人口政策等等，都需要有进一步的了解和分析。

(撰稿：孙秀林)

03

徐晓宏： 比较研究的意义世界——一项宏观现象学的考察

2017年5月16日，本学期第十一场邀请学者内部报告会在静园二院111会议室举行。文研院访问学者徐晓宏发表演讲，主题为：“比较研究的意义世界——一项宏观现象学的考察”。文研院院长邓小南教授，常务副院长渠敬东教授，访问教授张寿安，访问学者李霖、罗曼玲、吕博、仇鹿鸣、孙秀林、童岭、袁一丹、张瀚墨参与讨论。在本次报告中，徐晓宏老师从欧美历史社会学的比较方法论危机入手，提出一种宏观现象学的视角，梳理了比较的意识、潜意识与无意识是如何框定与参与学者个体与学术群的理论意义建构，并认为这一视角，有助于提高学者的方法

论自觉，将比较方法与当下学术的创造性和未来历史的开放性勾连起来。

在报告中，徐晓宏老师首先介绍了这项方法论研究的思想脉络。他从欧美历史社会学的学科史入手，追溯了古典社会学家们在现代性巨大转折的时期，试图在历史研究与社会学理论之前寻找创造性张力的努力，以及到了二十世纪中期，在结构功能主义与现代化理论的笼罩下，这一学术向度的阙如。经历社会冲突和社会运动汹涌而起的六十年代，新一代学者如佩里·安德森、查尔斯·佛利、沃伦斯坦等，汇聚于历史社会学这一智识运动之中，也因此有了很强的比较历史研究的雄心。其中，



常务副院长渠敬东向徐晓宏颁发聘书

斯考克波更是在密尔和涂尔干的基础上，阐发了一套比较历史方法。她认为以结构性视角为旨归，通过异中求同法和同中求异法，可以在“少数个案，多个变量”的比较历史现象中找出最具决定性的结构性变量。她以自己对于法国、俄国和中国革命的比较研究为实例，展示这套比较历史分析方法的有效性。曾经一时，这一套方法为历史社会学树立了科学性的论述。

徐晓宏老师接着阐述了这一比较历史方法在晚近受到的四种挑战。第一种挑战以定量方法论学者斯坦利·利伯森 (Stanley Lieberman) 为例，认为比较历史方法采取决定论的因果思维，预设太多太强；第二种挑战指出这一方法的变量式思维与历史的时间性与事件性相冲突，它将历史的过程压缩为数据点；第三种挑战则认为历史的意义世界有很大的异质性，不同文化语境的历史本身是不可比的；第四种挑战则强调关联性和流通性的历史，认为被比较的个案往往并非相互独立而是互有影响。这四种论点，造成了历史社会学中的比较方法论危机，以至于人们开始对于比较研

究是否可行产生了质疑。密歇根大学的乔治·斯坦梅茨 (George Steinmetz) 教授试图应对这些挑战，他认为这种危机是因为我们对于比较的理解，太受限于实证主义与经验主义的因果律，而忽视了历史体验、历史事件与因果机制的不同本体论层次。他指出，这些对于社会实在的分层，表明为什么在不同个案中，相同的因果机制可能产生不同的现象，而相同的现象，也可能由不同的因果机制造成。

在这一方法论讨论的基础上，徐晓宏老师展开他对于比较方法的梳理。这方面，他部分受到默里·戴维斯 (Murray Davis) 的启发，后者用现象学方法剖析什么样的社会理论才能革新学术群的成见，化腐朽为神奇，从而产生“有趣”的社会学观察。徐晓宏老师提出一种宏观现象学的视角，以考察学者们的比较策略实践，看比较的社会想象和视域如何与既有话语构造产生共生关系，以及学者们如何利用比较研究来建构新的“有趣”的意义和理论联结。

接下来，徐晓宏老师从“破论”、“立论”和“破立之间”三个方面梳理比较方法的意义实践。在破论部分，他凸显了研究者利用比较研究来打破人们既有的社会图景想象的五种方式，其中包括他者化自身、去本质主义化他者、个案研究中的背景式比较、打破个案内纵向的事件链和拆解家族相似性，他使用许多研究案例来加以说明，从罗兰巴特的比较符号学，到农业资本主义兴起，以及他本人有关五四时期社团组织演化和文革初期混乱局面的研究，都一一进行解析。

在立论部分，他则归纳了研究者常用但缺乏深刻剖析的结构类比、结构对比和重复性行动处境三种方法，并用斯考克波本人的比较革命和理查德·别尔内茨基（Richard Biernacki）对英德两国劳动价值化过程的研究等，加以阐发。用最后的行动导向的比较研究，徐晓宏老师引出了比较历史中的意义机制（meaningful mechanisms）的特有挑战：尽管这些机制具有一定的结构化特征，但它们与传统的结构性比较不同，在于它们的组成部分不具有模态性，无法直接在不同个案间嫁接，并且依赖众多行动者的竞合关系。由此，它引出了比较研究如何纳入偶变性的考量。

在“破立之间”部分，徐晓宏老师进一步引申出比较意义机制所带出的历史偶变性问题，并提出与传统比较研究以静态变量解释结果不同的思路，即以动态的翻转的比较研究，认为这种比较最富有创造力：它把传统的结构变量虚化，使之成为动态而结构化的过程结果，通过纳入社会

的竞合和偶变性，来见出结构性因素的动态作用。他并以史蒂芬·平卡斯（Steven Pincus）研究英国光荣革命的著作以及“大分流”这一大问题研究中的新近思考为例，说明其可行性。最后，徐晓宏老师点出比较历史研究在当下意义建构的创新性与打开未来的开放性之间的关联。他以马克思的《雾月十八日》为例，指出马克思从当时人将1848年革命比拟为1789年革命的比较误识入手，通过动态历史解释，揭示结构化因素的差异，从而说明这一比较研究对于“埋葬”历史迷思和创造历史新机的独有贡献。

报告之后，各位学者针对“比较”概念的范畴，比较研究如何避免粗枝大叶而达致见微知著，历史社会学对于偶变性的纳入与历史学研究的异同，如何在动态比较中见出结构化动力等问题，展开了激烈而丰富的讨论。

（撰稿：徐晓宏）

04

罗曼玲： 唐代的故事讲述的文化

2017年6月6日，本学期第十三场邀请学者论坛在北京大学静园二院111会议室举行。文研院访问学者罗曼玲发表题为

“唐代的故事讲述的文化”的演讲。文研院常务副院长渠敬东教授主持报告会，院长助理韩笑，访问教授高曼士、凯末尔、

孙秀林、魏希德、张寿安，访问学者李霖、吕博、仇鹿鸣、童岭、徐晓宏、袁一丹、张瀚墨参与讨论。

西方的汉学界对于唐代故事的研究可以大致分两派。大多数学者倚重鲁迅所开创的中国小说史略的路子，强调唐代故事的文学性和虚构性，尤其是传奇故事作为中国小说史上最早成熟的小说/fiction的地位。另外一派是少数，包括杜德桥（Glen Dudbridge），罗伯特·坎帕尼（Robert Campany），莎拉·艾伦（Sarah Allen）。另外还有Alister Inglis对洪迈《夷坚志》的研究，Leo Tak-hung Chan对纪昀《阅微草堂笔记》的研究。这些学者认为fiction是一个现代的文体，不应该把它的文学性和虚构性作为标尺来衡量中古故事。

这样的分歧也反映在如何看待唐代资料里关于故事交流的描述。这些描述一般出现在故事集的序言或单篇故事的后记里。以陈玄祐的《离魂记》为例，其后记如下：“玄祐少常闻此说，而多异同，或谓其虚。大历末，遇莱芜县令张仲「先见」，因备述其本末。益则仲「先见」堂叔，而说极备悉，故记之”。认为《离魂记》是小说/fiction的学者倾向于把后记看作是作者为了增加故事可信度所采用的创作手法；而反对fiction派的学者则倾向于把这样的后记看作是当时故事交流活动的反映和记录。

罗曼玲老师认为可以把这样的后记看作是写作者对自己作为故事讲述者（storyteller）的身份和对自己的故事交流的网络、价值观的表现，把这样表面上零碎分散的材料放在一起考察可以让我们



常务副院长渠敬东向罗曼玲颁发聘书

更好地理解唐代的故事讲述的文化（Tang culture of informal storytelling）之诸多面相。

在这个报告里，罗曼玲老师主要用唐临编纂的佛教奇迹故事集《冥报记》为例来分析。在介绍了唐临的家庭背景、《冥报记》的版本情况之后，她指出唐临的序言系统地表达了他的佛教信仰、编纂方法和想要达到的目标，他力图通过奇迹故事的收集与讲述来证明佛教的因果报应观念是世界的真理，以说服那些持怀疑态度的“俗士”。

在差不多每个故事结尾，唐临都附有一个简短的后记，记录他的故事来源。通过分析这些后记，罗曼玲老师指出唐临在他自己任职于御史台与大理寺的经验的基础上，采纳了“司法模型里的证据性”（judicial model of evidentiality）来提升他所收集的佛教奇迹故事的可信度。也就是说，他在后记里列举了一系列的信息提供者，包括故事的主角、目击者等等，他是把这些人作为故事的证人，他们讲述的故事作为证词来对待的，这样的方法服

务于他的宣教的目的。

最后，罗曼玲老师通过唐临的后记来考察他的故事交流的网络。唐临的信息提供者可以分为四类：家人亲戚、和尚、官场成员、官场之外的人。这些不同背景的信息提供者不仅展示了唐临的社交网络，也说明了唐代的故事讲述的文化的一些基

本特点。

在报告的结尾，罗曼玲老师表示将会进一步收集类似的资料，来更全面地分析展示唐代的故事讲述的文化的丰富性与复杂性。

(撰稿：罗曼玲)

05

魏希德： 贞观政要与欧亚帝王学



魏希德发表演讲

2017年6月20日下午，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院在静园二院111会议室举行了以“贞观政要与欧亚帝王学”为主题的内部讨论会。本次讨论会是文研院本学期最后一次内部讨论会，由文研院长邓小南教授主持，荷兰莱顿大学魏希德（Hilde de Weerdt）教授作主讲人。院长助理韩笑，访问教授高曼士、凯末尔、孙秀林、张寿安，访问学者李霖、罗曼玲、仇鹿鸣、童岭、徐晓宏、袁一丹、张瀚墨

参与讨论。

魏希德教授首先介绍了这个题目的源起。长期以来，魏教授的学术关注点主要都在中国的知识与政治史方面，而深入研读《贞观政要》，是因为她近期参与到了剑桥政治思想史原著系列东亚部分的翻译工作中——这部书的英译工作正是由她负责。在研读的过程中，她对于此书有了一些新的看法。这些看法主要与贞观政要的文本在政治思想史与东亚帝王学中的地位

问题相关。

魏希德教授的主要研究思路，是通过文本之间的横向对比，来考察《贞观政要》一书中所反映的帝王学著作编纂中的问题。首先，她对《贞观政要》的成书过程与基本内容等情况作了介绍，并从内容形式与篇章结构方面将此书同太宗本人所作的帝王学作品《帝范》加以比较。她认为，这种比较更多地体现出了两书作者本身的知识结构与价值取向方面的异同。进一步地，魏教授也将《贞观政要》同《孟子》、《左传》等经典著作进行了比较。这一比较偏重文本层面的分析，因此，魏教授在比较中利用了Ctext、Markus等数字人文工具，揭示出《贞观政要》与《孟子》、《左传》二书在写作上的异同——即经子之书与帝王学著作的区别。前代的子书，如《孟子》、《韩非子》等，一般理论性更强，更加关注一般性的人性，而且常常利用虚构的故事来阐明自身所论述的道理；而帝王学则往往利用档案性材料、利用史实作为例证来进行说明，而且实用性较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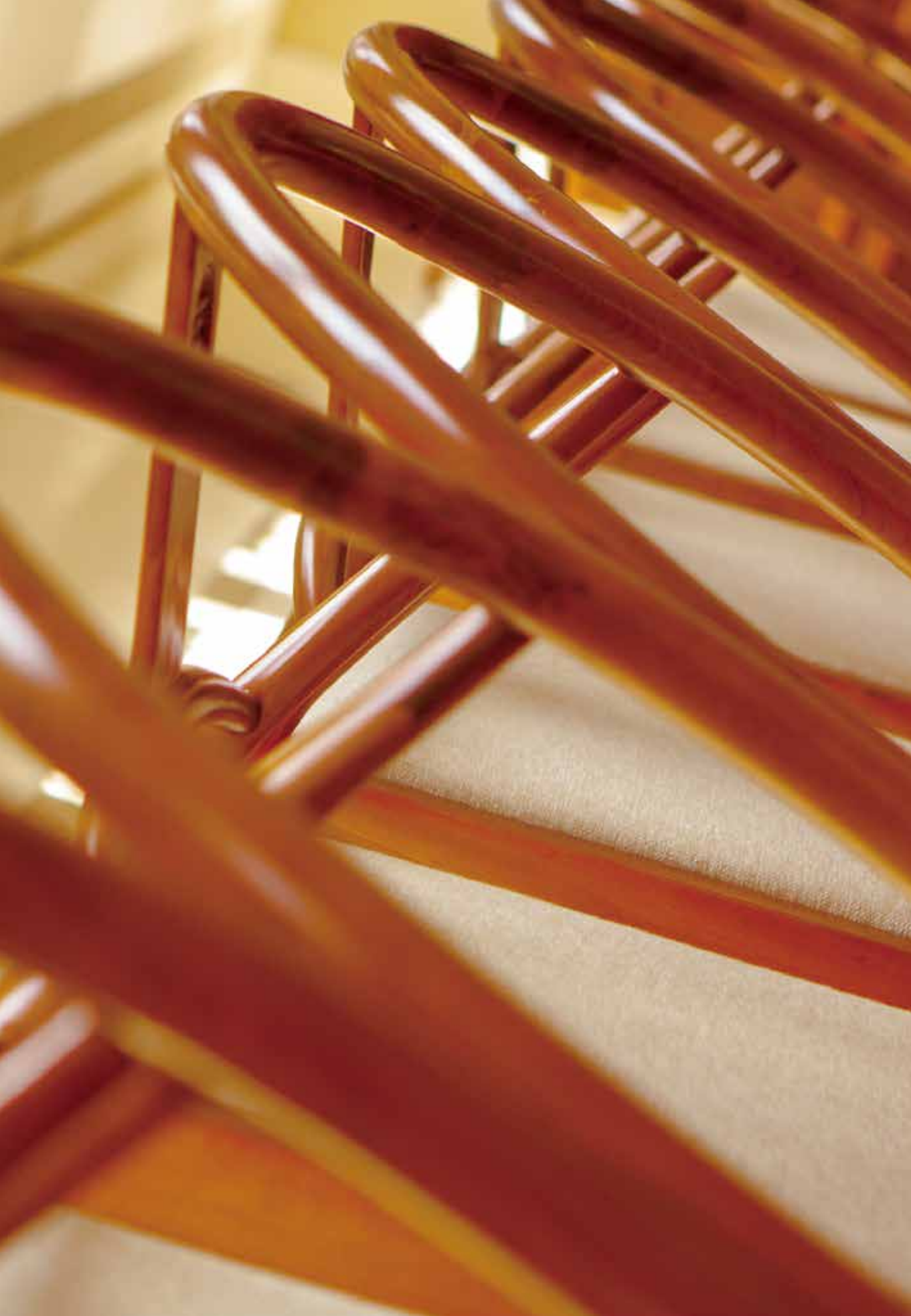
在此基础上，魏教授更将对比的范围扩展到欧亚视域内。她指出，在欧亚大陆的不同地域——如东亚、西亚中东、西欧等地区——的很多君主制国家中都有帝王学著作出现。这一现象最近已经受到西方学界的关注，并由此出现了横向比较不同地域帝王学的研究。既有研究用词频分析方法对21种伊斯兰世界的帝王学作品和26种基督教地区的帝王学著作进行分析，展现了不同地域的帝王学重点关注的内容之异同。魏教授指出，这种方法在操作中存在明显的问题，但也提供给我们一些有

益的提示，不失为对我们研究《贞观政要》与东亚帝王学著作的一个参考。由此，魏教授谈及她对东亚帝王学的一些初步看法。东亚的帝王学著作与欧洲、西亚的同类作品中，有很多类似的地方：它们大都用故事、对话来揭示道理，而且都涉及到一些类似的题材。她指出，可以从功能、主题、文体等方面，把东亚、西亚、欧洲等地方的帝王学著作放在一起进行比较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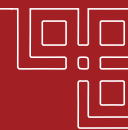
魏教授还谈到《贞观政要》在东亚世界的影响。从存世文献中可以看到，宋代人，特别是南宋道学家，对于贞观政要的评价并不很高。而通过版本学的流传，我们发现此书在韩国、日本等地的统治群体中却得到了广泛的流传，甚至在辽金元、西夏等政权中也有刻本流传。由此，《贞观政要》在东亚世界的接受史也是值得我们注意的问题。

在魏希德教授的报告结束后，与会的各位学者就帝王学、帝王术的概念与内涵展开了热烈的讨论。不少学者非常关注《贞观政要》与中国传统的经典文本、政治思想之间的关系，也有学者论及唐太宗形象在东亚世界受到崇拜与此书在同一地域中的流行这两种文化现象之间的内在关联问题。与会学者也就理论文本与写作方式、政治思想与政治实践之间的关系等问题发表了各自的看法。最后，邓小南教授作总结发言。她充分肯定了魏希德教授的研究，并认为其框架对不同学科而言具有积极的启发意义。至此，本次会议在与会老师与同学们的掌声中圆满结束。

(撰稿：杨光)



专题会议



“书法的物质性与历史研究”学术工作坊

2017年5月21日，“书法的物质性与历史研究”工作坊在北京大学静园二院一楼会议室举行。本次工作坊历时七天，分为北京的会议讨论、实物观摩、书写交流和安徽的实地考察两个部分，由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院与浙江大学文化遗产研究院共同承办。苏州大学教授华人德、上海师范大学教授方广锠、中央美术学院教授刘涛、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员扬之水、浙江大学教授白谦慎、中国文联书法艺术中心主任刘恒、上海图书馆馆员梁颖、香港近墨堂书法研究基金会董事局主席林霄、浙江大学教授缪哲、北京大学教授渠敬东、台湾档案局修复师叶竑毅、浙江大学教授薛龙春、意大利拿波里东方大学教授毕罗与台北故宫博物院研究员何炎泉等参加了会议讨论。本次工作坊的举办，还得到了香港近墨堂书法研究基金会、中国宣纸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保利国际拍卖有限公司的支持。

一、工作坊的缘起与旨趣

近年来，对艺术的“物质性”（materiality）的研究逐渐为学界所重视。而由“图”向“物”的学术理路的改易，将利于学界同仁持更为精审而立体的眼光，对艺术品本身以深入的探究。从学术渊源考察，中国历史上的名物研究、鉴定学都涉及到对物质材料的精微把握。而欧美艺术史学科本身的考古学、人类学与社会学渊源，使其对



白谦慎教授作主题发言

各类物质遗存一直持续关注。近来，随着北美学术界在“艺术社会学”方向上呈现出理论化、概念化倾向，引发许多有识者的反思。所以，有机结合视觉研究、文献研究、观念研究与物质性研究，正愈发引人瞩目。

相较于既有的学术资源，当下的艺术史特别是书法史研究，受制于体制、研究取径等因素，导致“物质性”面向的成果较少，更罕见相关的学术活动。因此，本次工作坊即以“物质性”为主题，号召与会学者对书法史中的重要细节以求索。以各个报告选题而言，既有宏观的框架性叙述，也有深入的个案研究。而本次工作坊所涉及的“物质性”研究，乃是以笔、纸等文具与文玩、装潢与修复材料等为切入点，进而探索其如何影响了艺术品的生成与呈现。

在运作方式上，本次工作坊设置了报告发言、提问讨论、实物观摩、书写交流与实

地考察等内容，旨在报告、研讨的同时，充分体察相应“物质”在各个阶段的信息。力求在艺术史的框架中，对书法史的“物质性”加以深入的研究。

二、北京部分纪要

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院常务副院长渠敬东教授首先对本次工作坊的举办表示祝贺。本次工作坊的选题和形式都体现出对学界现状与艺术史学科规律的深刻把握，希望能为两校长期合作奠定良好的基础。

进入报告阶段后，白谦慎教授和缪哲教授分别从中国传统与西方渊源、学界现状与哲学思辨，就主题进行阐发。白谦慎教授作为工作坊的召集人，进行题为《为什么要关注艺术的“物质性”》的报告。近年来，他曾参与海内外数个艺术史工作坊，均为专家与学生观摩原作提供契机。从学术理路看，西方的中国艺术史学科奠基的众多学者都有一定收藏，且与文博单位往来密切。但近二十年来，由于学者的社会背景和学界意识形态的变化，加之在研究中偏重图片，使其对博物馆产生疏离，导致了艺术史研究的“社会科学化”。而中国书法的独特之处即：历史上的“善鉴者”即“善书者”，士人书写、创作使用的工具、产物也相同，这使得书写者的个人经验可以衡量他人的成就。对此，巴克森德尔认为中国的言语与视觉文化之间具有“中介语汇”（middle term），即与士人对艺术的媒介、技术的熟悉相关。但在“书法”与“研究书法”逐渐分途的当代语境中，这一传统趋于改变。因而本次工作坊希望能借由对书法“物质性”的相关探讨推进当下书法史的研究。

随后，缪哲教授上溯西方哲学传统，为理解西方传统中的“物质性”话题提供了认知基础。在题为《材料与风格：从超验到经验》的报告中，他认为，材料与风格向来多归于经验问题，但德国的早期传统始将其作为超验的哲学问题，并通过艺术考察精神与物质的问题。自笛卡尔把所有知识还原到“我”后，西方把世界分为认识者与被认识者，即精神与物质。精神代表自由，物质代表必然，两者间产生一种张力，很多思想家便从艺术加以探讨。康德试图弥合精神与物质的分裂，遂将世界划为和谐的系统 and 复杂的系统。黑格尔则讨论精神与物质如何产生摩擦，他以二者的分割为起点理解艺术，且一方面把物质理解为艺术的摩擦与阻力，另一方面把对阻力的克服视为精神实现自我形象的必经过程。但桑佩尔认为物质更主动、与精神呈动态关系，因而将超验的哲学话题变为经验的艺术史话题。他关心艺术如何获得一种有意义的风格，并认为有意义的风格乃至意义本身主要来源于材料、制作工艺、功能，且是人的意志与材料互动的结果。李格尔则回归黑格尔的唯心主义，认为至少装饰的风格就是其自我实现的动力。沃尔夫林深受李格尔影响，其风格分析论在贝克霍弗（Backhofer）、罗樾关于青铜器的研究中，体现为青铜器的形式是自律的，超越于材料。而贝格利回溯到桑佩尔，认为青铜器风格的发展是不断从材料和工艺中把风格潜力引出来的过程，是材料、工艺与创造意志之间的有机对话。

在工作坊转向个案研究后，华人德教授进行了题为《两汉时期的书写工具与书法的关系》的报告。他以笔和纸为核心，对汉代



白谦慎教授亲自演示

书写工具与书法的关系展开论述。汉代文具多由官家供给、贮藏，而汉末士人对笔、墨、纸的改良，促使更多书家的出现。如今出土战国早期至东汉的毛笔计二十馀支，有兔、狼毫等材质，主要用来写小字。至东汉，出现了以兔、狼毫为柱，羊毫为被的兼毫笔，此方式也沿用至今。为适应东汉中后期碑刻的增多，毛笔也随之增大，并促使彼时铭石书杰作的大量出现。此外，其他书写载体虽也对书法以影响，但纸张在汉晋之后成为最主要的书写载体。今见西汉古纸多为麻类植物纤维纸，迄蔡伦改造造纸法，方引发重大变革。至迟到东汉末，已有以纸代替缣素的书家，草书作品也在著录中激增，一些专门加工的纸张也开始出现。此外，汉代《尉律》选拔机制使许多善书者得以充文吏，促进了书家涌现与流派形成。

接下来，方广钊教授与毕罗教授都聚焦于中古时期写本上。前者涉及了在“书法”与“书写”重合的时代，作品的呈现形态与贮存方式；后者则从书写程序入手，探讨作

品的生成过程。方广钊教授在题为《从敦煌遗书谈中国纸质写本的装帧》的书面报告中，将“装帧”定义为用某种方式汇拢、编联可移动书写载体的不同单位，使载体上的文献有序可读。由于不同载体适用的编联方式不同，故书写载体与装帧形式及其发展有关。现知纸质汉文写本敦煌遗书中保存着许多装帧形式：一、卷轴装，二、梵夹装，三、缝缀装，四、粘叶装，五、混合装，六、经折装，七、旋风装，八、棍夹装，九、单叶粘边装，十、单叶装。总体来说，各类装帧形式的出现，其内在动力并非由写本转换为刻本所推动，而是盛唐文化特别是佛教文化大发展的体现。中国书籍在此时出现如此丰富的装帧形式，正是佛教文化与中国传统文化相结合的产物。

毕罗教授继而以《关于中古写本的书写程序》为题进行报告。他认为，相关讨论应基于“中古书法是细节的艺术”这一前提，《书谱》中的大量语辞都可在汉唐墨迹中得到印证。从测量的角度看，一般写经用纸多为28行，行宽1.8厘米，每行17字。但写一字需要多久？据S.3079与S.84的题记，可知经生郭德两天内抄写了一万馀字。进而考察相关写本，若有“李思贤”题记的《大智论》写本S.227、S.5130、S.457、S.4967和S.4954等，应是其在接收全部一百卷后再统一追加，因为一人无法在一天内将其写完。由此总结：同一经典可由若干经生抄写，而常有供养人、代笔者写题记。大部分写经本无题记，但有意在尾端留白以供追加。此外，写手如郭德、萧祎等，虽都不免“取庸自给”，但大乘佛教流播后引发的功德观念、供养风气，甚至书者对于书写的态度，才值

得深究。

随后，三位学者进行了宋代范围的报告。何炎泉研究员在题为《台北故宫藏宋代书迹的物质性探讨》的报告中说明，由唐到宋的纸张制作，呈现出逐渐薄化的趋势。宋代书家用纸既多且精。如欧阳修以未经研光的纸写《集古录跋》，即属“尖笔干墨作方阔字”，但《付书局帖》（其一）则经研光。蔡襄《致杜长官札》《致蔡公谨札》也如此。其他如《陶生帖》的花纹、《安道帖》的压制罗纹可反映当时工艺，至于《澄心堂纸帖》则是确证的澄心堂纸。苏轼于研花笺上书《久留》《屏事》二帖多有花纹、涂料，《致至孝廷平郭君札》则为研光的龟甲文笺纸，三者皆有墨色脱落。《花气薰人帖》则是黄庭坚书作中少有的可见纤维的纸张。纸张之外，如果考察宋代毛笔的信息，苏轼《黄州寒食诗帖》及其后黄庭坚跋，恰可反映从有心笔到无心笔的迁易。至于工具如何影响了作者心态，例如米芾以名贵蜀素作《蜀素帖》，起初竟矜持地未将赵匡胤父赵弘殷的“殷”字末笔缺笔，一直到卷末再次书写此字时才注意到。

林霄先生继而以《关于金粟山藏经纸的考察》为题进行报告，他认为金粟山藏经纸虽然声名颇著，但目前尚没有对未经装裱的原卷进行考察的报告。目前已知诸公立机构藏有二十三件经卷，但不知哪些未经装裱，而已公布者皆经装裱。关于金粟山藏经纸的物理状况，黄君实测量了其所藏未经装裱的完整一卷，可以凭据。由此总结：一、北宋写经纸中，至少金粟山寺、法喜寺、兴国福业院等所用者属同一来源，明人所用者或源于同一地区。二、该纸高

31.5cm ~ 32cm，厚0.12mm ~ 0.13mm，且厚于一般隋唐写经纸。每纸长60cm ~ 61cm，有护首，且比内纸厚，达0.13mm ~ 0.15mm。三、其局部可见帘纹，帘距约2.5mm，说明也由竹帘抄纸。四、背光照片可见未打碎的粗纤维，其原料或是楮、桑皮。五、该纸经正、反两面反复研光。六、每纸背面钤一方长方鼓形水印“金粟山藏经纸”，尺寸22mm × 17mm。圆形、椭圆形者可确认为伪，而长方形四角较方者的真伪尚不确证。七、此类纸张在明代中期流行于吴门书画家群体中，由于广受欢迎，导致如今流传的原卷极少。

扬之水研究员在《宋墓出土文房器用与两宋士风》的报告中认为，“文房四宝”，两宋士人常称“文房四士”“文房四友”。狭义的文房用具，南宋刘子翥《书斋十咏》中的十事是其大要，广义者则见于南宋刻《碎金·士具》。对照南宋林洪《文房图赞》所绘诸器，已见两宋文房诸物的大概。具体来说，《碎金·士具》列举的镇纸、镇尺、笔山，都在宋代盛行并形成特色。镇纸从押席角的石镇等变化而来，其出现或与宋代书画用纸尺幅增大有关，且与书案由小向大演变同步。《书斋十咏》与《碎金·士具》均列有笔架，《文房图赞》则名“石架阁”，即山石笔格。笔山原从砚山而来，因此笔架又名“笔山”。水盂则大约被宋人归入砚滴、滴水或砚瓶一类。笔搁的形制，北宋谢薖记载有以琴为式者。而石砚在文具中耗材最小且保存最久，故常用以随葬。从士人交际的角度看，文房诸器又是友朋往还及观赏吟咏的清物，也常作润笔。士人之外，两宋的闺中人也以才艺相尚。概言之，相关文房用器

是以“物”构筑的诗心为底蕴的精神世界，展露了尘嚣之外的潇洒情怀。

薛龙春教授的报告虽为《材料与明代书法的转型》，但他将相关文具的研究置于一个长时段中，既对明代的纸、笔以勾勒，还梳理了中古以来的文具沿革。他认为，清代书家广泛运用的生宣、羊毫引发了书法史上的巨大变革，然而明代中后期已见端绪。虽然明人多用熟纸，如金粟山藏经纸、高丽贡笺、宣德笺等，但不应忽视陈淳对生宣的兴趣，而晚明书家也兼用生宣、生绫。此外，北宋是毛笔发展的重要转折点，其时毛笔由有心向无心、硬毫向羊毫转变。直到明代，那些无心笔的下部都有丝线缠束或由胶漆固定，书家大多只用笔毫前部。明中叶以降，渐出现一开到底的“水笔”，羊毫也为更多人习用。水笔与羊毫的合流，带来书写的偶然性与含混效果，因此到了清代碑学时期，其与生宣成为主流。总体而言，书写器具的演变方向是：毛笔由纸绢心笔、无心枣核而成水笔，笔毫由兔毫或三副二毫而成羊毫，纸张由熟宣而成生绫、生宣，用墨也由注重黑色变为关注墨色层次。这反映了由书写小字到大字的变化，而趣味也从手感的流露变为视觉性的经营。明代中后期实为关键时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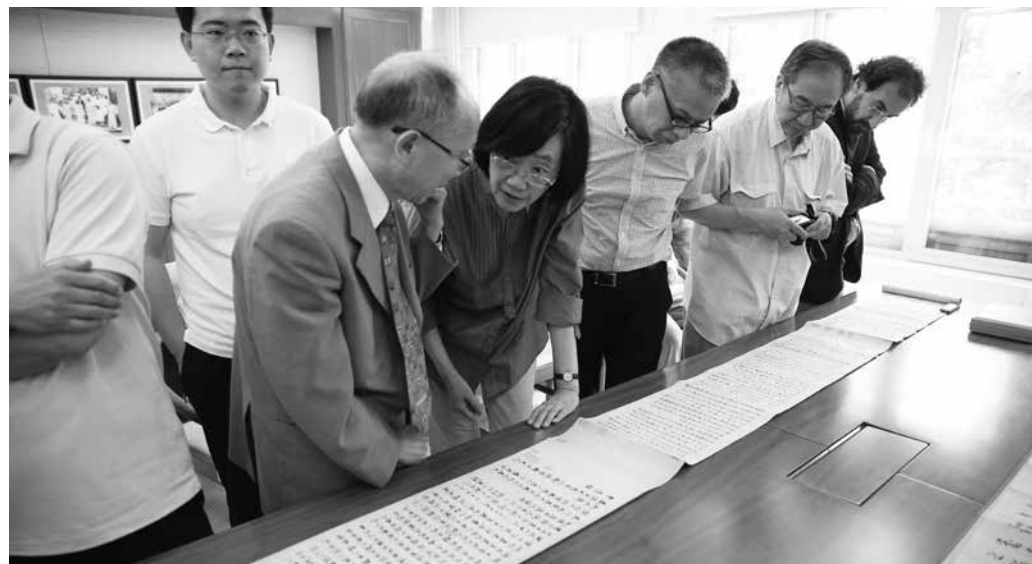
最后，梁颖馆员与叶竑毅先生分别围绕古代书写用纸的加工技术与书画作品的修护工艺进行了论述。从艺术史的立场看，作品的最终形态是其自选材、创作、装帧与修护的过程中累积而成的。所以，纸张加工技术的确影响了作品的视觉形态，而理解修护工艺，也利于以历史的眼光看待作品的形态变化。

梁颖馆员在《对书写用纸加工的一个观

察》报告中提出：一、书写用纸的加工可分为技术性加工与艺术性加工，前者如染黄、加粉、加蜡等，以便书写与保存；后者旨在美观，运用了染色、手绘及雕版印刷等。二、艺术性加工可从两个角度观察：从设计看，有底纹、边框与整幅画面三个类型；按印刷技术分，有单色与套色之别，前者包括拱花、研光，后者采用痘版。三、自宋至清，艺术性加工旨于服务书写，以突出墨迹为首要追求，这一原则体现在设计与印刷的配合上。四、近代以还，随着研光式微、痘版成为主流，书写用纸的加工趣味逐渐变化，其重心转向雕版印刷的自我表现，致使版画喧宾夺主。五、由上总结：技艺进步并不等于趣味提升。

在《书画修护中呈现的古代纸墨问题》的报告中，叶竑毅先生认为，针对古代书法作品制定修护计划，一般流程有：照相、作品检视、加固、淋洗、揭背纸、染纸、小托、补纸、全色、裁切画心、镶黏材料、覆背、干燥、下板、上川蜡、研石、制铜圈、黏贴上下轴棍、穿绳扎封、绑绦绳等。其中的“加固”是先在字迹的不显眼处，以棉棒沾水测试，若染有墨迹，须以稀释动物胶加固。而由于不易取得修护用纸，多根据色调的需要，对新纸进行染色。“小托”过程中选用的命纸有着支撑与增加保存性的功能。此外，“全色”时应依据不同个案的具体情况，保持文物原貌。修护师须在修护伦理的范围内，依据每件作品的历史与美学意义，从其潜藏的整体性中发展出原始的完整性而非类推式的臆测。

此外，为了使关于“物质性”的讨论落到实处，以弥补无法上手观摩博物馆藏的遗



院长邓小南与黄宽重教授就书法作品分享心得

憾，所以设置了观摩私人藏品与拍卖公司拍品的内容。在报告的同时，林霄先生专门针对本次工作坊各个报告的主题，提供了香港近墨堂书法基金会的十餘件藏品。北京大学人文社科研究院邓小南院长和与会诸位学者共同上手观摩了全部作品。5月23日，诸位学者又专程观摩了北京保利国际拍卖有限公司李雪松先生甄选的十餘件拍品，也同样上手细察。在报告讨论与实物观摩的间隙，与会学者在会场进行了书写交流，他们分别以自己的文具进行创作，并就文具特点与书写经验做出简要说明。

在保利拍卖公司观摩期间，学者们还就当下的学术研究与拍卖市场展开讨论。大家普遍认为，拍卖市场在吸纳、流动众多艺术品的同时，也为艺术史研究提供了海量信息，直可视为“移动的博物馆”。拍卖会的预展，常可提供观察原作的机会。因而学者在研究中，需要切实地重视、善用，并以严肃的研

究作为回馈。此外，学者需要与第一线的买卖交易保持距离，以确保学术研究的独立性。

三、安徽部分纪要

5月25日至27日，与会学者在中国宣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代表胡玉洁女士的陪同下，前往安徽泾县，考察当地的宣纸、墨与毛笔等文具的生产情况。此次考察，得到了中国宣纸股份有限公司胡文军、朱大国等先生的大力支持。期间所获各类讯息以及相关的学术讨论，都对之前的会议研讨起到了推进作用。

5月25日，诸位学者共同考察了位于乌溪的中国宣纸博物馆、宣纸文化园、红星宣纸厂区和位于郑村的宣纸原料基地。在考察过程中，他们不仅完整地参观了各类原材料的采集及各类初步加工程序，晾晒场景，纸浆制作，及随后在车间的主要工序，而且实际接触了各种原材料、半成品和成纸，并

体验了部分工序的操作方式。5月26日，诸位学者又赴绩溪，考察了胡开文墨业公司的生产车间与库房。在此期间，系统观摩了原材料的采集以及车间内全部生产工序。在该公司汪爱军先生等人的引领下，他们亲身体验了每个环节的生产制作。在5月27日，又共同考察了位于黄村的红星宣笔厂，系统考察其原材料、制作工序、成本以及成品的分类情况等。

在考察过程中，诸位学者了解了如今的宣纸、墨和毛笔的制作工艺。虽然不能简单地将其对应到历史中，但仍然利于我们从“物质性”的角度思索艺术史上的诸多问题。同时，他们还注意到，当下一些工艺仍处于简

单的家族或师徒间的技术传递，缺少具有历史眼光和学术底蕴的开拓传承。因而许多文献记载与文物中蕴含的信息，都有待进一步挖掘。这说明，第一线的研发者、制作者、经营者与学者之间形成良性的互动是十分必要的。

5月28日，本次工作坊正式结束。工作坊的组织者和与会学者谨希望本次工作坊的举办，能够引发学界对“物质性”相关命题的重视，并切实推动当下的艺术史研究乃至人文学科的进步。

(撰稿：陈硕)

“中国古代信息沟通与国家秩序”工作坊第一场

2017年5月22日，“中国古代信息沟通与国家秩序”工作坊第一场在静园二院二楼会议室举行。此次工作坊由北京大学中国古代史研究中心与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7至16世纪的信息沟通与国家秩序”项目组联合承办。文研院特邀教授、台湾长庚大学讲座教授暨台湾中研院史语所兼任研究员黄宽重，台湾中研院史语所副所长王鸿泰研究员，首都师范大学历史

学院特聘教授张邦炜，北京大学历史学系李伯重教授，中国社科院历史所黄正建研究员，中国人民大学历史系刘后滨教授，中山大学历史系曹家齐教授，文研院院长、北京大学中国古代史研究中心邓小南教授，以及来自中国社会科学院、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中国人民大学、复旦大学、中山大学、武汉大学、南京大学、厦门大学、苏州大学、四川师范大学、北京联合大学、哈佛大学、台湾

大学、中国文化大学、台湾中研院史语所、国家图书馆、中华书局等单位的四十余位学者参与讨论。

邓小南教授和黄宽重教授首先代表工作坊召集人发言。邓小南教授回顾了大陆和台湾学者在推进信息沟通议题方面的努力，强调信息沟通在中国古代政治史、制度史、文化史上具有特殊意义；该议题沟通着不同时代、地域甚至东、西方不同文化背景的学人，希望工作坊能令参会者有所收获。黄宽重教授强调信息沟通可以扩大为有影响力的议题，是很理想的跨领域研究方向。推动相关讨论有助于跨出历史研究范畴与其他领域结合，扩大历史学的影响面向。

工作坊根据议题分为四场进行讨论。第一场“文书政令与信息沟通”议题由北京大学历史学系叶炜教授主持，张邦炜教授担任评议人。

首先，刘后滨教授以《唐宋间中书政务裁决文书双轨制的形成》为题作报告。刘后滨教授关注到唐代中书门下批复一件政务同时发出敕旨与敕牒的情况，认为这一现象与开元、天宝以后国家政务运行方式的转变有关。刘后滨教授还讨论了文书行政研究的断代差异，呼吁重新审视唐代文集的意义。随后，北京大学历史系叶炜教授从唐代皇帝的信息搜集、筛选等难题出发，提出安史之乱前后唐代君臣交流方式的转变。安史之乱之前的制度设置强调奏事的层次、程序，注重皇帝与官僚机构之间的分工；之后则有意抑制程式化、固定化的沟通形式，强调皇帝与大臣以个别或小范围的方式直接沟通，皇帝藉此加强对重要政务信息的控制。黄宽重教授继而以宋代“邸报”为例探讨了信息传



黄宽重教授在论坛上发表讲话

递的议题和史料问题。黄宽重教授认为宋人对信息相当敏感，信息沟通可以由军事信息、公文书形成与传递路径、信息传递与士人关系等诸多议题展开讨论。黄宽重教授还鼓励开掘文集、书信、笔记等史料，注重制度和事件对个人生活的具体影响。苏州大学丁义珏博士对北宋御药院的职能形成过程进行细致考索，认为应当关注皇权在制度层面的扩展或缩减，反思皇权的绝对性。四川师范大学王化雨副教授由元祐时高太后发布“慰反侧之诏”为切入点，揭示元祐初年朝廷安抚新法派的努力。王化雨还提出从制度实际运行中把握信息沟通，特别是关注诏书形成背后的政治运作。中国人民大学唐宋史研究中心古丽巍博士将北宋后期的睿思殿放到空间、信息和制度三个维度下进行思考，强调处于宫禁最深峻处睿思殿政治功能的强化与北宋后期决策机制变化的关系，并认为宋神宗在指挥对夏战争中寻求新的信息来源，最终刺激了以睿思殿为中心的政治空间的产生。

张邦炜教授对各位学者的发言给予高

度肯定，进而围绕新史料开掘、宋代宦官影响朝政能力、宰相信息来源、宋代皇权问题进行点评。张邦炜教授进一步希望工作坊的开展可以兼顾连续性、广泛性、贯通性和系统性，切实推进信息沟通议题研究。

第二场“官民之间的信息沟通”议题由国家图书馆高柯立副研究员主持，李伯重教授担任评议人。

曹家齐教授首先以《宋朝地方政府对信息传递系统之维护——以地方行政中的驿传事务为中心之考察》为题作报告。曹家齐教授的报告着力从驿传设置、铺兵来源等角度，探讨了宋代信息传递系统如何维持的问题。清华大学人文学院历史系方诚峰副教授认为宋代的“事目”作为文书分拣的依据，在宋代行政各层级信息的总揽与分流中起着基础性作用，“事目”的使用便于君主（以及长官）周知事务，具有防壅蔽的作用。厦门大学历史学系梁建国副教授将北宋畿区内涝治理视为一种政治过程，从决策过程和决策效率的角度考察了治水政令传达和政策落实的方式，指出治水的信息主要通过人员、机构、文书三种途径传递。高柯立副研究员对南宋平江府给复学田碑所涉案情细节进行细致考辨，发现此案藉由府学教授不断申状方才得到宰相的关注，并认为当地将公文刻石既可与官员进行人情沟通，也可不断强化豪强的豪横形象。台湾中研院史语所李仁渊助研究员对明清官方信息管理的研究进行梳理。李仁渊助研究员将官方信息依性质分为常规化信息、非常规化信息和制定规则的信息，将信息流通与管理的机制分为发送端的收集与编纂、传递端的送达、收受端的处置与储存等环节，进而具体探讨不同时代的信息处理

机制对当时国家社会整体的影响。王鸿泰研究员讨论了明清民间社会如何抓取、夺取信息，以及经过编辑的信息流入市场被阅读、消费的过程。明代民间的“报坊”将获取的消息重新编辑成故事，所生成的“邸报”具有广泛的阅读群体。“邸报”的流行增加了民众对国家事务的参与，也造成了国家与社会关系的复杂化。

李伯重教授认为传统中国的信息沟通在宋代发生了重大变化，研究这一问题不应忽视“民”的重要性和主动性。早期近代商人的信息系统比国家的信息系统更有效率：从明代开始，民间的信息变得越来越丰富；到了清代，晋商、徽商的内部信息传播迅速而准确。信息沟通领域的“官民互动”也是值得关注的面向：民间信息沟通的发达导致了官方信息的商业化，官方也愿意藉由商人搜集商业信息，这一切的变化都是从宋代开始的。

第三场“政治讯息表达与政权交往”议题由北京大学历史学系的赵冬梅教授主持，刘后滨教授担任评议人。

首先中国社科院历史所的乌云高娃研究员和北京大学历史学系的党宝海副教授以13世纪元朝与高丽、安南的外交文书为主题做报告。乌云高娃认为元朝与高丽的外交所涉及到的通用语言有蒙古语和汉语，双方政府培养了不少翻译人员，这些译官为撰写或翻译元朝与高丽的外交文书做出了很大的贡献。党宝海则对元朝和安南之间的外交文书做了大致的分类，并结合历史背景，分析了元朝对安南外交政策的变化。台湾中研院史语所的刘欣宁博士报告主题为《简牍所见汉代政务沟通形式：公文书、书信、口头》，

她提出了对于“文书行政”研究的反省，认为过分强调文书会忽略其他信息传递形式。刘欣宁博士指出，公文书与书信的交互利用，显示官吏同时也是个人，既可能以官吏身份向同僚请托私事，也可能靠私人关系推进公务运作。武汉大学历史学院的吕博博士以《命武承嗣文昌左相封魏王册书》为中心，对唐代册书的运作机制和礼制意义做了一些推论，认为“册”体现了最高等级的王言形式，不需要受到任何机构的审查、节制。复旦大学历史学系的仇鹿鸣副教授以田氏魏博时期的立碑活动为中心，分析中古时期政治讯号的传播与接受。他尝试将政治行动归入实践层面，而将构筑意识形态合法性的政治话语定义为“表达”，政治表达与政治实践表里相依、互有张力。台湾大学历史学系的方震华教授做了题为《宋代君主与将领的讯息沟通：以元丰伐夏战役为例》的报告，从个案出发分析北宋将从中御的理想与现实，同时指出快速通讯工具的缺乏从客观上限制了君主直接指挥作战的效率。

评议人刘后滨认为，本次工作坊频繁涉及信息传播的制度化渠道和非制度化渠道的问题。如果把信息传递制度化的部分比作海面上的冰山一角，海面下非制度化的部分纵然体量很大，但不通过暴露出的一角，茫茫中难以找寻到海面下的部分，所以制度化的呈现方式依旧是不可绕过的研究依托。

第四场“信息披露与民间信息沟通”议题由哈佛大学博士后研究员徐力恒主持，黄正建教授担任评议人。

首先南京大学文学院的童岭副教授发表了《唐帝国的东亚情报与佚籍〈高丽记〉再考》一文，分析了日本旧钞本《翰苑》的

学术意义，就《翰苑》所引《高丽记》的作者和成书年代做了细致的考证。在此基础上，他认为《高丽记》的实际性质已经超越了地理书，是一部唐帝国的东亚情报书。徐力恒博士做了题为《书信传递制度的理想与现实》的报告，梳理了“家书允许入递”的制度设置，并通过一些事例，分析制度运行中私书入递影响官方文书传递效率等问题。中国文化大学史学系的李如钧博士和中国人民大学历史学院的李全德副教授从不同的角度研究了苏轼贬谪时期的书信。李如钧主要探讨苏轼贬谪时的信息传获情况，认为苏轼透过书信等多重管道，能获得许多外界资讯，反之却严格控制自身信息的发出，反映出该时期新旧党争更形激烈。李全德则分析了书信作者与读者间的沟通，突出书信作为信息媒介的特点。他通过考察苏轼与文彦博、章惇、滕达道等人的书信，认为苏轼信中虽多言往事之悔，但内心对于政事并无悔过之意。中华书局的胡珂编辑报告主题为《另类的人际交往模式：黄庭坚与王献可的书信往来》，探讨了宋代士大夫通过书信而主动构建的、没有原生社会关系基础的人际关系是否能持续深入发展。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的毛亦可博士分析了清代禁生祠书院与扑毁去思碑、德政碑等行为，讨论了清廷如何处理民众称颂地方官的信息，并指出禁令的深层原因，在于清朝统治者惧怕官员“为民挟制”，更惧怕官员借民众之势来挟制朝廷。

评议人黄正建认为，研究信息沟通，根本问题在于定义什么是信息。若将信息定义为外界的一切知识，那么可以探讨的范围就远不止书信、情报，可能会过于宽泛。所以先要明确信息是什么，才能有的放矢地展开

进一步的研究。信息传递是一个非常有拓展性的议题，可以跨断代跨学科，未来有广阔的研究前景。

在圆桌讨论环节，邓小南、李伯重、黄宽重、路育松等学者，围绕信息沟通的制度演化演进、新旧材料的搜讨和议题的系统化建设等问题展开自由发言。在最后的总结中，

邓小南教授表示，就议题的建设而言，聚拢是一种方式，辐射也是一种方式，本次工作坊是一个良好的开始，日后要在不断的讨论对话中理出若干脉络和线索，促进议题的汇聚和系统化发展。

（撰稿：胡斌、张弛）

“中国古代信息沟通与国家秩序”工作坊第二场

2017年7月7日，“中国古代信息沟通与国家秩序”工作坊第二场在静园二院二楼会议室举行。此次工作坊由北京大学中国古代史研究中心与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7至16世纪的信息沟通与国家秩序”项目组联合承办。文研院特邀教授、台湾长庚大学讲座教授暨台湾中研院史语所兼任研究员黄宽重，莱顿大学区域研究所中国史教授魏希德（Hilde De Weerd），首都师范大学历史学院教授李华瑞，文研院院长、北京大学中国古代史研究中心教授邓小南，北京大学历史学系教授赵冬梅，四川师范大学历史文化学院教授方燕，以及来自中国社科院、北京大学、四川大学、中国人民大学、辽宁师范大学、四川师范大学、国家图书馆、中华书局等单位的二十余位学者参与讨论。

邓小南教授作为工作坊召集人首先发言。邓教授首先回顾了2017年5月22日在文研院举办的“中国古代信息沟通与国家秩序”第一次工作坊，当时有二十多位学者提交论文并发言，主要的成果是提出了方向并促进了进一步思考。邓小南教授指出，目前学界关于信息沟通的讨论，还远远达不到全面化、系统化的程度，应当鼓励大家从不同角度切入，观察不同面向的历史情景。信息存在于事件的分析、军政的追踪、制度的运作过程中，信息的流通，某种程度上像人体的神经网络——一方面强调把住脉，另一方面很难把神经从人体中抽离出来。所以，研究者亟待关注视角的选择、主题的提炼和周边的社会经济文化形势关系等问题。

之后，魏希德（Hilde De Weerd）教授以《中欧朝政的比较——以中世纪政治沟

通为中心》作报告。本次报告是魏希德教授所主持的“信息沟通与帝国：中欧历史比较”（Communication and Empire: Chinese Empires in Comparative Perspective）项目成果。魏教授解释了做比较史学的原因、比较的目的影响到的研究方法（如提出个案特征、普遍化、推广化、概括性比较）等问题，并且介绍了本课题的“中世纪信息沟通工作坊”等一系列工作坊、初步准备工作、初步成果等情况。随后，魏希德教授讲述了中欧信息沟通中比较大的几个方面，以宋代为例，在信息沟通中存在着集权倾向、胥吏诉师等中间人物、士人在政治团体中的角色等方面的问题。

工作坊根据议题分为四场进行讨论。第一场报告由北京大学历史学系叶炜教授主持，台湾长庚大学黄宽重教授担任评议人。

首先，北京大学历史学系硕士研究生张弛以《北宋靖康年间的危机信息传递》为题作报告，分析了北宋靖康年间，在日常邮传系统失效的情况下，北宋统治者竭力利用蜡书、斥堠、间谍等非常规信息渠道来搜集、传递重要情报，维持与地方和前线的号令沟通，并与金军展开信息控制权的博弈。接着，四川大学陈希丰博士以《南宋初年朝廷与川陕地区的文书传递状况》为题作报告，陈博士以南宋初年川陕地区军情战报的实例，探讨了川陕地区与朝廷间军期文书信息的传递状况。陈希丰指出，南宋政府所重新构建的文书传递系统，其运营实况与制度规定间的关系、这种关系与宋人所一再批评的“文书稽违”现象间的张力，仍有待我们进一步探究。

黄宽重教授首先高度评价了两位作者

的文章，进而围绕材料解读、南北宋事史比较研究等角度点评张弛文章，并围绕史料辨析、军事时期与日常时期比较等角度点评陈希丰文章。

第二场报告由首都师范大学历史学院张祎副教授主持，魏希德教授担任评议人。首先，北京大学历史学系博士研究生杨光发表题为《宋代御史台的内部沟通与集体行动——以张舜民罢御史事件为核心的考察》的报告，以元祐二年御史台争张舜民罢御史而引发的御史台集体行动为案例，分析台谏机构的内部沟通的展开形式及其与台谏官的集体行动之间联系。辽宁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崔健以《内外之间：近侍群体与金代君主的信息传递》为题作报告，崔健以近侍群体在金代君主信息通进中的作用为视角，对金代近侍局在宫廷布局中位置的变化、金代近侍参与君主信息传递的方式、近侍预政与金代政治文化嬗变的关系等问题进行考察。

本场报告评议人魏希德教授发表评议。在评议杨光的报告时，魏教授认为要关注在张舜民罢御史事件之前台谏官员们的关系，并对台官自主性等问题提出看法；在评议崔健的报告时，魏教授围绕近侍局概念、职能及其与其它朝代比较等问题提出看法。

第三场报告由中国人民大学历史学院李全德教授主持，首都师范大学历史学院李华瑞教授担任评议人。

首先，中国人民大学历史学院张亦冰博士以《簿书期会——北宋三司与京师财务出纳管理》为题作主题报告，张亦冰的报告以文旁、省帖、凭由等概念为线索，还原了北宋三司在钱物支給官吏、军兵，和官司间财务出纳的财务运行流程，进而指出财务出纳

在三司行政事务中所占工作的比例大小，以及其在全国财务事务中的重要性。接着，北京大学历史学系博士研究生胡斌以《北宋“颁降条贯册”之源流与制敕著令》为题作报告（由他人代为宣读）。胡斌从政务运行的角度重新审视“制敕著令”这一法制史问题，并从宋初存在审核制敕著令的相关制度，元丰官制改革将改法制敕的审核和敕令的颁降编制成完整的程序链条、整体纳入尚书省的职司框架中，北宋皇帝有力把握了“法式”的制定裁定权等方面进行分析。之后，北京大学历史学系博士研究生吴淑敏以《程序、文书与执行者：宋代保明法考述》为题作报告（由他人代为宣读），吴淑敏对“保明”作出了概念界定——相应的官司、团体进行担保，并承担法律责任的程序，进而指出保明法的特点、方式、内容及过程中可能会发生的问题。吴淑敏指出，信息的可靠性和时效性是一对矛盾，越具体的信息越适合保明，并且需要深刻理解保明法实施中存在着不同利益倾向，才能在制度实际运行中理解其过程及特点。最后，中国人民大学邱靖嘉博士以《“司马光砸缸”故事的史源及其产生过程试析》为题作报告，指出“司马光砸缸”的故事一般引述于成书较晚的《宋史·司马光传》，而其它叙述司马光生平的更早史源中，均未提及该事。邱博士指出，北宋末年僧人惠洪《冷斋夜话》中著录此事，惠洪可能将北宋时京洛间曾流传“小儿击瓮图”现象附会在司马光身上，制造“司马光砸缸”一事，惠洪附会这个故事体现了其心中的“元祐情结”。

李华瑞教授对本组报告进行评议。围绕张亦冰、胡斌、吴淑敏的报告，李老师在肯

定其精彩之处后，认为在探讨信息渠道相关内容时，应具备扎实、深厚的制度史基础。围绕邱靖嘉的报告，李华瑞教授肯定其在史源学、文献学等方面的探讨新颖、扎实，同时对《冷斋夜话》等材料提出自己的看法，指出惠洪并无“元祐情结”，《冷斋夜话》对待变法态度也并不明显。

第四场报由清华大学方诚峰副教授主持，北京大学历史学系赵冬梅教授评议。首先，四川师范大学方燕教授以《北宋神异流言：以真宗朝天书流言和帽妖流言为中心的考察》为题作报告。方燕教授对“神异流言”进行了概念界定，随后分别阐释真宗朝“天书流言”和“帽妖流言”的产生和流布，以及其背后渗透出来的自上而下或自下而上的特点。两次流言产生、指向、传播方式有所不同，体现出了宋廷维护统治的不同面向。中国人民大学古丽巍博士以《空间、信息与制度：北宋后期决策机制中的睿思殿》为题作报告。古丽巍注意到北宋听政位置的变化和宣和殿区在徽宗时期活跃的现象，其呈现出集生活、文化、政治功能为一体的综合功能趋势，睿思殿可作为其中代表。宋神宗时，睿思殿已突破听政职能的范围，军情紧急、皇帝关注、躬亲指挥几个因素使得睿思殿的重要性越来越大、越来越综合其他职能，发展至徽宗朝时，“御笔手诏”也往往从此处发出，由此可探讨北宋中后期内外交流沟通的情况。

赵冬梅教授进行评议。围绕方燕教授的报告，赵教授对“流言”、“帽妖”、“天书”等概念进行再辨析，并且从流言如何兴起、如何上报、如何传播、不同地官僚如何沟通等角度提出看法。围绕古丽巍博士的报告，

赵教授指出，要进一步辨析“内廷决策机制”概念，围绕北宋后期政治结构的变化展开。

四场议题结束后，进入圆桌讨论环节。邓小南教授首先发言，她指出，中国史研究要突破领域、方面的限制，应寻求一些具体的议题作为突破口，议题之间是相互沟通、联系的，不同议题间存在着交叉点。邓小南教授谈到上世纪80年代在宾州大学时接触到的信息渠道概念，启发了对制度经济学、社会学等领域的兴趣，并重申了历史学追求真相的特质——被记录的历史其具有的史料特点给历史研究者带来更大的挑战，学者应从史料的审视、辨析开始自己的研究工作。邓小南教授指出，历史研究者也要对历史过程中真实信息被筛选、淘汰的现象作出合理探究以深化认识。最后，邓小南教授指出人文学科之间应寻求好的交互点，使历史学本身的研究“活”起来。随后，黄宽重教授发言，

他指出，现今的研究要多注重历史材料内部的解读、分析，应该更多培养“看闲书”的习惯，接触不同的材料、著作，借鉴不同学科的成果，刺激历史学研究的生长和进步。之后，李全德、方燕、高柯立等相继发言，从不同角度表达自己的看法。

工作坊结束时，邓小南教授作总结发言。邓教授首先肯定了青年学者主动发言、主动对话的精神，强调了“对话”的重要性。展望未来，“信息交流与国家秩序”工作坊还会于明年再次召开，未来还会有宋史研究的国际讨论会，希望这个项目在下几次的探讨中实现议题的“聚焦”。制度本身的性质是“活”的，以往的研究路径可能并没有完全体现出制度“活”的特性，希望在今后的努力和尝试中还原制度史“活”的特性。

（撰稿：李灵均 董林）

逃离迷宫之线——古籍印本校读方法浅谈

2017年6月7日晚，“书志与书史”系列论坛之“逃离迷宫之线——古籍印本校读方法浅谈”在北京大学静园二院111会议室举行。论坛由上海图书馆郭立暄研究馆员引言，北京大学中国古代史研究中心史睿副研究馆员主持，北京大学中文系傅刚教授、

刘玉才教授，北京大学图书馆姚伯岳教授，北京大学儒藏编纂与研究中心张丽娟副研究员，中山大学博雅学院、文研院访问学者李霖副教授，清华大学历史系马楠副教授，中国社科院历史研究所王天然老师等参与讨论。



上海图书馆研究员郭立暄作引言

郭立暄先生的报告主要分两个部分：一是二十世纪以来的前辈学者及现当代学者在古籍整理研究中对印本使用的实际状况，二是对于目前古籍印本校读方法改进的建议。

关于第一部分，他举例说，前辈学者学问深湛，在考释方面用力甚勤，但在古籍印本的使用中，仍存在着三种不足：第一种倾向是脱离原印本的考察，直接利用清人的校勘成果，在转录过程中又因误解而产生错误。第二种倾向是使用原印本作为工作底本，但操作手段不规范，用翻本替代原本而不加说明，造成校勘结果与事实不符。第三种倾向是虽使用原印本作为工作底本，但没有从印本形式观察入手，直接对文本渐变作推理，结果将文本流变的前后次序弄颠倒了。郭先生认为，从版本学研究者的职业角度出发，在物理观察和文本主观推理出现矛盾的时候，物理观察应当更值得相信。

接下来，郭先生举例说明当代文献学者在进行文献研究时，会因为对印本理解不全面而出现结论的错误或者推理过程的似是而非。

第一个例子是《后村居士集》五十卷。传世宋本卷一《宿庄家二首》，原为《北来人二首》。有学者认为《宿庄家二首》系涉元朝政治忌讳而改，所以该本应为元刻本，而非传统认为的宋本。郭先生指出，仔细观察该本数行，可以看出明显的挖版改刻痕迹，并非最初刻成的面貌。明白了这一点，便可得出与上述推论相反的结论。也就是说，《宿庄家二首》文字的出现，不但不能证明该本为元刻本，反而说明极可能是宋本，易代以后才由于忌讳而挖版。

第二个例子是清来集之《倘湖樵书》。原刻本在美国国会图书馆藏有一部，其中有康熙二十二年（1683）毛奇龄序，邓长风

据以断定来集之当年仍然在世。而毛奇龄为来氏所作《墓碑铭》记有“越八年壬戌（康熙二十一年，1682），君始卒”，《萧山来氏宗谱》也说来集之卒于1682年。对于这类记载，邓氏认为其必出于“后来误记”。实则《倘湖樵书》有原刻初印本，毛奇龄序未署“康熙十七年四月”，后印本毛序未署改为“康熙二十二年十月”。如果说毛序是在康熙十七年作的，则与文献记载来集之卒于1682年没有冲突。看来是原刻后印本毛序出现的任意改动，误导了邓先生的判断。这些都是由于学者对印本理解不全面而出现结论错误的例子。

第三个例子是一部罕见的旧刻——《音训句解古今文鉴》续集十卷（甲）。有学者为判定其刊刻年代，援引另一部被标为“元建阳书林詹氏刻本”的《标音古文句解精粹大全》前集二卷（乙），并依据二者同为何如愚编刻、编纂体例及版刻风格极似，来证明（甲）为元刻本。这一推理过程看似合理且形式上符合学术规范，但其实丝毫经不起版本鉴定的专业推敲：从字体上判断，（甲）是开门见山的元刻本，（乙）明显是明前期翻刻本，上述推理过程其实是用一个被误鉴的假货（乙）来证明真品（甲）为真。这是由于学者对印本理解不全面而出现推理过程似是而非的例子。

从以上例子我们可以看出，前贤与现当代学者在印本使用方面有很大的改进空间。目前大学里古典文献专业已有的文献学、版本学在培养内容与训练方法上仍然存在局部盲点。而单纯依靠图书馆的古籍收藏、整理，又远远不够。希望这些专业能加强这方面的课程设置，加强对于印本观察方面的训练，

从而提高鉴别的敏感度。

关于第二部分，郭先生提倡在弄清印本刻、印两方面各自差异的基础上，将初印后印与原刻翻刻结合起来考察，进一步理清文本源流。比如《南史》卷四《九锡文》，元大德刻九路本作“乃者袁邓构祸”，递修后印本改为“袁刘”，明洪武翻本仍作“袁邓”。明末毛氏本从元大德刻后印本出，作“袁刘”。清人王鸣盛读的是毛氏本，专门考证“袁刘”为袁标、刘延熙，还将这一结论收入《十七史商榷》。直至张元济依据元刻初印本，才对王说提出质疑，认为在此段文字所反映的“永嘉之乱”中，袁顛、邓琬为首犯与谋主，而袁标、刘延熙不过是“后来响应之辈”，故当以“袁邓”为是。依据印本的源流，可知张元济的判断是对的。这一字之差，不仅如张氏指出的弄错了史实，而且可能使学者的研究走向发生偏移。袁顛为士族高门，邓琬是豫章寒门，按之前的政治架构，他们本不该在一起，但他们的合作主导叛乱，反映出南朝的政权结构发生了深刻变化。如果读为“袁刘”，就不会导向这样的解读。

接着，郭先生回应了读者针对这一改进倡议的两个质疑。

一是有读者认为将刻与印两者结合起来考察似乎没有什么难度。郭先生提出，能想到将两个熟悉的东西联系起来并不容易，况且有一些看似简单的工作方法，对整个行业的研究思路会起到意想不到的推动作用。比如陈寅恪先生《魏书司马睿传江东民族条释证及推论》文，把相同地区人物传记放在一起排比，这一方法给人感觉并不复杂，但对当时中国整个历史研究产生了深远影响，后来的唐长孺、周一良先生使用这一方法，

取得了过去研究不曾取得的效果。将刻与印结合起来考察是黄丕烈、顾广圻等学者在清代中期使用过的方法,不过限于当时的条件,这种方法一直在版本研究中处于比较支流的地位。现在条件具备了,广泛推广使用这一方法,会对目前的版本研究起到类似的作用。

二是有读者认为研究文献原本就要求要备列众本,何必再单独提出将刻与印结合考察。郭先生提出,这种方法与我国传统采用的方法至少有三点不同:一是思考角度不同,这种方法纠正了我们过去对于“刻本”与“印本”区别的概念混淆,利用雕版印刷的特殊规律,为考察文本源流提供了着力点;二是预定方向不同,这种方法超越了过去择善而从、定其是非的目标,进而追求尽可能恢复文本演变的全貌,在此基础上再来判断文本的优劣;三是工作效率不同,这种方法改变了过去平均用力、通校为主、漫无准的毛病,主要针对印本之间的异文进行校勘,如杜预所说“譬如破竹,数节之后,皆迎刃而解”,可以大大节省校勘者的时间,使之从数量可观的版本中迅速理出线索。

郭先生最后总结,这种方法好比古希腊神话中克里特公主阿里阿德涅手握的线,通过它可以指引忒修斯逃离迷宫。而从某种程度上,文献学者面临的正是与忒修斯相似的处境,也需要阿里阿德涅之线的帮助。他认为,随着技术的不断改进、阅读条件的不断改观,再辅以大学文献学课程的加强训练,图书馆以外的学者一定会逐渐破除对古书版本鉴定的神秘感与疏离感,将中国的版本研究不断推向深入的境地。

姚伯岳教授指出,过去的藏书家有条件进行版本的研究,而图书馆面对的是海量图

书,对一部书挖不到那么深。这就需要读者依据异文特征、物理形态,努力把一部书及其所谓“复本”研究透,理清其版本源流,再将这些研究信息通过图书馆为其他读者提供服务。版本的源流需要理得非常清楚,而过去对版本的处理是不科学的,希望年轻学者能够大有作为。

傅刚教授对版本解决学术问题十分感兴趣。他指出,北大将文学、文献、语言三大领域分开可能是有问题的。古代文学的研究者很多认识不到文献的重要性。文献不同于材料,里面还有版本、异文等校勘的问题,而现在部分学者的认识有局限性。即使不做版本研究,也需要具备一点版本、刊刻的常识(比如初印和后印怎么判断),来帮助大家在研究中处理问题。

刘玉才教授对图书馆员的工作表示钦佩,并指出实物不在面前还是存在一定的不方便。过去的版本研究,多根据附属信息梳理版本源流,易受前人误导,比较平面。而根据实物去发现物理特征,比较准确,具有科学性,在此基础上对版本类型的归类要更加的准确。现在一些古籍整理的出版问题,往往在版本的鉴定上,把覆刻本当原刻本影印的事情很多。选错了底本和校本,影响非常之大——而出版之后很少有人继续去做这个工作。当然,古典文献学研究和图书馆研究在理念上还存有一些差别,二者实际上存在学术上的分工问题。研究依赖于图书馆的著录信息,而图书馆的最大目标是提供准确、完整的版本信息,让使用者能够更好地利用这个文献。图书馆员的工作非常有意义。

马楠认为郭先生的报告提示了文本研究的两种方法:一是从文字内容出发,对差

异情况进行主观推理;二是从物理观察入手,进行客观考察。二者互有短长,大家都会忽视一些东西,也会更重视另一些方面——二者其实可以互补。郭先生的专著中提示了很多话头,很多可以特别做的内容,比如南宋、元、明三代的初年都大量翻刻前代书籍,就是值得集中讨论的一组现象。另一方面,郭先生的专著结合实例,并借西方学者的提法(“校勘整理与其说是要复制某个特定的过去的文本,不如说是要用一个文本为读者重新构建作品的全部历史”),对当前的古籍校勘提出要求,对现在的出版工作具有现实意义。

李霖认为版本鉴定是十分重要的。有些重要的版本问题,在校勘过程中常常被忽略,似乎成为古籍整理中的成例,令人感到非常遗憾。补刻者带来的很多变化非常荒谬,应当做一个精细的研究。

王天然认为,郭立暄先生提出的方法,是对古籍刻印关系的重新理解,在古籍整理

研究方面具有方法论的意义,希望这些方法能在古籍整理中得到充分运用。同时,近现代的古籍整理本、影印本,也需要我们保持审慎的态度,结合一些版本学的知识进行考察。

张丽娟老师指出,一个好的版本学研究应当像傅增湘先生那样内外兼修。高校的古籍整理方面,在外在的认识可能还存在一点不足。版本学目前还处于一个前科学的阶段,深入思考的、规律性的总结还没有被归纳出来。郭先生的专著其实就是在做这样一些理论总结的、方法论的工作。姚伯岳老师补充道:图书馆的版本鉴定是外,校勘是内,也就是“逃离迷宫之线”。利用校勘这种方法,哪怕只是一点点,就能使版本鉴定深入一大步。图书馆编目员应该适当采用校勘的方法来鉴定版本——这会对工作有很大的帮助。

(撰稿:周伯洲)

学术讲座 项洁: 数位人文视野下的类书研究

2017年5月25日晚上,“数位人文视野下的类书研究”讲座在北京大学静园二院二楼会议室举行。主讲人是来自台湾大学资讯工程学系暨研究所、数位人文研究中心

的项洁教授,主持人是哈佛大学博士后研究员徐力恒,与谈人则是北京大学《儒藏》编纂与研究中心助理教授杨浩。讲座一开始,项洁教授就罗列出讲座大纲,分为“台大数

位人文中心简介”、“人文研究与数位人文”、“类书研究：数位人文的一个例子”、“类书的文本处理和系统建置”几个板块。

首先，项洁教授为听众介绍2007年成立的台大数位人文中心。其实，早在1996年，台大就着手进行数位化工作。元数据已处理超过六百万笔，建立了很多适于研究者使用的大型分析系统，并发展相关方法论。初期处理的资料以台湾史料为主，尤其强调资料之间的脉络。在资讯技术方面，发展出许多相关IT技术，如超过9万人名和地名的术语提取（term extraction）、资料库之检索后呈现的方法论及技术、文本挖掘（text mining）技术等。现在中心的主要力量放在个人化数位人文平台Docusky，建制完备后会开放使用。

项洁教授常在思考的问题是——大量的数据资料，加上现代科学技术，人文研究到底会发生什么变化。他给出的答案是“思维改变”，这并不意味人文研究思维被取代，而是说人文学者能更好地做研究，跳脱原来受限的范围看到一些不一样的情况。就像先坐着直升机去鸟瞰一片区域，先做整体性观察，方能助益日后深入研究。数位人文往往可以让学者发掘问题，这是比解决问题更重要的目的。

紧接着，项洁教授谈到类书的数位人文研究。他在展开论述前，提到自己曾受一位历史学者的挑战。对方认为，传统方法只不过在搜集资料时慢一些罢了，并非已经被数位人文号称的资料挖掘所取代。所以，他在讲座中分享的类书研究就是一个很好的反例，可以充分说明数位方法论的重要性。像类书这样大型文本的研究，在某些角度，

“不用数位人文的方法是不能做的”。

项洁教授先说明类书的性质和功用，他指出古人喜欢用典，有时利用类书记载炫耀学问。他们饱览群书时抄录有用内容以便日后引用，将这些抄录内容汇集一处就构成类书。在理解类书的时候，不能把它同西方的百科全书画上等号——两者存在性质上的区别。百科全书会对知识做诠释，而类书只是书籍的浓缩，背后还有隐藏的作者。类书可算作古代搜索引擎，在科举考场上甚至还曾被用作作弊工具。到了明代，出现日用类书，同样的书名在不同地区便会根据日用需要汇集不同内容。因而，类书有出于个人需要的实用性知识，但它不太具备创造性。类书在古代中国常遭到文人强烈批判，可是鉴于它的实用性，学者往往都无法回避使用。此外，它的重要功能还在于辑佚和版本考据等方面。

再者，项洁教授特别强调类书的知识体系。类书的“部”、“类目”、“条目”形成的知识架构反映当时的世界观。需要注意的是，它突显的不是传统的经史子集的分类法，也不是原书的世界观，而是当下的“我”怎样使用类书。项洁教授被类书表现出的这种知识架构吸引，他设想，通过比较两部性质类似，年代相差较远的类书，说不定可以看出时代之间观念的改变。书中部分内容的出现和消失，很可能可以代表世界观的变化。同样的类目运用到的条目的变化、主题的变化、引用的差别等等，或许也可以看出使用方法的改变。

项洁教授决定取用、进行数位开发的两部类书是《艺文类聚》和《太平御览》。他首先对这两部类书的成书年代、书籍情况和

内容分别作一简介。两书都是在新王朝（唐、宋）建立之初编成，规模庞大且体制完整。两书之间还有一定的继承关系。因此，它们不仅是当时时代的知识汇总，而且也是我们观察唐宋两朝知识架构演变的最佳文本。

进一步，项洁教授说明了研究中运用的比较方法——共引度。所谓共引，是指同一段文字在两部类书中均出现，或在同一部书中不同的类目中出现。但需注意，因为不同传抄的关系，一段文字即使在同一本类书中出现数次，文字也不尽相同。若两句的结构、语意以及提到的主词、动作等皆大致相同，且出于同一本书的同一位置，或文字相同但出处不同，则这两个条目被视为共引。在具体的实践过程中，还需要花大量的人工力量，来找出引用文献的原作者的身份及年代。最后可以得出两部书的大致条目数量，以及比对照判定为相似的条目配对数量。《太平御览》用到书籍的种类比《艺文类聚》多很多，其中不只是涉及诗赋，还有不少碑文。

为了有效比较两部类书，项洁教授带领团队建置两个不同的系统，分别是“艺文类聚/太平御览”全文资料库和“类书对应查询系统”。他以“孔子”一词为例，说明了全文检索系统的用法，特别强调系统会将学者可能有兴趣的资讯进行后分类，还附带“辑佚”功能，可以将一本书在类书中出现的所有条目列出，并分析它们出现的部别和类目。随后，项洁教授以“符命”为例，说明类书对应查询系统的用法，可从知识结构的对应角度比较两部书在知识结构和引文上的差异。

接下来，项洁教授通过两部书“部”、“目”和“条目”的比较来对知识架构的演变作进一步阐释。他谈到“部”在结构、内容和比重三方面的变化，《艺文类聚》虽号称《太平御览》的三大参考书之一，但它并未被《太平御览》全盘继承。消失的“符命”部和新增的11个部，是当时的观念、政权和群体变化的某种程度的折射。而在两部书



项洁教授作主题发言

“目”和“条目”的比较中，“目”设置的多寡，虽牵涉编者的主观因素，却也反映出当时人对某一部类知识认识的程度。相比《艺文类聚》，《太平御览》扩充了5.6倍。在“条目”的比较上，两书条目共引度颇高，可是内容完全一致的几率极低。再综合其他因素，项洁教授大胆推测，《太平御览》对《艺文类聚》很可能只是部类结构上的参考，在具体内容摘抄上，实际是根据当时所搜集到的书籍原本，重新辑录编排而成，而非从《艺文类聚》翻抄。最后，项洁教授分享自己以类书为研究对象的兴趣源起，并期待唐宋思想史家、文献学者能够共同参与，作出更加深入的观察和探讨。

讲座结束后，杨浩老师进行评价并提出自己的问题。他认为，项洁教授的研究充分说明了类书的重要性。不少海外汉学家在汉语能力有限的情况下，也会对类书进行引用，或者按图索骥，查找资料。若只是进行全文检索的工作，可谓“只见树木，不见森林”，但项洁教授提供了对两部类书宏观把握的方法，是值得继续探索下去的。

杨浩老师还指出，透过数字人文的类书研究这一课题，我们能更好发掘过去用其他手段发掘不出的东西，利用更多检索手段开展研究。不过，他对“引用书目”浏览功能和字符串的匹配算法两方面尚且存在疑问。项洁教授回应到，目前的检索系统可以把条目列出做“后分类”。在图书馆学界也存有主题编目的概念，的确可以付诸实践。针对字符串子在相似度方面的算法问题，系统除了运用“最长相同子序比较法”（longest common subsequence）的算法外，还配有另一套长短句的算法。

随后，徐力恒博士针对分析规模问题，指出数位人文学者在大数据时代被误解成“不好好读书”的情况。项洁教授认为，一部分原因在于“数位人文”与“数位典藏”是两个不同概念，“数位人文”提供了一些分析的方法，但分析后还要做呈现和观察。他本人对现在很多可视化方法持有严厉的批判态度，尤其是社会网络图，认为操作原理不够直观和透明。项洁教授强调，人文学者需要的并不是为已经画出的数据图给出解释，他们要能够自己去做观察，深入图中去做自己的分析和调整。制作可视化时，不能够强迫人文学者盲目相信既有的数据。另一部分原因和有的资深人文学者不鼓励学生利用数据库有关。但实际上，数据库只会越来越多，越来越好用，要年轻学子完全避免使用，根本是不现实的。关键是要在人文教育中引导学生正确看待和熟练驾驭数据库的方法，让数据库的应用变成人文的一部分。

在场听众也针对项洁教授的演讲提出不少问题，项洁教授在两书比较、通过类书研究古代社会生活、知识结构等方面一一给出回应。在谈到笔记与类书二者的处理方法上，项洁教授认为更具个人创造性特质的笔记文本也有数位化价值，对思想史的研究具备深远意义，但由于笔记的结构化程度低得多，目前尚未开发相关系统。由此也衍生出关于结构化与非结构化文本的探讨，项洁教授介绍到，在平衡这两者的关系时，第一种方法是把结构全部忽略，如弗兰克·莫莱蒂（Franco Moretti）在研究文学时用的“远读”（distant reading）方法；另一种则像CBDB（中国历代人物传记数据库），处理大批可以结构化的文本，变成人物数据。台

大数位人文中心的清代台湾文官官职表数据库中的相关资料，就是经过结构化的产物。

（撰稿：顾洁婧）

学术讲座

苏珊·施赖布曼：回到未来——人文学科中的数字化研究

2017年5月25日下午，“回到未来——人文学科中的数字化研究”讲座在北京大学静园二院二楼会议室举行。主讲人为爱尔兰国立梅努斯大学数字人文研究所苏珊·施赖布曼（Susan Schreibman）所长，两位与谈人分别为南京大学艺术研究院陈静副教授和CBDB项目成员、哈佛大学博士后研究员徐力恒。

施赖布曼教授在讲座正式开始前，先主动了解了在场听众对数字人文研究领域的认识。紧接着，她围绕演讲主题对学界现状作了简短的分析。施赖布曼教授指出，现存许多质疑的声音——数字化的研究是否让人文学者不再阅读？有没有让他们远离了传统的“细读”？然而以她个人的研究情况来看，事实根本并非如此，这些纯属误解。人文学者在数字化研究时代下，仍然需要同等数量的阅读，只不过他们现在能够借助数字化工具进行阅读。数字人文并没有改变人文研究的种种缘由，在本质上，它改变的是我

们参与研究的思维和路径，而且能让我们提出传统研究方法不能启发和解决的议题。

随后，施赖布曼教授开始介绍她所处的位于爱尔兰的工作机构 An Foras Feasa，里面提供各种学习和实习机会。研究者在有限的学习和雇佣期限中，会因为自己的作品能够被呈现和阅读，而保持充沛的研究热情。通常在项目结束后，他们也能继续自己的研究计划，以丰硕成果回报这一领域。施赖布曼教授指出，在研究机构和相关学者的努力下，数字人文研究逐渐形成一种学术文化，尤其是分享和协作的文化。研究者不断进行数字化探索，甚至在虚拟世界中进行相关探索。其实数字化的做法最初根植于工程科学和计算机科学，这本来就与传统人文有较大差距。那么，对于人文学者来说，他们往往认为自己的首要任务不是制作这些原始材料或工具，而是去创建相关理论。但是，施赖布曼教授也注意到，不同领域的数字化研究存在侧重点的区别。针对文本、声音、图像



苏珊·施赖布曼

等不同的研究对象，有各自相适应的一套方法论。可是“数字化”本身，不应当就此被视为纯粹的工具，它应当紧密结合着研究思路。再从后续影响的角度观之，数字化研究成果的开源特质，还能进一步造福更多研究课题，或者形成新的学术合作。因此，从研究理论到方法，从知识生产到编码，已经汇聚众多研究者，数字化研究的文化从中得到充分酝酿。

那么，我们又该怎样去评估与看待这一新兴领域？施赖布曼教授认为，“提出非常不同的问题”是数字化研究带有的较高价值，在记录载体呈数字化方式的现状下，未来研究必会基于此，数字化趋势甚至是短至五年就能明显看到的方法转向。它让我们意识到，我们有义务去保存和保护人类的文化遗产和族群记忆，特别是图书馆和世界遗产等相关领域的研究者。就施赖布曼教授目前的探索来说，3D研究是她近期关注的一个新面向，只不过，3D研究尚无完备的标准，相关的

软体开发也处在连续不断的变化之中。

基于数字人文日新月异的更迭现象，施赖布曼教授还以自己出版的两部数字人文手册为例，阐释新旧两个版本中间的显著区别。她首先回顾了数字人文的起源，指出学者往往会追索到布萨神父结合神学研究和数字技术的尝试，也就是第一版《数字人文指南》（*A Companion to Digital Humanities*）的序言作者。第二版《新版数字人文指南》（*A New Companion to Digital Humanities*）在更新第一版的内容时，不仅仅编录关于数字人文定义、起源等方面的相关文章，还深度回顾了近年来的几个研究案例、作者探索得出的新理论，以及对应的各种评价。

进一步，为了帮助研究者更好参与和适应数字化研究，施赖布曼教授介绍了她主持的项目 #dariahTeach，这是一个提供线上课程学习，容纳多个语言版本的资源平台。如今类似的平台还有很多，研究者可以花费

较少的金钱，了解数字人文的前沿状况，提升自己的技术。

其次，施赖布曼教授向听众介绍三个数字化研究项目，作为数字化研究的案例。第一个有关庞贝古城遗迹的古卷研究，若按传统的处理方法，根本无法实现其中内容的解读。遗存文物太过脆弱，一碰就碎。然而，在借助 X 光和增强技术后，能够发现处在不同层面的文物，进行数字化储存，还能够更好引导地后续分析，对未来研究世界文化遗产有非常深远的影响。通过这些技术，文物将不再面临“消失”命运的危险，与此同时，相关展现方法和研究范式都为之一变。研究者不再囿于解释知识，而是进行更多创造、管理和策划工作，参与更广阔的研究领域。

施赖布曼教授介绍的第二个项目围绕《卫报》的数据博客（Datablog）。记者乔纳森·斯特雷（Jonathan Stray）对搜集整理的重大事件报道进行可视化处理，例如伊拉克战争死难者的地点分布。在可视化的概念地图上，有根据数据做出的散落分布的标记（点），点击后即可看到详细信息。但问题是，我们在随机浏览每个单独的标记时，并不能完全理解信息，也不易把握标记之间的关联。所以，研究者还可以有更详尽的处理方法，即把相似的报道文本汇集一处，在抽象空间，而非具象的地理信息系统云集。根据性别、事件类型等方面区分和重组后的可视化分析，超越简单的、“好看的”图表，具备更深层次的内涵。但如果抛开相关细节，忽视了某些信息点的大数据可视化，依然对研究的准确性提出巨大挑战。

除上述两个项目外，施赖布曼教授介绍的最后一个项目是她一直在负责的“1916

书信”（Letters of 1916）。这个项目一开始也采用较为传统的方法来对爱尔兰的民间史料进行数字化研究，但之后就在寻找更视觉化的呈现方式。最初采用的主题模型虽然解决了时间的问题，但是它的成本很贵，需要一定量的预先处理。鉴于此，施赖布曼教授希望能够通过改良主题模型的分析方法，进行更合适的数据可视化，借助图像寻找更恰当的线索。

最后，施赖布曼教授谈了数字化研究对教学的影响。数字化研究意味着需要让学生有较大的参与度，教学本身就可以包含多方面内容，如视频制作、博客管理，甚至是开发新的 APP。比如针对在校学生的移动应用项目“Mount Street Bridge”计划，它采用混合现实技术，带来震撼人心的视觉效果，并且反映了战争如何影响每个人。不管是“Mount Street Bridge”项目还是“1916 书信”，都是面对历史教学的公共史学项目。在数字化和可视化的驱动下，老师也将不再对传统意味的项目和项目资金感到自满。他们希望成为研究领域的先行者，能够深入研究世界，完善自己对研究对象的了解，建构理论并做到最好。

在讲座结束后，两位与谈人和在场听众提出问题。主要可以总结为信息处理方法和对数字人文研究的态度这两个方面。其一，施赖布曼教授的“1916 书信”在实现图片到电子文本的转换时，采用至少两套录入方案，采取人工处理、众包解决的模式。由于许多史料当事人的家属都希望相关材料能公开，所以需要处理的材料和进行转换工作的志愿者都在增长，她估计目前参与信息处理的志愿者可达 2 千人，但他们并不同时在线。

必要时，项目组还会写电邮邀请志愿者参与会谈，商议相关资料转换过程中的解决方案。可是，施赖布曼教授也反思，人文学科在结合公众力量与可持续发展方面做得还不够，尤其对大众介绍人文学科的研究时，远远没有做得像物理学的学者那么好。另外，数字人文相关材料、技术包括研究本身在开源问题上，也面临来自报酬机制和合作限制两方面的困扰。许多人会因为无法取得合理报酬，选择对成果保密。在这种情况下，就需要有资金机构促力，使得开源能够为提供者带来一定的奖酬或荣誉。而在面对获取信息的限制方面，如何冲破利益（特别是商业性质的合作）的捆绑也成为难题。施赖布曼教授以“Mount Street Bridge”项目中和一个游戏公司的商业合作为例，说明研究机构在平衡利益时付出的努力和其中遇到的挑战。施赖布曼教授也很希望自己的项目能够得到图书馆的支持，在图书馆网页上公布中，分享研究成果。但现实不尽如人意，图书馆的传统系统中不一定能够兼容，导致馆员有时候对承办这些数字资源非常犹豫。

其二，针对人文学者对数字化研究的迥异态度，施赖布曼教授也表示理解，不过她抱有相对乐观的态度。此外，她也借此向听众展示了斯坦福大学文学实验室（Stanford

Literary Lab）的研究小册子，说明了数字人文研究成果的出版方式会逐步从传统杂志走向网络，出版速度更快，受众更广，在当下也能够得到充分认可与鼓励。甚至有一些期刊只有网络版，但审查严格，出版学者进行文本标注和校勘的研究成果。学术体制要能够记录学者新型学术成果所付出的努力，才会有越来越多重要的数字人文成果。

最后，施赖布曼教授谈到数字人文的发展方向与现实定位。倘若数字人文研究群体太小，它便不足以成为一个科系。而研究的集中点在哪里，怎样的研究会参与进来，都是值得学界所有成员思考的问题。迄今为止，至少有一部分学者加入了数字人文的讨论，且国外已经有大量数字人文工作坊在举行，或已经成立相关科系。其中，举办暑期学校和参与网络课程，都是目前非常理想的学习实践平台，值得更多中国学者的关注和参与。

（撰稿：顾洁婧）

菊生学术论坛 04 焉知死：古代墓葬研究的前沿与前瞻



与会嘉宾合影

以墓葬为研究对象，通过墓葬规模、棺椁制度和器用制度来探讨丧葬礼仪，进而总结社会礼制规律，人群区分，是考古学研究古代社会较为成熟的方法，数十年来成果斐然。然中国考古学草创至今，已近九十年，对于以墓葬为基础材料所进行的研究方法、理论范式，却少梳整。回望来路，有益前途，以实例对古代墓葬研究的若干理论性问题进行讨论，适当其时。有鉴于此，商务印书馆与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院（以下简称“文研院”）于2017年5月13-14日联合举办“菊生学术论坛——焉知死：古代墓葬研究的前沿与前瞻”学术工作坊，围绕古代中国墓葬材料，梳理审视既往考古学研究的惯常理论、方法和问题，并对未来的研究范式和方法论角度提出前瞻性的预判。来自内

地与香港不同学术机构的15位中青年学者参加了本次工作坊。

文研院常务副院长渠敬东教授代表文研院向各位与会学者表示欢迎，并介绍了文研院的基本运作与架构方式。他希望以文研院的理念搭建的学术平台，能使考古学和其他相关学科有所交流。本次工作坊能够打通时代，就墓葬问题进行深入而专门的讨论，本身就是极具学术意义的事情。

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孙庆伟介绍了本次工作坊选题的背景。当前中国考古学会议较多，但有的会议形式大于内容，举办此次工作坊，就是想邀请一些中青年学者，深层次地讨论问题。文研院秉承“涵育学术，激活思想”的理念，愿意为各位学者提供良好的学术研究平台，让学者在较为宽松的环

境中开展学术研究。对中国考古学各门类的研究而言，遗址的讨论可游移的空间很大，墓葬则属于相对独立封闭的遗存单元。本次工作坊，就是想请各位中青年学者，就各自研究时段的墓葬问题入手，“把问题讲透，把自己讲透”，对中国墓葬研究真正有所推动。

商务印书馆白中林先生介绍了菊生论坛的设置初衷和本次工作坊的基本情况。他特别指出，商务印书馆与北京大学原本是中国近代学术史中人文社会科学的两个“重镇”。在1949年以前有非常深入的交流和合作。建国后，商务印书馆转为工具书和西学译介，对人文社会科学的关注度有所减弱。近年来，商务印书馆准备重振中学的出版工作。商务印书馆管理层希望通过菊生论坛的举办，增加出版和学术之间的互动。

本次工作坊共有13位学者进行了主题发言，以下仅就他们的演讲略作简介。

山东大学历史文化学院王芬以《静与动——史前墓葬研究的一个视角》为题发表主题演讲。在演讲之初她提出，既往学术会议多是研究同一时段的研究者相互切磋探讨，类似本次工作坊这样的形式，打通不同研究时段的会议比较少。考古学的研究有时段性，不同的历史阶段，对待同类问题的方法论却有不同。对墓葬研究的方法论和研究模式进行梳理，对没有文字记载的史前时期而言，显得尤为重要。王芬的演讲，梳理了史前墓葬的研究史，对史前墓葬研究的现状和存在问题提出了自己的看法。并认为从静态和动态两个维度来思考史前墓葬研究，为墓葬研究方法乃至整个史前考古研究方法提供了有益视角。

生死两大事，如何安放死亡，是人类不同群体面对的共同问题，但不同文明体对墓葬的认知体系有很大不同，这背后蕴含着不同的生死观念和精神图景。从宏观角度讲，大体有两类对墓葬的认知方式：一类墓葬的设置目的是等待墓主复活，期待重生，或蕴含着对理想世界的终极向往，或也有对现世生命的升华和救赎；另一类则是复制生的世界，重视对墓主生前的现实秩序、身份的强调。从比较的视角看，墓葬是亡人的安息之地，是寄托生命意义的特殊空间。而修建坟墓，包含了现实世界的葬礼葬仪，而将亡人入葬，则体现了后人如何对待墓葬。从信仰的传统来说，东方传统重视的是“慎终追远，民德归厚”。因此，在东方世界中，葬礼的意义多在于教化和安顿人心，通过安顿死者来安顿生者，“族”与“礼”的内涵极为丰厚。而西方的宗教传统中，墓葬是圣洁的安息之地，围绕墓葬和葬礼，更多的是体现亡人所到达的彼岸世界，宗教信仰在其中扮演了更重要的角色。

就中国史前墓葬的考古发现而言，在新石器时代早期、中期、晚期、末期四个时期各有特点，距今7000—5000年人口增值明显，距今7000—4000年的墓葬材料极为丰富，各种层面的墓葬分析可挖掘的研究空间极大。

对史前墓葬的研究，起始于上世纪50—80年代初。这个阶段的学术重心是基础资料积累，但是以西安半坡、宝鸡北首岭等仰韶时期墓葬为代表，也出现了对葬俗、家庭婚姻形态、社会组织结构以及社会性质等问题进行了探讨。讨论的焦点主要集于仰韶时期是归属于母系还是父系氏族社会、元君

庙和横阵等墓地所代表的社会组织是氏族还是部落、多人合葬墓所代表的社会单位是否为母系家族等问题上。后来受当时社会环境、理论氛围及发表资料等因素的限制，这些工作浅尝即止。

王芬指出，这一时期需要特别提及的是大汶口墓地的发掘与研究。1974年大汶口墓地资料的刊布，引起了学术界对于社会分化、社会性质问题的广泛讨论。多数学者认同墓葬之间的贫富分化是社会分化的一种折射和反映，进而以此为切入点推测当时的社会发展阶段及其社会性质。当时的讨论基本遵循母系氏族社会、父系氏族社会、军事民主制和文明社会的发展次序，但在具体观点上差异较大。从之前的重“描述”发展到重“解释”，开始尝试利用墓地资料研究古代社会。虽然从今天的视角来看，当时的理论思考和研究方法上尚有短板，以田野资料简单套用某种理论框架，“对号入座”的教条化研究倾向十分明显，但是给墓葬者研究很多启示，提示着想要深化社会性质和社会结构方面的研究，必须要在研究方法和理论构建上有所突破才行。

上世纪80—90年代，墓葬研究的重点与之前发生了较大的变化。1980年代，随着墓葬资料急剧增加，研究的重心以区分区域文化序列和时空框架的构建，更侧重以遗物为导向，以类型学构建墓葬的年代顺序，相对集中在仰韶文化墓葬中。通过对类似元君庙、横阵墓地、史家墓地等材料的年代和文化属性分析，尝试对不同墓地所反映的社会组织结构进行讨论。比如史家墓地，因为其具有较为复杂的叠压打破关系，和一系列可供类型学研究的器物，所以多位学者运用

不同方法对其进行了分期排序研究，但方法的差异使得对同一墓地的分期排队结论也并不一样。史家墓地的相关研究成果很多，可以将其视为1980年代史前墓葬研究分析方法的缩影。甚至于，在传统分析方法之外，对史家墓地的研究还出现了“概率”、“多元”、“模糊集合”等不同形式的分析方法。因此，从学术史的角度回溯，这些研究探索的过程意义甚至已经超出了墓地研究本身。

这一时期，以严文明和张忠培先生的研究最具代表性。严文明先生在《仰韶文化研究》中比较系统地分析了墓地范围、分期、人口数量等问题，在此基础上探讨氏族社会的族群、阶层情况，推想它们的生产关系，并从所有制出发来论断社会发展阶段。而张忠培先生则根据各种葬式、墓坑排列、墓地分区等现象探寻社会的人群关系，企图解答世系形式以及家族、婚姻形态等问题，其研究预设是将墓葬制度作为现实社会的折射。

到了1990年代后期，伴随着良渚、红山、石家河等文化的重要考古发现，史前墓葬研究的区域和课题得到充分地扩展。对墓葬研究的重心，转移到了对葬俗、随葬品构成、墓葬的区域性研究和墓葬形态研究以及史前人口等研究上。在基础研究之外对区域墓葬进行了整合，重点开始了家系和所有制之外的新内涵，以期构建古人类生活的新面貌，但这一时期真正对之加以实施的集中系统论述却很少。虽然这一时期的研究，从学术史角度看精彩研究不断，但以今天的角度去看，当时对基础材料的信息含量发掘与刊布以及理论方法上尚待完善，客观学术环境造成的研究局限仍是当时的学者所难以逾越的。1990年代史前墓葬的研究重点是良渚

文化墓葬。但假若从学术史回溯，从 1990 年代到几年前，对良渚文化的研究集中在墓葬之上，近期才回到对良渚社会和居址的研究上来。

王芬认为，九十年代的考古发掘研究，需要特别提一下赵辉老师主持的普安桥遗址的发掘。这次发掘引发的诸如对关键活动面等概念的认知，在当时是超前的理念，对后来遗址发掘和研究有方向性的引导作用，在学术界同行大多集中在年代和分期研究的同时，普安桥遗址的研究已经开始关注堆积过程以及在这个过程中的聚落布局问题。九十年代中后期，一些中外合作的考古工作，如两城镇遗址的发掘，已经完全以复原聚落（居址和墓葬）的形成过程为目的来进行田野工作并进行自身的研究工作。这些聚落考古研究的理念，在二十年后的今天，仍然不为过时，仍在不断完善这种理念和方法的系统性和可操作性。

21 世纪之后，史前墓葬研究的目标逐渐转移到个案区域研究、墓地空间布局研究、墓葬与墓地形成过程、葬礼葬仪、随葬品及其反映的礼制研究、墓葬所反映的社会习俗、社会分化、社会组织结构、社会权力研究，因此对墓葬的相关资料、信息的需求增大，对墓葬田野考古工作要求的提升，导致了全行业对获取田野资料信息、技术方法的全面进步。这一时期的考古学研究体系中，田野考古的技术方法革新，已经是获取关于遗址形成过程的全部信息为目的，同时也为其他领域的研究提供了所需的信息。这一时期的墓葬研究，多学科合作研究已经开始比较常见，建立在人骨材料的基础上关于食谱、人口学、社会学、人种学、遗传学、病理学

的相关研究也已经开始出现。对史前不同地区间的文化的多元与交汇、多元一体的社会发展研究进程，社会发展模式和道路的模式研究，也已经开始利用墓葬材料进行研究。

新世纪以来，史前墓葬研究在不同地区、不同的考古学发展阶段上表现出不同的特点。研究趋势由对墓葬资料进行具体描述或简单套用某种理论模式，转移到了对史前社会的各方面精细化分析层面，以通过分析墓葬资料向解释社会深层次问题的方向发展。在这之中，张弛为史前社会葬仪的观察提供了很有见地和有意义的研究视角。

王芬认为，纵观中国史前墓葬研究的发展历程，未来对中国史前墓葬的研究似乎有不同的方向或研究的可能道路。她将之归结为在“静与动”两个角度中进行宏观、中观和微观三个层级的研究取向。

以一个聚落为单位，从宏观角度而言，是对整个聚落为单位的研究。墓葬与墓地不是孤立存在的遗存，而是整个聚落的有机组成部分。如果将居址视为活人居住的场所，那么墓地就是相同人群死后“居住”的聚落。在这个意义下，聚落考古研究方法也同样适用于墓地。在整个聚落变迁过程中，墓葬与墓地的研究，就必须结合居住址、墓葬区、其他功能分区综合考虑。以姜寨为例，以聚落考古的视角看，如果再加入时间概念后，据目前的材料对姜寨墓地与聚落进行分时段、平面布局研究就是不可能的。同样，在大汶口中期和晚期近 1000 年时间尺度中，空间布局的研究实际上也难以细化。这类空间布局的研究，因为田野材料所限，把几百年的动态发展压缩到了一个静止的时间尺度内，在实际研究中是无法细致深入开展下去

的，因此成功的个案也极少。

略较宏观视角为小，以中观层级来看，墓葬和墓地本身的研究，是目前研究成果最多、方法论也最为成熟的研究领域。墓地的动态形成过程、墓葬空间布局、分期、墓葬排列顺序问题，都可以归入这一层级。上世纪 90 年代末期，赵辉对长江中游地区墓葬的分析，以及王芬本人对王因墓地的分析，都可以归入此类。但这类研究的时间尺度仍然略大，大约在 200–300 年之间，距离对墓葬静态的细致和动态的发展过程研究，也还是达不到理想状态下的要求。

墓葬研究的第三个层级，即微观层次的研究，也可以视作是对单个墓葬的研究。这一类研究中，重点可以涵盖对葬具规模、结构，随葬品的种类、优劣、多寡位置，放置顺序和相互间的平面关系，随葬器物、材质、工艺、来源、跨区域关系，以及对人骨本身的研究，都是此类墓葬研究的主要组成部分。这一类研究个案成果很多，里面可以体现出墓葬研究中静态、动态考察的极大张力。比如栾丰实、张弛对海岱地区的酒器传统的讨论，秦岭以良渚玉器的纹饰看良渚社会的关系网络和网络背后代表的人群流动关系，都是极为精彩的讨论。以个别器类，甚至器物上的纹饰，来还原墓葬形成的先后关系和动态联系，讨论器物背后大空间上的人群流动和社会关系，从空间和时间两个维度，从静态到动态进行立体连接，最终将讨论的落脚点放在把墓葬研究同各种层面的社会研究结合起来。

王芬在统计近 15 年来史前考古以墓葬为中心的高校硕博学位论文选题时发现，近年来以中观和微观角度的研究最多，运用

多学科技术手段探讨墓葬问题成为了学科的新取向。她认为，如果从静与动的视角出发考察墓葬研究的研究，不同的研究层次上体现出不同的特征，微观研究视角会更为深入，相关探讨显得游刃有余；而越宏观的研究，所遇到的困难就越大。究其原因，还是落在了田野考古发掘，即资料获取、信息提取的方法论体系上。史前墓葬研究或者说整个史前考古学研究，所面临的瓶颈或者说方向性困难的根源，就在于田野发掘阶段对聚落形成过程中时间尺度上的把握。如果发掘中尽量细化对共时性的追求，无论是小时间尺度内的静态考察，还是长时段、大空间的动态联结，则会得到更好的还原和阐释。

王芬认为，未来史前墓葬研究的前景是十分广阔的，但也面临着很大的问题。从积极的角度看，以聚落考古为出发点，对墓葬研究将拓展出无限的研究空间。聚落考古，是利用不同级别的聚落组成单位之间的时空、功能关系来考察聚落格局和人群关系的一种方法。也是了解和走入古代社会的一条有效途径。聚落考古方法，在单个聚落这个层级上，应以传统考古学的地层学和类型学为基础。特别是，考古学各方向的研究，都对遗存的共时性判定提出更高要求的时候，需要探讨一条能够对文化堆积单位的认识、发掘、记录、判断和解释的体系都行之有效的研究路径。既往文化史意义上谱系研究提供的是某一个时代或社会组织的断面，而聚落考古则是力图回复一个连续过程和一定时间跨度上各因素的动态联系，以及这些过程和联系产生的原因和结果。若研究者将研究对象的时间尺度变小，各种研究都会变细，也相对能更加精确。对各类遗存相互关系的

探讨中，共时性是判断的前提，但是无论墓葬还是居址，共时性的讨论却面临相似的瓶颈性问题，即平面布局和遗迹的功能匹配等方面的现场分析和判定标准。因此，上述问题的核心与关键，在于田野发掘现场的判断和记录。对不同类型遗迹的现场分析、判断以及精细、全面的记录，将会决定后期研究的深度与广度。

王芬以日照两城镇的发掘为例，介绍了该团队的工作方法。目前通过开放式发掘和系统采样、记录，可以使两城镇的聚落共存关系的时间尺度，精确到大约每 25 年为一个时间段。但即便如此，学者理想状态化的聚落研究仍还有进一步细化和扩展的空间。

她认为，未来史前墓地甚至于聚落研究面临着几个共性的困难：第一，是如何将先进的理念、思路与田野考古、室内研究的实践相结合。对古代社会宏观背景的把握和叙述模式的转换，必须是从大处着眼，小处着手的。第二，是目前相对落后的田野发掘与记录技术，与研究者如何审视、反思、定位考古学研究的目标之间存在着差距，传统田野技术的转变势在必行，但对传统考古工作方法中的优点也应坚守。应该说面对着纷至沓来的新理念新技术等，对田野考古发掘的要求不是弱化了，反而是更高了。放弃、忽略或漠视对类型学知识的掌握，而刻意去追求某种技术，有时会一叶障目。做史前考古研究不会辨识陶片、不会给陶片断代，就像是做历史考古不懂文献一样，根基和着力点将大打折扣。所有的技术代表的都是考古研究的手段层面，他们共同服务于走进古代社会的最终目的。第三，是具体工作中研究与发掘队伍的建设受制于人力、物力甚至于体

制，已经严重制约了日常工作。第四，是在实现研究总体目标的过程中，目前的部分研究普遍存在着细碎化的趋势，面对大量的分析数据、检测样品，如何整合提炼，如何回到遗址的文化堆积单位中，如何回到动态复原聚落形成过程、如何回到考古学的解释框架中来，将是每个学者都必须面临和思考的问题。

对王芬的报告，参加工作坊的学者围绕墓地的营建进行了讨论和提问。常怀颖提出，很多史前墓地的开口，从现在清理的情况看，层位较平，这是因为墓地选址后曾经有意识地进行过平整或是后期被破坏造成的。对墓地墓葬的排序，史前是否有比较明显的“封、树”类标志。王芬认为，墓地墓口比较平可能受到后期土地平整的因素更大。至于是否有墓上标识，目前确切的材料比较少，但有的新石器时代墓葬确定是有封土的。孙庆伟对陶寺墓地墓葬相互打破，甚至墓擦墓的现象提出了疑问，他认为房址在原址不断重建比较好理解，但是不断地墓擦墓肯定是当时人的某种意识。郑嘉励认为陶寺的做法可能与当时人的风水信仰有关系，墓地一定是被当时人认为具有某种特殊意义，所以大家必须埋在此处，因此会不断有墓擦墓的现象。李志鹏也认为，这可能与当时人的态度有关系。

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博士生李唯以《试论郝家台遗址龙山文化时期的墓葬》为题，对郝家台遗址历次发掘所获的墓葬材料进行了个案研究。郝家台遗址在 1986—1987 年、2015—2016 年先后进行过两次较大规模的发掘，先后发现了 74 座河南龙山文化煤山类型的墓葬。上世纪的发现基本确

认，这些墓葬基本以房屋或房间为分布核心，广泛见于郝家台城内各处，但没有发现集中的墓地。本世纪的发掘进一步确认，郝家台遗址龙山时期大体有八排规划相对整齐的排房，排房持续垫高，年代有早晚分别，与房址密切相关的墓葬主要分布于相关垫土高台式房屋的室外坡脚处，打破室外堆积或开口于室外堆积，墓主应与房址中的家庭有关。

李唯将这批墓葬的分布规律可以总结为“大分散、小聚拢”。他从居葬关系作为切入点对墓葬进行了较为详细的分析。他认为郝家台城址内的排房修建之前会预先建土墩高台，可能有防水的目的，在高台之上垫出较高的平面，再修筑排房。郝家台城内目前有九处八排高台式排房建筑，因此城内聚落的发展以垫土高台式房屋为中心，筑于同一高台之上的房屋经历过数次废弃、重建，甚至存在短期的功能转换过程。但不同阶段的墓葬都相对集中分布于相对固定的房屋周围，尤其是高台式房屋的室外坡脚处的垫土边缘。

李唯对不同的八个区域进行了详细的分析研究，有的区域中瓮棺葬集中分布在房屋垫土中，土坑墓相对分散，个别位置有聚拢，没有统一的葬式和方向；而在有的区域中瓮棺葬与土坑墓夹杂分布。但总体上看，墓葬分布的规律不限于高台，而是依附于房屋。

李唯认为，郝家台遗址房屋与墓葬的居葬关系，体现出以房屋和房间为核心，反映了大家庭的社会组织形态。他从房屋的共时性角度入手，讨论了房屋的垫高与环境、居葬观念间的关系，认为郝家台遗址龙山时期从聚落层面看存在不同家庭（排房）的大分

散和家庭（排房）层面的小聚拢；而到了新砦时期，则形成了家庭式小型墓地，墓葬排列有序、方向葬式统一，墓地的规模应该超出了单个家庭的范围，可能为一处家族式的小型墓地，说明社会组织形式发生了明显的变化。

李唯的另一个分析角度，是对土坑墓和瓮棺葬、灰坑葬的共性和差异进行探讨。他认为郝家台遗址的瓮棺葬虽然都是埋葬婴儿的，但选用何种葬具在不同区域间存在差别，可能反映出不同家庭间长期沿袭的葬俗传统。他认为，郝家台遗址内墓葬的随葬品相对匮乏，可能能分出两个档次，随葬品多为生活用品，在同时期的居址中也有发现。遗址内发现的灰坑葬与高台公共区域更接近，可能是和家庭的社会关系较远而不是社会地位低有关。

通过郝家台遗址的墓葬分析，李唯认为，郝家台是一个较庞大的聚落，社会内部应该存在等级分化，但似乎通过现有的墓葬材料并不能体现出等级的差别。他强调，墓葬研究不等于随葬品研究，墓葬分期不等于随葬品分期。对于某一聚落中墓葬的形成过程、聚葬关系的分析，是通过田野考古发掘过程中各种迹象与证据确定的，而不能仅凭借室内分期排队获取结论。

对李唯的报告，赵俊杰从聚落的角度，对郝家台房址和墓葬的共时性和活动面的具体情况进行了询问，同时对随葬品中的明器判断依据进行了询问。李唯解释了郝家台遗址房址的分布范围，认为对郝家台聚落的布局，仅从空间上进行判断是不行的，因为没有时间的判断就无法对不同遗迹类型进行串联。目前田野考古的核心目标是理解聚落

的形成过程，而郝家台的地理环境决定了其聚落形态，墓葬与房址的关系恰恰是理解聚落历时性关系的重要线索。对于墓葬随葬的那件明器只有一件，可能仅仅是因为发现的偶然性，相信以后可能会有很多发现。林永昌向李唯提问，他认为目前的发掘区所见的八排房址基本上代表了房址区的分布范围。他问李唯发现的墓葬数量，在多大程度上对应了人口，因为从现象上看，五区和四区比较多，但基本上就是20多座，可能对应不了多少人口。李唯认为既往发掘报告公布的材料中的有些墓葬没有系统公布层位关系，所以无法将墓葬和房址相互对应，不同房址区域间的中间区域也有墓葬，所以没法估算这些家庭的墓葬。孙庆伟认为，郝家台遗址之前曾被史学界判定为帝舜所居，但面积有限，肯定不是政治或经济核心都邑。郝家台有城，应该是和当地的地理环境防范水患有关，其间居住的家庭数量应该不会太多，所以城内的排房应该就是代表了城内的实际家庭数量。李志鹏认为从郝家台竖穴土坑墓的随葬品看，应该是二里头文化墓葬的源头之一，但似乎这批墓葬的葬俗在新砦期有变化。李唯认为，中原龙山文化时期的墓葬存在地区差别，煤山遗址和郝家台遗址的墓葬分布规律比较接近，但和瓦店遗址就不太一样，后者有专门的高等级瓮棺葬区。从源头上看，郝家台遗址龙山文化时期墓葬与新砦期墓葬的分布规律出现变化，并与再下一阶段的二里头文化墓葬分布规律存在很强的联系——但在中原龙山文化时期，并非所有遗址均如此。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李志鹏以《营建死后的世界——古代墓葬的解读视角

与墓葬考古》为题从理论、方法探讨的角度考察了古代墓葬的解读视角及其与墓葬研究的关系以及如何在此视角下更好地进行墓葬考古。他认为墓葬研究的目的是要了解古人的生死观或古人对死后世界的信仰，但所有这些研究的前提是需要了解古人如何安排、营建死者的墓葬及死后的世界。他提出墓葬反映的对墓主死后的世界的“营建”包括营造与构建——前者是对死者的墓葬及死后世界的具体营建、安排，后者则是与生死观等相联系的死后世界的构建。二者密不可分，只有了解前者才可能真正探知后者，而对后者的深入认识则有助于认识前者及其具体细节和背后的意义。正如维特根斯坦这样的哲学家强调要想理解某种话语和文本，我们永远必须追问那些用来表达你想法的词语经历了何种处理。要想知道墓葬反映的古人的生死观或对死后世界的信仰与观念体系，我们也必须永远追问古人怎样营建墓葬，怎样用物质的形式与设施等来营建墓主的死后世界、体现其生死观与丧葬观念体系。

他认为，要更好地解读古代墓葬，必须首先对墓葬是什么、墓葬的构成、墓葬与墓主的关系等涉及墓葬本质的相关问题有问题意识及理论自觉和探讨。如《吕氏春秋》等古代文献与西方文献中墓葬的文化与人类学涵义的探讨，对葬的文化涵义探讨，对墓、坟等墓上建筑与设施、墓葬的构成的分类、具体内容与时代变化的探讨与分析。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对墓葬的营建处理方式是不同的，如墓葬的差异，既体现在墓穴与墓上建筑、墓葬结构和朝向、尸体的处理与容尸之具以及随葬品上，也体现在墓葬和墓主的辩证关系上。因为墓葬作为生者对死后世界的

营建，既表现为个体墓葬与墓主的关系，也表现为墓葬（个体）与墓地、墓园（社会、群体）的关系。李志鹏还以具体墓葬个案作为例证进行说明有的墓葬的营建是一个以墓主为中心的物质设施与随葬品构建的死后世界，有的则是以墓葬艺术去构建墓主死后的生活世界，要从墓葬个案的深入研究中去认识与墓葬本质相关的问题。

总体来讲，李志鹏对墓葬的解读从营建怎样的死后世界、谁在营建墓主的死后世界、如何营建墓主的死后世界等三个方面进行探讨。

对于古人营建怎样的死后世界，李志鹏将其归结为“事死如事生”与“死生有别”两个不同的取向。无论是从人类学的参证，还是历史文献的记载，综合来看，信仰、生死观的不同，决定了对死后世界的处理方式不同。墓葬作为物质文化遗存，可以反映墓葬在生与死之间的趋向，而不能简单视为对现实世界与社会的简单的直接反映。在这方面西方墓葬考古研究中过程主义与后过程主义的差异较大，也因此影响到墓葬考古理论与方法在具体墓葬考古研究中应用出现较大的差异。国内一些墓葬研究的案例如郑嘉励先生对南方宋墓的研究可以有助于我们更深入理解这一问题。

当然，如何营建墓葬，有生者和死者的双重影响。一方面，社会的约定俗成会决定墓葬构筑的方式、规模与具体内容，而作为生者的墓主也对墓葬的营建也可能有决定性的影响。有时候，墓葬的赞助人、墓主的家人或者皇权等政治力量，甚至于营建墓葬的工匠也会影响到墓葬的营建方式。

至于如何营建墓葬，受到墓葬营建前的

规划、营建过程与仪式、营建的投入的影响。李志鹏强调前两个方面要在墓葬考古研究的具体实践中注意辨析，在田野考古操作中注意寻找相关的迹象并带着问题意识去改善田野考古操作实践。至于墓葬的营建投入则包括财力、劳动力与时间等方面，要注意分析墓葬营建投入与墓主的等级以及厚葬、薄葬等丧葬观念与生死观的关系。

李志鹏认为，对墓葬的考古学研究，是与研究者的视域相关的，对死后世界的观察，应该更多地注意到个体因素，而从死后世界营建的安排来看，则应当具有更全面、更为细节的观察视角与深入的理论、方法探讨及问题意识。

对李志鹏的演讲，学者间有较为充分的讨论。孙庆伟认为，墓葬有自身的通则和通例，不同时代的墓葬有时代的通例和特例。史前墓地很难去考察墓葬的个体化差异，所以新石器时代墓葬研究往往是侧重于群体的考察。但商周时期以后，墓葬的丧葬活动有可能会是一个很个体化的事情。东周时期开始，帝陵规制布局的个体化差异很大。但从商周时期看，诸侯墓之间的个体差异已经表现的很突出了。孙庆伟介绍自己放弃周代墓葬制度研究，就是因为周代墓地的时空差异很大变化。即便是墓主确定的墓葬，差异也十分明显，这其中的变化与差别原因，现有的方法论和材料还解决不了，很多问题肯定暂时是无法解决的。孙庆伟认为，商周时期以后，有些墓葬特例反而可能是研究社会的切入点。他强调墓葬研究应该更多地关注个体化差异。他认为，墓葬研究的范式、理论，可能比较虚，但应该从田野考古的最基本环节入手开始研究，研究的时段不同，对象不

同，应该采用不同的方法。李志鹏认为，墓葬研究本就应该回到细致的角度，回到个案，目前的范式中可能是最特殊的，但放在大时段中，可能特例才是通例。殷墟遗址群中都是小墓地，但回溯这种葬制的源头，也很困难可以上溯至二里头。墓葬研究假若不能回到更大的时空背景里，很多问题是不能说明的。在研究中，研究者应该始终保持寻找通例的意识，但从学术史的角度观察，对墓葬时代特征变化的研究，则往往是从个案甚至是特例开始的。郑嘉励认为，孝子贤孙对墓地的影响，是有限的。现代人类学调查发现，对丧事的影响来源于三方面——社会习俗力量、家庭经济条件和个人意图。目前看，随葬品有时多是个人意图和个人意愿的反映。因此，对于随葬品的分析，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一层层剥离分析。他认为，学术研究的分寸感是最重要的，有时研究的结论越过某个分寸就不行。他举温州的民俗学调查来说明这一问题，当地的丧葬活动仪式十分繁复，但丧葬活动的话事人，一定是最懂当地礼俗的，丧主甚至是死者生前的意愿，往往要受到礼俗的制约。林永昌认为，李志鹏报告中强调视死如生，但是对“视死如生”的态度是有前提的。古代社会中，死后的世界的真实性是被普遍认可的。只有在这个前提下，这才可以讨论随葬品可以为逝者所用。而对墓葬的祭祀性质，前提是需要认可，死后的祖先能对自己好，才会有献祭。吉德伟认为商代的死亡观念和后代不一样，人死后去的地方可能不确定，这与周代以后对死亡观念不同，甲骨文中不断卜问祖先的祭品好不好可能就与此有关。李志鹏回应说，自己的报告中就强调了“事死如事生”与“事

生有别”的两面，但在中国古代墓葬的营建与随葬品的选择的确是和宗教观以及生死信仰有关系的。比如中国现在广泛流行的无神论，其实在全世界是属于特例的，古代世界基本是认为有神的，有神论等观念决定了丧葬活动背后的信仰和生死观。就商代而言，商人的神灵观念可能的确如甲骨文的反映一样，与后代不同。古代中国不同时代的宗教信仰是有变化的。随葬品中有冥器或者器用制度的明器化，实际上在不同时代都有，其关键是对待死亡的态度变了，因此选择的明器对象和明器化方式不一样。孙庆伟认为，新石器时代墓葬的随葬品种类可能可以判断社会对死亡的态度。二里头墓葬不用夹砂罐随葬，但礼仪重酒器。这是能反映当时人对酒的态度，奢侈。孙庆伟认为，对死者的希冀，就是生存场面的高端追求。

郑州大学历史学院考古系郜向平先生对商代的陶敛葬与砍头祭进行了专题分析。他认为，陶敛葬和砍头祭是两种不同的习俗，两者各有渊源，使用场合也多有差异。两种习俗在商代有所发展，至晚商时期在不同社会层面同时兴盛，由此似可以窥见晚商社会在等级建构、族群整合方面的努力。郜向平认为，这两种习俗在古代中国社会广泛存在，从史前到商周社会都有例证，但很难对其丧葬或祭祀行为进行界定和分析。但将观察视角聚集到商代，似乎是有可以探讨的问题。

郜向平认为陶敛葬是一种以打碎的陶器铺盖在死者的身体，或者肢体上下的一种埋葬形式。既往研究中，陶敛葬多被等同于毁器，称之为瓮棺葬的“非装入葬”或者“陶棺葬”。他提示，在探讨陶敛葬的问题中，要注意区分打碎和压碎陶器，并要区分作为

随葬品的陶器和作为葬具的陶器。

史前时期的陶敛葬多见于黄河下游和长江中游地区。除打碎陶器装殓死者外，长江下游等地还有以陶片覆面者。二里头文化的墓葬中，陶器多打碎，其中铺盖在死者身上下的，可视为是陶敛葬。

早商时期的陶敛葬与二里头文化接近，以偃师商城公布的材料看，似乎存在“全覆盖”和“半覆盖”两种形式，后者多用于成年人。洹北商城阶段也发现了类似的情况。晚商时期的陶敛葬分幼儿、成人两种，所用陶器与同时期的墓葬不同。幼儿陶敛葬采用全覆盖，成人多用半覆盖；后者在殷墟主要见于丁组基址，且多与砍头祭相关联，并都可能与特定的建筑仪式有关。

随后，郜向平又分析了砍头祭，他认为这种祭祀行为是人祭的一种，属于比较惨烈的祭祀方式。但砍头祭可细分为两类，一类偏重于用头颅，另一类则是人头和躯干共出，躯干或完整，有的可能仅是肢解。

砍头祭在仰韶早期即已出现在关中地区，龙山时期普遍见于黄河中下游。使用的人牲男女都有，似偏重于女性，在临潼零口、神木石峁、登封王城岗、濮阳程庄等遗址就有较多女性人头的坑。二里头文化时期肢体不全的“异类葬”较多，无头躯体和单用人头的都有一定数量，但总体并未表现出重视砍头的倾向。

早商时期砍头祭祀数量明显增加，多数位于祭祀坑内，多与肢骨共出。此期郑州商城人头骨壕沟、小双桥人头坑和头躯分离式的葬坑，似乎都体现了对人头或砍头的重视。洹北商城个别墓葬中开始出现砍头祭。

晚商时期，砍头现象很多，且多与祭祀

相关。其中有的与建筑有关，见于大型夯土基址上下或者附近，一般头躯分离、同坑埋葬。有的与墓葬有关，可能是“落葬礼”的遗留。人头往往被埋在高等级墓葬的填土、二层台、椁顶、墓道中，而无头躯干集中在墓道或者墓葬旁边的祭祀坑中。西北冈王陵区人祭坑数量众多，多是人头和无头躯体分开埋葬，其中人头坑约170座，无头躯体近400座，头躯分离共出者50余座。这一时期，砍头祭成了最常见的人牲使用方式，且大多与王室活动相关。人头以规范、整齐的摆放，和相对固定的性别年龄、数量、砍伐与摆放方式，成为晚商时期最高等级的礼仪。

郜向平认为，陶敛葬和砍头祭在晚商时期有规范化的倾向，暗示了相关仪式的规范化。晚商时期复兴、发展了源于史前的习俗，并将其规范化，成为体现社会不同群体等级、身份的重要仪式，建构为晚商社会礼仪的一部分。郜向平认为，这是晚商社会王权迅速发展，人口向都城集聚的结果，砍头祭和陶敛葬分别承担了等级建构和族群认同或区分的作用。

对郜向平的发言，学者的讨论集中在三个方面：第一，陶敛葬的丧葬形式与概念区分；第二，砍头祭中人头的来源与头骨特征；第三，商代人殉的来源。

对第一个问题，赵俊杰提出，从郜向平的描述看陶敛葬的半覆盖和全覆盖，是有差异的，但是否和所用陶器的体量差异有关？郜向平回应认为，陶敛葬所使用的器物，从殷墟时期看，主要是幼儿与成人的差别，不存在因为陶器过小，碎陶片数量不够，造成覆盖不全的情况。选择全覆盖或者半覆盖，

是有意识的主动行为，不是因为葬具材料。耿朔就碎陶器是在墓内打碎还是墓外打碎的提出疑问。郜向平明确指出有的陶敛葬葬具碎片可以完全拼合，说明是在墓内或者安葬时就近专门打碎的，但也有一部分陶敛葬从现在公布的材料看，碎片无法拼合，可能是随便找到的陶器残片覆盖尸身，因此无法拼合。李志鹏提出陶敛葬所使用的陶器是不是专门生产的葬具，尤其是半覆盖的，没有完整覆盖身上，是不是在概念上可以区分开来不是葬具。郜向平认为，陶敛葬使用的陶器，可以不称葬具，叫敛具似乎也可以。

对于第二与第三个问题，学者的讨论相对集中。北京大学博士生李楠认为，目前看到的人头祭所使用的颅骨大部分是没有下颌骨的，且多数环椎缺少砍伐痕迹。所以这些人头有可能存在预先收集处理，甚至自然腐烂的过程，再将人头用于祭祀活动。常怀颖提出，从石峁的祭祀坑看，人头的测年数据有很长的时间跨度，不排除有事先积累和再处理的过程。殷墟铜甗内的人头蒸煮，有可能与人头祭祀前的预处理有关系。社科院考古所根据锶同位素的检测显示，安阳的人祭坑中人祭的来源的确与安阳当地的人，有所差别，且有线索将其指向同时期的西北地区。沈睿文以吐蕃赞普丧葬习俗做比，在赞普下葬前，会选一批亲近之人，狂欢宴饮几日，然后在醉酒的状态下被放血、处死陪葬赞普。这对他们来说是一种无上的荣光。所以不能简单觉得都是战俘。在游牧民族存在助葬的习俗，亲朋好友会自带动物性食物到墓地，在举行丧宴之后，将吃过的动物骨骼放进墓内。晚商时期的人头是否也有这种情况，是值得推敲的。孙庆伟认为，西北冈王

陵中发现的头颅和无头躯干以及东区专门的人殉坑，显然就是应该现场杀殉祭祀的证据。甲骨文中，商代杀伐祭祀的行为十分频繁，周祭时几乎每天都要祭祀。用殉人的量如此庞大，一定殷墟遗址群内设有殉人的集中营。按照甲文的线索推测，这些殉人，应该和殷墟使用的专门的祭品用狗一样，是专门被看守的生人。可能存在的人头收集，但从无头躯体的情况看，大多摆放整齐，未经扰动，相应的人头大多可能还是砍下的。从甲骨文和考古迹象来看，这些人牲应以外族的战俘为主，包括“羌”，也可能包括来自南方的人群。其中一些随葬刀斧，可能属于武士。林沅先生提出晚商时期存在外族战俘构成的职业军人，他们可能也是人牲的来源之一。

香港中文大学人类学系/历史学系林永昌以《东周晋系墓地形态与人口规模复原初探——兼论东周时期“族墓地”的问题》为题，讨论东周族墓地与人口问题。

林永昌首先探讨了考古学界对族墓地概念的形成，认为从1962年《沔西发掘报告》中，就已经开始把同一时期似乎有特定位置下葬的墓视为属于“同一家族”之成员。到曲阜鲁故城的发掘中，对甲、乙两组墓葬的讨论更加加深了对族墓地的认识。这个问题，对夏商周考古而言，考古发现晚周以降的文献大体能够得到印证，似乎是个问题不大的概念。林永昌认为，虽然族墓地看起来问题不大，但若将同一个墓地仔细分析，可能会很复杂。有学者曾以张家坡墓地为个案，发现该墓地边缘的墓葬头向与其他墓葬不同，而且同墓地还有一批偏洞室墓，如此墓地有不同葬式的情况，在其他的墓地中也并不罕见，并据此认为，西周时期所谓的“族墓地”

并不能概括一个完整的族群关系，可能有地缘关系在内，一个墓地内已经有类似于“里”这样的同地缘关系的人群。历史语言研究所的邢义田先生也曾经认为，虽然战国以后地缘是一个重要的关系，但秦汉时期以后基层组织中血缘关系仍然是很重要的。

由于这样两种不同的意见出现，林永昌据此认为，商周时期所谓的“族墓地”是一个较为复杂的问题——假若西周时期“里”已经出现，“族”的社会组织在墓地之中如何体现？假若族或者血缘组织在东周以后仍然延续，作为制度的族葬不断被延长，“族葬”这一概念在多大程度上能帮助我们探讨东周时期以前的社会组织？换言之，地缘组织兴起以后，墓地还该不该叫族墓地；假若血缘组织延续，不同族合葬的墓地还该不该叫地缘墓地。

林永昌以人类学和社会学的研究成果，对家、家族、宗族、族群的概念进行了梳理，并对先秦时期的人口进行了推估。根据汉简的记载，西汉初年5口一家是常态，战国以后族可能比一般的宗族还要小。族葬应该是一种小尺度的空地安排，更大尺度的空间安排，应该是不同家族之成员共同使用的，否则文献就不会有与之相关的诉讼。因此，《周礼》中所谓“族墓地”所指的，其实应该不出家族成员范围，实际包含的人口不会太多。而在生人所居的聚落中，同宗族成员根据地形和自然资源条件在不同里中散居本身就十分常见。在西周时期，类似明公簋铭文显示出的“族”大于《周礼》中“族”的概念，可能对应的是现在所说的类似“宗族”的人群。但是，在考古学中所说的族，可能包含了家族、宗族和族群等不同定义的概念。实

际的研究个案中往往是在混用。林永昌认为，目前的方法论体系下，以墓地所见的墓葬材料去对应人群组织关系，可能是无法做到的。从研究的可行性看，目前商周墓葬能够进行实证研究的，应该是谈墓地的布局变化，而不是族的问题。

林永昌认为，对所谓“族墓地”的研究中，既往较为忽视的是通过墓地的墓葬数量去分析当时的人口问题。他以人口学的估算原理，曲村墓地J3区、上马墓地、程村墓地、琉璃阁墓地、分水岭墓地、后川墓地、家世界广场墓地、二里冈墓地的东周墓作为分析对象，进行了细致而周密的个案分析，讨论了上述墓地的墓地密度和人口数量，以及墓地人口反映出的社会组织等级关系。他发现，曲村J3区墓地和上马墓地，是贵族加密集的平民墓地；程村、分水岭和后川墓地是贵族加稀疏平民墓地；家世界和二里冈墓地则是疏散的平民墓。东周时期的北方地区，自上马墓地以后，同一墓地中的墓葬数量与代表的人口规模普遍较少，说明当时的人口数量在逐步递减，因此埋的人越来越少。但众所周知，战国经历了人口大规模急剧扩张的现象。因此，墓地人口规模的缩小，不是绝对人口变化的情况，而应该是埋人的群体在缩小。第三，春秋以后，除了墓地人口规模减少，墓葬的密度也出现降低的趋势。战国以后并穴合葬趋势越来越明显，墓葬间的彼此距离却在疏远，只有核心家庭的成员在墓地中紧密聚集。这些现象说明，个体核心家庭似乎在一般平民墓葬中被越加强调。

林永昌强调，西周时期的“族墓地”指称的范围比较广，和战国时期是不一样的。西周时期可能已出现的地缘新组织外，还要

区分这一时期族墓地实际包括的人群和组织外延范围，不同时期的“族墓地”，其组织形式和人群范围有一定差异。地缘组织不一定和血缘原则相悖，在同一墓地中发现不同葬俗的墓葬，不宜将此视为“里”的依据。他认为，通过对墓地布局、人口规模进行分析，可以看出战国仍然相对重视血缘关系，重点变化只是在于原来重大规模的宗族变成了核心家庭。战国时期在基层还是贵族的下葬位置似乎更强调家族或者直系亲属之间的关系。

林永昌的报告引起的讨论比较热烈，与会学者的焦点有二，其一在于宗族、家族、族、族群的划分标准；其二在于墓地的设置与管理体系。

对第一个问题，赵俊杰认为，作为同姓的宗族和族群之间还有没有中间一级的阶层概念。同一考古学文化有没有不同姓的族。林永昌认为，上述概念在不同的层面或背景之下使用的情况是不一样的，有可能就是指代同一批人，因此这些概念对应的人群是有弹性的，在不同时期和不同的使用场合中，所指的范围会不一样。族的认同，有自指与互指，自己人如何区分以及区分别人，我所指的族群，是从墓葬角度来看，墓地中的某一批人用某种葬俗或随葬品来标识他们之间存在关系，或者与其他人没有关系，但是这样的关系究竟是指代族群还是宗族，可能是无法判断的。我们不能有一个大概的相似性，就对人的组织方式划等号，不可以将族的泛称与社会组织直接联系。

郑嘉励认为，族墓地的问题是考古学界都关注的问题，但这个问题聚讼纷纭，很难讲清楚。甚至就历史时期的材料看，家族

的概念与划分本身就有可能就是伪命题。比如王安石的家族之中，王安石四兄弟只不过是同父亲而已，他们兄弟间的子辈终生都未曾谋面，他们之间的葬俗差别可能就已经很大了。拿今天来看，他和他哥哥的熟悉程度，甚至于和他哥哥儿子的熟悉程度，可能还没有和刘未更近。所以，从极端一点的角度说，在历史上根本不存在这样的有血缘关系的家族，习俗却能一致的情况。放到族墓地命题中，墓葬间的差异可能更大。郑嘉励认为，概念是人创造的。家族的概念，必须要根据考古发掘的实际情况去讨论。对墓葬的分析更需要根据具体情况谨慎考虑，还要有助于解释现有现象，而不要去机械地套用定义。林永昌回应认为，所谓宗族和家族的概念是有“弹性”，包括的人群对不同的语境，会有不同的结果，宗族会是根据需要去构建的。华南学派十分强调对宗族的定义和涵盖范围的反思，发现以往预先强调的宗族概念，可能会影响到我们的实际研究结论。回到考古研究中来看，假如宗族等等的共性习俗真的存在，也需要从考古材料去证明。李唯以巴斯和王明珂的理论，认为族群的认同和边界，兼有血缘和地缘因素，越是在边界，就越会强调，他提问墓地中会不会因为主观因素而越发强调族群认同。林永昌回应认为，这种假设的致命的问题就如同先有鸡还是先有蛋。我们不清楚东周时期分区埋葬的人群，可能会有不同的葬俗，但他们背后代表社会组织或者地缘组织都不清楚，其实说得极端一些，有些结论就是假设就是猜。通过考古学的现象归纳，可能只能对现象进行描述。理论不会万能到去解决没有文献时的问题。

讨论的第二个核心，是对文献记载的适

用性的考量。刘瑞根据墓地的分布原则，提问《周礼·冢人》，可信性有多大，可能何时成书。因为从现在迹象看，“冢人”或者《考工记》出现在西汉，但是能不能上溯到战国，甚至再向上也有适用空间，似乎也还需要讨论。林永昌认为文本的情况很复杂，他个人的研究可能无法说明《周礼》的可信度以及指称的人群范围的问题。想要用这个概念去套用西周时期的情况，可能会有点危险，因为从文献的线索看，可能冢人指称和管理的人范围比较小，但是要用这个概念去讨论商周时期的大趋势，是不太合适的。孙庆伟认为，冢人这样的职官肯定是存在的。周代官制比较清楚，研究者也多，春秋时期有司墓。周礼的职官在西周时期肯定有渊源。丧葬是社会中十分频繁的事情，所以类似《士丧礼》成为礼书，肯定是因为社会上有需求，因此有冢人的设置，统一管理墓地也不奇怪，一定有比较早的渊源。林永昌的题目很有意思，各时段的研究都很关注，但对于细节的研究，以前大家都会有意无意地回避。商周考古以后可能会能把族的问题讲得细一点。林永昌今天从长时段的角度来看族墓地的问题。从社会学和历史学家来说，以往讲“族”这个词，古人、今人其实用得都不一样。族的概念很大程度是后代的“想象共同体”。新石器时代考古所说的板块、文化圈、交互作用圈，按照历史学的话语体系就是“三集团说”的种种变体。很多族的讨论，可能已经“走进了死胡同”。族的问题，在长时段是可以考虑的。所谓的以物质文化区分人，是考古学家的想象。拿文献来看，似乎人群和物质文化没关系。尧时期手下的臣子都不是同族人，夏时期的臣子来源更复杂，异族

人为官的太多了。当时越是上层，越没有文化的差别；社会底层的人才会有表现出差异。考察考古学文化的差异，往往是对社会底层的探讨。古人也是人，形势比人强，用什么东西往往会逐渐妥协。林永昌回应认为，按照现在的学术逻辑看，族属变成了一个无法求证的问题。自己想象的共同体，是否可以探究这需要学理上的再思考。但是物质文化的相似性能不能代表人群，如果在尝试使用“族”的概念时，只是去描述这一群人和那一群人不同，可能就达到了我们对族的问题探讨的目的。

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博士生张吉以《东周中原及楚地墓葬出土青铜容器的矿料来源与合金工艺》对东周墓葬出土青铜容器进行了非传统视角的研究。他首先向大家介绍了青铜器矿料来源的基本研究方法，尤其是铅同位素比值分析的基本原理。铅矿中的铅相当一部分由铀、钍等放射性元素衰变而来，各铅矿具有不同的放射性成因，故而具有不同的同位素比值。一般认为同一铅矿具有相对稳定的比值，且不会在熔炼、腐蚀等过程中发生变化。张吉指出，东周时期青铜容器含铅量普遍较高，理论上铅同位素比值的指示信息较为清晰，能够提供很多有益信息，但目前数据总量较少，数据的利用也相对不足，基于铅同位素比值的溯源研究还有很多可作的工作。

以往的数据已可粗略看出，东周时期青铜容器的铅同位素比值有四个集中区间，可能指向四种矿料，并且具有较为清晰的时空属性。春秋早期各国所用矿料高度一致；春秋中期，中原各国继续沿用前一阶段的矿料，而汉淮诸国转而利用一类新的矿料，春

秋晚期至战国早期，第三种矿料自南而北开始使用，随着侯马铸铜作坊的兴盛而风行一时。战国中晚期青铜器的铅同位素比值区间变宽，暗示金属物料的流通发生了新的重大变化，可能与新矿源的开采利用、铸铜地点的增多有关。

张吉介绍，详实的文献记载对东周时期青铜器的成分分析提出了量化的要求。湖北北部的随枣走廊出土了大量东周曾国青铜容器，可依含锡量的高低分为三期，春秋早期沿袭西周中晚期周原李家等铸铜遗址所见的低铅合金工艺；春秋中期小型墓所出青铜容器含锡量普遍偏低，合金技术处于低潮；进入春秋晚期，器物含锡量快速上升并趋于稳定，对整个汉水中游地区而言，这一进程也大体相似。这一基于合金技术的分期结果与考古学文化的进退、区域历史的发展进程基本相合。自春秋晚期起，楚地青铜容器的合金工艺达到了很高的成就，合金配比发展成熟，成为了技术性的稳定因素，与具体器类、墓葬等级、制作水平均无关。

介绍矿料来源及合金工艺的基本研究方法之后，张吉着重讨论了春秋中晚期汉淮地区墓葬，将这一区域青铜容器的矿料来源、范铸工艺及合金工艺进行了综合研究。选取春秋中期晚段的固定时间节点进行观察，此时整个汉淮地区都处于楚的强力影响下，青铜容器能够非常迅速地在整个区域内流通，并使用相同的矿料。但另一方面，自汉水中游、淮河中游至泗水流域，各地青铜容器具有非常明显的地域特色，应是生产自不同的铸铜作坊。从生产技术上看，泗水流域的分铸技术落后于汉水中游地区，但却具有相当先进的合金装饰工艺。由此可见，汉淮地

区作为一个次级的技术文化圈，整合了各诸侯国的先进技术，为春秋晚期青铜容器带来了新的风貌。

林永昌就重熔铸造后会对铅同位素比值的测定产生多大的影响以及四组不同的矿料是否可以大体对应矿源向张吉提问。张吉认为，铅同位素比值的更替可以用来观察是否存在重熔铸造。理论上肯定有重熔的情况等问题，从目前看，战国早中期之际，中原地区矿料存在一次更替，但个别战国中期的铜容器仍然保留较早的铅同位素比值，这可能是重熔的证据之一。目前实验室内分析的四组矿料，可能分别对应了鄂东南、皖南、山东及豫西的矿源。常怀颖就井沟子西区墓地出土铜器矿料的来源和产品进行了讨论。张吉认为井沟子获得的金属原料来自中原，与晋及燕代地区当时流行的矿料具有相似的铅同位素比值，但当地铸造的产品是草原风格的小型铜器。北方铜器用了较多的铅，可能暗示井沟子人获得的铜料中就含不少铅，这与当地夏家店下层文化以来的锡青铜、砷铜制作传统有所差异，暗示金属原料来源于中原而非大兴安岭南麓地区。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常怀颖的报告题目为《礼与？族与？——商周墓葬“物与人”研究的再探讨》，以“安能辨族”、“殷遗民”和“‘悬’不‘悬’”三个部分，讨论了商周墓葬研究方法论中，对族属判断和礼制的文献拟合问题的现状与反思。

他认为，考古学通过物质文化遗存，观察乃至复原古代社会的目的，决定了墓葬研究的目的，是以墓葬构筑、设施与随葬品，观察社会和社会中的不同阶层以及他们的认知。研究中，葬俗、葬仪的分析是研究的中

间环节，墓葬结构、墓葬设施、随葬品，对于葬俗和葬仪而言，更仅是表象。但目前的研究过程中，往往出现将墓葬研究的中间环节或表象作为最终目的的现象。

商周墓葬研究的重要性，不仅仅在于其年代判断和族属识别，更重要的是在于商周考古研究的方法论。就商周考古的学科特点而言，无法回避族属判断与文献中礼制细节的记载在墓葬材料中的投射辨识。这既是商周考古研究的机遇，同时也是其近乎方法论“元缺陷”的宿命。

常怀颖认为，目前商周墓葬研究中有几个较为突出的缺陷：其一很多青年学者概念先行，对细节和宏观空间关系的分析不够，往往在注重分期的同时，忽视了不同地域间的串联和比较研究，对墓葬的微环境和墓葬空间的观察不够；其二，是在以陶器群为主的文化因素分析指代人的共同体的学科范式指导下开展研究，但在考察葬俗时又往往忽视陶器群，对人群关系中的性别和地域差别尤其忽视。往往大而化之地讨论人的共同体问题或阶层问题。第三，是对文献记载的礼俗研究，资料收集不全面，甚至仅以取相合的例证得出普世化的结论为目的，而将反证置之不顾。

他提出，在古代中国墓葬研究的概念中，类似商墓与周墓是最为特殊的。从概念上讲，“商墓”与“周墓”的概念中，不仅有年代判断，也有确定族属的指向；而新石器时代墓葬研究中，“大汶口文化墓葬”、“红山文化墓葬”、“良渚文化墓葬”，历史时期考古中“汉墓”、“唐墓”“宋墓”则不存在这样的隐含概念。对商墓和周墓的概念或边界划定，不同的学者各不相同，甚

至往往以回避地态度来处理。不确定的概念边界，会导致类似“先商墓葬”、“先周墓葬”或者“殷遗民”问题的复杂化。从文化属性讲，商、周时代跨度很大，考古学文化的分布区域也随时代有变迁，在广大的时空范围内，所谓的“商文化”、“周文化”墓葬，是否具有或者是否保持了文化的统一，是否存在文化内部发展的变化，是否能够对地区差异与趋同做一定程度的反映是未经证实的论题。

既往对于商周墓葬的判定，实际上是存在两条判断方式的：一条道路是以随葬品为主，比如商墓判断依据中的商式鬲、觚爵组合；另一条则侧重葬俗，比如商墓判断中常用的腰坑、殉人、殉狗。学者在进行墓葬的族属判断时，往往对自己使用的判断标准不加区分，甚至有时会随时在两条道路中游移，这就为研究结论埋下了不确定的隐患。常怀颖以目前被认为的“先商文化墓地”和商文化的分布范围时代变迁为例，说明邹衡先生对商文化的判定与早商、先商的溯源研究中，内在的研究理路是以商式鬲的谱系追溯开始的；但邹衡先生在夏商区分研究中，对葬俗、建筑朝向、铜器风格等其他角度的重视程度显然是不及商式鬲的。目前被认定为先商文化的墓葬，实际上存在很大的问题，很难找出其与二里冈文化墓葬的族属共性。因此，在商文化的族属辨析过程与溯源研究中，陶鬲形态的地位有被过度看重的嫌疑。但这其中，又存在理论上的悖论，因为陶器是制陶业的最终产品，反映制陶业的不同系统，商周时期各聚落中生产的陶器基本上都是为使用群体提供的生活用品，基本上不存在远距离贸易的可能。因此同一的陶器系统理论上

可以反映同一文化系统中不同生活聚落人的存在。

常怀颖认为，从葬俗或葬仪角度看，商墓的葬俗至少有两次大变革，第一次出现在二里冈上层时期：腰坑、殉狗、殉人开始在高等级墓葬流行；但仍有毁器习俗，礼器组合的核心是爵罍或爵罍觚；第二次变革出现在殷墟二期前后，腰坑、殉牲、殉人更加流行，礼器组合以觚爵为核心，礼器制度逐步确立，毁器习俗开始少见。

从族属判断的研究来说，既往商周墓葬研究中的假定前提是“商周时期墓地最主要的特征就是‘聚族而葬’。也就是说，同一族墓地之人肯定是同一族人。”但以张弛对阳山、柳湾墓地的分析案例可以看出，同一墓地中，可能存在长期对婚的不同生产、分配集团和血亲继嗣集团。唐际根、韩建业等人对殷墟西区墓地的分析也可看出，所谓的族墓地内埋葬的人群共同体十分复杂，不能单单以“商”与否来笼统讨论。“有单纯的墓地，无单纯的居住区”，可能是殷墟时期的历史特点。西周时期居住区与墓葬区分离，更大的可能是时代变化引起的聚落形态的变迁，而不一定是族属差异造成的。雷兴山提出“周原地区的居葬合一都是殷遗民”，但没有提出殷遗民都是居葬合一。部分青年学者据此对西周时期居葬合一的特点，有过度放大的嫌疑。

常怀颖认为，以夫妻间埋葬差异来看，族属的判断标准也未必统一。他举绛县横水、宝鸡茹家庄和长清仙人台墓葬为例，说明葬式与随葬品未必能反映族属，甚至存在无法解释的突变和政治背景影响。他认为，商周墓葬的判断，随葬品不是决定因素，仅仅看

是否有商式鬲是不行的；葬俗应该是最主要的判断标准；不同的时代应该有不同的判断标准，而族属研究或许不存在普适性的标准。

对于殷遗民问题，常怀颖首先进行了学术史的梳理，并对目前学术界所列举出的判断殷遗民的物化标准进行了列举梳理和总结。他认为，目前殷遗民讨论分歧的症结有二，其一是在于什么样的标准可以让我们判定殷遗民；其二是判定的“殷遗民”的时间下限在哪里。在学术史的梳理中，基本上可以确认，殷遗民的判定，是以姬姓周人贵族墓反证得出的结论，重点在于葬俗，而不是器用。西周时期，确定的周人贵族墓葬，如燕侯、邢侯、晋侯、虢公、应侯、曾侯、井叔等墓葬，姬姓周人贵族墓葬不用腰坑，不殉人，不殉牲；而商人高等级贵族，上至商王，下至类似花园庄 M54 的军事贵族，皆有腰坑和殉狗，几乎无一例外。其他器用特征，与腰坑、殉人、殉牲相比，皆无后者的判断效力。

他认为，从目前看，对殷遗民的讨论，首先应该限定时代，时代的下限不能无限向后，在西周中期以前，判断殷遗民与否，葬俗应该是第一位。包括陶器纹饰、铜器风格等较主观的判断标准似不可无限放大，对部分尚待验证的现象应该以审慎的态度待之。

对于东周与汉代文献中记载的礼制，用商周墓葬材料进行分析讨论，本是商周墓葬研究的特点和长处。这对于处于礼制形成时期的历史研究具有重要的学术意义。但是，对于早期礼制的讨论，是需要审慎的态度，稳妥进行的。对于文献和礼书的使用，首先需要考虑文献的适用性和文献的文本形成背景，以及文本的讨论目的。不能以文献中

有某个礼俗名称，就寻找与之有牵涉或有相似性的物质遗存或考古现象相互比附。常怀颖以礼乐制度中的“乐悬”制度为例，以海岱地区两周编列乐钟的配组情况为个案，说明文献中乐制的核心在于不同身份等级的贵族，但各国实际使用的制度不是文献记载的“悬”可以涵盖，更不可能仅就符合礼书的材料进行表述。不区分明器钟与实用钟，舍弃不符合的材料进行讨论，研究中不全面收集资料，不分时代分地区，则不是客观的研究态度。

常怀颖提出，商周墓葬未来研究的可行性空间应该出现在如下几个方面：1、通过精细化发掘尽可能多地获取葬仪信息；2、区分哪些是主观将生前生活搬入地下的部分，辨识择取安葬人视角中最关键的部分，找寻核心葬仪与葬俗；3、通过时间、空间、阶层、性别的差异分析，讨论背景中不同人群的葬俗；4、对同一时间空间横截面的人群进行器用制度的规律性总结。青年学者应该在上述探索的基础上，讨论有限的时空背景内的社会丧葬意识形态和人的共同体问题。

下

就常怀颖的发言，与会学者也展开了较为热烈的讨论。孙庆伟认为，对于族属的研究，是商周考古无法回避的问题。但这个问题很复杂，这些年大家的研究取向各不相同，很多概念的使用，在无形中有扩大化或提前预设的嫌疑。相对于三代社会来说，社会的复杂化程度不亚于今日，内部的宫廷斗争的激烈程度可能丝毫不亚于后代。好比后羿代夏一定是很复杂的事情，一定会产生高

层的站队、分群，过程一定非常惊心动魄。但是这件事到了考古学家那里就变成了几个陶罐，这肯定是把复杂问题简单化了。常怀颖提到的三礼的适用性问题，孙庆伟认为他自己的体会是，《仪礼》最可靠，因为他就是实用文本，就是工作手册，聘礼之前都不明白在说什么，但是霸国的尚孟出土之后，二者如合符节，说明《仪礼》的文本是有传承依据的。《礼记》最麻烦，虽然号称是承袭孔子原意，但实际上很多内容都是批评老师的。《周礼》是固定的理想模式托古创作的，体系是假构的，但管理的内容可能是有源头的。文献的使用应该有最低限度，他不相信有凭空想象的古文献。王国维讲文献的尺度把握，即便今本竹书和古文尚书可能也有影子。墓葬是很个人化的东西，儿子未必服从老子，会导致墓葬中的随葬品出现非常超乎礼制的东西。

沈睿文认为，商周的问题太复杂。从历史时期考古的视角看，可能商周考古研究关注的很多问题就是文化认同的问题。就墓葬研究来说，就是如何确定葬俗的核心。商周考古就是因为文献太少，所以问题显得很复杂，但是对历史时期考古来说则相对简单。商遗民就是文化认同，就是某一人群对最核心文化元素的认同。有了认同的差异，墓葬才会体现出差异性。考古学家要寻找的就是墓葬中最核心的因素。墓葬的确存在差异性，正是对差异性的研究才是考古学的精髓，也正是由此才见到了当事人。以葬俗或墓葬中的核心文化因素去判定种族的认同核心也存在短板。比如发现的中古中国的粟特裔墓葬，就是当时粟特人对中原王朝的认同问题。随着时代推移，粟特裔墓葬中的粟特因素逐渐

减少甚至消失，我们无法辨识出来，但不能据此就判断墓主不认同、秉持粟特文化了。西安发现的唐代李素（文贞）墓，从墓葬形制和随葬品看，完全符合那个身份等级的唐墓。但是，他的墓志却告诉我们他是波斯人，其父还在广州任职管理当地的胡商。更为重要的是，荣新江老师考证出他是“大秦景教流行中国碑”上的“僧路伽”。也就是说，李文贞是信仰景教的波斯人。而这一点是从他的墓葬现状分析不出来的。这说明靠墓葬来辨识墓主人的种族文化也存在盲区。历史时期考古主要是因为文献多，所以途径也相对多些。

赵俊杰就殷遗民的问题提出，周克商之后，对殷遗民的处理是圈定地域生活还是打散处理。常怀颖认为，对待不同的殷遗民在不同的地区情况不同。在丰镐和周原，在克商之前就有投降的殷人，因为他们文化水平高，所以可以在周王室任职为官，有一定的社会地位，随葬品等级也很高。雷兴山先生曾分析迁至周原居住的殷遗民有聚居的可能，也有“居葬合一”的传统。但在洛阳，可能是最顽固的殷遗民，对他们的限制很严重，比如不可以使用兵器、车马器随葬。有些有手艺的晚商匠人，跟随分封去了各地，可能聚族而居。也有些甚至在臣服周王朝后成为了职业军人，成了周人的部队。

李志鹏认为，西周中期以后没有了殷遗民，是不是在于我们观察视角发生了偏差。周王室对殷遗民的控制是否不在乎葬俗，而在于殷人是否具有反抗的力量或者军事实力。可能在日常生活中，殷遗民已经周化了，但在埋葬时候可能才会去强调殷遗民的身份认同。常怀颖认为，政治上的控制力在殷遗

民身份上应该有人群的差异，但是到西周中期以后，从物质文化或葬俗上可能很难区分出典型的殷遗民来。以洛阳看，严格的高压控制风暴之后，殷遗民的物质文化可能已经逐渐融合在周文化中中了。

刘瑞就丰镐地区殷遗民是否存在居葬合一的情况提问。常怀颖认为，丰镐地区的居址材料十分零散，手工业作坊的分布、大型夯土基址资料都很零散，无法划分明确的片区，更无法找到居址的主人。因此很难确定居住在丰镐的人群就是殷遗民，更难看出哪一个片区存在殷遗民的居葬合一。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刘瑞以《时代、级别与墓主——从曹操高陵说起》为题，对历史时期尤其是秦汉墓葬的墓主判定方法进行了讨论。

他首先从曹操高陵发现之后引起的广泛讨论谈起，指出曹操墓的全民关注和认识分歧，是新中国墓葬考古发现与研究史中从来没有过的公众事件——没有任何一座墓葬能像曹操墓这样几乎全覆盖地得到相关专家与公众的参与讨论。曹操墓的争论，可看作考古学对墓主判定方法论的指标性事件。对曹操墓事件反思，首先应思考和回应的是在墓葬研究中，曾经被屡屡提到的考古研究缺乏论证制度的说法是否成立，以及如何完善理性思考；对考古结论的结果为何怀疑、如何怀疑、研究有没有“规矩”等等，都是研究者们需要深刻反思的问题。

刘瑞指出，传统认为在墓主的判定中，最准确的证据是墓志、印章等文字资料。在秦汉考古中，印章封泥对高等级诸侯王等贵族墓葬的墓主判定确实具有很高的证据效力。过去收藏家“私印求史有”、“官印求

史无”的追求和此异曲同工。

为确定墓主确定有无规矩，刘瑞首先对秦汉考古学科体系的建立过程进行了回溯梳理，希望通过学科发展史的整理来探究秦汉墓葬墓主判定方法的形成和过程。他指出，在1950年代之前的中国考古学早期发展阶段，秦汉考古工作开展的程度和研究都相对薄弱。结合近年公布资料看，刘瑞从田野考古工作、资料刊布和系统研究等三个层面出发，认为秦汉考古形成的时期大体在上世纪60年代前后。他认为其是以长沙发掘、洛阳中州路和烧沟汉墓的发掘及《洛阳中州路》《洛阳烧沟汉墓》的相继出版为代表的秦汉墓葬科学发掘和资料整理；以汉长安城遗址发掘与资料整理；以1960年苏秉琦先生《战国秦汉考古》印行为代表的秦汉考古学科理论框架的搭建与历史时期考古研究方法的形成与发展为标志——三者互为表里，共同促成了秦汉考古与秦汉墓葬研究学科体系的形成。他还指出，在1970年代以前，秦汉考古墓葬研究的重点，基本集中在墓葬年代判定、墓葬中不同地区文化因素差异和墓葬等级性的分析，这符合当时整个考古学学科发展的特点。

刘瑞随后系统梳理了1980年代以前中国秦汉考古学的教学情况，认为北京大学版的苏秉琦《战国秦汉考古》与之后的俞伟超《秦汉考古》讲义如刘绪先生所言二者一脉相承，是当时乃至之后较长时间内全国考古专业的通用教材。这两部教材所构建的秦汉考古框架和研究方法，在很短时间内迅速而广泛地传播开来，持续的指导、促进着全国秦汉考古的发展。我国绝大多数第一、第二

代秦汉考古学家的本科阶段秦汉考古认知均来源于此。这套讲义与之后各高校在此基础上自行扩充、修订的秦汉考古讲义的方法论高度一致。在这两部教材的行文中，归纳总计了对大中型秦汉墓葬时代判断、墓主确定的相关知识，也籍教材而得到广泛传播，是直到今天仍在采用方法的直接渊源。一言以蔽之，秦汉考古学家对墓葬墓主的认定，不是没有规矩，而是有着自己的渊源和传统。

1980年代以前，各地考古工作者对当地汉墓的基本分期已有相对成熟的意见，对大型高等级贵族墓葬研究而言，墓主判定成为判定时代、确定墓葬等级之上的更高学术需求。对秦汉高等级墓葬的墓主判定，可从北大版教材对满城汉墓、长沙马王堆汉墓和曲阜九龙山汉墓等墓主的判定进行方法论的分析。教材中满城汉墓依据铜器刻铭“中山内府”和私印“窆馆”、九龙山汉墓根据私印“王庆忌”、马王堆汉墓根据封泥和漆器文字材料而确定准确墓主的方式，成为后来秦汉大型墓葬墓主判定的主要方法。在根据出土遗物判断墓葬年代、根据墓葬规格确定墓葬等级后，再结合出土文字资料、结合文献等记载，完全可以如满城汉墓一样在即使没有墓主印章的情况下进行明确的墓主判断。这种墓主的判断方法，经北大秦汉考古教材的总结和推广，成为之后秦汉考古研究中的一个基本范式，长期传承直至今日。

刘瑞指出，从学科资料讲，在数量极为庞大的秦汉墓葬中，其实仅有占其中极少比例的帝王陵墓和高等级官员墓葬可用上述方法开展墓主判定，而绝大多数中小型墓葬的墓主在大多数情况下其实无法判定。而从学科史看，即便对帝陵这样有较多文献记载的

墓葬,其墓主的判定也往往发生歧义或偏差。而存世的大量秦汉名人墓葬,实际能确定其认识无误的并不多见。刘瑞指出,即便有了考古发掘,墓主的判定也往往需要较长时间的研究。在徐州龟山墓葬、巨野红土山墓葬等墓葬的墓主判定上,都因文字资料的发现而发生认识改变。

刘瑞认为,在墓葬墓主判定上,虽有僭越和薄葬,但墓葬大小和级别之间的内在对应规律仍相当稳定,因此过去已掌握并直到现在还一直使用的根据墓葬大小、陪葬品种类数量多寡优劣来判定墓葬级别的方法,不仅可行且较为准确。对于即便没有印章、封泥等明确文字材料的墓葬,在地望符合、年代符合、等级符合的情况下,对于世数确定、在位时间明确的高等级诸侯王等贵族或百官公卿墓而言,墓主的判断也应进行。不能因没有印章等文字资料,就不去尝试开展墓主认定研究,更不能因此而认为其所判定的墓主不科学。

刘瑞指出,对高等级贵族墓墓主的判定需警惕“简单化”倾向,如学者片面根据墓葬规格大小差异,认为墓葬中凡大者为诸侯王,凡小者为诸侯王后的做法就非常危险——马王堆汉墓的规格和性别早已显示此种对应关系并不存在。同时,假若对进行墓葬断代的类型学研究资料认识的时代差异性重视不足,也往往会发生判断的错误。

通过以学科发展史、墓主判断研究范式确立过程与原则的梳理,刘瑞将讨论视角重新聚焦曹操墓。他指出,在曹操墓墓主的判定上,有着墓葬规格和等级相符、墓葬出土遗物时代相符、墓葬位置符合文献、薄葬特征和文献资料相符、骨骼年龄鉴定与记载相

符等多重证据。而即便当时争议颇大的石碑,近年也得到了洛阳曹魏大墓的印证。其实就单个墓葬的墓主判定证据言,曹操墓墓主判断的证据在中国考古史上的高等级贵族墓墓主判定中,也差不多是证据最多的。过去很多已做出判断的墓主判定,与曹操墓相比,不少就是孤证或少证所定,远不及曹操墓论证的证据链可靠。

刘瑞强调,多年来社会上出现的如要人们开具证明材料证明“我是我”的问题,在考古墓葬的墓主认定中也同样存在,并且有日益极端的趋势,很容易滑入万物不可知的深潭。考古研究中,在如曹操墓的墓主判断中,出现的认为没有文字就不能定墓主,或即便有文字但其它证据较少就不能定墓主的意见,就类似社会上出现的“证明我是我”的所谓“谨慎”倾向,不仅甚不可取,而且也与传统墓葬研究中的墓主判断方法不合。在科学研究中,要提倡和鼓励研究者见微而知著的科学而大胆的分析,不仅要允许研究者提出必要的假设甚至猜想,允许研究者通过今后的工作进行证实和证伪,更要允许考古学家在研究过程中的“犯错”,而不是在所谓“谨慎”态度下的举步不前。刘瑞认为,历史时期考古学,需要假说、需要理论思考和理论探索。

对刘瑞的报告,与会学者展开了比较集中的讨论。李雨生就曹操墓所出画像石和刘瑞制作的汉墓地理信息系统进行了询问。刘瑞认为曹操墓中的画像石没有拼完,报告中位置也不明确,他怀疑这些画像石有可能是墓葬铺底的东西,不排除是二次使用或者周围有画像石墓,因为某种原因被扔进了曹操墓的可能。对自己制作的汉墓地理信息系统,

是因为当年在华南二队工作时,原本为自己打基础,查资料方便而制作的。但是在使用地理信息系统制作时,虽然资料收集较全,也能与地理位置紧密相合,但发现原始的资料公布有很多问题,比如数据前后矛盾、定位难以精确等等。但即便如此,仍然能在研究中得到很大的便利,可以得出很多指标性的信息。比如出漆器、承盘的墓葬都是高等级或者郡级的墓葬。他建议年轻学者在读书期间,应该对自己研究时段的核心材料进行系统化的收集整理。未来会对自身研究提供很大的助益。刘瑞认为,墓葬资料的数字化是蒲慕州先生首先提倡并实践的,由于地理信息系统可以回溯,在大数据的支持下,可视化可能是这类工作的重要特色。

张吉就汉代墓葬或居址材料中,有无可能建立相对成系统的科技研究数据库,比如汉代金属器、作坊等等,进行汉代手工业产品流通的研究。刘瑞认为,要建立这样的数据库,首先需要有比较好的遗址和有学术前瞻意识的田野负责人。汉代文献较商周时期研究更为丰富,但是对居址的关注度不够,希望能与不同单位的学者合作开展研究。

常怀颖就汉墓的区系类型问题向刘瑞提问,汉代的墓葬研究在空间角度,能否做出文化圈或者与行政地缘组织关系如何。刘瑞认为,这项工作应该开展,但目前做的还比较少。苏秉琦先生自己的区系类型是从秦汉郡国往上开始追溯的。谭其骧分析汉代设县,认为在人口和经济达到一定的程度后,方可设县。刘瑞认为,地方文化存在很多差异,但强烈的文化凝聚力,是从新石器时代开始持续地延续与传承下来的。战国甚至到秦汉郡的设置,可能和新石器到商周时期的

地缘文化差异有关系。汉墓的研究,目前很多还没有放到汉郡一级进行观察研究。秦汉政治中心的设置,一定是有一定的文化和经济基础。墓葬的差异性在郡和县来看都是有表现的。比如在南海郡,南越国之后,广州的经济与文化地位都突然下降了,而周邻的郡县地位则有上升。他认为,从郡国来看出地区差异和人群的流动,汉墓研究大有可为。

中央美术学院人文学院耿朔以《魏晋南北朝陵墓制度的探讨》为题,对魏晋南北朝的陵墓进行了研究述论。他的讨论围绕曹魏西晋墓葬何为“薄葬”、东晋帝陵的确认、南朝陵墓的艺术与政治关系三个问题展开。他认为,对魏晋南北朝的陵墓研究长期以来比较薄弱,比较重要的墓葬几乎只有简报——这在很大程度上影响了研究的深入。

对西晋墓葬的研究,从1950年代开始就是在与汉墓比较的语境中展开的。整体上看晋墓材料确实符合“薄葬”的论断,和汉墓相比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1、墓地地表建筑简省;2、墓葬形制简化和规模缩小;3、随葬品种类数量减少,质量也有下降。

耿朔梳理了文献中对于曹魏时期的丧、葬情况的记载,发现曹魏时期因为政局原因,高等级贵族一般都短丧薄葬,有很多不合汉晋礼制的丧葬事件发生。但西晋时期这种现象发生了明显的变化,从司马炎开始,更改汉魏旧典,尝试恢复先秦丧礼,在无法宣扬为国尽忠的情况下极力推动孝行,以此重整人伦秩序,借以完善国家典章制度。司马炎通过实践、制度、舆论等方面的努力,逐步推动法令的修订,从制度上确立他所倡导的服丧行为。但与此相反,文献中记载的浩大送葬场面和考古发现的狭小简陋墓葬本身构

成了奇异的对比。因此，耿朔认为西晋时期的帝陵制度更多表现为“重丧”和“轻葬”。耿朔认为，长期战乱无常在更大的层面上冲击了普通人地下永固的观念，人们对于丧服的重视，应该是与对于墓葬的轻视相辅相成、相互补充的。

从墓葬形制看，洛阳西晋墓葬呈现出从双室墓和单室墓并行发展到单室墓成为主流的趋势，大概在西晋后期完成了这一转变，这也是由汉至晋的重大变化。葬礼中祭奠活动逐步从墓内转移到墓外，可能是双室消失、单室墓独大局面的推动力之一。祭奠活动是否存在及其繁简程度，直接决定了地下礼仪性空间结构发挥什么样的作用。葬礼的地位在汉代达到顶峰后，至魏晋特别是西晋时开始下降。葬礼中依然还有祭奠活动，但不必再修建规模较大的墓室专辟场所供生人进入举行活动，只需在随葬品的摆放上略具其意即可，祭奠活动在墓室以外进行，节省财力，这应当是所谓“薄葬”的关键内容。

相对于汉、南朝和隋唐帝陵，东晋帝陵的辨识是目前学术界尚在探讨的课题。已知被推定为东晋帝陵的南大北园大墓、幕府山大墓、富贵山大墓三座墓葬，实际上没有一项判断标准可以肯定为帝陵专有。耿朔综合家族地位、本支实际在家族中的地位以及墓主的事功、官爵等因素，将南京目前发现六处东晋士族墓地排出等级，但墓葬的实际情况却不完全等同于这一等级序列。他认为，墓葬规模与墓主身份地位不对称，可能是与不同家族的门风有关。家族内部却表现出相当的一致性，这在墓葬形制和随葬品方面都有清楚的反映。虽然一些家族墓地年代跨度大，但是还是有规律可循。这些规律可以帮

助研究者在比较中，去分别可能属于帝陵的标准或特征。

对于南朝陵墓所反映的艺术与政治关系，是耿朔近年来研究的重点。在本次工作坊中，他继续以南京、丹阳几座南朝高等级墓葬拼砌砖画的相互关系，对稿本、模具和墓砖进行了对比研究。他认为，就竹林七贤和荣启期砖画而言，狮子冈 M5 和宫山墓的砖画为同模生产。而金家村墓与宫山墓砖画有同有异，很可能是因为金山墓中使用一部分宫山墓同模砖，同时针对缺损的部分，补刻模具，印制新砖，予以补缀，但由于对留存墓砖上线条构图的错误理解而出现了一些不合理地方。吴家村墓则是依照金家村墓新制了一套模具。这些墓葬以不同的方式同样顽强地遵守传统，也许指向了这种砖画构图方式背后所代表的某种力量，为我们理解何为六朝“艺术的自觉”提供了新的线索。

对耿朔的研究，学者们的讨论集中在文献与考古现象的关系之上。

孙庆伟认为历史时期墓葬研究与文献在一起会有很多精彩的个案分析。对青年人来说，尽早建立自己的大数据库很重要。材料不熟悉会导致初学者进入某个领域时常常发现不了问题。以耿朔的讨论来说，墓地中的墓葬和墓主人实际的社会地位往往是有差异的。在商周墓葬中，这种情况也有反映，比如虢国墓公侯墓形制偏小，一定是有背后的历史原因的，只是现在很难明确罢了。

郑嘉励认为，考古现象和文献整合时候，往往缺乏中间过程，大量信息缺失。东晋南朝帝陵的评判标准至今还没有确立起来。可能这一时期最主要的墓葬标志性遗存与厚葬和薄葬的评判标准，是在地上，而不在地下。

历史时期考古中需要提出普遍性的思考，借住文献上的东西，去拼凑一个相对完整的历史图景。

刘未认为，将文献与考古发现结合，是比较困难的。我们习惯性地试图用考古遗存揭示一些级差性的规律，试图将考古材料与文献中的礼进行对比。但形而下和形而上的东西进行对比时候，往往发现和文献记载差太多。比如明代，文献丰富，但对玄宫却很少记载，现实中的玄宫在工匠的修筑体系或者技术层面是十分成熟的。这其中差异很大。所以我们的研究中，其实缺少了当时墓葬构筑过程中的媒介，这个媒介既是我们论证过程中的，也是当时墓葬构筑过程中的。我们需要区分一个墓葬中，哪些是主观的意图，哪些是匠人实现的。对艺术史的人而言，对这个实施环节很关心。

沈睿文认为除了墓葬的地区性传统外，古人有相对完整的墓葬构筑或者葬俗的传承性文本或者方法，但是一般人看不到。这套制度的变更和延续，不在我们现在看到的文本传承之内。在文献使用过程中，尤其要注意时效性和执行度如何，不能简单引用几句文献便认为自己的研究是考古资料结合历史文献了。耿朔认为这种丧葬或者墓葬修筑传承，有一套不面对公众的内部传承体系。李志鹏认为每个行业的营建执行，必有师承传承。丧葬中，主持葬礼的人会有限定和标准，也会对丧主的要求有礼俗的平衡。但是我们的确无法直接依据这种文献。

对耿朔提出的画砖流传问题。赵俊杰提出，模具和粉本有多大的差距才是区别？单室墓会不会有复辟的情况，比如到平城时期，司马金龙墓突然出现，实际上是北魏可以让

司马金龙享受尊崇的表现。

刘瑞提出，薄葬首先是在地上的丧的部分体现的。而墓葬内部变化讲，从多室墓到单室墓，就是减少了祭祀性的东西。丧葬的薄厚，主要表现在外在的展示型东西。厚薄是有相对标准的。耿朔认为，祭奠活动从墓内到墓外，就会对曹魏墓的帷帐、床榻、石台认知产生变化。杨泓认为曹魏墓内活动实际多了。这些设施的设置表现了有了一个祭奠的象征，但不会再进去真正进行祭祀活动了。与汉墓相比，曹操墓的祭祀性实际上已经减少了，空间也减小了。但是墓内设置的祭祀意义可能还在，但是简化了。东晋墓葬相对东汉的大前堂，可能进去进行祭祀的人少了，也不会反复再进去，仅是下葬的时候摆一下。赵俊杰认为多室与否在不同地区不一样，西晋时候洛阳地区就已经消失了，但是在东北可能要到六世纪前后前室才消失。

吉林大学边疆考古研究中心赵俊杰以《瓶颈与突破：高句丽墓葬研究的反思与展望》发表主题演讲。高句丽考古的现状是我国边疆考古与民族考古现状的一个缩影，赵俊杰以高句丽墓葬的研究为个案，揭示在文字与文献不足、墓葬材料不完整的情况下，如何开展历史时期墓葬研究。

他首先介绍了高句丽墓葬的发现与研究背景，同时对高句丽墓葬的特点进行了总结。目前确认的高句丽墓葬超过 15000 座，主要分布于我国辽宁桓仁、吉林集安和朝鲜平壤三地及其周边地区，韩国也有少量分布。高句丽墓葬主要有积石墓与封土墓两大类，其中桓仁地区的积石墓占比超过 90%，集安地区积石墓略少于封土墓，西北朝鲜地区封土墓占有压倒性优势，韩国境内几乎不见

高句丽积石墓——这种现象很好地反映了高句丽墓葬的演进。

上世纪初，日本学者最早主导了高句丽墓葬的调查和发掘。1949年以后，中、朝、韩三国学者分别做了大量工作，发掘墓葬超过了500座。数十年的工作虽然成果显著，但在五个方面显现出高句丽墓葬研究的瓶颈：1、高句丽文化起源问题；2、东汉魏晋时期墓葬材料的不足；3、积石墓王陵研究中“预制寿陵”的关键假设；4、积石墓与封土石室壁画墓编年框架之殇；5、西北朝鲜地区封土石室墓性质的“泛高句丽化”问题。这五个方面显示出高句丽考古研究中存在文献缺失、关键时间节点资料不足、年代标尺建立困难和理论预设方面的困境。

赵俊杰认为，既往对于高句丽墓葬的认知中，普遍依据文献的记载，认为高句丽出于夫余。而东北地区考古中确定的夫余文化中以斜颈壶为代表的遗存，却不见于早期高句丽墓葬中。所以，如果认同文献的记载，那么可能的解释是，高句丽文化的主体不是来自于夫余，政权中仅有少量贵族或统治者出自夫余。早期的高句丽积石墓，近几年因为干沟子墓地的发现，有了可以追溯的线索。由于干沟子墓地为鸭绿江中游地区首次发现的积石墓群，且整体年代早于集安、桓仁地区的高句丽早期积石墓，所以被学术界广泛关注。有学者提出，鸭绿江中下游积石墓或来源辽东半岛南部的旅大地区。但干沟子墓群的年代晚于旅大地区的岗上、楼上积石墓逾千年，因此高句丽早期积石墓与旅大地区积石墓的关系实际上仍有待深入研究，而沿线许多赵系青铜器的发现，可能在一定程度上指示了战汉之际积石墓的传播路径。

赵俊杰进一步认为，大约从战国晚期开始，汉文化对于东北地区的影响和辐射开始逐步增强。这种影响大体有两种模式：一种与燕文化的东进有关，东北西部地区在这一时期主要体现为燕文化的点状楔入式扩张，以及当地或邻近地区土著文化与燕文化主动或被动的交流；第二种与泛中原人群的流动与迁徙有关，因战国晚期的战乱而导致的东北东部地区大规模中原流民的迁入，直接造成了当地土著文化的异动。

有鉴于此，赵俊杰总结了东北地区东南部战国晚期以降的四条历史发展脉络：1、燕文化势力的推进与辽北吉南地区宝山文化势力的迁徙、重组；2、嫩江流域汉书二期文化势力的南下与吉长地区西团山文化的终结；3、中原汉人流民的浮海避祸与旅大地区积石墓向长白山腹地的传播；4、柳庭洞文化的衰落、裂变与团结文化、干沟子墓群、黄鱼圈珠山 M1 类型遗存的形成。

高句丽墓葬研究的第二个瓶颈是对高句丽国家形成时期认识的缺失，核心问题是相当于中原地区东汉魏晋的墓葬材料严重不足。虽然有一些积石墓的时代被推定为2、3世纪，但依然缺乏系统性的材料，唯有寄希望于今后工作的深入。

高句丽墓葬研究的第三个瓶颈是如何理解王陵的“预制寿陵”问题。这个问题直接关乎文献与实物材料都不充分的条件下研究范式的预设。高句丽文化晚期王陵的演变序列清楚，但是高句丽王是否提前预制寿陵，直接导致了太王陵和将军坟墓主问题的争论一直持续。这种学术预设的分期，也反向影响到了对出土文字资料和传世文献的解读分歧中。比如“好太王”、“太王”、“好”

的指代，就会因之发生分歧。如此循环往复，造成研究歧见迭出。

高句丽墓葬研究的第四个瓶颈问题是积石墓与封土石室壁画墓编年框架尚不能最终取得共识。以著名的舞踊墓和角觥墓为例，自宿白先生以下，对两个墓葬的年代问题，学者间多有分歧，直接造成的后果是对高句丽墓葬的编年排序问题的分歧。赵俊杰在研究过程中，试图在图像之外，结合出土遗物如云珠、四耳展沿壶的类型学演变序列，墓葬形制、壁画内容、风格的排比，给出目前相对完整的高句丽墓葬的演变序列和大体年代。

高句丽墓葬研究的第五个瓶颈问题是如何理解4—7世纪西北朝鲜地区社会变迁的问题。赵俊杰将以往研究的局限概括为西北朝鲜地区封土石室墓研究中的泛“高句丽”化现象。他认为，乐浪、带方二郡覆亡后较长一段时间内，高句丽并未实际控制二郡故地所在的西北朝鲜地区，仍有大量使用砖室墓的原二郡遗民滞留当地，形成以亲缘关系为主、地缘关系为辅的地域势力集团。自4世纪前叶开始，使用石室墓系统的内地新移民集团因战乱不断进入西北朝鲜，形成以地缘关系和官僚部曲为核心的势力集团，不同的墓葬形制则可能反映了辽东和华北北部不同的墓葬面貌。4世纪中叶以后，高句丽与百济在西北朝鲜一带的激战，直接引发了带方故地社会巨变，汉人遗民大量出逃，加之与东晋的联系中断，使得本地的人群开始倒向高句丽，因此在文化上逐渐高句丽化。

赵俊杰的主题演讲，力图以高句丽墓葬研究的历程与瓶颈问题，展示历史时期边疆地区墓葬研究的普遍性困境。而其个人的研

究，则是在试图探索寻找解决问题的路径。

对赵俊杰的演讲，学者从文献的对应、墓葬研究的框架等问题进行了探讨。

郜向平认为，没想到历史时期考古和文献的对应也存在这么多的问题。他认为，有些问题能不能不去强制对应，或者对文献的对应应该有个度。东周以前的族属对应问题，有的时候就是分寸的把握，不宜过于深究。关于高句丽民族的起源，王明珂的英雄祖先论调值得注意，拿神话传说与考古对比是很麻烦的事情，强行论证，很可能会为了迎合传说而有选择地提取材料进行论证，这对考古材料解读的损害很大。赵俊杰认为，东夷的传说中有许多神话是近似的，比如商人东方起源说也有鸟生的传说，其实就是地缘的神话共性。庆幸的是高句丽没有什么文献，所以研究中几乎就全部成为了一个考古研究问题，会促使我们从多个角度论证一件事情。

郑嘉励认为，对于类似高句丽这样几个世纪的宏大叙事，都要靠墓葬来说，是十分精彩的考古学研究。但他觉得这样的研究模式，从研究范式上讲就是个分寸问题。有的时候，可能会有过度解读的问题。东晋墓中出土的西晋狮形器，就能得出与江南地区失去了联系，可能就是个大胆的宏大叙事。以浙江地区的材料来看，西晋瓷器到了福建都是东晋或者南朝，可能就是传家宝，会滞后一百多年。赵俊杰认为4世纪之前，东北地区、朝鲜半岛与东晋之间的沟通很正常，青瓷羊和东晋出现时间基本相同。但青瓷狮形器却很突兀。他的结论有很多个角度都支持，比如纪年砖的材料。

刘未认为，对于高句丽墓葬，有两个问题，其一是遗民和移民以及族源追溯的问

题，他个人觉得现在的高句丽研究解释体系中，过于简单了。另一个是关于墓葬的编年问题。赵俊杰对高句丽墓葬编年做了颠覆性的研究。赵俊杰和韦正先生之前，宿白先生的框架提出得早，影响很大。但当时东北的汉魏六朝墓材料极少，因为当时有角觥和舞踊墓的家居图，所以就提得早。宿白先生的框架建立以后，之后学者对所有墓葬的框架就不敢轻易调整。包括从魏存成先生开始之后都不太敢动这个标尺。赵俊杰他们开始打破了角觥和舞踊墓的基点，所以对高句丽墓葬的很多认识就完全变动了，很多认识都是前人未曾探讨过的。刘未觉得，高句丽墓葬中封土石室墓墓葬类型十分多，非常丰富，反映出他的葬俗并不定型，但现在的编年尺度过细，要慎重。

孙庆伟认为对类似高句丽这样的文献问题，中国考古学不用文献也是不对的，可实际上的问题是多数学者运用文献又过于简单。他认为，学术研究是很个性化的事情，就像画家不能因为画不好就不画，而应该是去提高技艺。首先应该提高的是考古学者运用文献的能力，而不是说因为文献会带来不恰当的解读就不去使用文献。他认为墓葬研究，首先需要有历史框架，再在这个框架内去看材料。孙庆伟认为，学术研究的门槛是有高低的，有些领域很高，比如商周考古研究中，东周考古就是个高门槛。从这个角度来说，考古学家更要多读书。北大早期的先生能创体系，就是因为考古材料少，体系的构建有若干个支点就够了。材料好了，一百个墓例就可以构建支点。邹衡先生构建商文化体系，实际上使用的陶鬲只有 13 件，但每个标本都很关键。如何裁断，是考古学家

应该思考的。夏的问题而言，要判定是不是夏，很多学者认为只有挖到字才算数，但其实不一定非要有字。考古学通过自身的方法论，解决夏文化的问题。考古学的手段，可以解决绝对年代问题。

郜向平认为新石器考古也是有框架的。不仅仅是研究的编年框架，而是研究的视角与背景框架。他认为，将商周的考古学材料放进类似史前的框架中去反思下，剥离文献的框架，可能会有新的创获。他认为夏的问题不重要，在夏商研究之中，至少殷墟之前，族群和年代问题不是核心问题。和文献做对应，从制度层面，甚至思想观念层面，比朝代和族群的对应更有价值。

李志鹏认为，纯粹的考古材料研究，和纯粹的文献研究应该分头并进再做拟合。他以前受这个影响比较大，后来觉得，考古研究中，文献是个“双刃剑”，关键在于研究者的文献底子好不好和如何使用文献。文献使用得好，对考古材料的解读能力迅速会增加。两个角度都做好了，感触会不一样。夏文化研究是回避不了的重要问题，周人不会去伪造夏人历史，即使没有文字，也还是有逻辑的概率性。

王芬认为，做史前研究和文献有点关系，但关系不是太大。发夹的讨论有点类似于现在的史前考古研究如何看待早期陶器谱系研究的成果。在上世纪，学术界比较看重的是细致的类型学排队，史前研究重点在建立年代谱系，这种谱系就像历史时期考古面对文献一样。但是到现在，很少有人做类型学排队了，可是之前构建的谱系，现在的学者时常需要回去用。现在史前研究的目的变成了社会学的问题，关注的是社会以及生活生业

问题。这与当时做类型学的目的或者取向不同了。王芬认为现在的研究，仍然需要回去用当年的类型学结论。不同的研究成果的确需要两者齐头并进。

西北大学文化遗产学院李雨生以《范式之变：唐墓研究八十年》概述了唐墓考古发现，评述了唐墓研究中的分期、分区和等级问题，并对唐墓研究的未来趋势提出了自己的看法。

从唐墓考古发现来看，1915 年斯坦因第三次中亚考察期间发掘的阿斯塔纳墓和哈拉和卓墓地，可能是中国境内唐墓所进行的首次系统、科学的考古工作，遗憾的是，西方学者对于写本、图像的兴趣远甚于墓葬的考古学研究。1928 年开始的小屯十二次发掘中先后发现 172 座隋唐墓，这是中国学者自主发掘唐墓的肇始，因条件所限，2005 年出版的报告实际上只是对当时发掘记录的整理。之后还有厦大集美中学庄为玘与郑德坤、林惠祥于 1936 年发掘泉州唐墓，并以英文公布资料、从事研究。总体来说，1949 年以前唐墓的发现与研究虽然不少，但都没有引起太大的学术反响。

据不完全统计，截止 2017 年 5 月，全国出版隋唐五代墓葬发掘简报 1200 余份，考古发掘报告 57 本。据此可以初步统计出已公布的经科学发掘的隋唐五代墓葬约 6400 余座，其中纪年墓 910 余座，包括纪年唐墓 750 余座，地域分布明显往两京集中，时代上也以唐代前期居多。可资对比的一组数据来自日本学者气贺泽保规对唐代墓志统计，即截止 2009 年，共公布唐代墓志 6828 方，志盖 1909 方，合计 8737 方。

唐代人口史研究成果对于未来唐墓考

古工作颇有指导意义。唐代人口密度最大的地区有四川盆地、汾渭盆地、华北平原和江南地区，另外还有一些次一级的人口分布密集区，例如赣江流域和西江流域，这其中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四川盆地和江南地区，这两个地区自隋代以来鲜有大的战乱，人口迅速增长，但目前的唐墓考古发现显然还不能与之相匹配。

2000 年以前，唐墓的编年和分期研究不断涌现。从《新中国的考古收获》开始，不同的学者对唐代墓葬提出了多种分期方案，受材料和条件的限制，早期唐墓分期研究的逻辑和结论难以求证。这其中还要注意编年与分期的差异，编年研究解决断代问题，分期研究更倾向于文化变迁。唐墓中的断代标识物已经有很多研究，例如俑、钱币、铜镜等，目前在资料大量积累、纪年墓不断涌现的前提下，要确定一座墓葬的具体时段并不困难。不同分期结论的共性是重视安史之乱的分水岭意义，事实上唐墓的时代变化要早于安史之乱，始自唐玄宗对丧葬的整饬，而后安史之乱所带来的一系列社会、经济、观念的剧变又从不同方面形成合力，共同推动了唐代丧葬的变革，从八世纪初一直持续到九世纪二三十年代，在这之后，北方地区的两京、河朔唐墓各自走上了不同的演化之路。

相较于唐墓分期的百花齐放，对于唐代墓葬的分区研究，学术界至今仍在摸索。很多研究中的区域划分实际上只是为了框定材料，并没有考虑文化意义上继承和互动，目前最有启发意义的唐墓分区研究依然是齐东方对于环渤海唐墓的论述。如何从考古现象的相似性出发，通过墓葬材料去探索当时人

眼中的文化分区，在方法论和个案研究上都需要进一步加强。

唐墓研究的第三个热点是墓葬的等级研究。跟魏晋南北朝和宋辽金元墓葬研究相比，唐墓研究中对等级问题尤其重视，这很可能跟唐代有规定明确的丧葬令密切相关。目前唐代墓葬中确实存在着一些等级标识物，例如石门、石棺床、石椁、壁画中的列戟等，可以据之推测墓主的身份。在考古材料并不丰富的时候，结合文献记载和对墓主出身、经历的个体化解读，学术界倾向于认为唐代墓葬中存在一个由高而低的级差序列。

然而在纪年资料大量积累的今天，考古材料所见的唐墓等级划分已经不像是棱角分明的阶梯状金字塔，而更像起伏不一的山岭。墓葬材料的多样化问题不容忽视，单纯从文献记载出发剪裁考古资料更不足取。这自然不是说唐代墓葬不存在等级制度，而是需要从丧葬仪式的全过程重新考虑等级问题，并探讨这一过程的最终结果即唐墓遗存跟丧葬等级间的关联性，同时还需要综合考虑丧葬活动的公与私、官与民、中央与地方的差别，这无疑需要更多个案研究做支撑。

仔细分析以往的分期和等级研究就会发现研究范式的存在，即以纪年墓的墓志为核心，通过墓志将墓主人的身份和考古资料桥联，然后根据时代变迁考察墓主身份与考古资料的动态对应关系，南方地区唐墓多见有明确纪年的铭文砖，其研究范式相对弱化，因为只有纪年但墓主身份信息不明确，无法结合历史背景深入分析。另一个重要的研究范式是齐东方将民俗学研究中的丧、葬、祭的划分引入唐墓研究中，其初衷在于解释唐

墓的时代变迁，但其实在唐墓研究的各领域都极富启发意义。

关于唐墓研究的前瞻，不同领域各自有不同的情况和具体的方法，无法一概而论，李雨生重点提及了三个关键词，也是三个视角。

其一是整合。这个词虽然说的多，但目前做的很少。唐墓研究中仍然缺乏长时段和大范围的整合研究，从学位论文选题就可以明显反映出来。以墓志为研究核心的讨论范式使研究重心向两京、向政治史、向形而上的问题倾斜，反倒最基础的考古学问题得不到重视，例如对于几种最流行的墓葬形制的大范围、长时段的梳理，对于不同地区、不同身份、不同类型的墓葬随葬陶俑的类型组合的综合研究等等。

其二为过程。以往研究多是对结果即丧葬活动的最终物质形态的研究，也多是静态研究，以等级问题为例，未来无疑需要进行更多丧葬运作的复原研究，以具体分析礼仪、习俗、观念、制度在唐代丧葬活动中的关系及互动，单个发现或许都不够理想，但相近身份和相似条件的不同发现却足以支撑细致的丧葬复原研究。

第三是考古。材料的多样化呼唤考古学视角的回归。目前不管是教学实习还是抢救性发掘都有轻视历史时期墓葬发掘的倾向，然而信息提取的精度跟遗存无关，却跟发掘者的观念息息相关。新的研究取向对于田野一线获取考古信息的种类和系统性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从事墓葬研究的学者更应该身体力行、走向田野，抓住城市化浪潮中海量唐墓发掘、整理的机遇，在源头上提取更丰富的信息，进而开展更多有趣的研究。

对李雨生的发言，学者间的讨论集中在墓葬等级制度上。

耿朔认为唐代丧葬等级的文献记载是基于官品展开的，但是魏晋时期会将爵位放在第一位，不知道唐代最主要的等级划分的标准是不是从爵位变成了官制？耿朔提及魏晋墓葬研究中划分墓主身份的依据是爵位，唐代是否也是如此？李雨生认为，唐代官制分职散爵勋，一般以职事官为主要依据来考察墓主身份。

常怀颖就礼制的影响力向李雨生提问，国家层面制定的丧葬礼仪是否能影响到官爵以外的平民与富商。李雨生认为丧葬礼仪、制度无疑对社会各阶层都具备普遍约束力，但这只是问题的一方面，另一方面需要从庶人自身的角度考虑墓葬营建和丧葬运作中的各种实际问题，而不能只是简单地以宏观的制度去解释非常具体的考古学现象，有时候最简单的解释可能才是最合理的。

林永昌认为，开元那几个墓例看出金字塔式的礼制等级并不是棱角分明的，能否再次解释一下。李雨生认为，核心问题仍然是如何看待考古材料与文献记载的差异，材料是研究的主体，而不是文献的注脚，剪裁考古材料来强解文献更不足取。丧葬活动是非常复杂的综合体，不能只考虑国家、制度的约束性。沈睿文特别提醒要从动态的角度解读唐墓考古资料的多样性特征。

沈睿文认为观察和思维角度的差异会使得对相同材料的解读发生偏差。前人的研究是制度形成后的状态，而非动态的过程，何况这里面还有制度运行和当事人情况各异的因素；李雨生的研究是将制度还原成行程中的动态过程。

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郑嘉励以《浙江南宋墓葬考古概述》为题对浙江宋墓的发现与研究重点进行了介绍。由于地缘学术的侧重点不同，浙江的考古研究人员比较偏重史前和瓷窑址考古工作，向来对历史时期尤其是宋墓不太重视。从考古资料的角度看，浙江南宋墓葬不受重视有其自身的原因。一方面，南宋地下墓室部分较为简单，哪怕是宰相级的墓葬，也无壁面装饰，随葬品也简单，同时，纪年墓材料多，墓葬结构相对简单，所以汉唐墓葬考古的分期编年、等级制度、图像（壁画）研究的传统范式，在南宋墓葬中基本不太适用。

但郑嘉励认为，浙江是南宋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具有一定代表性，假如不对南宋墓进行系统梳理，也不好和同期的中原进行对比研究。只要独辟蹊径、超越传统学术范式、深入分析南宋墓葬，依然可以从地方特点做出有全国性意义的学术。

他认为，墓葬研究还是要回到墓葬本体上来，南宋墓葬的研究就应该以南宋墓的特点拓展研究思路。具体而言，就是对浙江南宋地表墓园制度和与墓园制度密切相关的风水堪舆思想进行梳理。事实上，近十多年来，浙江南宋墓葬的发掘研究，一开始就从地表墓园制度的恢复入手。

南宋的墓园常见的形式，自前而后，以多级台地、逐级抬升、主要建筑设施（祠堂、牌坊等）位于中轴线上、墓葬（封土）位于中轴线末端的形式。品官墓地，神道上设有墓仪石刻，高等级品官封土围墙四角设有角阙，比如，宁波东钱湖常见的角阙就表现为石构的仿木结构，南宋墓葬的祠堂建筑、门阙的复原，都有很多尚待开展的课题，这些

都是重要的材料，但长期以来未能重视。他认为，南宋墓葬考古的近期目标，就是要追求单座南宋墓葬在墓室、墓园、墓地所处自然环境、人文环境的物质形态完整性的极致。在田野工作中，墓地所处的自然、人文环境尤其值得关注，考察墓主人的生前居住址与葬地之间的关系，考察墓地风水择址。

郑嘉励认为，唐宋以后的墓葬研究绝不能回避堪輿风水，这是历史时期墓葬研究的核心议题之一。宋元时期，四川、江西出土的买地券，对墓地所处的风水有一套自成体系的术语。浙南山区的丽水等地也有类似的材料，但目前尚未有结合考古实例的研究。只有将上述因素全部考虑在内，这才是一个墓葬完整的物理形态。

郑嘉励又认为，南宋墓葬的研究必须要放在长时段的历史脉络中去考察，才能体现出其学术意义。在考古实践中，要寻找墓园的渊源、流变，从现有迹象看，似乎存在唐宋中原的品官墓园制度向江南传播、并逐渐向中下层社会渗透的痕迹，直到南宋中期前后墓园制度的大致定型；同时，也要注意南宋墓园制度对后世的影响，墓葬制度领域内的“宋元明转型”，最重要的个案，就是明孝陵。明孝陵的陵园制度，与北宋帝陵格格不入——完全是两个不同的系统。明孝陵制度很明显是“江南式”，过去有学者推测明代帝陵制度的渊源于绍兴宋六陵，但绍兴诸陵其实完全照搬中原的北宋帝陵制度，不可能是明帝陵的制度源头。郑嘉励认为，宋元时期江南地区的墓园制度，可能就是明孝陵制度赖以生长的土壤，帝陵未必直接继承帝陵，也有可能受到本地民间丧葬传统的影响。

最后，郑嘉励强调指出，对南宋墓葬的

观察，应该有单个与群体的视角区分。单个墓地的研究目标，就是对其物质形态的完整性极致复原。对墓葬群体的研究——同代人的夫妻、兄弟合葬；两代人父子合葬、母子合葬；三代人合葬乃至多代人的族葬——要一组一组、一群一群地去分析墓葬，由点及面、层层递进，深入研究。比如在南宋墓地中，夫妻合葬墓的墓穴位次安排，就会体现出不同的丧葬思想规范。

再比如，学术界聚讼纷纭的“昭穆葬”，在南宋未必完全没有。南宋墓中见有父子“同壙合葬”的墓例，同封土下的不同人，通过位次安排体现不同的身份。但是，江南地区流行的“形势派”风水择址标准，对合葬、族葬造成了极大的干扰。比如武义《徐谓礼墓志》明确说明其葬于“祖壙之侧”，但在实际中，与其父亲的墓地相隔遥远。因为每个人都追求完整的、独立的好风水，势必严重制约了合葬、族葬墓地的形成。从这个角度说，世俗的祸福的风水观念，远远大于儒家伦理的聚族合葬的观念。

因为拘泥于“形势派”风水，江南地区本无族葬传统，这与同时期的中原士大夫家族墓地如北宋韩琦、富弼、吕大临家族墓地等形成鲜明的对比。即便如朱熹这样的大儒，也更多考虑风水，致使父子、祖孙散葬各处。元代方孝孺、宋濂等人在著作中，都会强调风水对儒家伦理毁灭性的破坏。从元代开始，江南地区集中出现一批谈族葬的书，其核心原则就是把风水逐渐剥离出去，按照儒家伦理设计“昭穆葬”规划墓地，这其实就是儒家对“形势派”风水带来的消极后果的抗争与对应之道。

2014年，郑嘉励设计了一个课题，调

查武义明招山南宋吕祖谦家族墓地。宋室南渡之前，东莱吕氏在河南新郑已有8代人聚葬的家族墓地，是按“五音姓利”规划的五音墓地。南渡后，东莱吕氏来到了人文传统、地理环境、气候条件与中原迥异的江南地区。通过考古调查，可以看到南渡的士大夫家族如何接续中原的传统，在江南地区打造全新形态的家族墓地。这是个有趣的视角，可以把宋元时期的丧葬传统、理念的流变，历经北宋、宋室南渡、元明两朝的变迁，以典型个案的形式串联起这一宏大的历史图景。这就是郑嘉励目前正在从事的研究课题。

李志鹏就朱熹墓葬个案提出自己的看法，他认为个人意愿在墓葬制度中，到底有多大影响力，其实不一定是他自己能把握的，丧葬的执行人对个人意愿的影响也很大。他还举出了就郑嘉励对宋墓的具体研究个案中此方面的例证，并就地方小传统和国家大传统之间的互相影响举例进行了说明，并以吕祖谦家族墓地为例说明即使吕氏家族逆区域传统的风尚以礼学传统来设置墓地遭受到较多的批评，甚至因为家族后代寿数不大成为一个反面教材，其中很多地方颇耐寻味。郑嘉励认为，风水是强大的世俗力量，只有极少数人能摆脱世俗力量，需要强大的个人意志与道德力量。在这个方面，朱熹不是这样的人，他是迷信风水的，这对后来的儒生造成了很大的困扰。在这个背景下才能理解吕祖谦家族墓地在江南出现的意义。南宋的礼学家修建墓葬，多少会受到风水思想影响，但也要努力在“昭穆墓地”的设置中体现其平生所学，这是一种艰难的、有意味的平衡。

赵俊杰就墓园的田野工作方式请教。郑嘉励以史弥远墓葬为例介绍。该墓1950年

代墓祠内还有史弥远的塑像，所以，对江南墓园的调查，要找石像生、陵墙、祠堂、角阙、功德坟、居住址等等，找到墓园的中轴线。确定墓园以后，围绕一个人的生活与死亡两个层面，对墓葬和墓园以及生者所居的聚落系统思考来做田野工作。

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博士生常毓熙向郑嘉励提问，中原地区的风水观有没有影响江南。郑嘉励认为，在南宋时期，因为人文传统、自然环境的差异，北方地区的风水堪輿术与江南的形势派风水格格不入。王志高认为南唐二陵受了五音姓利影响，绍兴宋六陵虽然位于江南，也是严格遵循了“五音姓利”堪輿术，这是皇陵承担着宣示政权正统性的功能，不得不遵循祖宗故事、祖宗之法。而其他入，包括南渡士大夫等第一代移民，来到江南之初，其埋葬方式就完全在地化了。至于“昭穆”，有狭义、广义的不同理解，狭义的“昭穆葬”即程颐所谓的“尊穴居中，左昭右穆”，严格按照程颐的定义来规划墓葬位次的墓地，在南宋也许是不存在的；但是，如果把“昭穆关系”广义地理解为尊卑关系，就是以墓穴位次的差异标识不同人的身份，那么，这样的“昭穆墓地”在南宋可能是大量存在的。宽泛一点的理解，也许会更符合宋人的观念。

李唯认为风水观念可能在史前时期便已有朴素的形式，但是似乎不像后代风水观念那样自由。比如：姜寨遗址的墓葬和房子是不能分开的，聚落整体上考虑了地貌环境，但是向心的聚落结构会致使有一群房子直面西北风，可见至少在姜寨聚落中，自由的风水观念尚不能挑战社会整体的控制力量。郑嘉励认为，早期的居址或墓葬的选址，这只

是朴素的风水、出于人类朴素理性的自然观。真正的风水，是把子孙后代的福荫之报“绑架”在一起的，而不仅是环境。这种观念一旦形成，就有极强的控制力。

刘瑞以两汉帝陵的差异进行对比讨论，认为下层的观念可能会影响到帝陵的设计。东汉帝陵的变化，应该和南阳的中小地主受影响有关。即便在明帝如此强调礼法时，也依然采用了同样的制度。

李雨生请教演讲中提到的浙江唐宋时期墓葬的变化问题。郑嘉励认为，在北宋中后期开始流行的石椁石板顶墓室，在南宋时期成为主流形式，这种因为地下营建模式的改变，可能和保存尸体的观念有关。

中国人民大学历史学院考古文博系刘未以《作为历史考古学工具的“类型”》为题，将宋墓研究作为切入点，对墓葬的类型研究这一研究模式进行了学术史的回溯和反思。

他认为，在历史时期考古研究中，墓葬“类型”尽管经常与分期、分区并列提出，为学者所习见，但仍然是一个值得检讨的概念。1980年代，关于宋墓的类型，曾提出大型砖室墓（皇亲）、普通砖室墓（品官）、画像石棺（品官世家）、仿木结构砖室墓（富商地主）、土洞墓（乡绅平民）这样的等级划分方案。作为方法论，实际上是与历史时期考古学科发展过程密切相关的。

较早开始对魏晋以降墓葬进行类型探索的，是北京大学考古专业师生。早在1960年代，为配合学生的毕业实习，北京大学的实习生在宿白先生的指导下，于西安与武昌两地，开始了对隋唐及六朝墓葬类型的研究。从现存可查的本科毕业论文来看，当时的整理小组在整理西安和武昌地区的墓

葬材料时，试图通过研究墓葬形制的分期以及墓葬的类型，参照墓志等文字资料提供的墓主人官品等信息，来探讨它们的等级问题。从他们的实践可以看出，这种对墓葬类型的研究，是在分期排年的前提下，通过对墓葬形制结构、随葬品等各种因素的组合分析，归纳出各种墓葬类型，进而讨论墓主身份等级问题。

这种类型研究方法，宿白先生在1960年代的《敦煌七讲》里有着清晰的表述。类型学实际上包括了“分型式排序”、“分类型”、“分期”、“分区”等几个方面的学术任务。类型研究的目的，一是解决遗存的分期问题，二是搞清遗存的种类。宿白先生的这个思想也贯彻在他对墓葬、城市、石窟等各类历史时期考古问题的研究中去。受宿白先生教学和实践的影响，后来学者的历史时期考古研究中大多认同“类型—等级”这样的基本分析模式。

若从中国考古学的整体发展过程来看，“类型”概念的使用，并非由宿白先生独创，以苏秉琦、俞伟超先生为代表的东周秦汉墓葬研究，展现了相似的学术传统。从1950年代《洛阳中州路》开始，器物组合或墓葬类型的划分，就包含了区别年代、等级乃至人群的意义。这种学术思想通过考古教学也在引导着同时期的研究实践。到了1970年代末，以《当阳赵家湖楚墓》的报告为标志，已经明确地把墓葬分类和作为等级讨论的先决条件。

回到宋代墓葬的研究当中，到了2000年代，研究者实际上却放弃了通过类型划分来分析等级制度的努力，认为皇陵区以外的士庶墓葬中礼制差别变得不清楚了。这从另

一个方面说明，类型作为一种研究工具，在宋墓等级制度的研究中，是存在困难的。

刘未认为，从方法论的学术史回顾来看，类型曾经是探讨魏晋南北朝隋唐时期墓葬等级制度行之有效的工具。可以将分区、分期、分类型看作是历史考古学的主要分析工具。但也同样存在着修正和转型的需要。类型与等级之间的联系程度是需要重新考量的。就宋墓研究而言，可以考虑从等级制度的梳理转换到对墓主的身份认同分析上去。以宋代官员墓葬为例，如何认识在区域性、阶段性之外的差异性？有些是官员以其政治身份而做出的回应，有些则是以其同时作为士人的文化身份而做出的创建。

刘未提出，历史考古学中的类型并非一般意义上类型学中的型式划分，而是根据遗迹和遗物多方面文化特征的组合来确定，蕴含了特定的历史文化意义。对于类型的探讨，使得对考古遗存的分析超越了年代学的范畴，进入到探讨历史问题的层面。类型的解释通常考虑的是时间、空间、等级、族群等视角，而且在以等级为核心的研究中更强调“制度”的决定因素。但从类型出发也可以探讨性别、宗教、知识系统、技术传统等其他方面的差异。“类型”作为聚类分析，以求同为先期目标，在求同的前提下反映“组合”之间的差异。类型的获得是以牺牲个性差异为代价的。从这个意义上说，分区、分期、分类型属于性质相同的研究工具，更强调断限、突变和宏观。与此相对应的是区域研究、编年研究、个案研究，更注重传承、过程、微观。

刘未还提出，历史考古学研究具有两个限制条件，其一是不同历时时期的文献与

考古材料比重之间的差异；其二是不断增长的考古材料与相对稳定的解释取向之间的矛盾。这使得在研究之中，“尺度”的把握非常重要，既是机遇，也有风险。历史考古学既有的年代、阶层、族群等方面研究案例往往显露出尺度不断细化的过程中分析工具模式化所导致的偏差。这也提示我们，在学术史讨论中回归原点再出发，或许更具积极意义。

就刘未的发言，学者的讨论集中在学术范式的确定与历史时期考古的类型学尺度问题之上。李雨生提出，是否有学者可以把宿白先生那一代人的学术范式梳理一下，为什么他们倾向于在各个研究领域中寻找考古学对象的发展规律，这是不是和当时对社会规律的探讨与认知有关。刘未认为，就宿白先生的学术理路来看，相反不是太受社会发展阶段论的影响。最开始的出发点可能比较简单，因为《唐会要》里对墓葬的等级就有规定，所以很自然地想看看墓葬中是否确实有所反映。可能最初的规律探讨就是从这里开始的。

李唯认为中国考古学对类型和类型学的研究不会只在六十年代才出现，而应该是文化历史学派盛行时即已经产生，中国的考古应该放在世界学术史的环境中讨论，并非“孤岛”。刘未认为，对学科早期方法论的追溯和反思，历史时期考古研究的类型学是如何被构建和采用的。他的发言，只是想去观察历史时期考古的学者如何面对“类型”。李志鹏认为，刘未强调的是早期的类型研究，如何影响到后边，前边的影响在哪里。中国考古学术史的范式变化，每个人受到的影响，是在不断变化的。郑嘉励认为中古时期分等

级的类型方法，在宋元是否适用，从现在回头看，似乎是走不通的，所以宋元考古的学者大都放弃了这种方式。刘未其实是在进一步思考，走一条折衷的道路。

在自由讨论环节，可以就任何问题提问。

刘瑞认为墓葬类型的追溯，就是从斗鸡台开始的。苏秉琦对斗鸡台的研究，不仅仅是对瓦鬲进行了分析，也对墓葬本身做了类型的分别。夏鼐先生的长沙发掘报告虽然也在尝试进行类型划分，但是明显斗鸡台沟东区的划分方案要比夏先生的划分好。刘未认为苏秉琦当年参考的可能是滨田耕作的《先秦考古方法论》的翻译本。

对类型学的训练和传统，学者们展开了相对充分的讨论。常怀颖介绍了四期考古人员训练班时期类型学训练的差异，以及早期训练班教员本人学术传统中对类型学研究的差异性。刘未与常怀颖对北京大学类型学的构建历程与普及做了简介。孙庆伟认为邹衡先生是对类型学的规范贡献最大的学者，他认为邹衡类型划分的传统，可能与他跟随裴文的过程有关系，而裴先生的方法与旧石器时代考古分动物骨骼有关。他认为，从学术传统来看，早期考古所不分型式，北大型式分明。但邹衡对类型学更关键的，在于他设计的陶片分类表，其实这就是文化因素的统计表。

对墓葬的等级划分问题，学者间的讨论发现新石器时代考古、商周考古与历史时期考古在处理同一个学术问题是，面临的困难和方法论的取舍时，差别是巨大的。文献的有无、多寡，直接决定了处理材料时的切入点选择。沈睿文认为，研究要注意文献，要注意历史学研究成果。这不是口号性的要求，

比如对制度的研究问题，要注意差异性的研究，引入差异性研究才知道社会的历史真实运作，而不是一刀切的。文献的记载，只是等级性的静态描述，但实际情况却是个动态的。郑嘉励认为，过去史学求共性，找到时代的规律和主旋律，但现在的研究更应该寻找差异性。

郜向平认为，从研究问题方面讲，考古学不是什么都能研究的，什么时候的材料能研究什么问题，不能预设，有些时段的墓葬材料不能承担某一类研究。但是，现在学术界对考古研究的期望太大，使得考古学研究背负的责任太大。孙庆伟认为，考古学科的膨胀也体现在学科内部的学风上。他认为考古学是个小学科，是个年轻的学科，若学科内部的从业人员自我膨胀，简单重复，道听途说，就是学科危机的开始。通过会议获取新知识，以“忽悠”的方式来面对学术界，更是考古学的危机。

孙庆伟对本次会议做了简要总结。他提出，本次工作坊大家关注的问题，首先就是为什么要研究墓葬。墓葬是考古学最好的研究对象，数量多，相对完整，相比遗址的残破和困难，研究难度要小很多。墓葬和古人是最亲近的，墓葬内的遗存最接近真实所发生过的历史事实。墓葬研究的核心绝不是墓葬本身，而是墓葬背后所代表的社会和个体。怎么研究墓葬，文无定法。假如有人说存在研究墓葬有放之四海而皆准的方法，那这个人一定是骗子。既然墓葬研究没有固定的方法，这次工作坊就是请大家来展示自己的经验——这就是最好的方法。解决了问题就是好方法。墓葬研究的重点在于问题，而不是方法，方法是自然而然出来的。

他认为，墓葬研究就是根据材料来找工作。有问题了，就一定能找到解决的方法，关键就怕想不出问题。墓葬研究方向性在哪里，是需要大家思考的。研究要成为有格调、有品位、有意义的研究。考古学研究最后还是要转换成历史问题，若不能这样，就是一个未完成的研究。考古学者不能满足于充当

材料的提供者，而是要努力成为问题的提出者。青年学者一定要有问题意识，要想到未来十年的若干课题，要按部就班地进行研究。青年考古学者更应以问题为导向，做有思想的学术，这样才能创造出有学术的思想。

（撰稿：常怀颖）

菊生学术论坛 05 近代中国的政治革命与社会转型

2017年6月10日-11日，“菊生学术论坛”第五期“近代中国的政治革命与社会转型”学术工作坊在静园二院208会议室举行，来自南北高校与研究机构的二十一位中青年学者参与了本次工作坊。近年来，社会学与历史学对近代中国革命与社会变迁的议题关注日益强烈，一批中青年学人从思想、政治、社会等多方面做出了自己的探索。

文研院常务副院长渠敬东教授代表文研院欢迎各位与会学人。他表示，这次工作坊的目的就是要开拓不同学科学人之间的联系与研究视野；菊生学术论坛的特点就是知无不言、言无不尽，上一期考古学有关墓葬的工作坊取得了非常好的效果。他预祝这一次的讨论同样能增进大家交流，促进学术研究。

在接下来两天四个场次的讨论中，有十位学者做主题发言，并有相应的评议。第一

场讨论主题是“经学之变与社会科学兴起”。

来自中国人民大学历史学院的高波以《康有为与民初政治保守主义——侧重革命与复辟问题》为题做主题发言。高波在这篇论文中欲探讨清末民初政治保守主义的思想源流。他选取既能在政治保守主义、也可以在革命的激进浪潮中来讨论的康有为作为研究对象，着重从他的经学思想理解其基于主张的“公羊学三世说”阐述的共和理念，以及通过中西比较将这套理念落实为一套虚君共和制度。其次，高波还认为康有为同样从自己的经学思想出发对于君主制抱有权宜态度，是最终走向“礼运大同”的共和理念的必要政治手段。

来自北京大学人文高等研究院的陆胤在随后的评议中表示，本文展示了一个人物的人文性、哲学理念对政治行动的影响，呈



与会嘉宾于文研院合影留念

现了康有为复辟实践的思想纵深，有很大启发。并针对文章提出几点讨论：首先，既然虚君共和只是通向共和的必要步骤，为什么康有为仍被视为保守主义？其次，康有为的政治理念随着个人经历而有几番变化，文章对康有为的晚清时期思想着墨不多，对共和理念和君主制的讨论略显过于哲学化。第三，康有为如何从政治保守主义转向文化保守主义，文章的呈现可以更细腻一些。

来自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的吕文浩做了《以社会学的方式回应社会思潮》的主题发言。吕文浩的研究缘起是要讨论中国近代各学科的家庭调查。本文以潘光旦的《中国之家庭问题》一书为中心，做了四个方面讨论：首先，潘光旦的家庭调查对应的是自清末民初以来日益激进的家庭改革思潮，他的基本理论观点是重视家庭的个人、家庭、社会三方面价值的平衡；其次，本文分析了全书结构，认为“答案与价值”一部分是潘光旦家庭思想的集中体现；第三，潘

光旦在分析中国家庭问题中贯彻了“优生学”，重视家庭的社会效用和种族效用，倡导“折中家庭论”，影响了当时的中国家庭研究；最后，吕文浩认为，理解潘光旦先生的著作要从具体的时空条件入手，分析调查的局限性，以及潘光旦倡导的家庭改革思路背后复杂的思想资源。

来自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所的杭苏红随后评议道，本文尝试从历史角度理解潘光旦的家庭研究。题目中“社会学的方式”就是调查数据，但是对“社会思潮”的照应不足。潘光旦家庭理论的核心是优生学，此外还有人文、社会、生物学等多学科知识，这些学科在他的研究中占据什么位置？特别地，理解潘光旦的优生学不能仅仅从一般的学科视角进入，因为这集中体现了潘光旦对现代个体、新国民构成的基本判断。优生学与中国家庭问题在潘光旦的思想脉络中处于怎样的结构关系？此外，西方经典社会学时期处理的是社会秩序和道德的问题，潘光旦

关注社会思潮，暗含了他对思潮背后的道德人心和社会秩序的判断。

在随后的自由讨论中，大家就康有为的共和理念实质意涵，公羊学与君主制度，潘光旦的社会态度调查和强调共居的家庭形态等问题做了深入交流。

第二场讨论的主题是“近代中国的士人群体与读书生活”。

来自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所的韩策以《癸卯、甲辰进士群体在辛亥鼎革前后的出处浮沉》为题发言。他讨论了废除科举前最后两科共 612 名进士在辛亥前后的经历，目的是讨论辛亥革命的延续和断裂对这个群体的冲击以及这个群体的应对。他将这六百余名进士分为翰林院京官、部属京官、州县官以及腾势崛起之贰臣四个部分分别讨论。通过史料的数据和个案两方面分析，他认为，两科进士中，翰林因裁撤受影响很大，但还是有人在民国时期进入幕僚继续当官升迁；部属京官绝大多数保留官位；州县地方官受影响最大；而与袁世凯关系密切的进士腾势崛起。通过考察从废科举到辛亥阶段进士出身官员的仕途变化，韩策认为，不存在士人被边缘化的现象，但他们也没有更宽的出路选择——这些进士或与时俱进升迁，或无所适从，分化严重。此外，部属京官去留状况与部门的专业化水平和主政官员的人际关系有着密切的关联。

来自中国政法大学社会学院的应星随后评议。他认为史学研究有材料扎实的优点，但也要明确研究的问题意识。清末民初士绅群体研究是一个成熟的题目，以往研究有三个倾向：重视基层群体，研究高层的不多；重士轻官，做官员研究的不多；集中在废除

科举时期而不是辛亥革命时期。韩策的研究恰恰补充了过往研究的不足。但是仍有问题值得讨论：首先是研究的问题意识，中国易代时段士人浮沉是常见现象，那么该研究集中的辛亥革命时期有什么特点？其次，文章的研究方法介于量化结构分析和质性行动分析之间，但限于材料内容，在两个方向上都不能更进一步。第三，州县地方官去职较多，是不是与地方军事化进程有关？

陆胤做了《从“记诵”到“讲授”——近代中国读书革命》的主题发言。他认为中国传统教育是以经典的记诵为主要方式，不同地域、不同书籍都有不同的系统方式。但是这一教学方法在晚清发生了极大变化。在西学传播背景下，士人将中国学问塑造造成记诵学问，西方学问塑造造成启发性学问——构建了一对对立祖。以梁启超为代表的学者强烈质疑中国传统的记诵教育方法，提倡课堂讲授，并在清末学制改革中实现。但陆胤认为，记诵和讲解在中国传统教育中并存，二者的位置与经典教学的阶段和步骤相关。新学制之后，语文教学虽然摒弃记诵，但仍通过文法创制、熟读朗诵等方式延续了记诵教学的传统，但是在这个过程中失去了记诵教学中方言、音乐、理解层次等多方面内容。

来自中国政法大学的王楠老师随后评议。他认为，这篇文章讲述了民国时期语文教学从记诵到讲授的转化，核心是这两个词涉及的三个概念：记、诵、讲。文章的历史叙述围绕这三个概念展开，讨论了西方传教士以及梁启超等人以“悟性”教育攻击“记性”教育，但是梁启超的“悟性”问题与西方教育理论中“理解”的线索之间的关系没有讨论。新的语文教学法，以熟读代替背诵，把

讲解和熟练的诵读结合在一起，从认字、正音、理解到构建一整套文法结构，由此，一种比较接近今天的语文教学方式孕育而生，以白话为基础对字句文法的讲解成为主流。文章可以在以下两个问题上做更进一步讨论：两种教学方法背后隐含的对人的心性和孩子的成长影响可以再琢磨；其次，记诵退出语文教学后被放到了什么新的位置上？最后，新教学方法从提出到确立仅仅过了十几年，为什么短时间内就能确立并延续下来？

随后的自由讨论中大家就癸卯、甲辰两科进士群体独立性、进士浮沉背后的深层因素、近代教学方法更替背后的人性预设转变等问题交流了观点。

来自首都师范大学文学学院的袁一丹以《易代同时与遗民拟态：北平沦陷时期知识人的伦理困境》为主题发言。文章主要讨论1937年至1945年特定历史时空下知识人群体政治遭遇的伦理困境，大胆使用“遗民”概念，意图激活传统思想资源，改造固有思想史研究视野，希冀能真正地把士大夫传统引入思想史研究。通过阅读这一时段诗文，袁一丹发现北平知识人多有东晋、南宋、晚明的易代对比，以历史经验知道自己的沦陷生活。这种易代类比既是一种思想依靠也是妥协的经验来源。中国历史上反复出现的遗民传统与现代中国始终处于紧张之中，一方面是民初知识人将“遗民”污名化，另一方面人们对遗民的理解也愈发抽象化和理想化。这一时期的北平知识群体出现了三种遗民拟态：民国遗民、伪遗民、遗民史学。民国遗民与是否追随北平沦陷政府有很大关系；而伪遗民就是贰臣的内在心态，如周作人；遗民史学即学术与遗民关系，陈垣的沦

陷期研究是显著例证。

来自中国艺术研究院中国文化研究所的秦燕春随后评议。她认为本文已经超出传统学科分野，跨越经学、政党政治、心态史、社会学等多方面。遗民心态在历代学术研究都是显题。但是遗民传统的守护与坚持能否成为现代学术的惯用标签，例如姿态、话语、行为模式，还值得探索。文章在两个问题上可以做出进一步讨论：首先，文章所用案例是诗以明志，影响历史进程的并非历史人物事件而是历史追慕的心态和表达，那么这种表达能否有更深层次的检讨？第二，移民的传承守护何以可能，与士大夫传统是否一致，与制度支撑又有什么关系？总之，要把中国传统资源纳入到现代社会研究，首先要对中国历史和传统资源有一个全面了解吸纳。

第三场的讨论主题是“乡治、乡学与现代政党的地方兴起”。

来自中国人民大学清史研究所的胡恒以《何以通上下之情：清代的乡官论与制度选择》为主题发言。本文以清代乡官为讨论对象，考察清代自雍正至宣统各朝官方讨论乡官制度的主要问题和侧重点。雍正朝恢复乡官的讨论背景是曾静案中封建与郡县之间的争论，官员则以保甲制具有乡官功能的理由而反对。雍正后则将县官副手置于县以下作为补充。此后官方讨论变少而乡官的讨论隐秘地保存在地方志中的地方沿革考据。地方志编修者仍提倡采用加强保甲的传统做法，但因无法解决保甲长身份问题而导致了保甲制在清代的衰落。同治年间，冯桂芬的《校邠庐抗议》再次掀起乡官讨论，并在光绪朝受到重视。然而官僚系统对乡绅的恶评

而反对乡官，直到清末新政乡官才逐渐进入行政体系。本文实际上继承了费孝通有关皇权不下县和绅权的讨论。

来自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的尤陈俊随后评议。他认为本文接续胡恒此前《皇权不下县》的讨论，从思想史角度讨论人们如何认识乡官制度。同时有几个问题值得进一步讨论：首先，我们如何认识由费孝通引出的皇权不下县以及双轨政治的理论；其次，如何理解乡官的职役化；第三，还有一些古代乡约乡治文献可以补充；第四，除了向前看，还可以参考民国时期山西等地乡官的实践。

来自杭州师范大学历史系的王才有做了《代际传递与党部再起：浙江平阳乡绅与国民党“党治”的推行（1926-1928）》的主题发言。党部再起是随着北伐开展，被袁世凯解散的国民党地方党部再度恢复。本文关心的是在1926年至1927年，国民党作为一个政党，如何进入地方社会，政党下乡后对地方的影响。本文将党部再起过程中党权与平阳乡绅的角力、地方政治的斗争置于晚清以来浙江平阳地方历史的脉络中，勾勒了地方家族和士绅学人共同体的复杂关系，以及国民党组织如何依托这些复杂关系在平阳地方重建。

来自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社会工作系的侯俊丹随后评议。她认为，本分实际上分为三个阶段来描述二十年代国民党地方动员的过程：第一个阶段为地方士绅在晚清训练保甲兴起，到清末新政经营事业组织扩大基础；第二阶段为举办团练士人的第二代学生士人开始正式结缔国民党组织，这其中有国共两党在地方动员中的张力；第三个阶段是国民党清党，控制地方党组织，再度撕裂士绅矛

盾。本文还有可以深入讨论的地方：不同于传统党权、绅权二元对立的叙述，本文尝试描绘党权如何从地方士绅不断发育并嵌入地方社会的过程，但是这个过程过于复杂，并不能如文章中的“代际传递”那样简单刻画。

来自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社会工作系的魏文一以《“政教合一”的新乡约：梁漱溟乡村建设理论中的村学与乡学》为主题发言。研究这个题目是阅读梁漱溟八十年代的文献的结果，明确把山东邹平的村学、乡学定义为政教合一。本文关心的是为什么梁漱溟在1930年代会把政教合一落实在乡村建设中。文章首先处理了近代以来对政教合一和分途的讨论，以及三十年代宏观讨论运用到社会实践的过程。其次，文章聚焦梁漱溟本人的社会思想发展和乡村建设实践。他视中国为伦理本位社会，以乡约重建社会有机体，政教转化结合的制度落实就是村学和乡学，学校老师既是民众教育者也是地方政治的实行者。最后我们理解梁漱溟的乡村建设运动还要回到他的精神气质。

高波随后评议。他认为文章主要处理两个关键问题：一是乡村建设运动，二是梁漱溟本人。能够处理好这两个问题实际上是要给梁漱溟会这一个整体作精神肖像，乡村建设运动只是其中一部分。文章提到新文化运动引发的政教危机给近代史研究有很大启发：民主和科学可以被看作一种新的政教合一的尝试。但是文章在这一点上没有进一步展开，一个有张力的叙述结构就被消解掉了。此外，他的乡村建设与民主坚定论如何勾连完成中国整体改造，也有进一步讨论的空间。最后，对于梁漱溟的理解不能先在地认定他就是儒家，他的思想还有更复杂的地方。

第四场的讨论主题是“近代湖湘知识人的思想演变与政治实践”。

来自北京大学社会学系的凌鹏做了《道光二十二年至二十四年间的曾国藩——从儒家修身论的传统来看》的主题发言。本文源起是在博士论文研究清代基层政治之后，想转向同一时期上层知识分子，从而达成对同一时代的历史总体研究。本文从儒家的修身论入手，研究曾国藩的早期思想，以理解后来他提出的“礼学经世”的思想。文章主要分为两部分：第一部分利用存世文献讨论道光二十二年到二十四年曾国藩心态史的变迁。从日记和诗中我们可以看到，曾国藩经历了从极度苦闷、努力修身，到身心俱疲、身心自在的境界。第二部分目前只是开了头，计划将曾国藩的修身实践放到之后近代修身方法变化过程中考虑。

来自中国人民大学清史研究所的杨念群随后评议。他认为，从修身角度进入曾国藩是一个新的研究视角，这涉及目前历史研究中史料细读的切入问题。但是主要有几个问题需要注意：首先，文章视野没有足够打开的情况下，直接讲修身，而没有系统梳理礼学经世和经学经世的关系；其次，礼学是一个非常复杂的系统，不要把修身论和其他的割裂；第三，文章有关曾国藩静坐、下棋、诗文等修身功夫的讨论略嫌表面化，需要把行为和知识关系做深入解读。

来自中国政法大学社会学院的孟庆延以《在“问题与主义”之间：毛泽东农村调查思想的形成、演化与发展》为题发言。本文源起是博士论文完成后重新回顾产生的想法，希望能把博士论文落实在一个总体性框

架上。文章首先总结了毛泽东在大革命到苏区时期的社会调查实践与文本。为了解这些社会调查，本文专门讨论了《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的形成过程和思想概念意义。毛泽东社会调查的初步发展是从井冈山进入闽西的行军阶段，最后初成于赣西南系列农村调查以及相应的调查文本撰写。本文认为，毛泽东的系列社会调查一方面用来形成革命策略，一方面用来应对党内斗争，并实际上构成对五四时期“问题与主义”之争的独特回应。

王才有随后评议。传统上我们运用毛泽东的社会调查是用来证明一些观点，如革命的正当性。本文则颠倒过来，考察这些调查报告如何生产出来，视角十分独特。有一些问题可以继续讨论：首先，地方干部有没有自己的调查？其次，毛泽东的社会调查传统的发源是从哪里来的？会追溯到什么源头？第三，毛泽东苏区时期调查报告的重要性是不是后来塑造的？还原到当时情景，毛的调查报告有没有那么重要？其他根据地是不是也有类似的调查传统，只是后来被遮蔽？第四，文章对毛1931年写调查报告的动机的叙述过于跳跃，需要有更过硬的证据。

在最后的自由谈中，应星老师认为杨老师此前的评议很有启发，即历史研究的基本方法，在电子化时代已经发生巨大变化，目前重要的是如何细读史料。工作坊的目的是要促进学科交叉。社会学研究历史还是基于自身的问题，目前社会学过于平面化，缺乏纵深，只有引入历史才能解决这个问题。在这个意义上，历史社会学并非社会学分支学科，而是社会学新发展的基础。目前研究越来越精致，却丧失了问题感。一个小问题的

研究，关键是背后有没有大的问题关怀。以今天下午为例，毛泽东的社会调查和曾国藩的礼学经世能不能打通勾连。中共区别于苏联的特点是“枪杆子里出政权”，但是毛泽东在上井冈山之前就是一个“文人”，除了军事工作都做过，那么曾国藩的文人治军对于毛泽东是否有影响？再看毛的社会调查，他并不是单纯地为了解决问题，也不是照搬苏联的观念，而是要找到切实的结合点，将革命推行下去。总的来说，我们是自己带着这个学科的问题关怀来介入。

杨老师同意应老师的观点，他认为历史学就是社会学，例如马克思的唯物史观就是社会学的框架。马克思从本质上说是社会学家，当代史学受到社会学的影响最大。我们曾经因为厌恶僵化结构而深入文献、田野，研究趋于精致，但是这带来问题：结构去哪里了？我对社会史的批评就是全部都是日常

生活琐细。老百姓的生活并不比历史人物更重要。乾隆、毛泽东都是改变历史的人物，所以他提出“重提政治史”——这并不一定回到精英史学，但是应该具备历史的总体解释视野。文人领军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宋人就是文人领兵的先声，让军事不成为独立的政治势力。军事力量弱的补偿就是“夷夏之辨”突起争取道德制高点，道统观念产生。中国的文化特点就是现有资源的再分配，用教化统合政治、经济、社会。这必须由具有高度儒家意识形态的文人完成，所以中国的革命与政教关系的逻辑紧密联系在一起。中国的历史研究一定要有这种跨学科的思考能力。

（撰稿：齐群）

菊生学术论坛 06 英国思想与社会的现代转变

2017年7月1日、2日，“菊生学术论坛”第六期“英国思想与社会的现代转变”跨学科研讨会在北大静园二院召开。参与研讨会的学者有：北京大学哲学系教授李猛、北京大学社会学系教授渠敬东、北京大学外国语学院教授毛亮、浙江大学城市学院法学院教授吴红列、中国政法大学社会学院副教

授王楠、首都师范大学历史学院副教授陈志坚、北京航空航天大学人文与社会科学高等研究院副教授康子兴、中国青年政治学院法律系张国旺、中国政法大学社会学院杨璐、上海外国语大学英国研究中心郭小雨、巴黎第八大学经济系陈灿普、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社会工作系侯俊丹、中国人民大学哲学院雷



思温、同济大学人文学院哲学系李青、中国社会科学院外国文学研究所乔修峰、中国社会科学院外国文学研究所叶丽贤、浙江大学人文学院历史系张正萍、北京大学哲学系朱欣。

7月1日上午第一场讨论的主题为“神圣政治与商业社会”，人民大学的雷思温博士首先发言，他的题目是：约翰·威克利夫的本体论与都铎王朝改革。众所周知，约翰·威克利夫开启了英语圣经的翻译工作，并由此深刻影响到了诸如扬·胡斯等人的宗教改革思想。然而，威克利夫同样在形而上学、认识论、自然神学等诸多方面有自己完整的思考。雷思温以威克利夫的领导权理论为主，阐释这一思想与他的实在本体论思想的内在关联，反映了中世纪晚期以来的唯名论思潮。另一方面，他指出，威克利夫通过共相理论而建构的领导权理论在教会和国家关系之上，不但肯定了教会本身的领导权正当性，而且尤其着重肯定了国家的领导权正当性，

从而成为亨利八世和都铎改革的重要先驱。

第二位发言的李猛教授，他的题目是：代表与共同权力的生成——霍布斯契约国家的主权与自然权利。他强调，霍布斯的契约国家论一直面临三个方面的困难，即国家建立的契约途径问题，主权问题与惩罚权问题。他认为，主权问题与惩罚权问题可以看作是同一个问题的两面，它的实质是通过契约建立的国家的共同权力与作为其根源的自然权利之间的关系。共同权力必须与主权者联系在一起，主权者作为自然权利拥有者的身份与其承担公共人格的身份之间的关系，正是以代表的方式决定了按约建立的国家共同权力的性质。李猛教授首先指出，在霍布斯看来，自然状态与政治社会的区分主要是以是否存在共同权力为标准。共同权力必须与主权者联系在一起，主权者作为自然权利拥有者的身份与其承担公共人格的身份之间的关系以代表的概念来解决，并最终决定了按约建立的国家共同权力的性质。在建立利维坦

后，人仍保有公共身份与自然身份。公共行为是基于主权者的公共权威，并由契约的授权者来承担责任。但在法律秩序没有明确规则的地方，我们仍然是自然人。共同权力是通过人为锁链（即义务关系）使用他人权力的，这是一种“法律”使用；通过这一使用，在霍布斯的国家中，不仅主权者是佩戴面具的代表—行动者，官员和臣民也通过主权者的进一步授权，成为法律秩序下的代表行动者。因此，李猛认为，霍布斯的代表概念不是解决政府权力与社会结构之间的“象征”或“描述”关系，也不是通过代表关系的建立提供社会利益或人民意志得以表达的渠道，而是如何建立主权性权力，并使其能够使用政治社会成员的所有权力。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康子兴副教授就卢梭与斯密的“立法者科学”问题进行发言。他指出，斯密在《致〈爱丁堡评论〉创刊人信札》批评卢梭，认为卢梭的共和主义理论是出于幻想的美丽方案，因为他彻底否定文明社会中的秩序基础，却要自纯粹修辞的创作中探寻自由与理想政体的原型。在他看来，一个具有宽和共和主义精神的政治家不会致力于重塑社会和改变人性，而是制定并执行正义的法律，将繁荣、自由、德性交给自然史中的时间，使之按照自然的方式孕生和成长。

浙江大学的吴红列教授继续关于斯密问题的讨论，他阐释了1776年之后亚当·斯密的思想变化。他认为，与哈奇逊和休谟不同，亚当·斯密见证了商业社会的迅猛发展，在1776年之后，他对于财富与德性的关系进行了重新思考。斯密晚年更为倾向于对德性的关注，强调一种斯多亚式的自制的

重要性，这也使得其一直倡导的自然自由体系带上了自然理性的色彩。

第二场讨论的主题是“利”“义”之辨：经济与道德。第一位发言的是巴黎第八大学的博士候选人陈灿普，他发言的题目是：劳动的解放——洛克政治哲学中的货币问题。他认为洛克对货币的讨论不是在经济的范围内展开的，他的目的不是去证成一种资本主义式的无限占有模式，他对货币的讨论总是与政府紧密联系在一起。洛克不仅将货币的出现视为政府到来的先声，认为其必须具有政治性的色彩，而且也指出政府容易成为“寻租者”所用来为自己谋取利益的工具。它对人们货币的保障程度决定着政府的解体与革命的到来，也就是说，货币关系着政府的出现和解体，也关系着政府的腐败和廉洁。

第二位发言的是中国政法大学的杨璐博士，她展开了对休谟问题的讨论，题目是：效用与同情——大卫·休谟对英国现代转型中民情的考察。她认为，与孟德斯鸠长期书信往来的休谟，率先抛弃社会契约论，不再通过数学或几何学的方法，去推演社会的最佳形式，而是通过对世人日常生活的观察，建立一门有关民情的道德科学。休谟发现，人难以孤独自持，而与他人发生紧密的同情关联。效用并非独占式的享乐，由同情而带有公共性。人为规则不能破坏这种效用和同情的机制。效用和同情关联的背后，是更大的自然。

第三位发言的是中国政法大学的王楠副教授，他的题目是：自爱与同情——休谟社会理论的内在张力。他细致地分析了休谟“自爱”与“同情”的机制，认为休谟既理解追名逐利的自爱之人，又倡导人们不限于

封闭的自我,与他人的情感进行交流和共鸣,体会真正的道德感和人道之情。这两方面寓于他对德性准则和分工社会的讨论中:合法经营与辛勤劳动,为自己挣得了财富,改善了处境和社会地位,当自爱之心导向有益的方向,正当的名誉感和勤劳致富相结合,社会整体的福利,同样也能因此得到了促进和改善。但另一方面,他也看到,在19世纪的英国,伴随着工业革命与资本主义的发展,贫富差距的增大,贪婪自私之人只要不违反法律和道德的基本秩序,以不懈的努力使自爱之心得到充分地释放。他们完全可能表面尊奉社会规则,勤奋追求自己的利益,但对他人和社会并无真正的同情。

最后一位发言的是同济大学的李青博士,他以严复对功利主义(Utilitarianism)译介为主题,阐释了近代中国对西方功利主义思想的接受和消化过程。功利主义作为一个典型的西方思想概念,它被译介到中国的传播过程中所涉及的一些相关问题并没有得到很好的澄清,其中包括作为中国近代西学传播第一人的严复在此过程中所起的作用。他试图对严复有关功利主义的译介进行考察,梳理并澄清中国社会所实践行的“功利主义”与边沁、穆勒的功利主义之间存在的巨大落差。

第三场讨论的主题是绅士与文人:18世纪的英国肖像。第一位发言的是毛亮教授,他的题目是:两难中的智者——本杰明·富兰克林与18世纪。在通常的理解中,富兰克林一直被看作是所谓“美国梦”的范例,然而事实上,工匠与绅士之间的身份纠缠,文化、情感与政治之间的矛盾对立,北美和大英帝国之间的两难处境,伴随了富兰克林

一生绝大多数的时间。18世纪英美世界经历了重大的社会、文化和政治变迁。富兰克林出生于1706年,当时英国的光荣革命刚刚尘埃落定;在他去世的1790年,法国大革命已经爆发了一年。富兰克林出生时,英美社会是一个相对稳定、由绅士和贵族所主导的等级社会;在他成长的岁月中,中产阶级日益壮大,而启蒙时期的文化和思想,也为他们实现自己的野心和理想提供了新的条件和观念;在富兰克林的晚年,完成了独立和建国之后的美国,中产阶级所主导的秩序逐渐呈现出来,绅士阶层的身份观念变成了普通美国人所难以理解和接受的“古董”。在这样剧烈的社会和政治变迁中,富兰克林陷入矛盾的心态。相比于18世纪大多数知识分子,富兰克林对时代变迁看得更加清楚、选择得更加果断。后人赋予富兰克林的所谓“美国精神”和“民主主义者”的种种标签,事实上是他在面对大时代的一种选择。

第二位发言的是中国社会科学院的乔修峰副研究员,他的题目是:绅士风范与英国现代转型中的“社会德性”。他认为,在维多利亚时代,转型中的英国格外需要借助“社会德性”来建构一个健康的社会。绅士风范很有代表性地体现了社会德性的两个基本层面:不伤害他人(消极层面),体贴他人(积极层面)。19世纪英国文人把绅士风范当成了现代英国所需要的国民品格范型。

第三位发言的是中国社会科学院的叶丽贤副研究员,他以《蒲柏传》为例,阐释了约翰逊《诗人传》的三元结构及其革新意义。约翰逊在《诗人传》中丰富和发展了由“作家生平、人物素描和作品评介”所组成

的、以“人物素描”为核心的三元一体结构。约翰逊在保持“三元结构”各部分功能相对独立的同时,用一条线索贯穿传记始终,让各部分相互渗透、交融和阐发,使整篇文学传记成为浑然一体的结构。约翰逊所借鉴和完善的这种三元一体结构,对十八世纪的英国文学传记书写具有重要的革新意义。

第四位发言的是首都师范大学的陈志坚博士,他的研究更加实证,从身份、责任与传统三个方面来分析近代早期英国“家产析分契约”兴起的原因。他认为,盛行于英国近代早期的家产析分契约与中世纪流行的诸多家产配置方案一样,是地产主因对普通法继承规则不满而自行设计的一种规避手段,反映了地产主既想保持家产完整,又要为弱势家庭成员考虑的矛盾心态。然而,社会转型时期的特殊背景又凸显了它的另一特性,即地产主通过对家产析分契约的复杂设计,使之具有防止继承人变卖家产、抵御家族地产商品化的功效——这一“逆势之举”呈现出与转型时期勃兴的资本主义经营方式明显背离的特点。

第四场讨论的主题是自我意识的历史化:何为“现代英国”?本场第一位发言的是浙江大学的张正萍博士,她的题目是:推测史——苏格兰启蒙史学的方法及其意义。苏格兰推测史两个重要的贡献在于:第一,它的四阶段论与唯物史观在理论史上具有亲缘关系;其次,它首次将“文明社会”作为历史叙述的对象。与此同时,由于所依据的材料有限,这也造成了一种原发性的“欧洲中心论”,成为“进步的局限性”之一。

第二位发言的是上海外国语大学的郭小雨博士,她从戴雪到波考克的思想脉络角度来阐释1707年英格兰与苏格兰的联合

性质与现代英国的国家形态。1707年联合问题反映了英国现代化过程中对国家形态的思考,在戴雪的帝国模式中,议会联合和法权平等成为一组对张关系;而波考克和剑桥学派则重申古典共和传统与人文精神,需要个体保存完整的行动自主性来对抗商业社会的力量。二者对联合问题的思考不仅是关于18世纪的一次政治选择,而是聚集了现代世界中重要的国家和社会形态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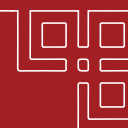
第三位发言的是北京大学的朱欣博士,她的题目是:继承性自由的机制——柏克的时效学说。她认为,柏克的“时效”学说,其本质在于“世代契约论”,它具有以下几个特点:不信任个人理性,重视偏见、习俗在政治生活中的巨大力量,支持能转变为稳定政治秩序的“变革”。在此基础上,柏克展现了他的自由观:继承性自由,其核心特征为继承性和道德性。柏克试图用“时效”学说取代现代自然法学派的“同意”理论,对现代自然权利论作出了重大推进,也排除了回归古典的可能性。

四场主题发言结束之后,会议进入圆桌讨论环节。学者们针对发言的内容进行引申,他们纷纷表示,对英国近现代的研究大多集中于17、18世纪,而19、20世纪相对较少;对英国自然法基础的讨论相对充分,对另外两条线索——实际的自然系统和古典学传统讨论较少,期待能有更多的学者参与英国研究,引发更深入地讨论。菊生学术论坛也将在日后继续支持有关西方近代思想的学术讨论活动,为学者们搭建一个自由开放的讨论平台。

(撰稿:国曦今)



静园学术



静园雅集

11

张鸣：宋人唱词听歌风习漫谈



张鸣教授

2016年5月19日下午，“静园雅集”系列第十一期活动在静园二院二楼会议室举行，北京大学中国语言文学系张鸣教授发表了“宋人唱词听歌风习漫谈”为主题的演讲，文研院院长、北京大学历史学系邓小南教授出席本次活动。

张鸣教授认为，作为一种音乐文学形

式，宋词的发展同宋代文化的高度繁荣密不可分。宋代是中国古代文化发展的高峰，如宋人朱熹所说：“国朝文明之盛，前世莫及。”当代陈寅恪先生也有著名论断：“华夏民族之文化，历数千载之演进，造极于赵宋之世。”邓广铭先生也认为，在中国整个封建社会之中，宋代的文化是西学东

渐之前的顶点。张鸣教授指出，宋代文化的繁荣，特点有两点：其一是宋代的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同步均衡发展；其二是宋代士大夫的精英文化和民间的通俗文化同时繁荣。孟元老《东京梦华录序》对北宋后期东京汴梁的繁荣景象和丰富多彩的城市生活有生动的描写，其中虽难免有夸张之处，但作者写的是他自己的亲身经历，大致可信。宋词正是在这样的文化氛围中发展繁荣的。

张鸣教授首先向大家说明了宋词的音乐文学属性，然后通过大量文献材料，围绕“场合与听众”、“歌者”、“演唱形式”等问题介绍了宋人唱词听歌的大致情况，并通过南宋胡铨《经筵玉音问答》一段记载的解读，解释了宋人酒宴唱词的一般规矩和程式。

张鸣教授强调，词是“曲子词”的简称。作为音乐文学的一种形式，词的艺术因素包括音乐、文辞和演唱三个部分。词的文字文本固然重要，但如果没有演唱，则意味着一首词没有最终完成。就词的传播而言，主要有两种途径，一是文字阅读，一是演唱听歌。在宋代，通过唱来传播，通过听来接受，是最主要的传播方式和途径。南宋初年王炎《双溪诗余自序》甚至说，“长短句宜歌而不宜诵”。词往往适于歌唱而非朗诵，这和我们今天阅读的体验有所不同。能不能唱、由什么人来唱，都是创作和鉴赏中的重要问题。南宋词人刘克庄曾说，“长短句当使雪儿、鬯春莺辈可歌，方是本色”。雪儿、鬯春莺是著名歌妓，宋人的观念里，词的艺术价值的实现，离不开歌唱。

同诗相比，词将文学文本、音乐、演绎合而为一，内容更为丰富，也更能打动人心。词也因此超出士大夫的范围，获得整个社会的喜爱。宋人形容词的风格时，也往往借助唱来形容。例如柳永词和苏轼词的对比，前者“只好十七八女孩儿，执红牙拍板，唱‘杨柳岸晓风残月’”；后者则“须关西大汉执铁板唱‘大江东去’”。这一论断并非直接将二人的词加以比较，而是通过歌唱表演的效果和风格来做总体评价，词的不同风格和艺术效果，显然都是通过“唱”而作为一个整体去实现的。叶梦得《避暑录话》中提到，“余仕丹徒，尝见一西夏归明官云：凡有井水饮处，即能歌柳词。言其传之广也”。因为西夏缺水，有水井才有人居住，而有人居住的地方，就有人唱柳永的词，说明柳永词流传之广。

事实上，听歌赏舞的风气在当时非常普遍，唱词的场合遍及社会各处。宫廷举行宴会，官府迎来送往，诗人文士雅集，一般朋友聚会，只要有酒宴，都有唱词劝酒。城市中的酒楼茶肆，同样浅斟低唱。而在市井的瓦舍勾栏中，唱词更是作为商业表演而广受欢迎。

《东京梦华录》记载了北宋宫中天宁节宴会场景，与酒宴同时进行的歌舞演出。“第一盏御酒，歌板色一名唱《中腔》一遍讫，先笙与箫笛各一管和，又一遍，众乐齐举，独闻歌者之声”；“第二盏御酒，歌板色唱如前。宰臣酒，慢曲子。”；到第六盏，“笙起慢曲子，宰臣酒，慢曲子”；第八盏酒则“歌板色一名唱《踏歌》，宰臣酒，慢曲子。”这里的《中腔》、《踏歌》都是词调名，慢曲子也是词调类型。南宋周

密《武林旧事》也有类似的记载，不过内容压缩到只有三段，但唱《中腔》《踏歌》等内容还是得以保留。宫廷的唱词是各种歌舞表演中最为重要的一种，有明确的程式，且占了相当大的比例，大多由宫廷中的乐工担任，场面宏大，包括唱词在内的节目单还附有宴会的菜单，可以看出宴会和乐舞表演的全部流程。

宋代文献中也有许多关于官府宴会活动中唱词的记载。苏轼门人，词人李之仪为苏轼的《戚氏》词写过一篇跋语，记载了元祐中苏轼任定州安抚使时官府酒宴唱词的情形，“方从容醉笑间，多令官妓随意歌于坐侧。各因其谱，即席赋咏”。一次官妓唱别一首《戚氏》词，要苏轼按《戚氏》曲调重填一首，苏轼“笑而颌之。邂逅方论穆天子事，颇摘其虚诞，遂资以应之。随声随写，歌竟篇就，才点定五六字尔。坐中随声击节，终席不间他辞，亦不容别进一语”。这段跋语生动记录了官府宴会的唱词活动和即席倚声填词的情形。

贵族家庭的唱词表演可以周密《齐东野语》记载南宋张鑑家中举行的一次赏花宴会为例，在奢华的赏花酒宴中，唱词是主要的演出节目，每一杯酒都由歌妓十人穿不同颜色的衣服、佩戴不同颜色的牡丹花“执板奏歌侑觞”，“如是十杯，衣与花凡十易。所讴者皆前辈牡丹名词”。

士人的雅集宴饮唱词，同样见于许多文献记载。如叶梦得《避暑录话》说，晏殊“惟喜宾客，未尝一日不宴饮，而盘馔皆不预办，客至，旋营之。顷有苏丞相子容，尝在公幕府，见每有嘉客必留，但人设一空案、一杯。既命酒，果实蔬茹渐至，亦必

以歌乐相佐，谈笑相至”。在歌妓表演之后，则“相与赋诗”作为助兴活动。

关于家庭小宴中唱词活动的文字记载不多，但河南白沙宋墓壁画《小唱图》为我们还原了家中小唱的场景。图中只有四人，除了家中主人夫妇和丫鬟之外，还有一位持拍板唱词的歌妓。

市井勾栏瓦舍和酒楼茶肆，则是商业性唱词表演的重要场所。《东京梦华录》记载瓦舍艺人中，有“小唱李师师、徐婆惜、封宜奴、孙三四等，诚其角者”，这都是著名的唱词艺人。“诚其角者”，意思是说李师师等人都是小唱艺人中的名角，这种评价说明，当时市井瓦舍勾栏中以唱词为业的歌妓一定还有很多，可见唱词作为一种商业演出在市井中非常普遍。《东京梦华录》还记述汴京著名的桑家瓦子，有大小勾栏五十余座，“瓦中多有货药、卖卦、唱故衣、探博、饮食、剃剪、纸画、令曲之类”，这里“令曲”和其他物品并列，应该是指为听众准备的、带有曲调歌词的印刷物。这一商品的出现，也表明当时唱词活动作为一种商业性的娱乐活动受到城市平民的普遍欢迎。除了瓦舍勾栏，城市酒楼往往也有歌妓打坐而歌，以此谋求生计。歌妓在酒楼上为酒客唱词，这在宋代的笔记小说，以及宋元话本中十分常见，在诗中也有表现。北宋刘攽《王家酒楼》诗写道：“黄花满把照眼丽，红裙女儿前艳歌”。南宋刘过《酒楼》诗也有“妓歌千调曲，客杂五方音”的描写。南宋无名氏的《题太和楼壁》诗“一座行觞歌一曲，楼东声断楼西续”，则描写了歌声接连不断的盛况。

总而言之，无论北宋还是南宋，唱词的场合遍及社会的各种空间，特别是城市之中。除了市井勾栏的商业演出，唱词往往同宴饮同时进行，甚至可以说，有宴饮则必有唱词。苏轼《赵成伯家有丽人仆徒吟春雪美句次韵一笑》诗说，“试问高吟三十韵，何如低唱两三杯”。用“杯”形容唱词，固然有押韵的因素，但同时也强调了唱词同饮酒之间的紧密联系。所以宋人又多以“浅斟低唱”并提，以“歌席酒筵”并称。柳永《惜春郎》词：“好壮观歌席。”晏殊《浣溪沙》词：“一晌年光有限身，等闲离别易消魂，酒筵歌席莫辞频”。在当时人心目中，唱词和饮酒具有密不可分的关系，柳永《透碧霄》词说：“歌酒情怀，不似当年”。不说“诗酒”而说“歌酒”，正是这种认识的体现。从社会生活史的角度看，一个时代的生活风俗和文化状况，往往会反映在语言上，这些特定的词汇和说法，正是宋代唱词听歌广泛流行而在语言词汇上留下的痕迹，也是词这一文学体裁“遣兴娱宾、侑觞佐舞”的娱乐功能在社会生活史上的真实反映。

唱词的歌者主要指专门以唱词表演为生的专业歌手。宋词的歌者以女性为主。就其身份而言，主要包括宫廷乐妓、市井歌妓、官妓和家妓等等。苏轼门人李廌曾写过一首《品令》词调侃一位擅长唱词的老翁。这首词也反映了当时人评品唱词的审美趣味。王炎《双溪诗余自序》说，词的歌唱，如果“非朱唇皓齿，无以发其要妙之声”。吴自牧《梦粱录》卷二十记述杭州唱词风习：“但唱令曲小词，须是声音软美”。认为只有女性软美的声音才能

表现词的优美。对女声的推崇，最终又影响到歌词文本风格的改变，如宋人王灼《碧鸡漫志》卷一所说：“今人独重女音，不复问能否。而士大夫所作歌词，亦尚婉媚。”

听歌的风气也影响着词风的展现。李元膺《忆歌》诗描写唱词的情形：“一串红牙敲玉碎，碧云无力驻凌霄；也知唱到关情处，缓按余声眼色招。”可见唱词还是一种富于情感的“表演”。宋词作品中写歌妓的词，最有名的是晏几道的《鹧鸪天》：“彩袖殷勤捧玉钟，当年拚却醉颜红。舞低杨柳楼心月，歌尽桃花扇底风。从别后，忆相逢，几回魂梦与君同，今宵臆把银缸照，犹恐相逢是梦中。”上片写歌妓为词人劝酒，尽情歌舞，词人自己同歌妓之间心心相印，为回应歌妓的歌舞劝酒，而“拚却醉颜红”，即使喝醉也不在乎。晏几道另一首《鹧鸪天》还有“小令尊前见玉箫，银灯一曲太妖娆”的描写，这里“银灯”指的是词调《剔银灯》，这个词调演唱时，既要歌唱，还要有相应的动作表演，因此“妖娆”不仅仅是指歌声娇美动听，还指歌妓形象和动作的妩媚优美。

晏几道词所描写的大多是家妓，也就是一般富贵人家供养且以歌唱艺术为家庭提供服务的歌妓。南宋词人赵长卿《临江仙》词的序里提到他家的一位“工唱东坡词”，名为“文卿”的家妓，为我们提供了关于家妓的重要史料，从中可见当时家妓和主人之间是一种“契约”关系。官妓则是政府雇佣且以唱词伎艺为官府服务的专业歌妓。总之，随着唱词活动普遍流行，专业歌唱者成为一种普遍的社会职业，她们与词人总体上而言是艺术上的合作者。没有

歌妓的演唱,就没有歌词艺术的完整展现。词在文学上的巨大成就,离不开音乐的繁荣和歌妓唱词的促进。就词的发展繁荣而言,歌妓的作用显然不能忽视。

词的演唱形式主要有“小唱”、“群唱(群讴)”、“歌舞演唱”等名目。以什么形式演唱,直接关系到词的“侑觞佐舞”的文化娱乐功能如何实现。小唱的伴奏相对简单,只需箫、笛、笙簧等简单乐器,甚至只用一副拍板即可进行。耐得翁《都城纪胜》提到小唱,“小唱,谓执板唱慢曲、曲破,大率重起轻杀”。张炎《词源》则说,“惟慢曲、引、近则不同,名曰小唱,须得声字清圆,以哑筚篥合之,其音甚正”。小唱在宋代成为一种普遍的表演形式,其标志在于“独唱”,由歌妓一人演唱。群唱、群讴是小唱之外的一种演出形式,由歌妓数人以至数十人合唱,场面比较宏大。歌舞演唱则是唱词表演中载歌载舞的表演形式。词作为音乐文学,本来就同舞蹈表演有着密切的联系,唐宋词的许多词最初就是歌舞曲。宋代歌词的演唱,越来越倾向于以小唱为主,但歌舞相伴的表演形式也十分重要。宋代有许多用于歌舞表演的词调,比如《踏莎行》、《渔家傲》、《九张机》等等。南宋词人史浩有一套《渔父舞》,由演员扮演渔父,载歌载舞。四位演员分作两行上场,为首的渔父先念词“贺城中有蓬莱岛”等句,之后两人念诗,念毕齐唱《渔家傲》,并戴上斗笠,伴随不同的词句表演相应的舞蹈动作。全套表演一共唱八阙词,随着内容的切换,四人组成的舞队分别表演戴笠子、披蓑衣、划楫、摇橹、钓鱼、得鱼、放鱼、饮酒等不同动作。

念诗、唱词、舞蹈三者相互配合,在表演中生动地展现渔父的日常生活。

词的演唱形式还有一种比较特殊,是用于酒席上的一种酒令表演,陈元靓《事林广记》中记载了一些宋代的酒令歌词,如《卜算子令》,行令的时候要唱词,每一句都要做出相应的动作,出现错误则要罚酒;《浪淘沙令》中甚至对表演中应当笑几次都有规定。这种酒令在宋代文献中的记载不多,但见于日常生活类书《事林广记》,说明在民间应该是十分流行的。

唱词听歌是宋代最为流行、最为普遍,且超越阶层的主要文化消费活动,深入到日常生活,继而成为一种社会风习。一种社会风习,由于普遍性、广泛性,以及日常性,于是便会自发地形成一些规矩和程式。反过来如果一种文化活动在广泛的流行中形成了一些大家都遵守的特定的规矩和程式的话,就可以说明这种文化活动深入生活的程度,以及在生活中的重要性。“一曲新词酒一杯”、“何如低唱两三杯”,这些作品的描写,正好反映了唱词听歌规矩的基本程式。

这种规矩和程式,一般很少见于正式文献,不过我们可以通过南宋胡铨《经筵玉音问答》的一段记载了解一个大概。胡铨是南宋著名主战派人士,在高宗朝因反对议和而屡遭贬谪,一直被贬到海南岛。宋孝宗初即位时有意收复失地,重新重用主战派。胡铨是主战派代表,因此受到特别的重视,被任为侍读学士。胡铨重回朝廷任职不久,宋孝宗在宫中举行酒宴,以表示对胡铨的格外恩遇,胡铨为此十分感动,事后便在《经筵玉音问答》中记载了

这次宴席中问答对话等细节,也让我们得以一窥宋代宫廷宴会的一般过程和唱词程式:

隆兴元年(1163)癸未岁,五月三日晚,侍上于后殿之内阁,……上御玉荷杯,予用金鸭杯。

初盞,上自取酒,令潘妃唱《贺新郎》,旨令兰香执上所饮玉荷杯,上注酒顾余曰:“《贺新郎》者,朕自贺得卿也,酌以玉杯者,示朕饮食与卿同器也,此酒当满饮。”予乃拜谢,上自以手扶,谓予曰:“朕与卿,老君臣,一家人也,切不必事虚礼。”《贺新郎》有所谓“相见了、又重午”句,旨谓予曰:“不数日矣。”又有所谓“荆江旧俗今如故”之说,上亲手拍予背曰:“卿流落海岛二十余年,得不为屈原之葬鱼腹者,实祖宗天地留卿以辅朕也。”……

次盞,予执樽立于上前曰:“臣岭海残生,误蒙知遇,……前杯已误天手赐之酒矣,但礼有施报,……不避万死,辄奉玉卮,一则以以上陛下万岁之寿,二则以谢陛下赐酌百世之恩,三则以见小臣犬马之报。”乃执尊再拜酌酒。上再三令免拜,亦且微揖。潘妃执玉荷杯,唱《万年欢》,此词乃仁宗亲制。上饮訖,自执尊坐,谓予曰:“礼有施报,乃卿所言。”予再三辞避,蒙旨再三劝勉,上乃亲唱一曲,名《喜迁莺》,以酌酒。且谓余曰:“梅霖初歇,惜乎无雨。”予乃恭谢,饮訖,各就坐。

上谓余曰:“朕昨苦嗽,声音稍涩。朕每在宫,不妄作此,只是侍太上宴间,被旨令唱,今夕与卿相会,朕意甚欢,故作此乐,卿幸勿嫌。”予答曰:“方今太

上退闲,陛下御宇,正当勉志恢复,然此乐亦当有时。”……

次盞,蒙旨潘妃取玉龙盞至,又令兰香取明州虾脯至,特旨令妃劝予酒,予再辞不获。上旨谓妃曰:“胡侍读能饮,可满酌。”歌《聚明良》一曲。上抚掌大笑曰:“此词甚佳,正惬朕意。”……

《经筵玉音问答》记载的这次宫中小型酒宴,一共唱了四首词,宋孝宗令潘妃唱南宋甄龙友《贺新郎》、宋孝宗唱北宋黄裳《喜迁莺》,潘妃唱宋仁宗亲制《万年欢》和无名氏《聚明良》。其中黄裳《喜迁莺》和甄龙友《贺新郎》都是端午节令歌词,现今尚存。《万年欢》和《聚明良》则已失传,不过这两首很明显具有特殊的宫廷背景。以上内容可以归纳如下:

第一,一般酒宴,唱词劝酒需要遵循一定的规矩、程序,大约每次劝酒时都须唱词。“一曲新词酒一杯”,正是描写这样的情形。即使皇帝本人为臣下劝酒,也必须遵守。所谓“礼有施报”,也要遵循一定的礼节。次盞胡铨向宋孝宗劝酒,是由潘妃唱仁宗亲制《万年欢》祝酒,胡铨只有一段祝酒辞,大约是不会唱而由潘妃代唱。这说明一般酒宴劝酒时都要唱词才合礼数,自己不唱则由歌妓代唱。这一点正好可见一般酒宴上歌妓的作用。从皇妃甚至皇帝本人亲自唱词为臣下劝酒,可见宫廷民间唱词并无两样。

第二,宴会在端午节前举行,宋孝宗令潘妃唱甄龙友《贺新郎》词,宋孝宗亲唱黄裳《喜迁莺》词,都是端午节令歌词,从宋孝宗“不数日矣”、“梅霖初歇,惜

乎无雨”等解释看，酒宴小唱，选择歌词作品不仅要时间、节令、情景相合，而且季候特点也应一一相合才算完美。

第三，《经筵玉音问答》所记载的这次宫中宴会，具有政治的目的，因此在歌词选择上还体现出了政治的动机。宋孝宗自己解释选唱《贺新郎》的用意是：“朕自贺得卿也。”而此词又有“荆江旧俗今如故”句，表现纪念屈原的习俗在民间依然如故，宋孝宗于是对胡铨说：“卿流落海岛二十余年，得不为屈原之葬鱼腹者，实祖宗天地留卿以辅朕也。”此外，潘妃最后唱《聚明良》词，宋孝宗大为赞赏，也是因为这首词表现了一定的政治寓意。《聚明良》一词今已不存，内容详情无法得知，不过，其调名“明良”二字，出自《尚书》“元首明哉，股肱良哉，庶事康哉”，是赞颂“君明臣良”的意思。宋太宗和胡铨二人正好是君臣一对，潘妃唱此词巧妙地歌颂了二人之间的君臣关系，通过一次普通的酒宴娱乐表达了政治上的寓意。

综上所述，宋代唱词流行广泛，演唱形式丰富多彩，且在流传的过程中形成了约定俗成的特定规矩和程式，这也从侧面说明了唱词深入社会的状况及其普及程度——唱词深入到社会的各个阶层之中，而非仅仅在文人群体中流行。唱词活动同时具有日常性的特点，深入到文人和市民的日常生活之中并成为普遍的消费娱乐形式。一种文艺形式在艺术功能实现和传播过程中一旦包括以上特点，则会影响到社会文化生活的方方面面，进而成为一种不容忽视的社会风习，这是研究者尤其需要重视的现象。

从文学史的角度来看，唱词听歌作为宋代各个社会阶层文化生活和消费的重要内容，社会覆盖面非常广泛，这对宋词的繁荣发展影响深远。首先，演唱的需要促进了歌词写作的兴盛。社会各阶层都把唱词听歌作为重要的文化消费，这就促进了词的普及，反过来又促进了词的写作。其次，酒宴唱词听歌的特殊性制约了词的主题倾向和内容深度。宋词多写男女之情的特点与此有关。用于酒宴演唱侑觞的作品，主要是娱乐，主题有特定的范围，内容则追求“酒边易晓”。再次，词这种文体的还在唱词听歌的大环境中形成了抒情和娱乐并重的功能特点。更重要的是，作为宋代音乐流行文化的结晶，宋词作品形成了与普通诗歌不同的艺术特征，李清照《词论》以“可歌”作为词的基本要素，“可歌”方为本色的词，如不可歌，词的音乐文学性质也就无从体现。了解了这一点，才能真正理解宋人“长短句宜歌而不宜诵”说法的意义。在唱词听歌风习中形成的崇尚女声歌唱的音乐审美则直接影响到宋词婉媚为主的风格的形成，因此，研究宋词风格的发展演变，也必须考察唱词听歌的风习。

最后，张鸣教授根据《九宫大成南北词宫谱》的曲谱演唱了苏轼《念奴娇·赤壁怀古》和萨都刺《念奴娇·登石头城次东坡韵》两首词，讲座在一片热烈的掌声中画上了圆满的句号。

邓小南教授在评论中认为，通常而言，我们将宋词作为文学文本加以阅读，而较少从唱词和表演的角度对宋词展开探讨。张鸣教授的报告在宋代文化与社会生活的

视野下，对宋人唱词听歌的风习，以及何以从中获得身心的愉悦这一问题进行了深入的探讨，为赏析宋词提供了新的指导和帮助。

(撰稿：孟熙元)

12

孙柏：“热闹热闹眼睛” ——十九世纪末的西方演剧与晚清国人的最初接受



孙柏教授

2017年5月26日下午，“静园雅集”系列活动第十二期在静园二院二楼会议室举行。中国人民大学文学院副教授孙柏担任主

讲人，演讲主题为“‘热闹热闹眼睛’——十九世纪末的西方演剧与晚清国人的最初接受”，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戴锦华担任评议

人。晚清中国戏剧的研究，对于理解中国现代戏剧的发生与没落的媒介考古学具有重要的意义。重新触碰晚清这一特定的历史时期，当时发生的文化冲击和碰撞以及其中出现的新的可能性，在今天的视野下是很容易被遮蔽或忽略的。

标题“热闹热闹眼睛”作为本次话题的切入点，语出《儿女英雄传》三十八回，来自钱锺书的一篇《汉译第一首英语诗〈人生颂〉及有关二三事》。在80年代比较文学刚兴起时，这篇文章作为奠基性的著作，有一段很有名的议论，颇具代表性地说出了钱锺书先生以及当时学人对于晚清文化碰撞的看法：

“（清末出使欧西的使臣们）勤勉地采访了西洋的政治、军事、工业、教育、法制、宗教，兴奋地观看了西洋的古迹、美术、杂耍、戏剧、动物园里的奇禽怪兽。他们对西洋科技的钦佩不用说，虽然不免讲一通撑门面的大话，表示中国古代也早有这类学问。只有西洋文学——作家和作品，新闻或掌故——似乎未引起他们的飘瞥的注意和淡漠的兴趣。他们看戏，也象看马戏、魔术把戏那样，只‘热闹热闹眼睛’，并不当作文艺来观赏，日记里撮述了剧本的情节，却不提它的名称和作者。……像郭嵩焘、曾纪泽、薛福成的书里都只字没讲起莎士比亚。”

这段话经常被引述，孙柏老师却反其意而用之，他表示了自己的质疑。首先，这段文字中存在一处“史料硬伤”：钱锺书称郭嵩焘、曾纪泽的书里只字未提莎士比亚，但事实上曾纪泽的《出使英法日记》中四次提到了莎士比亚戏剧，三次提到莎士比亚的名字（他写为“司媿儿”或“甲克设怕”）。

但我们更应关注的是，钱锺书在这段论述中体现的一种“文学至上”的思想：他带着一种五四以后成型的、来自西方文学建制性的观念，重新阅读这些出使欧美的晚清使臣留下的观剧笔记，用文学的观念去约束这些戏剧史的材料。这涉及到一个核心问题：戏剧与文学之间的关系。这种关系至今也很难说清，它不止存在于中国戏剧界，也是西方戏剧自身的难题。

曾有许多戏剧学者（如雷蒙德·威廉斯）早年也纠缠于这个问题，有些人试图用“play”去中和“drama”与“theatre”两个对立的观念。孙柏老师说，不论是中国还是西方的戏剧史问题，很多可以通过具体而细微的史料来解释。例如，莎士比亚在世时只是一名戏剧脚本作者，或者说是一名剧场工作者；而在他去世之后，英国发生了文学经典化运动，在这一过程中莎士比亚才被升格为一位文学家、诗人。而著有《宋元戏曲考》这部中国现代戏剧学奠基性著作的王国维先生，却从不进剧场看戏。

孙柏老师指出，今天的戏剧学存在一种倾向，用“theatre”（剧场）对戏剧进行规范，进而抑制文学与戏曲式的表达，将文学转移到附属性的位置。但这种讨论往往流于表面，怎样理解剧场以及西方戏剧中的“戏剧现代性”，这些问题在钱锺书等人所持的文学建制中即被摒除，因为它们无法进入“文学至上”的理论体系之中。

1907年，李石曾主持的《世界》画刊第二期为“演剧”专栏辟出大幅版面。该材料共7000余字，图文并茂地呈现了当时西方戏剧文化的史料（材料性质应属编译），内容极其前沿，其中介绍了同年首演的马斯

奈的《戴艾斯》。具体内容大致分为三部分：一是介绍“西洋之戏园”，以剧场建筑、舞台装置、科学技术等手段对“再现真实性”的助益，以此定位欧美演剧形态，体现了作者支持剧场艺术的思想；二是介绍见诸于西方著名剧院的流行剧目，勾勒出欧美演剧的基本样式与形态；三是对中国戏剧落后与停滞状况的忧思，此为作者编撰此专题之真正用心。

“并陈百戏、百戏杂剧”，能够描绘当时西方戏剧的整体样貌，中国戏剧亦是如此。传学教坊十三部，唯以杂剧为正色。在传统观点下，杂剧，或曰叙事性戏剧，是为戏剧正统。但孙柏老师却认为，在中国戏剧文化中，曾被傅斯年讥讽为“百衲体”的技艺性成分，仍然是戏剧的核心组成部分。即使在西方，当时最受欢迎的也是马戏、杂耍之类的表演，欧美的马戏团也经常到上海演出。但这些都遭到了戏剧文学性观念的过滤，从材料看西方戏剧的整体样貌，它呈现出纷繁多样的特点，同时也注重视觉性。而西方戏剧之于中国戏剧的最大优势，在于其“再现自然、再现现实”之逼真。

类似的描述还见于更早的文字材料，如19世纪60年代王韬的日记有云：“山水楼阁，随手涂绘，而顷刻千变万状，几乎逼真”；20世纪初戴鸿慈的日记记载：“西剧之长，

在画图点缀，楼台深邃，顷刻即成，且天气阴晴，细微必达，令观者若身历其境，疑非人间”。孙柏老师说，当代许多戏剧研究者往往将这些文字材料转换为现实主义，这或许存在很大的误解。这种逼真性本身是一种异景奇观，是一种视觉冲击，而不是机械式的再现；因此，它不能简单地等同于心理层面的现实主义。

孙柏老师指出，19世纪是一个视觉爆炸的时代，出现了包括电影等许多新奇、表演性、景观性的展现，戏剧也参与其中。这种戏剧文化是完全无法被文学性的建制观念所吸纳的，因此被五四之后的学者完全摒弃，造成钱锺书先生的误读。如此看来，钱锺书先生借用《儿女英雄传》中“热闹热闹眼睛”的说法来讥讽曾纪泽、薛福成在文学观念上的缺失，但事实上，曾纪泽、戴鸿慈等人的所见之物，远比钱锺书的文学式理解更加丰富而复杂。孙柏老师最后总结到，对这些材料的理解将有助于我们重新解读中西戏剧文化及其交流，也有助于重新认识19世纪西方戏剧的面貌。孙柏老师发言之后，戴锦华教授进行了简短的评议，随后孙柏老师与到场师生进行了互动问答。

（撰稿：施朝）



专题展览

“严复与北大”专题展览精选



1878年，青年严复摄于巴黎，时年24岁

2017年5月3日-5月13日，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院与严复翰墨馆在北京大学图书馆东门展厅举办了“严复与北大”专题展览。展览分为三个部分——“严复与海军”、“严复与北大”、“严复著述”，形式包括照片、书法和书信等。



伦敦英国皇家海军学院，严复于1877年3月至1879年6月在此学习

严复，字又陵，福建侯官（今福州）人，是中国近代史上杰出的思想家、学者、教育家和翻译家。严复于1912年2月担任京师大学堂总监督；同年5月，京师大学堂改称北京大学，严复出任首任校长。严复提出“兼收并蓄，广纳众流，以成其大”的办学思路，立志要使北京大学成为“一国学业之中心点”、“保存一切高尚之学术，以崇国家之文化”。适值严复就任北京大学校长105周年，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院特举办“严复与北大”专题展览，藉以珍贵史料，重温深厚因缘，缅怀严复校长。

一、海军先驱：“必有海权，乃安国势”

严复，生于1854年1月8日，于1866年投考新成立的福州船政学堂（福州船政学堂是中国第一所近代海军学校），被时任福建船政大臣沈葆楨以第一名录取。严复在福州船政学堂期间学习驾驶，于1871年毕业。福州船政学堂第一期，后



福州闽江中的南台岛，严复出生之地



第一批在英国格林尼治海军学院留学的福州船政学堂学生，严复亦在其中

被派往英国皇家海军学院（Royal Naval College）学习。归国后协助李鸿章创办北洋水师学堂，任北洋水师学堂总办。严复至此服务于北洋海军事业20年，培养了一大批近现代海军英才。

“扬武”号巡洋舰是由福州船政局建造的亚洲第一艘巡洋舰。1874年，严复被派到该军舰服役。5月，日本出兵台湾。沈葆楨奉命率七千淮勇和福建水师驰援，严复参与调查日军在台滋事情形并测绘地图。沈葆楨根据严复等的调查测绘报告上奏清廷，以备战促和谈，日军至此不得不退出台湾。1876年2月4日，严复随驾“扬

武”号访日——这是当时亚洲最强大的军舰，惊震日本。

二、首掌北大：“兼收并蓄，广纳众流，以成其大。”

1912年2月26日，袁世凯任命严复为京师大学堂总监督；同年5月，京师大学堂改称北京大学，严复出任首任校长。严复任职校长期间，通过积极运作，使北大平安渡过险被停办的危机；他提出的大学文科宜“兼收并蓄，广纳众流，以成其



1899年，严复（第三排中坐者）携家属在大沽口访问故友，与海军同窗在军舰上留影

大”的提法，后成为蔡元培“兼容并包”办学方针的先声。严复还主持了北大改革，在他努力下，北京大学获国际承认，步入现代大学轨道。

早在 1896 年，严复就协助张元济在北京筹办了“通艺学堂”。戊戌后，通艺学堂并入新成立的京师大学堂。1912 年 2 月 26 日，袁世凯任命严复为京师大学堂总监督。

1912 年 3 月 11 日，严复前往京师大学堂接印，当时只有管理人员二三十人在堂，处于政权交替阶段，学部未拨发经费。当天，严复给外甥女何纫兰家书中写道：“存款只剩万余金，非一番整顿，恐将不支。”

1912 年 4 月 8 日，京师大学堂议合经文二科为国学科，贯彻了严复的办学主张。1912 年 4 月 24 日，蔡元培在北京就任教育总长。5 月 3 日，京师大学堂更名为北京大学，同时发布盖大总统印鉴、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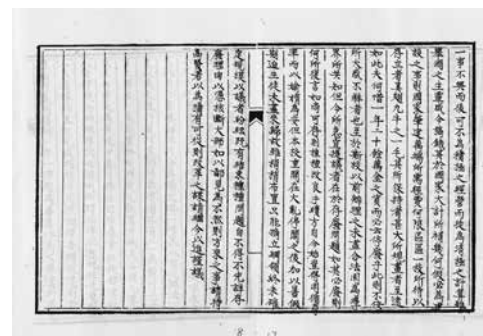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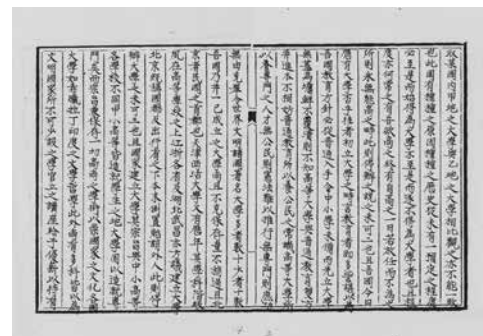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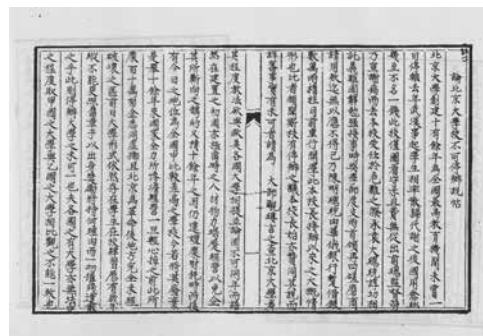
“扬武”号巡洋舰



严复与外甥女何纫兰合影



严复 1912 年任京师大学堂总监督像



严复《论北京大学校不可停办说帖》（据北京大学校志稿翻拍）

阁总理唐绍仪和教育总长蔡元培署名的命令：“任命严复署理北京大学校长，此令。”1912 年 5 月 4 日，严复正式就任北京大学校长职务。1912 年 5 月 15 日，北京大学举行开学典礼。1912 年 7 月 7 日，教育部以经费困难为借口，下达解散北大的命令。严复愤而向教育部提交《论北京大学校不可停办说帖》。为了筹措办学经费，严复还亲自向华俄道胜银行借款 7 万两、华比银行借款 20 万两。

民国初期北大存在很多问题，造成了一些不良的社会影响。为此，严复给教育部上呈《分科大学改良办法说帖》，提出“兼收并蓄，广纳众流，以成其大”的办学思路。

1912 年 7 月 10 日，蔡元培主持的全国临时教育会取消了停办北大的议题。7 月 29 日，英国教育会议宣布承认北京大学及其附设的译学馆均为大学，伦敦大学也宣布承认北京大学。这是北大获得国际承认的开端。1912 年 10 月 7 日，严复辞去北大校长职务。

三、翻译著述：“说实话，求真理”

经历了甲午、戊戌、庚子的时代巨变，严复深刻反省中国变革路径，认为“民智不开，不变，亡；即变，亦亡”、“民智不开，则守旧维新两无一可。”他下定决心全面译介西方前沿经典名著。这些译著

复将原意为进化论的“Evolution”译为“天演论”，译著目的并非为探明生物学意义的进化论，而是结合了中国当时所面临的国际困境与社会实际状况，与自然选择概念相结合，主张中国人要保种自强，与天争胜，变法图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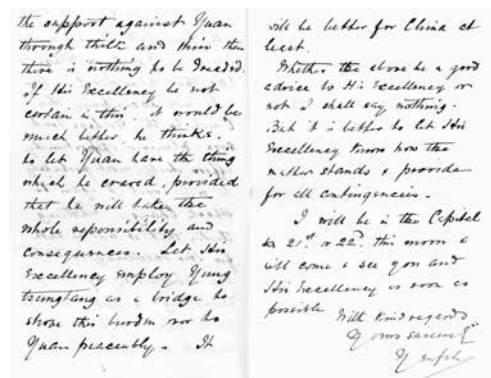
严复是中国倡导著作权和版权保护的第一人。严复在《群己权界论·译凡例》中强调了言论自由的重要性，指出：“须知言论自由，只是平实地说实话求真理，一不为古人所欺，二不为权势所屈而已。使理真事实，虽出之仇敌，不可废也；使理谬事诬，虽以君父，不可从也。此之谓自由。”

伍光建称其为大翻译家，与其子伍龠甫合称“中国译坛双子星”。严复先生虽

然担任北大校长的时间不长，但是他与北京大学有着深厚的渊源。早在京师大学堂成立之前，以及1902年管学大臣张百熙受命重新恢复京师大学堂之时，严复先生都身预其事。面对民国初年复杂的政治情势、党派之争与人事纠葛，他无法将自己振兴北大的蓝图付诸实现。但他在任职的五个月中，仍然做了三件对北大有着深远影响的事。一是主持北大改革，归并科目；规



《天演论》手稿。现存于中国历史博物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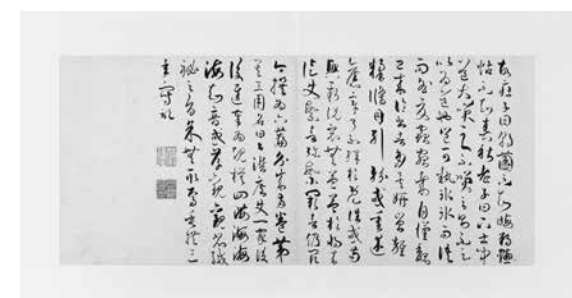
严复1903年致伍光建信（局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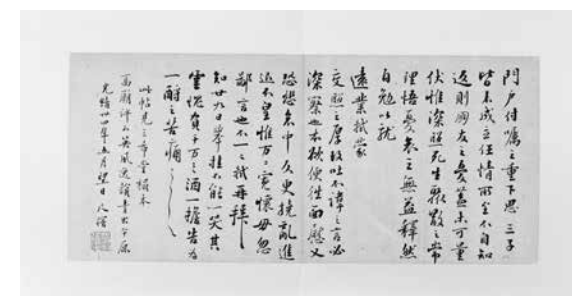
严复译述的《天演论》



严复译《群己权界论》上的版权声明



严复墨迹，现严复临帖习作多收藏于福州南后街的严复翰墨馆



严复临苏轼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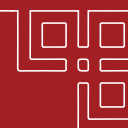
晚年严复像

定在校教员须专职教学，不得在政府内兼职；并开设外语和西学课程。二是办学方针上提出“兼收并蓄，广纳众流”，开启了蔡元培先生未来办学思想之先河。三是顶住教育部停办北大的压力，保住了北大的存在。他作为海军先驱和思想家、翻译家，更是对中国的军事发展和思想启蒙做出了重要贡献，值得国人铭记。

（撰稿：曹文姣 校对：刘楠楠）



文研回望



"严复与北大"专题展览



院长邓小南致辞

2017年5月3日-13日，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院与严复翰墨馆在北京大学图书馆东门展厅举办了“严复与北大”专题展览。展览分为三个部分——“严复与海军”、“严复与北大”、“严复著述”，形式包括照片、书法和书信等。

严复，字又陵，福建侯官（今福州）人，是中国近代史上杰出的思想家、学者、教育家和翻译家。严复于1912年2月担任京师大学堂总监督；同年5月，京师大学堂改称北京大学，严复出任首任校长。严复提出“兼收并蓄，广纳众流，以成其大”

的办学思路，立志要使北京大学成为“一国学业之中心点”、“保存一切高尚之学术，以崇国家之文化”。适值严复就任北京大学校长105周年，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院特举办“严复与北大”专题展览，藉以珍贵史料，重温深厚因缘，缅怀严复校长。

一、海军先驱：“必有海权，乃安国势”

严复，生于1854年1月8日，于1866年投考新成立的福州船政学堂（福

州船政学堂是中国第一所近代海军学校），被时任福建船政大臣沈葆楨以第一名录取。严复在福州船政学堂期间学习驾驶，于1871年毕业。福州船政学堂第一期，后被派往英国皇家海军学院（Royal Naval College）学习。归国后协助李鸿章创办北洋水师学堂，任北洋水师学堂总办。严复至此服务于北洋海军事业20年，培养了一大批近现代海军英才。

“扬武”号巡洋舰是由福州船政局建造的亚洲第一艘巡洋舰。1874年，严复被派到该军舰服役。5月，日本出兵台湾。沈葆楨奉命率七千淮勇和福建水师驰援，严复参与调查日军在台滋事情形并测绘地图。沈葆楨根据严复等的调查测绘报告上奏清廷，以备战促和谈，日军至此不得不退出台湾。1876年2月4日，严复随驾“扬武”号访日——这是当时亚洲最强大的军舰，惊震日本。

二、首掌北大：“兼收并蓄，广纳众流，以成其大。”

1912年2月26日，袁世凯任命严复为京师大学堂总监督；同年5月，京师大学堂改称北京大学，严复出任首任校长。严复任职校长期间，通过积极运作，使北大平安渡过险被停办的危机；他提出的大学文科宜“兼收并蓄，广纳众流，以成其大”的提法，后成为蔡元培“兼容并包”办学方针的先声。严复还主持了北大改革，



展览现场

在他努力下，北京大学获国际承认，步入现代大学轨道。

早在1896年，严复就协助张元济在北京筹办了“通艺学堂”。戊戌后，通艺学堂并入新成立的京师大学堂。1912年2月26日，袁世凯任命严复为京师大学堂总监督。

1912年3月11日，严复前往京师大学堂接印，当时只有管理人员二三十人在堂，处于政权交替阶段，学部未拨发经费。当天，严复给外甥女何纫兰家书中写道：“存款只剩万余金，非一番整顿，恐将不支。”

1912年4月8日，京师大学堂议合经文二科为国学科，贯彻了严复的办学主张。1912年4月24日，蔡元培在北京就任教育总长。5月3日，京师大学堂更名为北京大学，同时发布盖大总统印鉴、内阁总理唐绍仪和教育总长蔡元培署名的命令：“任命严复署理北京大学校长，此令。”1912年5月4日，严复正式就任北京大学校长职务。1912年5月15日，北京大学举行开学典礼。1912年7月7日，教育部以经费困难为借口，下达解散北大

的命令。严复愤而向教育部提交《论北京大学校不可停办说帖》。为了筹措办学经费，严复还亲自向华俄道胜银行借款7万两、华比银行借款20万两。

民国初期北大存在很多问题，造成了一些不良的社会影响。为此，严复给教育部上呈《分科大学改良办法说帖》，提出“兼收并蓄，广纳众流，以成其大”的办学思路。1912年7月10日，蔡元培主持的全国临时教育会取消了停办北大的议题。7月29日，英国教育会议宣布承认北京大学及其附设的译学馆均为大学，伦敦大学也宣布承认北京大学。这是北大获得国际承认的开端。1912年10月7日，严复辞去北大校长职务。

1912年10月18日，袁世凯任命马相伯代理北京大学校长。早在1906年，严复曾接手马相伯任复旦公学第二任校长。

三、翻译著述：“说实话，求真理”

经历了甲午、戊戌、庚子的时代巨变，严复深刻反省中国变革路径，认为“民智不开，不变，亡；即变，亦亡”、“民智不开，则守旧维新两无一可。”他下定决心全面译介西方前沿经典名著。这些译著涉及西方最前沿的哲学、经济学、法学、逻辑学、社会学、政治学、教育学等诸多领域。

甲午海战中国战败，举国愤怒。严复于1885年2月4日至5月1日，在天津《直报》连续发表《论世变之亟》《原强》《辟韩》《原强续篇》《救亡决论》五篇政论文，疾呼变法。在《原强》一文中，他首次向国人介绍了达尔文进化论和斯宾塞的优胜

劣汰学说。

严复译著《天演论》于1897年首刊于《国闻汇编》。1898年4月22日，《天演论》出版，分别由湖北沔阳卢氏慎始斋木刻出版和天津嗜奇精舍石印出版。此后十多年中，《天演论》发行了30多个版本，为当时西学书籍无法比拟。

严复是中国介绍进化论的先行者。严复将原意为进化论的“Evolution”译为“天演论”，译著目的并非为探明生物学意义的进化论，而是结合了中国当时所面临的国际困境与社会实际状况，与自然选择概念相结合，主张中国人要保种自强，与天争胜，变法图存。

严复是中国倡导著作权和版权保护的第一人。严复在《群己权界论·译凡例》中强调了言论自由的重要性，指出：“须知言论自由，只是平实地说实话求真理，一不为古人所欺，二不为权势所屈而已。使理真事实，虽出之仇敌，不可废也；使理谬事诬，虽以君父，不可从也。此之谓自由。”

伍光建称其为大翻译家，与其子伍蠡甫合称“中国译坛双子星”。

严复先生虽然担任北大校长的时间不长，但是他与北京大学有着深厚的渊源。早在京师大学堂成立之前，以及1902年管学大臣张百熙受命重新恢复京师大学堂之时，严复先生都身预其事。面对民国初年复杂的政治情势、党派之争与人事纠葛，他无法将自己振兴北大的蓝图付诸实现。但他在任职的五个月中，仍然做了三件对北大有着深远影响的事：一是主持北大改革，归并科目；规定在校教员须专职教学，

不得在政府内兼职；并开设外语和西学课程。二是办学方针上提出“兼收并蓄，广纳众流”，开启了蔡元培先生未来办学思想之先河。三是顶住教育部停办北大的压力，保住了北大的存在。他作为海军先驱

和思想家、翻译家，更是对中国的军事发展和思想启蒙做出了重要贡献，值得国人铭记。

（撰稿：刘媛）

文研院驻访学者应邀访问荣宝斋总部



文研院二期访问学者与院务会成员于荣宝斋总部合影留念

2017年5月5日下午，文研院院长邓小南，常务副院长渠敬东，副院长杨弘博，院长助理韩笑及12位访问教授与访问学者应邀参观了荣宝斋。

荣宝斋坐落于西城区和平门外琉璃厂街，前身“松竹斋”始建于清康熙十一年

1672年，1894年更名为荣宝斋，取“以文会友，荣名为宝”雅意得名。荣宝斋现隶属于中国出版集团公司，是集书画经营、文房用品、拍卖典当、展览展示、教育培训、进出口贸易等为一体的综合性文化企业，并拥有“木版水印”和“装裱修复”两项

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

在荣宝斋副总经理李学焦先生和展览部负责人陈目女士的陪同下，文研院一行人首先参观了“木版水印”的现场表演与作品展览。“木版水印”是伴随荣宝斋百年的传统技艺，共分为勾描、刻板、印刷和装裱四步，根据原作笔迹的粗细、曲直、枯润、刚柔以及深浅浓淡变化进行分版勾摹，刻成若干版块，并对照原作由浅入深，依次叠印，最终得到与原作相差无几的木版水印画。“木版水印”对技师的手艺有极高的要求，包括对原作层次和线条的充分理解，掌控颜色和浓淡的印制技巧，以及多次印刷中保持线条精致的稳定操作等。荣宝斋木版水印中心的作品深得齐白石、张大千与徐悲鸿等名家的信任，展示厅中展览了三人著名作品的水印画，以及《宋元画册》、《百花齐放》、《韩熙载夜宴图》、《阿诗玛》等，其层次细腻与复制精准，令人叹为观止。

文研院一行接下来来到荣宝斋大厦，在工作人员的引导和讲解下参观了文房部与画廊。文房部的李师傅为参观者介绍了荣宝斋经营的宣纸、毛笔、墨、印泥、砚与印章等材料优选，技艺考究的文房用品。荣宝斋的画廊已有十年历史，展览了已故十大名家的原作珍品。

参观的最后，文研院一行步入荣宝斋美术馆。美术馆收藏了元明清和近现代几种门类的艺术珍品达数千件，每三个月更换一次对外开放的展品。除当季正展出的海上画派的书画作品外，参观者有幸特别观赏了荣宝斋的几件珍贵藏品。其中包括两份珍贵信件：1952年毛主席写给齐白石

的亲笔信，与1964年周总理对内部展览邀请的回信。随后展示了三份成色极佳的石质文物：世界最大的田黄石（九斤田黄），怡亲王田黄对章，与清代刘关张鸡血石章。另有分别出自肇庆老坑和梅花坑的端砚，有细腻纹路的眉子砚，以及陈洪绶、八大山人、齐白石、徐悲鸿和张大千的珍贵画作。美术馆负责人一一介绍藏品的精妙，娓娓道来其中的故事，为参观者们留下了极为深刻的印象。

参观结束后，荣宝斋党委书记、副总经理朱涛先生邀请文研院一行进行交流座谈。朱先生与文研院邓小南院长互赠礼物，并分别致辞。朱先生介绍了荣宝斋的历史沿革、经营特色、当代使命与发展目标，希望文研院能够为荣宝斋的文化产业发展与普及提供学术支持。邓院长首先对过去一段时间荣宝斋与文研院的合作表示了感谢，回顾了荣宝斋过去几十年的发展建设，指出文化产业一方面要向高端发展，另一方面也要和周边合作，开展普及活动，更具文化担当，并表示文研院希望能为荣宝斋的教育普及活动提供学术上的协助，共同推动更为积极的活动。随后，文研院诸位学者与荣宝斋管理人员就此方面展开了讨论。

临走前，文研院一行与荣宝斋管理人员在荣宝斋大厦的黄永玉巨幅荷花画作前，以及门外荣宝斋牌匾下合影留念，参观圆满结束。

（撰稿：姚思羽）



韩启德院士主讲“北大文研讲座”第三十八期暨首场“科技与人文”主题系列讲座

2017年5月31日下午，“北大文研讲座”第三十八期暨首场“科技与人文”主题系列讲座在北京大学第二体育馆B101报告厅举行。全国政协副主席、九三学社中央主席、中国科学院院士、北京大学前沿交叉学科研究院院长韩启德教授以“医学是什么？”为主题作讲座，介绍了中西方传统医学与现代医学的发展史，阐释了医学的科学属性、人文属性、社会属性。讲座由文研院院长邓小南教授主持，北京大学常务副校长吴志攀、燕京学堂院长袁明、文研院常务副院长渠敬东、医学人文研究院院长张大庆，清华大学人文学院教授吴国盛等出席活动。邓小南教授向韩启德院士对文研院的支持表示感谢，并指出当今世界作为一个科技引领的世界，也处在一个召唤人文关怀的时代。科学精神，就是求真的人文精神；人文精神，就是求善的科学精神，两者之间存在着内在的联系。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院启动“科技与人文”系列讲座，希望搭建人文与科学相互理解、对话的平台。

韩启德院士以《大学》“物有本末，事有始终，知其先后，则近道矣”开篇，阐明理解医学发展历程对明晰医学是什么这一问题的重要性。他从轴心时代前谈起，指出在轴心时代前有医术但没有医学。虽然有生必有死，有人必有病，有病必有医，但主要通过占卜、巫术等方式结合宗教信仰仪式对病人进行精神上的安慰。当时虽然出现了断肢固定、脱臼复位、外伤包扎、

草药、炼丹等没有理论指导的原始医学行为，但还称不上是医学的诞生。

步入轴心时代，东西方传统医学兴起，全世界同时有了理论的发现。韩启德指出，其特征表现为脱离了神的依赖，客观地观察病人，通过人的观察而不是神的“旨意”，在哲学思索中获得符合逻辑的理论，用以解释身体和疾病现象。比如在西方出现了四体液学说，强调整体，主张自然、合理的生活方式，从而维护体液平衡，预防疾病。这虽然对疾病缺乏有效的治疗方法，但有着不伤害病人的底线。从希波克拉底（BC460-377）开始有了这个理论体系，这才有了医学。从那个时候开始，医生成为一个高尚的职业，也要求医生具有美德。同一时期，中华大地也产生了类似的医学。先秦时期就有人搜集这方面的知识，到汉朝一直不断整理，逐步形成了《黄帝内经》，在黄老道家体系下建立阴阳、五行、脏象、经络、病因、病机、脉象、辩证施治等理论体系和基于整体的诊治方法。在此后的罗马时期，传统医学进一步发展。盖伦（AD127-216）将人体分为心、肝、脑三大系统，继承和发展了希波克拉底的学说。盖伦通过触诊、切脉、尿液观察，盖氏制剂的治疗及雄辩能力，成为当时的名医和御医，被后人称为“医圣”。同时期中国东汉张仲景（AD150-215）完成《伤寒杂病论》，被公认为中国医学的“医圣”。“不明本论者不可以为医”，《伤寒杂病论》对中国医学起到了重要的指导作用。此外，

华佗采用茵陈蒿叶治疗黄疸，发明了麻醉药物麻沸散，发明了五禽戏锻炼身体，成为中医发展的重要成果。

在韩启德看来，公元4世纪以后，西方和中国开始走上不同的道路，基督教被定为罗马国教，古典传统文化在罗马走向式微。在多次大瘟疫面前，医学无能为力，加上持续不断的战争、疾病、饥饿、灾荒导致人们心理上的恐慌和对宗教的依赖，宗教的救赎观、基督教对未来的信心和人道主义关爱捕获了人们的信任。基督教认为疾病是神的造访，是神意欲惩罚人间罪恶或是激励他们的精神，所以医师询问病因，治疗病人无异于干涉神的意志，是有罪的行为。这样的结果导致信仰疗法占据了统治地位，古典医学衰落。其间只有8-12世纪的阿拉伯世界尊崇古希腊文化，保留并翻译了大量古典文献，为继承发展传统医学创造了条件。与之相对的是中国传统医学在儒释道文化基础上持续发展。儒家重视礼乐制度的建构和人本思想，知识精英中“不为良相，即为良医”蔚然成风，而以“仁”为核心的人格修养，对中医伦理学和优良医德的形成产生了重要影响。道教倡导养生，构成了传统预防医学的重要内容。韩启德指出，轴心时代中医的水平远超希腊罗马，同时期严重瘟疫来临时，中医能够发挥作用。事实上，张仲景的《伤寒杂病论》在今天还有非常大的使用价值。两千多年来，中国传统医学传承、创新、发展，从来没有停止过，直到新文化运动才受到颠覆性的冲击。

西方自15世纪文艺复兴之后，一方面吸收希腊罗马的医学精髓，强调经验、观察和理性，同时人文主义兴起，从神解放出来，机械唯物论成为医学发展新的理

论基础。而现代科学的发展又为医学观察和实验提供了工具。在这样的基础上，现代医学一步步向前发展，解剖学、生理学、病理学、微生物学、免疫学等具体学科相继产生，对人体的认识从器官向组织、细胞深入。19世纪孟德尔通过豌豆杂交实验，发现了决定遗传的“孟德尔因子”，提出了分离定律、自由组合定律，20世纪初摩尔根在果蝇中观察到基因存在于染色体上，并提出了基因连锁和互换定律，由此奠定了遗传学的基础。1953年DNA的双螺旋结构被发现，人们的视野从细胞进入分子，分子生物学兴起。1990年美国正式宣布启动人类基因组计划，2002年30亿个碱基对解码完成，表观基因组学、蛋白质组学等等都在迅速取得进展。同时，从卫生调查和研究开始，流行病学、结合统计学、社会学、预防医学得到了前所未有的发展。

韩启德指出，到19世纪中叶时，现代医学科学已经取得了相当进展，但临床医学和药学仍然非常落后，只有靠排汗、放血、通便等作为主要疗法，基本还没有化学合成药物，仅有的正规药物只有汞剂。鸦片在16世纪被发现可以用来止痛、止泻、止咳嗽，19世纪初步提炼出鸦片生物碱。到19世纪后期，才有了水合氯醛、巴比妥酸、索佛那三种用于催眠镇静的化学合成药物。这一时期，医生的主要作用是安慰。有些外科手术已经在民间流传，范围也不断扩大，但人们并不认为这是医生干的事，况且没有麻醉、没有消毒，外科手术无法普遍开展。19世纪70年代第二次工业革命开启了科学与技术广泛合作的全新时代，医学技术在20世纪突飞猛进，临床医学取得跨越式发展。今天看病的几乎所有技术都是在20世纪发明的。从磺

胺药、青霉素和胰岛素被发现开始，化学合成药物与生物制剂被大量发明和应用，从X光摄影到CT、磁共振、PET，影像诊断技术不断发展，外科手术从体外循环心脏直视手术发展到可以在所有器官进行，进而到替代外科（器官移植）、微创外科，生物工程技术普遍应用，医学发展到可以改变人类自己的生育、定向诱导干细胞的发育，乃至编辑自己的基因。19世纪以前，医生都是个体行医的，医院由宗教机构举办，主要从事慈善事业，承担收容、济贫、照护、隔离等功能。直到19世纪后期开始，由于医疗技术和装备的发展，现代医院得到飞速发展。

回顾这段东西方医学的发展历程，韩启德总结了传统医学与现代医学在西方发达国家和中国的盛衰变化，指出传统医学和现代医学在中国和西方的不同发展轨迹。传统医学西方于5世纪后衰落，而在中国则长盛不衰，持续发展。现代医学随现代科学产生于西方，中国百年前全盘接受，至今已成为主流医学。随着经济社会的飞速发展，我国现代医学水平已从追跑到并跑。同时我们一直强调中西医结合，并不断探索着现代医学与传统医学融合的途径。

韩启德指出，现代医学在许多疾病面前仍然缺乏有效的办法。在传染病方面，艾滋病、埃博拉、寨卡、流感、疟疾、手足口病等仍在不断流行，血吸虫病、麻疹、猩红热等原来基本灭绝的传染病又死灰复燃。2004-2013年的十年间，我国传染病发病率年增长5.9%，致病微生物几天、几小时就换一代，基因遗传适应性上比人先进，对抗生素的耐药性发生迅速。人类对癌症的发病原因仍不清楚，发病率越来越高。冠心病与脑卒中已经成为我国的首要

死亡原因（272/10万）。自闭症、抑郁症、老年痴呆等精神性疾患也越来越多。由此，西方开始有不少人又重新转向传统医学、替代医学，乃至另类医学。

据此，韩启德阐明了现代医学的科学属性，指出其发展基本符合现代科学的发展规律，但其同时具有复杂性和不确定性。人体是整合性的巨复杂系统，具有自组织性、自稳态性、开放性和时态性。目前科学还没有破解复杂系统的有效方法，采用还原论研究模式，存在路漫漫和难整合两方面的问题：一方面随着科学的发展，人们从分子到原子再到量子，发现了越来越细致的尺度，还原似乎永无止境；另一方面，还原以后几乎不能精准地整合起来，系统一旦被分割，就会丧失信息。其还原程度越高，分割产生的失真就越严重，至今还没有建立可用于整体状态描述的体系。同时，生命具有不确定性，表现为随机性、偶然性。现在临床医学也面临分科越来越细的问题。同时，临床循证面临困境，多数疾病的诊疗还无证可循，很多病的诊断还仅凭医生集体的经验来制定标准。即使经过临床流行病学和统计学得到循证结果，也只是群体概率，应用到每一个病人的时候还是需要根据医生的经验来判断，临床决策还是离不开经验性与艺术性。据此，韩启德认为，医学发展需要更多科学技术前沿领域的交叉研究。从目前看来，医学无法完全依靠现代科学的实证与量化分析，仍然需要传统医学的整体观和经验性方法。

接着，韩启德就医学的人文属性作了介绍。他指出，价值既有客观标准，又有主观标准。客观上医学延长了生命，大大改善了生活质量，对生产力、经济和社会产生了巨大的推动作用。但主观上，人们

的价值判断并不与此平行，人们从来没有像现在活得这么久、活得这么健康，医学也从来没有这么成就斐然。然而矛盾的是，医学也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招致人们强烈的怀疑和不满。在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不同水平、不同年龄阶段、不同健康水平，以及对生命和生活的不同理解，医学的价值判断和主观偏好有所不同。

此外，医学既治病又治心。心理因素对健康至关重要，医疗过程中需要对病人进行心理关怀，疾病的根本危害在于心灵伤痛。在传统医学落后的时代，医生主要发挥心理安慰的作用，随着现代医学的发展，人们对技术的盲目乐观，拉远了医患之间的心理距离。由此，叙事医学兴起，要求医生看病不仅要关注疾病本身，还要关注病人的心理状况、经济社会和家属状况等。

韩启德强调，医学是有边界的。随着医疗技术飞速发展，人们对医学的期许不断提高，加上现代科学具有的意志、自由的秉性，现代医学已经被赋予了过度的使命，比如医学“生活化”（如美容、脱发、变性、男性更年期等）、衰老逆转研究、抵抗死亡、“征服疾病”等等。

韩启德指出，有的时候，医学把危险当作疾病治疗，例如高血压，我们要求对高血压知晓、控制、治疗，这是出于以下几点事实：一是高血压人群冠心病和脑卒中十年发生风险率升高三倍；二是降压治疗可以降低约30%冠心病和脑卒中的发病率；三是西方发达国家高血压人群控制血压后冠心病和脑卒中发病率明显下降。然而再仔细分析一下，在我国，高血压总体人群10年内冠心病和脑卒中发生风险率为5.6%，降低30%发病率，即降为3.9%，

实际意义是100个高血压者服用降压药物控制血压，十年内只有1.7个人受益，他们还要承受药物副作用，并加重经济负担。所以，单独针对高血压这一危险因素来普遍治疗并不是理想的办法，只是目前还没有找到更好的办法而已。实际上医学界已经认识到这个问题，开始综合考虑高血压患者的具体情况，根据血压升高的程度、年龄、有没有合并其它危险因素、生活习惯等来确定危险程度，并决定是否需要治疗、如何治疗。还有就是高血压人群应该把血压降低到什么水平比较合适，也是值得讨论的。由此，韩启德认为，人类文明的进步总体上延长了人的寿命，改善了健康，但人类身体本身的进化远远赶不上生活方式、人类文明的迅速变化，由此带来包括慢性病在内的一系列健康问题。对此，人类除了坦然面对外，更重要的是尽力改善生活方式，而不是把主要责任赋予医药。人们对现代医学的不满，源于缺乏对医学目的和要到哪里去的思考。

随后，韩启德还介绍了医学的社会属性。一方面，医学和公共卫生、生活环境、社会经济环境等诸多社会因素紧密相关，共同影响健康；另一方面，医学技术发展体现了社会伦理。医疗技术发展引发医疗费用快速增长，超过了社会经济和个人的承受能力，医学享用程度受身份和社会地位的影响，加重了社会不公。医学技术发展方向影响医疗资源分配、总体效率与社会心理。此外，资本驱动医学技术发展，健康产业成为支柱行业，资本进入药物和医用耗材的生产流通、医疗机构与医疗服务等方面。但资本是一柄双刃剑，容易造成过度诊断与治疗、药物研制逐利导向、药品和耗材流通领域腐败、传播与传销（养

生节目中的过度宣传）等方面的负面作用，需要把控好方向、把好关。同时，资本开始浸淫学术，比如由药厂炮制的论文请著名的专家在著名的刊物上署名发表，药企通过支持学术活动影响临床医学，这些也都值得警惕。

韩启德认为，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的结合，可能促进传统医学与现代医学的整合，迎来人类医学发展的第三个阶段。认知型人工智能会自主深度学习，并作决策；人工智能不会有感情，但可以讨人喜欢。基于互联网和大数据收集基础上的人工智能技术，能让医学对现代科学所得到的还原性研究成果的综合能力大大增强，也使大量经验性观察结果得到最快、最全面的收集、评判和应用，克服现代医学不整体、忽视经验的弊病，为传统医学和现代医学的结合提供可行路径。

针对大家关于大数据应用方面的问题，韩启德指出，需要特别注意数据的质量，比如中医中的典籍和偏方就有所差别，文

献资料具有复杂性。同时，人体比较复杂，一次检查只能得到有限的的数据，进行全面的诊断也存在一定的困难。他希望能够通过今后的研究加以改进。

最后，韩启德以老子《道德经》“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无名，天地之始。有名，万物之母。故常无欲，以观其妙。常有欲，以观其徼。此两者同，出而异名。同谓之玄；玄之又玄，众妙之门”结尾，希望大家不忘维系人类自身价值、保护自身生产能力的医学初心。

讲座在与会师生热烈的掌声中圆满结束。

（本文于2017年6月19日载于北京大学主页“北大要闻”）

（撰稿：周伯洲）

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通讯第二期圆满结束

随着北京大学2017年春季学期期末的到来，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通讯（以下简称“文研院”）第二期邀访学者项目也圆满结束。第二期邀访项目自今年3月开始，至6月

下旬结束，共计邀请了24位国内外专家学者前来北大访问、访学，覆盖了历史学、文学、考古学、社会学、哲学、艺术学、建筑学等各大人文社会科学学科及相关领



文研院工作团队与第二期访问学者合影留念

域。

邀访学者项目是文研院学术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包括特邀教授、访问教授和访问学者三部分。本学期，文研院先后邀请斯坦福大学东亚语言与文化系教授艾朗诺（Ronald Egan），台北故宫博物院指导委员、台湾大学艺术史研究所兼任教授傅申，台湾清华大学历史研究所教授、台湾中研院院士黄一农，知名宋史学者、台湾长庚大学讲座教授黄宽重担任特邀访问教授，莅临二院作短期讲学。此外，文研院与国际合作部及相关院系合作，参与“大学堂”顶尖学者讲学计划的学者邀请、接待和活动组织，先后邀请哥伦比亚大学历史系教授埃里克·方纳（Eric Foner）、柏林洪堡大学神学院教授汉斯·约阿斯（Hans Joas）、牛津大学著名艺术史家杰西卡·罗森（Dame Jessica Rawson）、伦敦大学玛丽女王学院著名思想史家昆廷·斯金纳（Quentin Skinner）、海德堡大学社会学教授沃尔夫冈·施鲁赫特（Wolfgang Schluchter）

来访北大，举行了一系列高端学术讲座和丰富的学术交流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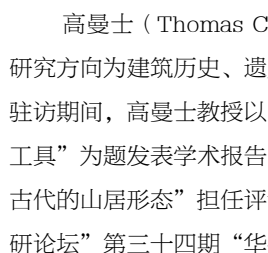
除特邀教授外，文研院每年设立若干驻访名额，海内外学者可经由自主申请并通过遴选的方式成为文研院的访问教授、学者，驻访时间一般为四个月。文研院会根据学者提出的学术研究计划提供“量身定制”的学术支持和行政服务，营造良好的研究环境，使学者能够有充分的空间和时间沉淀思想，能够砥砺学问、专心写作。文研院同时组织不同形式的学术活动，使不同学科不同领域的学者增进交流，碰撞思想，推动学术研究的开展。本学期共15位教授、学者驻访文研院。驻访期间，大家一方面静心从事各自的研究工作、发表学术报告，一方面也参与、组织文研讲座、文研论坛等各类学术活动，彼此间从陌生到熟悉，相互切磋问道，结下深厚友谊的同时，也取得了丰硕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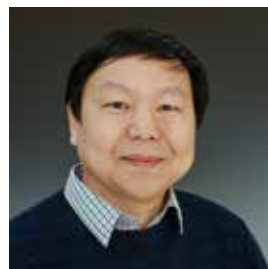
访问教授



陈国球，香港教育大学中国文学讲座教授、中国文学文化研究中心总监，主要研究领域为中国古典与现代诗学、文学史研究及香港文学。驻访期间，陈国球教授以“陈世骧与‘抒情传统’论”为题发表学术报告，组织和召集了题为“‘抒情传统’的流播与回应”学术论坛，与文研院驻访教授、学者、校内外师生探讨抒情传统，反响热烈。



高曼士（Thomas Coomans），比利时鲁汶大学建筑学系教授。研究方向为建筑历史、遗产保护和建筑考古，专攻中世纪哥特式建筑。驻访期间，高曼士教授以“中式基督教风格——中国建筑本土化的主要工具”为题发表学术报告，并为未名学者讲座“栖于高山之巅——中国古代的山居形态”担任评议人。此外高曼士教授组织和召集了“北大文研论坛”第三十四期“华化与复兴——现代中国的中西建筑互动”，与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徐怡涛副教授、美国路易维尔大学美术系赖德霖教授等，从多学科视野审视了中国转型期的建筑历史，解读建筑意向，推进了建筑考古学、建筑史学在近代建筑研究领域的发展，取得了良好的学术示范效果。



许宏，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研究员，研究方向为夏商周考古、中国古代城市考古、中国文明形成与早期国家的考古学研究。驻访期间，许宏教授以“三代、青铜时代考古纵横谈”为题发表学术报告，为“北大文研论坛”第三十七期“古代中国的中西文化交流”、“静园雅集”第十期“地图的发现”担任评议人。此外，许宏教授主讲了“北大文研讲座”第四十六期“‘围子’的中国史——先秦城邑7000年大势扫描”，组织和召集了“北大文研论坛”第四十期“对早期中国的叙事与想象”，与校内外学者专家、师生开展了多场“专业却又不拘泥于专业”的跨学科学术交流。



张寿安，台湾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研究员，研究方向为明清学术思想史、礼学、中国前近代知识转型。驻访期间，张寿安教授以“清代学术思想史上的一个新观察——知识分化与专门之学兴起”为题发表学术报告，并主讲了题为“近代早期传统经学的知识扩张与典范转移——从六经到二十一经”的学术讲座。

凯末尔 (Kemal Silay)，美国印第安纳大学教授、土耳其项目主席，在奥斯曼土耳其研究领域成绩突出、贡献卓著。驻访期间，凯末尔教授以“接近土耳其帝国的历史——一场文学的旅程”为题发表学术报告。此外，还教授历史学系学生奥斯曼土耳其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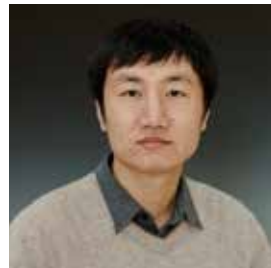


孙秀林，上海大学社会学院社会学系副主任、教授。驻访期间，孙秀林教授以“一个城市，两个世界——上海市外来人口的居住隔离”为题发表学术报告，参加了“北大文研论坛”第二十七期“社会底蕴与田野技艺”、第四十五期“社会科学中的定量研究：反思与探索”，论坛会场座无虚席，反响热烈。

魏希德 (Hilde De Weerd)，莱顿大学区域研究所中国史教授，研究课题聚焦社会网络如何形塑中国政治。驻访期间，魏希德教授以“贞观政要与欧亚帝学”为题发表学术报告，主讲了“北大文研讲座”第四十七期“唐—宋婚姻、信息与政治网络的转变”，并为“北大文研论坛”第四十四期“‘e 考据’与文史学门的新机遇”担任评议人。



访问学者



李霖，中山大学博雅学院副教授，古典学研究中心副主任，主要研究领域为中国经学史、版本目录学。驻访期间，李霖副教授以“文本·结构·经义——《毛诗》的经学世界”为题发表学术报告，并为“逃离迷宫之线——古籍印本校读方法浅谈”学术论坛担任评议人。

罗曼玲，美国印第安纳大学东亚语言与文化系副教授，美国印第安纳大学中世纪研究所核心成员。驻访期间，罗曼玲副教授以“唐代的故事讲述的文化”为题发表学术报告。

出版著作有 *Literati Storytelling in Late Medieval China* (2015)，发表论文“Gender, Genre, and Discourse: The Woman Avenger in Medieval Chinese Texts” (2014) 等。



吕博，武汉大学历史学院暨中国三至九世纪研究所讲师，主要研究方向为隋唐礼仪实践与政治变迁、文书行政、吐鲁番文书。驻访期间，吕博老师以“《七录序》与阮孝绪的知识世界”为题发表学术报告，并为“北大文研论坛”第二十六期“高僧传的文本史：兼谈佛教史传文献的性质”、第三十三期“超越人间的社会——广义人文关系的方法论”、第四十二期“历史的解释及其可能”担任评议人。

张瀚墨，中国人民大学国学院副教授，主要研究领域为古代中国研究。驻访期间，张瀚墨副教授以“传世文献和出土材料的结合能告诉我们什么？——一个早期多幕叙事的例子及其解读”为题发表学术报告，并为“北大文研论坛”第三十五期“多维视野下的上古音研究”担任评议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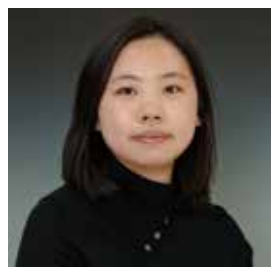
仇鹿鸣，复旦大学历史系副教授，主要研究兴趣为中古中国的国家与社会、士族政治、石刻文献等。驻访期间，仇鹿鸣副教授以“唐代藩镇变乱模式的演化——以晚唐昭义军为线索”为题发表学术报告，并为“北大文研论坛”第二十六期“高僧传的文本史：兼谈佛教史传文献的性质”、第三十二期“天可汗及其时代：初盛唐的经籍、文学与历史”担任评议人，为“北大文研论坛”第三十九期“天与祖——唐朝皇帝的内外与家国”担任主持人。此外，仇鹿鸣副教授还组织并召集了“北大文研论坛”第四十二期“历史的解释及其可能”。

童岭，南京大学文学院副教授，研究方向为六朝隋唐时代的学术、思想与文学，中国中古经学史，古代东亚史与域外汉籍，五胡十六国及北朝文化史，《文选》学等。驻访期间，童岭副教授以“贞观年间唐帝国的东亚情报、知识与佚籍——旧抄本《翰苑》注引《高丽记》研究”为题发表学术报告，并为“北大文研论坛”第三十八期“新见孤本《五杉练若新学备用》与敦煌斋愿类文献”、第三十九期“天与祖——唐朝皇帝的内外与家国”担任评议人。此外，童岭副教授还组织和召集了“北大文研论坛”第三十二期“天可汗及其时代：初盛唐的经籍、文学与历史”。



徐晓宏，新加坡国立大学社会学系助理教授，主要研究方向为比较历史社会学，社会理论，政治，文化和组织理论。驻访期间，徐晓宏助理教授以“比较研究的意义世界——一项宏观现象学的考察”为题发表学术报告，并为“北大文研论坛”第三十期“大革命时期陕西革命运动之特殊性”、第四十二期“历史的解释及其可能”担任评议人。

袁一丹，首都师范大学文学院副教授，研究领域为中国近现代文学与社会、抗战时期沦陷区研究、五四新文化运动研究。驻访期间，袁一丹副教授以“沦陷下的‘表微’之学——以北平辅仁大学为中心”为题发表学术报告，组织和召集了“北大文研论坛”第四十三期“战争·伦理·修辞——二十世纪的东亚经验”。此外，袁一丹副教授还参加了学术论坛“‘抒情传统’的流播与回应”及菊生工作坊“近代中国的政治革命与社会转型”。



2017年6月27日下午，文研院为第二期邀访学者举行了欢送会。欢送会上，诸位邀访学者回顾起文研院的学术生活，纷纷表示，文研院和谐的研究氛围，为学者提供了潜心读书和集中写作的难得时光，使他们得以从科研压力、事务工作中抽离开来，完成了既定的写作计划，并得以重新构思未来的学术发展道路。许宏表示，自己的驻访经历可以用“新鲜”和“奢侈”两个词来概括：“新鲜”取宽松、和谐之意，文研院的学术氛围不同于国内其他学术机构，没有考评压力，有一种淡定和从容；“奢侈”则意指文研院为访问学者提供了优厚的工作环境与学术资源。孙秀林指出，目前整体的学术环境和学风对年轻学者而言并不理想，但文研院的学术氛围凝聚了一批坚持理想的青年学人，并给予他们不断地支持与鼓励，温暖了他们砥砺同行的学术信念。

此外，文研院激发邀访学者在高密度的学术探讨与交流中，碰撞出火花。文研讲座、文研论坛、读书会、静园雅集等高水平的学术活动给予了学者们充分交流的机会。袁一丹指出，文研院所提供的跨学科平台令邀访学者反身认识到自己学科本身的局限性，与此同时，更激发学者不断思考，以回应来自多个学科领域的挑战与质询。仇鹿鸣在肯定了文研院工作团队的高效后指出，目前中国大陆学术界的规范化与专门化程度虽高，但过于仪式化，学者们往往忙于参与不同的学术会议而难以充分表达学术观点。在此环境下，文研院的内部报告会等活动为跨学科交流提供了难能可贵的机会，而自由的问学氛围，也解放了学者往往被过度窄化的学科意识所束缚的求知欲。

张瀚墨说，文研院驻访经历使自己有关古代文献阐释的研究内容更加明确——从原始材料的积累到理论的转变，各环节都能够借鉴社会学、考古学等领域的方法和成果。罗曼玲也指出，文研院的平台让自己有机会认识到不同学科领域的前沿成果。吕博回忆起前夜与高曼士教授告别的情景、四季分明的校园风光以及听课经历种种，流露出自己的不舍，同时，他还感谢文研院进一步拓宽了自己的研究领域。徐晓宏感谢文研院如同一个温暖的家，能够包容他那些在学科内部显得不太合规矩的、带有跨界特点的问题意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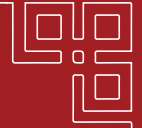
魏希德教授指出，跨领域的论坛在国外较为少见，文研院的学术环境也让自己开始思考一些以往不曾思考的问题。张寿安结合文研院驻访经历体会到，与台湾学术界相比，现今中国大陆的学术界已经取得了迅猛的发展。童岭表示，文研院为他提供了静心读书的时间和空间，驻访期间，他完成了博士论文《六朝隋唐汉籍旧钞本研究》的修改，即将付梓，同时完成了主编的一套译文集的校对工作。李霖回忆起昔日在北大的求学经历，而文研院的驻访经历让自己重新回味了彼时的燕园时光。

目前，第三期邀访学者遴选工作已进行完毕，文研院已为迎接今年秋季学期邀访项目做好了准备。此外，2018年春季学期（第四期）邀访学者的网上申请工作也已正式启动，欢迎海内外专家学者的参与和支持。文研院将继续倡导“清新风气、一流标准”，努力汇集国内外资深学者与优秀年轻学者，为知识积累和思想创新提供学术支撑。

（撰稿：崔璨）



文研纪事





文研纪事

02

2017-05

文研院邀请学者内部报告会在二院 111 召开，文研院访问学者李霖发表题为“文本·结构·精义——《毛诗》的经学世界”的报告。文研院院长邓小南、常务副院长渠敬东、院长助理韩笑、访问教授高曼士、许宏、孙秀林、访问学者袁一丹、童岭、吕博、仇鹿鸣、徐晓宏参加会议。

文研论坛第三十期“大革命时期陕西革命运动之特殊性”在二院 208 举行。美国加州大学圣地亚哥分校周锡瑞教授做引言人，北京大学历史学系教授王奇生主持。

03

2017-05

山西大学党委书记师帅在静园二院 111 与北京大学校长助理、社会科学部部长王博、常务副院长渠敬东、副院长杨弘博就两校文科合作事宜进行交流。

北大文研论坛第三十一期“现代中国新教育场域的兴起”在静园二院二楼会议室举行。中国政法大学社会学院应星教授做引言人，北京大学教育学院阎凤桥教授主持。

北京大学 120 周年校庆系列活动、纪念严复先生出任北大校长 105 周年专题展览“严复与北大”专题展览在北京大学图书馆东门展厅开幕。常务副校长吴志攀，文研院院长邓小南、严复翰墨馆馆长郑志宇出席开幕式并致辞。开幕式由校长助理、社会科学部部长王博主持。

北大文研论坛第三十二期“天可汗及其时代——初盛唐的经籍、文学与历史”在静园二院二楼会议室举行。文研院院长邓小南致辞，文研院访问学者、南京大学文学院童岭，北京大学中文系程苏东担任召集人。

04

2017-05

北大文研讲座第三十二期第二场“机器的生命——下一代网络”在北京大学二体地下报告厅 B102 举行。英国拉夫堡大学社会学部文化与经济学教授格雷厄姆·默多克（Graham Murdock）主讲。北京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吴靖主持。

文研院院长邓小南在“北京大学建校 119 周年‘双一流’建设推进交流会”上代表文研院作了题为“涵育学术、激活思想”的主题讲述。

05

2017-05

文研院院长邓小南、常务副院长渠敬东、副院长杨弘博、院长助理韩笑与文研院访问学者十余人参观荣宝斋，并与荣宝斋党委书记朱涛举行会谈。

08

2017-05

北大文研论坛第三十三期“超越人间的社会——广义人文关系方法论”在静园二院二楼会议室举行。北京大学社会学系王铭铭教授担任引言人；文研院常务副院长、北京大学社会学系渠敬东教授主持论坛。

09

2017-05

文研院邀请学者内部报告会在静园二院 111 召开，文研院访问教授孙秀林发表题为“一个城市，两个国家：上海市外来人口的居住隔离”的报告。

未名学者讲座第十九期：“清代官僚选任与制度变迁——新政治经济学视角的分析”在二体 B102 举行。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政治学助理教授席天扬担任主讲人，北京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周建波担任评议人，北京大学经济学院副教授张亚光担任主持人。

12

2017-05

北大文研讲座三十四期“文艺复兴的阴暗面——全球殖民性与美洲的早期现代经验”在静园二院 208 召开。美国杜克大学罗曼语言文学系米尼奥罗教授主讲，中国社会科学院拉丁美洲研究所助理研究员魏然主持。

13

2017-05

由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院与商务印书馆合办的“菊生工作坊”第四期“焉知死：古代墓葬研究的前沿与前瞻”在静园二院 208 召开。文研院常务副院长渠敬东出席并致辞。本次活动为期两天。

16

2017-05

文研院邀请学者内部报告会在二院 111 召开，文研院访问学者徐晓宏发表题为“比较研究的意义世界：一项宏观现象学的考察”的报告。

未名学者讲座第二十期“新政权的秩序与旧高校的谋生——新中国高等教育场域的形成”在二体 B102 举行。北京大学教育学院副教授林小英担任主讲人，中国政法大学社会学院教授应星担任评议人，北京大学教育学院教授刘云杉担任主持人。

17

2017-05

文研院常务副院长渠敬东、副院长杨弘博、院长助理韩笑与凯丰基金会周安安女士讨论居延历史现场考察项目及文研院出版项目事宜。

文研院常务副院长渠敬东与北京大学出版社培文公司总经理高秀芹、出版总监周彬讨论老校长与北大图册出版项目。

文研院一期访问教授白谦慎回访文研院，并与院长邓小南、常务副院长渠敬东、副院长杨弘博、院长助理韩笑就本周末“书法的物质性与历史研究”工作坊的相关安排展开讨论。

18

2017-05

汉斯·约阿斯（Hans Joas）在静园二院 208 发表“作为宗教批判的宗教史？”主题演讲。

静园雅集第十一期“宋人唱词听歌风习漫谈”在静园二院 208 召开，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张鸣主讲。文研院院长邓小南，常务副院长渠敬东出席活动。

19

2017-05

北大文研讲座第三十五期“约伯解放上帝——再论好人为何受苦”在二体 B101 报告厅召开。清华大学法学院教授冯象主讲，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朱苏力主持。

20

2017-05

北大文研论坛第三十四期“华化与复兴：现代中国的中西建筑互动”在二体 B102 召开。本次论坛由文研院访问教授高曼士召集，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徐怡涛副教授主持。

21

2017-05

“书法的物质性与历史研究”工作坊在二院 111 举行，文研院一期邀请学者白谦慎担任召集人。本次工作坊北京场为期三天。文研院常务副院长渠敬东出席并致辞。

北大文研讲座第三十六期“笔记与宋人知识结构”在二体 B102 召开，台湾长庚大学黄宽重教授主讲，首都师范大学历史学院张邦炜教授评议，文研院院长邓小南教授主持。

22

2017-05

“中国古代信息沟通与国家秩序”工作坊在静园二院二楼会议室举行。文研院院长邓小南出席并致辞，文研院特邀教授、台湾长庚大学讲座教授黄宽重参与讨论。

23

2017-05

香港大学副校长何立仁来访，文研院常务副院长渠敬东、副院长杨弘博陪同来访一行交流参观。

文研院邀请学者内部报告会在静园二院 111 召开，文研院访问教授张寿安发表题为“清代学术思想史的一个新观察：知识分化与专门之学兴起”的报告。

24

2017-05

文研院院长邓小南、常务副院长渠敬东、副院长杨弘博与学生工作部部长张庆东就文研院申请选留干部岗事宜沟通交流。

文研院五月月度工作委员会会议在二院 111 召开，文研院院长邓小南、常务副院长渠敬东、副院长杨弘博、院长助理韩笑，工作委员李猛、孙庆伟、邢滔滔、刘云杉、张辉、叶炜、张亚光就秋季学期邀请学者增补、文研院成立一周年及近期活动安排展开讨论。

北大文研讲座第三十七期“思考中国政治制度的皇权——在应对危机中发展行政权力”在二院 208 召开，美国亚利桑那州立大学田浩教授（Hoyt Cleveland Tillman）主讲，北京大学历史学系阎步克教授评议，文研院院长邓小南主持。

25

2017-05

“回到未来——人文学科中的数字化研究”讲座在静园二院 208 召开，爱尔兰国立梅努斯大学数字人文研究所所长苏珊·施赖布曼（Susan Schreibman）主讲。

“数位人文视野下的类书研究”讲座在二院 208 召开，台湾大学咨询工程学系特聘教授、数位人文研究中心主任项洁主讲。哈佛大学博士后研究员徐力恒主持。

26

2017-05

静园雅集第十二期“‘热闹热闹眼睛’——十九世纪末的西方演剧与晚清国人的接受”在静园二院二楼会议室召开。由中国人民大学文学院孙柏副教授主讲，北京大学中文系戴锦华教授主持。

文研院常务副院长渠敬东、副院长杨弘博、北大培文周彬、李冶威、教育学院蔡磊珂、历史系欧阳哲生、图书馆胡海帆、图书馆邹新明院长助理韩笑在静园二院讨论严复、蔡元培、胡适展览书籍出版事务。

29

2017-05

北大文研论坛第三十五期“多维视野下的上古音研究”在静园二院二楼会议室召开。上海师范大学中文系潘悟云教授与佛罗里达大学艺术史系来国龙教授担任引言人。

北大文研论坛第三十七期“古代中国的中西文化交流”学术对话会在静园二院 111 会议室举行。英国国家学术院院士杰西卡·罗森（Jessica Rawson）担任引言人，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徐天进教授担任主持人。

北大文研论坛第三十六期“鲁迅与当代中国”在静园二院二楼会议室举行。北京大学中文系钱理群教授担任引言人，文研院学术委员、北京大学中文系陈平原教授担任主持人。

31

2017-05

北大文研论坛第三十八期“新见孤本《五杉练若新学备用》与敦煌斋愿类文献”

01

2017-06

在静园二院 111 会议室举行。台湾成功大学名誉教授王三庆担任引言人，北京大学历史学系教授荣新江担任主持人。

北大文研讲座第三十八期“医学是什么”在二体地下报告厅 B101 举行。全国政协副主席、九三学社中央主席、中国科学院院士、北京大学前沿交叉研究院院长韩启德教授主讲，文研院院长邓小南教授主持。

北大文研论坛第三十九期“天与祖——唐朝皇帝的内外与家国”在静园二院 208 举行。中国社科院历史所吴丽娱研究员担任引言人，文研院访问学者、复旦大学历史学系仇鹿鸣副教授担任主持人。

02

2017-06

北大文研讲座第三十九期“听音识数 赏乐辨形”在静园二院 208 会议室举行。北京大学副校长、数学科学学院教授王杰主讲，北京大学前沿交叉研究院执行院长汤超主持。

03

2017-06

北大文研论坛第四十期“对早期中国的叙事与想象”在二体地下报告厅 B101 举行，文研院访问教授、社科院考古研究所许宏研究员作引言，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徐天进教授主持。

05

2017-06

“未名学者”讲座系列第二期叶少勇副教授的《佛教哲学中“空观”的沿革》，被中国人民大学书报资料中心复印报刊资料 B9《宗教》2017 年第 1 期全文转载。叶教授此文于“未名讲座”后，尝分两次刊于《文汇学人》2016 年 11 月 11 日第 12-13 版，11 月 25 日第 13-15 版。

北大文研讲座第四十期“二战、冷战与军—工—大学复合体”在静园二院 208 会议室举行。美国威斯康辛大学麦迪逊校区教育政策研究与历史系系主任亚当·纳尔逊（Adam R. Nelson）教授担任主讲，北京大学历史学系牛可副教授主持。

06

2017-06

文研院邀请学者内部报告会在二院 111 召开，文研院访问学者罗曼玲发表题为“唐代的故事讲述的文化”的报告。

07

2017-06

“书志与书史”系列论坛之“迷离迷宫之线——古籍印本校读方法浅谈”在静园二院 111 室举行。上海图书馆郭立喧担任主讲人。

北大文研论坛第四十一期“科技进步与中国的刑法革命”在静园二院二楼会议室举行。中国海洋大学政法学院教授桑本谦担任主讲人。

08

2017-06

美国夏威夷大学社会科学学院院长丹妮丝·科南（Denise Konan）来访文研院，文研院副院长杨弘博向其介绍文研院的基本情况和发展规划。

09

2017-06

北大文研讲座第四十一期“社会科学的分裂：糟糕透顶还是成果斐然？”在北大静园二院 208 会议室举行。法国社会科学高等研究院（巴黎）教授、中欧大学（布达佩斯）教授法比亚尼主讲，北京大学外国语学院法语系教授董强主持。

北大文研讲座第四十二期“《红楼梦》中的物质文化”在北大二体地下报告厅 B102 举行。台湾清华大学历史研究所教授、文研院特邀访问教授黄一农主讲，北京大学历史学系教授李伯重主持。

10

2017-06

由文研院与商务印书馆合办的“菊生工作坊”第五期“近代中国的政治革命与社会转型”在静园二院 208 召开。文研院常务副院长渠敬东出席并致辞。本次活动为期两天。

11

2017-06

北大文研论坛第四十二期“历史的解释及其可能”在静园二院二楼会议室举行。复旦大学历史学系副教授仇鹿鸣担任主讲人。

13

2017-06

文研院邀请学者内部报告会在静园二院召开，文研院访问教授凯末尔发表题为“接近土耳其帝国的历史：一场文学的旅程”的演讲。

14

2017-06

“近代早期经学的知识扩张与典范转移：从六经到二十一经专题”讲座在静园二院 208 召开，文研院访问教授张寿安主讲，北京大学哲学系教授吴飞主持。

北大文研讲座第四十二期第二场“红楼梦与文学研究中的索隐传统”在二体 B102 报告厅举行。台湾清华大学历史研究所教授、文研院特邀访问教授黄一农主讲，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刘勇强主持。

15

2017-06

北大文研论坛第四十三期“战争·伦理·修辞——二十世纪的东亚经验”在二院 208 举行。首都师范大学文学院副教授、文研院访问学者袁一丹担任引言人。

文研院院长邓小南向文研院新聘学术委员袁明教授颁发学术委员聘书。

文研院常务副院长渠敬东在静园二院 109 与北京大学前沿交叉研究院执行院长汤超就两院有关科技与人文学术交流与推广活动展开讨论。

堪萨斯大学前东亚系主任、著名汉学家马克梦教授（Pro. Keith McMahon）参访

文研院，与文研院常务副院长渠敬东就中美汉学研究状况、马克梦教授研究方向，及未来双方可行性合作展开交流。

16

2017-06

2017年6月16日-23日，文研院常务副院长渠敬东随校长林建华访问法国、英国等欧洲国家，参加国际合作交流、拜访合作院校并出席校友活动。

加州大学圣地亚哥分校周锡瑞教授到访文研院，与文研院院长邓小南、学术委员李零畅谈。

北大文研论坛第四十四期“‘e考据’与文史学门的新机遇”在二院二楼会议室举行。台湾清华大学历史研究所教授、文研院特邀访问教授黄一农担任引言人，浙江大学文化遗产研究院教授薛龙春担任主持人。

19

2017-06

文研院学术委员李零教授主持的“《剑桥中国上古史》导读”课最后一节在静园二院201会议室举行。文研院访问教授许宏、访问学者张瀚墨，美国堪萨斯大学前东亚系主任、著名汉学家马克梦（Pro. Keith McMahon）教授以及校内外选课学生参加课程并参与讨论。

文研院常务副院长渠敬东在二院111室同上海喜马拉雅美术馆馆长王南溟等学者就与文研院合作事宜展开讨论。

20

2017-06

文研院邀请学者内部报告会在静园二院召开，文研院访问教授魏希德发表题为“贞观政要与欧亚帝王学”的演讲。文研院院长邓小南、院长助理韩笑、访问教授许宏、高曼士、凯末尔、张寿安、孙秀林，访问学者李霖、童岭、袁一丹、张瀚墨、仇鹿鸣、徐晓宏、罗曼玲参与讨论。

22

2017-06

北大文研讲座第四十三期“美国妇女史研究历程的回顾与反思”在静园二院二楼会议室举行，哈佛大学乔纳森·特朗伯尔美国史讲席教授、美国历史学家组织主席南希·科特（Nancy Cott）主讲，北京大学历史学系王希教授主持讲座。

北大文研讲座第四十四期“清辨之‘波若’”——基于‘二谛’的语境”在静园二院二楼会议室举行，日本国际佛教学大学院大学教授斋藤明主讲，北京大学外国语学院副教授叶少勇担任评议，北京大学哲学系教授王頌担任主持。

23

2017-06

北大文研讲座第四十六期“‘围子’的中国史——先秦城邑7000年大势扫描”在北大二体B101报告厅举行，文研院访问教授、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研究员许宏主讲，北京大学城市与环境学院教授唐晓峰担任评议，北京大学考古文博

学院教授杭侃担任主持。

北大文研讲座第四十五期“附铭佛教雕刻的意义与课题——以长安光宅寺七宝台石龕像与奈良法隆寺金堂像为例”在静园二院208会议室举行，日本早稻田大学文学学术院教授肥田路美主讲，清华大学美术学院教授李静杰担任评议，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院长杭侃教授担任主持。

24

2017-06

牛津大学圣安学院副院长、牛津大学东方学学部汉学古典学教授罗伯特教授及其夫人访问文研院，拜会邓小南院长并探讨合作事宜。

25

2017-06

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盟委副书记、盟长冯玉臻、阿拉善盟行署副盟长靳生瑞、阿拉善盟行署副秘书长李文斌、额济纳旗委副书记、旗长王雄、阿拉善盟文化新闻出版广电局党委书记、局长孙建军、阿拉善盟文物局局长景学义、额济纳旗文广局局长冯秀清来访文研院，并与文研院院长邓小南、常务副院长渠敬东、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李零、历史学系教授李孝聪、考古文博学院副教授徐怡涛、院长助理韩笑、凯丰基金会周安安洽谈居延遗址考察研究工作。

27

2017-06

文研院二期邀请学者欢送会在静园二院B105举行。文研院院长邓小南、常务副院长渠敬东、副院长杨弘博、院长助理韩笑，文研院二期访问教授许宏、张寿安、孙秀林、魏希德、访问学者李霖、童岭、袁一丹、张瀚墨、仇鹿鸣、吕博、罗曼玲出席了本次欢送会，并纷纷就半年来在文研院的工作与生活发表感想。

28

2017-06

历史社会学读书会在静园二院111举行，该系列读书会由文研院一期访问学者罗祎楠发起，首次活动阅读的文本为伊凡·厄尔马考夫（Ivan Ermakoff）的《排除自我：关于集体弃权的理论》（*Ruling Oneself Out: A Theory of Collective Abdications*）。文研院常务副院长渠敬东、二期访问学者徐晓宏出席了本次读书会。

29

2017-06

北大文研论坛第四十五期“社会科学中的定量和研究：反思与探索”在静园二院208举行，该论坛由文研院二期访问教授孙秀林召集，文研院工作委员、北京大学社会学系教授周飞舟主持。

30

2017-06

文研院六月月度工作委员会会议在二院111举行。文研院院长邓小南、常务副院长渠敬东、副院长杨弘博、院长助理韩笑，工作委员高峰枫、孙庆伟、李猛、邢滔滔、刘云杉、叶炜、张亚光，国际合作部部长夏红卫、副部长严军出席会议。会议就“大学堂”项目与文研院合作、2017秋季邀请学者增补、文研院周年纪念活动等事宜

展开讨论。

北大文研讲座第四十七期“唐—宋婚姻、信息与政治网络的转变”在二院 208 举行。文研院访问教授、荷兰莱顿大学中国史教授魏希德主讲，北京大学历史学系教授赵冬梅主持。

01

2017-07

菊生工作坊第六期“英国思想与社会的现代转变”跨学科研讨会在北京大学静园二院 208 召开。本次活动分四场，为期两天，分别以“神圣政治与商业社会”、“‘利’‘义’之辩：经济与道德”、“绅士与文人：18 世纪的英国肖像”、“自我意识的历史化：何为现代英国”为主题展开广泛而深入的讨论。

03

2017-07

北大文研论坛第四十六期“中国历史人类学研究的南方经验与北方经验”在静园二院 208 召开。会议上半场由北京大学历史学系赵世瑜教授主持，科大卫、郑振满、刘志伟、李孝聪、孙歌围绕历史人类学的中国问题意识及对中国历史诸问题的思考展开讨论。会议下半场由文研院常务副院长渠敬东教授主持，由刘永华、谢湜、张伟然、游自勇、杜正贞、贺喜通过分享近年来的研究经验，探讨历史人类学研究的深入拓展与开新的可能性。

04

2017-07

北大文研讲座第四十八期“宋人文集与宋史研究——以孙应时的《烛湖集》为例”在二院 208 会议室举行。文研院特邀访问教授、台湾长庚大学讲座教授黄宽重担任主讲，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张鸣担任主持。

05

2017-07

文研院院长邓小南、副院长杨弘博、院长助理韩笑在静园二院与文研院学术委员陈平原、荣新江、葛兆光、袁明，文研院特邀访问教授黄宽重、访问教授魏希德等就互相关心的学术话题和未来合作的可能展开座谈讨论。

06

2017-07

北大文研论坛第四十七期“人际关系与政治纠葛——从元祐到庆元”在静园二院 208 会议室举办，文研院特邀访问教授黄宽重担任引言人，文研院院长邓小南主持。

07

2017-07

“中国古代信息沟通与国家秩序”工作坊（第二次）在静园二院 208 举行。本次工作坊由十余位青年学者和研究生就其近期研究进行报告。文研院院长邓小南教授、文研院特邀访问教授黄宽重、首都师范大学历史学院教授李华瑞、北京大学历史学系教授赵冬梅等学者担任评议人。

08

2017-07

“2017 年北京大学新体制科研机构座谈会”在中航工业北京云湖度假村和华楼举

办。学科建设办公室主任张平文担任主持。北京大学校长林建华、副校长高松、田刚以及校内十余位新体制科研机构负责人与会。文研院副院长杨弘博参会并汇报文研院相关工作情况。

10

2017-07

由北京大学社会研究中心主办，文研院协办的“2017 年量化社会科学工作坊”在静园二院 111 举行，本次工作坊为期 10 天。

12

2017-07

文研院常务副院长渠敬东、副院长杨弘博赴北大外国哲学研究所拜访文研院学术委员赵敦华教授。

13

2017-07

文研院常务副院长渠敬东、副院长杨弘博、院长助理韩笑在二院 109 会议室与文研院学术委员巫鸿教授就未来合作和“艺术与人文”系列活动的构想交换了意见。随后，渠敬东副院长与韩笑院长助理及巫鸿委员与朱青生委员继续深入讨论以上话题。

